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  
在職碩士論文

指導教授：田秀蘭 博士

一位童養媳阿嬤的生命故事  
——從自卑中淬煉堅毅

研究生：許佩瑜 撰

中華民國一百零二年六月



# 致謝辭

從北海岸特有海天一色的大片湛藍，轉換至人聲鼎沸、車水馬龍的枋橋，三年的研究所時光跨越了城鄉的距離，走過點點星光的靜謐夜色，終於來到了完成論文的美好句點。能夠順利完成論文，最要感謝的就是我的阿幸阿嬤。倘若沒有童養媳阿嬤的敘說分享，我無法深刻了解從逆境中奔放堅強與溫暖的繽紛動人；也非常感謝口試委員佩怡老師和茉莉老師的支持與建議，帶我拉高自己的視野，放寬自己的眼界，使此篇論文有更臻完善的機會；特別感恩的是耐心引領我走過論文撰寫旅程的秀蘭老師，謝謝您總以溫婉的笑容與豐富的學識，不只包容、關心，更是提醒、指引，能成為您指導的學生，是我在師大研究所中最幸運的幸福！

三年的研究所時光，謝謝玟君在金山時的相依打氣；謝謝同門小組慧貞、明惠、奕銘與麗君一路上的情義相挺與陪伴扶持；謝謝鈺晴與念青的大力幫忙，使本篇論文的英文題目及摘要更能切題流暢；也好謝謝阿姨、叔叔與姊姊對我無微不至的照顧及鼓舞；更感謝宗曄的加油與鼓勵，能有你在身邊相伴真好。

要最深刻感恩的是我最親愛的父母親，謝謝你們總給我百分百的支持，培養我勇敢面對困難，以及努力不懈的積極，成長過程中領受你們的策勵與支援，更從你們身上學會溫柔善待他人的純良。在你們的愛中，我恣意飛颺並長出力量追尋理想、築夢踏實。爸爸、媽媽我好愛你們，無比的感恩你們！另外，也謝謝可愛又親愛的妹妹與弟弟於撰寫論文期間對我的激勵，能擁有邏輯能幹的老妹與幽默善良的小弟，幸運的在你們之間，自在開朗的當一個傻大姊，卻又總被愛包圍，和你們成為手足是我的福氣。最後，深切感恩日常老法師帶領我追尋生命的意義與努力增上的目標；更頂禮感恩佛菩薩任運、無間對我的凝視與饒益，期許自己要努力活出暇滿人身的光明芳霏，更要勇於造善，以發現美的眼睛看待世界。

佩瑜 2013 仲夏



# 中文摘要

本研究目的在瞭解一位童養媳阿嬤的生命故事，研究對象為研究者的親生阿嬤。身為二十一世紀的年輕女性，我從一位研究者的角度，輔以質性研究取向之敘事分析為研究方法和阿嬤對話，並進行資料分析進一步呈現其生命故事。在與阿嬤、文本來回反覆對話及反思中，不僅以孫女的心與眼眸深入貼近，更重新呈現出一位一九三〇年代出生的童養媳，於重重不自由的家庭文化與時代背景下，從自卑中淬煉出堅強韌力的生命故事。

本研究由深度訪問阿嬤，開啟自己對其童養媳生平故事瞭解的旅程。祖孫女兩人將重新回到那出生富家名門，卻在淡水小鎮以童養媳身分拚搏七十多年的生命脈絡，進一步的深度理解「童養媳」之身分是如何滲透與影響阿嬤的童年、學業、婚姻、家庭與自尊。希望透由此探索能描繪其生命所承載之不凡經歷，並了解阿嬤她是如何看待這一切的經驗，更重要的是試著理解童養媳身分，如何伴隨阿嬤走過她生命中每一刻的悲歡離合。

最終，透由祖孫女心連心的敘說與陪伴歷程，研究者期待能更加靠近阿嬤、認識阿嬤，也完成其對自己生命故事被「完整傾聽、完整保留」的心願。本研究除了呈現出一個孫女兒認識與靠近阿嬤的歷程，更試著以女性作為敘說探究的主體，呈現阿嬤的生命本質，令讀者能理解當代童養媳女性在磨折與苦難下，不屈不撓的多元內涵。

關鍵詞：童養媳、自卑、韌性



# **The Life Story of Hsing: a Child Bride's Inferiority to Resilience**

**Pei-Yu HSU**

## **ABSTRACT**

This research aimed to understand the life story of a child bride. The researcher's own grandmother was the research subject in this study. Being a young female in the 21st century, the researcher probed her grandmother's story as a child bride with a rigorous academic focus and a qualitative psychology orientation. As for the research approach, narrative analysis was used to have conversations with the subject and to analyze the collected data. In the reciprocal conversations with the subject as well as the texts, the researcher not only had a closer look of her grandmother's life story, but also presented how a child bride born in the 1930s developed mental toughness and resilience through her sense of inferiority against her restrained family culture and the historical background.

Through in-depth interviews, the researcher's grandmother was led into the journey of her own life story as a child bride. The grandmother and the granddaughter together experienced the subject's life contexts, in which the subject originally came from a prestigious and affluent family but ended up as a child bride struggling in Tamsui for more than 70 years. The subject's unique identity as a child bride has deeply influenced her childhood, school learning, marriage, family, and self-esteem. It is hoped that this study could truly present the subject's extraordinary experiences and how she interpreted them. Moreover, the researcher tried to understand how the subject's identity as a "child bride" accompanied her through the ups and downs in her life.

Lastly, through the close and sincere conversations and accompany between grandmother and granddaughter, the researcher hopes to have a closer relationship with her own grandmother, and also to fulfill her grandmother's wish of having her life story being "completely listened to and reserved". Besides unfolding the process of how a granddaughter having closer relationship and deeper understanding of her grandmother, this study attempts to take a female as the subject of narrative inquiry with the intention to present the the subject's life essence. This way, readers could have a clear look of the unbending and multifaceted nature developed from the tortures and miseries in contemporary child brides' lives.

**KEY WORDS: child bride, inferiority, resilience**





# 目次

致謝辭.....	i
中文摘要.....	iii
英文摘要.....	v
目次.....	vii
圖次.....	ix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緣起.....	1
第二節 研究目的與研究問題.....	6
第三節 名詞釋義.....	7
第二章 文獻探討.....	9
第一節 油麻菜籽童養媳.....	9
第二節 繚繞隨行的自卑.....	25
第三節 破繭而出的韌力.....	31
第三章 研究方法.....	41
第一節 研究設計.....	41
第二節 研究參與者.....	44
第三節 研究工具.....	46
第四節 研究實施程序.....	49
第五節 研究資料分析.....	52
第六節 研究效度.....	55
第四章 結論——台灣阿幸：回首來時路.....	59
第一節 斷掌的望族童養媳.....	59
第二節 童年少女往事追憶.....	63

第三節 歐都桑、歐卡桑與阿爸、阿母.....	81
第四節 一起長大的丈夫——漸行漸遠的婚姻.....	90
第五節 在工作與家庭中咬牙拚搏.....	103
第六節 「好好」——兩男兩女.....	126
第七節 淬鍊風華——現在的阿幸阿嬤.....	133
第八節 打開阿幸阿嬤心內的門窗.....	137
第五章 討論與建議.....	151
第一節 從淚光閃閃的自卑中擁抱超越.....	151
第二節 光焰燦燦韌力現.....	160
第三節 研究省思——因為走過，所以美麗.....	172
第四節 研究限制與建議.....	177
參考文獻.....	181
中文部分.....	181
英文部分.....	187

# 圖次

圖 1	阿幸阿嬤的家庭圖.....	45
-----	---------------	----



# 第一章 緒論

本章節的主旨在於說明本研究緣起，進一步提出研究目的與研究問題，並將相關名詞加以界定。全章包括三節，第一節為研究緣起，第二節為研究目的與研究問題，第三節為名詞釋義。

小時候，阿嬤常常講她古早的故事給我聽，故事裡有好多「認真、奮起」的拼圖，但拼圖的縫隙總微微透著辛酸與自卑！阿嬤從小對我說：「佩瑜啊！妳文章那麼好，妳就幫我寫一本書吧！因為我要講給人家聽，我也沒有地方可以說。」阿嬤這一句話深印在我孩提的心田中，從未淡去。直到我唸研究所，我在心中悄悄下定決心，那顆栽植於在我心中，關於書寫阿嬤人生的種子，將綻開出一朵被敘說滋養的生命花朵。



## 第一節 研究緣起

我的阿嬤是曾秋美（1998）筆下所謂的「台灣媳婦仔」，媳婦仔的風俗基於台灣早期社會的實際需求，又因傳統社會重男輕女觀念的影響而盛行一時。台灣閩南民間對「童養媳」的另一個稱呼為「媳婦仔」，意思是指那些長大成人後，要直接許配給兒子作為妻子，而預先收養來的女兒。「童養媳」的身分讓阿嬤在成長的過程，有著不可言喻的束縛與自卑。對我而言，我的阿嬤是一個單純的「女人」，一個單純並努力在貌合神離，破碎婚姻中努力賺錢生存、養兒育女的堅毅女性。但對於阿嬤那童養媳的身世，我卻存有著很多似懂非懂的零星瞭解。因此我決定依照時間的軸線順流而下，重新聆聽並探觸屬於童養媳阿嬤的生命經驗，希望能完成一位孫女重新靠近與疼惜阿嬤的生命探索。

## 一、台灣阿幸

記得小學時很迷一部超級催淚的 NHK 日劇《阿信》。印象很鮮明，劇中女主角阿信，生於明治三十四年山形縣的一個佃農家庭，一家十口生活困苦至極。在她大約是七歲那年，就被送去木材行幫傭帶小孩。我記憶中的阿信，個性非常堅毅，縱使遭遇再多人際、工作與婚姻中的不順遂，她總是咬牙忍耐。即便一邊流淚，也要一邊圓滿自己的家庭與理想。

那時候的我年紀雖小，卻常為劇情著迷而感動流淚，心想怎麼會有這麼曲折的人生，如此磨耐的逆境。當我為劇情哭的抽抽噎噎之時，阿嬤就在我耳邊輕輕對我說：「佩瑜啊！等妳長大以後，就幫阿嬤把我的人生寫下來出書好了，阿嬤自細漢就被人收養，是妳阿祖家的童養媳，阿嬤的故事可能比妳看的日本『阿信』還更精采喔！」於是小小的我從此專心聆聽阿嬤悠悠的講古——講她童養媳的蜿蜒一生。

從傾聽中我感受到靈魂深層呼吸的溫熱！在阿嬤字句吐納往日經驗的同時，那被呼出的卑微、淚水，以及被吸納的勤奮、不認輸都像星光一般，在我的心中交織閃爍。於是我才發現日劇中那堅毅、辛苦的阿信，不僅只出現在電視劇中，她是真實的存在，而且還打拼奮鬥於往昔的掙扎、痛苦、波折與竄動時刻裡，於生活及生存間不斷的累積與轉化。當我將阿嬤的人生經驗，以故事的方式去理解時，「台灣阿幸」——一位童養媳阿嬤的生命故事，霎時就變得非常立體，並且饒富難以言喻的豐厚滋味。

於是想幫阿嬤書寫生命故事，完成她老人家心願的種子，就一直深埋在我稚齡心中直到成年。隨著碩二下選修論文評鑑課程，在思索碩士論文撰寫計畫的歷程中，我強烈意識到自己由衷希望透由論文研究的方式，深深理解阿嬤的生命故事。更重要的是，我好想圓滿她記錄人生的心願，更期待能完整陪伴並傾聽童養媳阿嬤是如何長大成人。我期待自己能細細知悉她所途經的人生里程與道路，更欲深刻探究其不凡生命所醞釀出的獨特風華。

## 二、我的阿嬤是童養媳

猶記小時候讀廖輝英老師的文學作品《輾轉紅蓮》，長篇的小說以輕柔的筆觸描繪一位童養媳的人生。故事是這樣開始，六歲的許蓮花，自幼被賣給大戶人家作童養媳，若是用台語念她的名字，就是一朵飄零的「可憐花」。許蓮花一生命運跌宕起伏，由於紈褲子弟的丈夫被煙花女子所惑，終致丈夫恩斷義絕並狠心的拋妻奪子，使其童養媳婚姻因此辛酸破碎。但種種絕境磨難，卻不曾讓堅毅的許蓮花輕易向宿命低頭，而是有如輾轉紅蓮般綻放她的一生。

即便過了這麼久，一回想起來，我都還記得在閱讀《轉轉紅蓮》的當下，胸臆中滿盈情感的澎湃與震撼。恰似一道劃過眼前的閃光，我從許蓮花多舛的命運中尋找似曾的相似，在其迷離的經驗中探望生命的出口，在那波動的歲月中釐定掙扎的旅途，最後自她卑微的身分中發現靈魂的柔韌。許蓮花的生命奇妙的與我阿嬤的生命輝映重疊，字裡行間我看到的不只是虛構的小說，還有我那從小聽到大，既熟悉又陌生的——童養媳阿嬤的故事。因為我的阿嬤也是一位童養媳！

如果說要找幾個形容我阿嬤的詞彙，我想沒有比「認份」、「耐命」、「憨真」與「堅毅」還更要貼切的詞了。那麼到底「童養媳」這名詞底下藏有何種特殊的意涵呢？早期收養「童養媳」是早年農村社會的風俗習慣，一般人會設法用收買或抱養別人的女兒的方式，待自家兒子長大成人後，再和童養媳「送作堆」完成婚姻以傳子嗣。收養「童養媳」除了可解決兒子未來尋覓結婚對象的困難之外，又可省下一大筆婚儀的開銷，更棒的是童養媳在其成長的過程中，不僅可以幫忙家事、煮飯、照顧小孩；到了農忙時節又可以協助農事、插秧、收割、晒穀……。「童養媳」可以說是兼具女兒、婢奴、媳婦的多功能角色於一身。

況且假若將來兒子長大後不喜歡童養媳，養家還可以將童養媳外嫁再收取一筆禮金，算是一項「進可攻、退可守」穩賺不賠的有利投資。正因為童養媳可能被養家視為是一種利益投資，故童養媳的命運多不能自在，從踏進養家的那一刻起…命好、命壞，平順、坎坷就全然掌握在養家的手中。

於是當青春情懷蹣跚走遠，當晦澀辛苦悠然淡出，讓我想深刻記錄的是我童養媳阿嬤依舊保有的彈力柔韌。她的人生於頃刻中一而再，再而三，以溫柔而堅毅的態度與命運斡旋，雖說無聲卻充滿力道，也因此我想以論文研究的方式，為童養媳阿嬤發聲，進而保存歲月深刻的無價紀錄。

童養媳對於現代人的印象，就如同清末婦女纏小腳的印象一樣，朦朧而遙遠。這些童養媳阿嬤的凋零速度十分快速，有些生命故事倘若不開始記載，很快就會無聲無息的失落，年長者生命的終結常常就在剎那之間，或許屬於童養媳阿嬤的時代會一下子就落幕了，因此替阿嬤記錄屬於她童養媳生命的故事、屬於我們家族的故事，就成了我竭盡所能想完成本篇論文的最大力量。

### 三、磨練的禮物——十八般武藝樣樣精通

因為阿嬤是從嬰兒時期就被抱養的童養媳，仍是小女孩的她早已開始承擔並操持家務與農事的責任。不論是務農、畜養、煮飯、縫補……大大小小的粗活細工，都是阿嬤要一肩擔起的工作。透由長年勞作的磨練，阿嬤今年雖然已經七十八歲了，但她穿針引線修改衣服的功夫仍是一等一；更懷有令人讚嘆驚豔的頂級廚藝，只要看看電視介紹或試試菜餚口味，餐廳的山珍美味就可復刻重現家中餐桌，也因此我們家的小孩都好喜歡到阿嬤家吃飯，阿嬤的飯菜香是我們魂牽夢縈的五星級「淡水濃情佳餚」；而隨著年紀日漸增長，阿嬤依然相當注重儀態搭配，時時刻刻都將自己打理的優雅美麗；另外，阿嬤對於家務的整理，更是清潔整齊到令人激賞，且望塵莫及的境界；而其年輕時的農事鍛鍊，也使得阿嬤的身體雖已年近八十，到現在都還是健康硬朗。

小時候常聽阿嬤點點滴滴追憶她的生命過往，面對大環境的二次世界大戰、空襲與台灣光復，有著無法接受完整教育的遺憾；懂事後知悉自己童養媳身世的無奈，雖有被人輕視的苦衷，以及自幼骨肉分離的傷悲與不甘，但卻因為放不下原生家庭對她的「破家命定論」而選擇認命。成年後又遭逢身不由己的童養媳不幸福婚姻。但是阿嬤仍然勇敢承擔家中經濟重擔，一路拉拔四個孩子長大。人生



路上咬牙苦撐的磨難時刻常現，但她總以其聰慧的頭腦、強烈的學習能力與堅韌意志，胼手胝足、篳路藍縷的跨越難以計數的人生關卡，透由「關關難過關關過」的人生闖關，雕琢出她精彩的十八般武藝——樣樣精通之生命禮物。

#### 四、關於把人生寫成一本書——阿嬤的看法，我的體悟

我的阿嬤只有小學畢業，因為躲空襲的關係，小學也未念滿六年。當她知道我將她從小對我說的話銘記於心，阿嬤非常的高興並備感貼心。在我邀請她成為本篇論文研究對象的當下，她不僅開心地一口答應，也表示絕對會盡全力配合我的訪談，要我好好努力加油。她衷心盼望透由講述自己的人生歷練，能對我的論文研究發揮最大的幫助。

但當阿嬤了解到我將以深度訪談的方式，藉著訪問她來完成論文，她卻變得有些擔心，煩惱會不會她講得不夠精彩豐富、不夠生動精準；更緊張若真是如此，是否會對我的論文撰寫產生負面影響。這就是我的阿嬤，作任何事都希望務必對子孫帶來益處，而非煩憂的溫和親愛。

於是在整個深度訪談的過程中，我察覺到阿嬤其實很歡喜有這樣的一個機會，可以講述她的完整人生。一個七十八歲的老婆婆，在與孫女共度的訪談時光中，兩眼炯炯有神的、不疾不徐地依著自己的速度與脈絡，時或呵呵盈笑、時而哽咽落淚，細膩描繪出她往日所途經的風華與滄桑。

在訪談歷程中阿嬤的體力，也著實讓我好生敬佩，常常我們祖孫訪談到一個階段，放眼時鐘已經滴滴答答走過兩三個鐘頭，阿嬤卻仍是活力十足。對我而言，每一次與阿嬤的訪談時光都如同珍寶瓔珞的燦美。當我聽聞阿嬤一字一句的音聲傾吐，如同玉珠般彈落在我的耳朵，即便曲折仍以珠圓玉潤的沉穩節奏，敲打出她此生遭遇到的起起伏伏。阿嬤對我說：「我現在也沒有缺什麼，就是欠人家跟我說話，那如果有人回來喔！我就什麼話都跟他說一說，這樣就很高興了。」阿嬤認為若能幫助我完成論文撰寫，會是一件很美好的事情。而且能有機會回顧、整理自己的人生，說出那些以往不知要向誰吐露的心聲，對她而言也相當具有意義。

每次到阿嬤家訪談，我不只單單聆聽她豐富的生命故事，阿嬤更是施展她的妙廚巧手，常常一邊用心張羅我們祖孫的美味餐點，一邊細數從前她跟總鋪師學功夫菜、家常小點的記憶，每每阿嬤看到我吃得讚嘆歡欣，她的嘴角也漾出喜悅滿足。我的阿嬤就是這樣的慈祥，只要看到家人開心，她就開懷。

在敘說過程中阿嬤緩緩傾訴，而我靜靜傾聽；阿嬤與孫女兩人從生命故事的交流到相互的陪伴交心，那是一種難以言喻的芳霏感受。在訪談歷程中，我對阿嬤理解的視角不停地移動與擴展，我真心希望能透由敘說與再敘說的歷程，將阿嬤的故事重新賦予意義，並從中引發更多讀者對於即將凋零之童養媳生命故事的理解與共鳴，也期待透過文字與述說的再呈現，將這些故事中的不凡文化脈絡與不朽涵義，都進一步的保留並傳遞下去。

最後，研究者希望透由阿嬤的敘說，從這些生命的隻字片語中拼湊、整合出一個屬於童養媳阿嬤的完整生命故事，同時從中增加我對於「童養媳阿嬤」的理解和認識。因此我要寫的是一個深遠流長的生命故事；我要用心記錄的是她一路途經的成長歷程，及其人生片刻閃亮的瞬間；同時我也期望透過這個歷程，保留並淬鍊出阿嬤不凡的人生意義。更重要的是，也讓我的家人們及讀者們，都更理解並珍惜寶愛那童養媳文化下，獨一特別的「台灣阿幸」——令我好心疼又好敬愛的童養媳阿嬤。

## 第二節 研究目的與研究問題

根據前述的研究緣起，本研究之研究對象設定為研究者的童養媳阿嬤，阿嬤的生命經驗豐富而充沛挑戰，童養媳身分帶給她的喜怒哀樂與酸甜苦辣，成就其獨一無二的生命歷程。因此研究者希望能藉由本論文研究，將逐漸凋零的獨特生命故事以質性研究的方式，淬鍊出其堅毅又超越自卑的生命光輝。故將本研究所欲探討之研究目的與研究問題說明如下：

- 一、從童養媳阿嬤的觀點建構並整理其生命故事文本。
- 二、了解對童養媳阿嬤而言，自卑感對其自身的意義與影響為何？
- 三、覺察童養媳阿嬤是如何因應人生逆境，進而發展堅毅(韌力)，及其如何看待逆境所賦予的意義。

### 第三節 名詞釋義

為利本研究文本之分析及討論，故將本研究重要名詞分別界定如下：

#### 一、童養媳 (Child bride)

童養媳為中國古代的一種婚姻習俗。指的是將抱養或買來的幼女，在其小時候先以養女身分加以撫育，待其子或養女達到適婚年齡，便令其成婚的風俗。臺灣自清朝以來，因重男輕女觀念、家庭經濟困難無力撫養，甚至由於新生女嬰之可能剋煞父母，或天生媳婦仔的命理論定，或為節省經濟支出增加家庭勞動力，又或者有家庭忙碌時孩子有人看顧等種種因素與需求，因而衍生出此種收養異性女兒之盛行風氣。童養媳又稱「待年媳」，北方民間俗稱「小媳婦」，江南一帶稱為「養媳婦」，台灣則稱為「童養媳」，此外尚有「媳婦仔」、「等郎婚」、「童婚」、「並親」、「小過門」、「完房」等不同別稱（徐鳳文、王昆江，2003）。

#### 二、自卑 (Inferiority)

自卑是指個體在身體、社會、心理等各方面與他人比較後，主觀地自覺個人有缺陷存在，因而產生低劣、不完善、不完美或不圓滿的心理感受。自卑感源自於體認自我卑微、渺小、不具能力、不夠優秀、價值感低落等負向評價，或是對個人某一特定層面與特質的低下之負向認知，例如家世、外表、身材、能力、成就等等。

### 三、堅毅 (Hardiness)

韋氏辭典對「堅毅」的解釋為「一種遭逢苦難困境時，仍能維持恆久而有助益之能力」，換句話說所謂堅毅就是一種在不利情況下也能逃過劫難的能力。而在諮商領域中，堅毅囊括於韌力的範疇中，是故本研究的堅毅即指韌力。韌力 (Resilience) 指的是個體在不順利的逆境中，仍有良好的適應力，並能正向面對問題進而解決問題，使得個體維持健康和良好功能之動態歷程。可說是一種正向的個人特質，使個人在與環境互動後，能克服危機達到修復及適應成功的經驗。

## 第二章 文獻探討

本章主要探討童養媳、自卑及韌力之意義與內涵。本章共分為三節。第一節是油麻菜籽童養媳；第二節是繚繞隨行的自卑；第三節是破繭而出的韌力。分別敘述如下：

### 第一節 油麻菜籽童養媳

查某囡仔是油菜籽命，落到那裡，就長到那裡。

——台灣俗諺

#### 一、童養媳形成的社會文化脈絡

##### (一) 歷史上的童養媳

根據曾秋美（1998）整理陳顧遠的研究指出，中國古代雖無「童養媳」的名稱，不過確有類似的例子。徐鳳文、王昆江（2003）也提到童養媳制最早在宮廷中顯現。春秋時代貴族之家的婚嫁實行「行媵制」，當代新嫁娘的妹妹或侄女常在其幼齡時，就隨同姊妹出嫁，這大概可算是童養婚俗的雛形。秦漢時代，帝王之家盛行選幼女入宮，待其及笄年華再選拔為妃嬪，或賜予子弟為妻妾。如王莽之女，於其九歲時就因嫁給漢平帝而進宮；班昭也早在十四歲荳蔻年華的妙齡，就嫁為人婦。據《後漢書》記載，東漢建安年間，曹操娶親，而其妻子也是「少時待年」的童養媳。

但君王朱門中的童養制度與後世娘家因無法負荷經濟壓力，而把女兒送人童養的情況，恰似現今 M 型社會的兩個極端。宮廷的童養婚是要為將來的大富大貴鋪路。如漢代大司馬大將軍霍光為了與皇帝結為親家，就將其才六歲的外孫女，指婚給十一歲的漢昭帝，直到昭帝十七歲時，倆人才正式成婚。而宋明兩代，這

種先養後御的童養媳現象在宮中依然蔚為流行。因此宋代不少的皇后、貴妃都是循此模式於其幼年時就踏入皇宮。

三國以後，童養媳始見於文獻記載。據《三國志》記載，東夷沃沮女孩「至十歲，婿家即迎之長養為媳」，意思是待小女孩長大成人之後，再讓其暫回娘家，隨後嫁至婆家為媳。元代以後，童養媳風俗就自帝王之家逐漸普及於民間了。童養媳風俗在明清時期最為盛行，當時地方志中大量記載了「農家不能具六禮，多幼小抱養者，男女長大，擇日成婚」的習俗（徐鳳文、王昆江，2003）。直至民國初年，童養媳仍舊普遍存於中國與台灣社會之中。

## （二）童養媳制度建構

至於為何有養女或童養媳制度的形成，則與漢人社會重視宗桃祭祀所積聚之「重男輕女」社會價值密切相關。自古以來，承續家族香火傳承的主要負擔者多為家中男丁，再加上農耕社會中，女人的價值無法跟男子比擬，更使得重男輕女的概念，根深蒂固的成為一般百姓的生育價值觀。故當家庭經濟拮据、人口壓力激增時，有些父母為了解除經濟壓力，避免生活陷入捉襟見肘的窮困，於是「溺女」陋俗就悄然在暗地裡進行，成為一種公開的秘密。

面對如此殘忍的溺女風潮，當時的地方父母官與仕紳除了撰文勸誡、明令禁止之外，更進一步積極設立育嬰堂，期待以收養棄嬰來弭平此陋習。但因近代社會良賤區別極其明顯，法令向來禁止買賣良民之女為家婢，但是山不轉路轉民間遂轉而以「就恤」、「乞養」之名義收養女孩，以此舉大行鑽法律漏洞之實。另外收養行為在元代律令中，已取得認可；到了清代之後，童養媳的習俗更盛行於中國南北，閩粵地區更是大鳴大放，甚至有不肖份子假借收養女兒之名，實則為蓄婢，或令其為娼妓的壞心眼買賣發生，導致原本救孤美意被利益買賣所雜染，收養女兒的良善初衷就變得猙獰扭曲（曾秋美，1998）。

「童養媳」、「媳婦仔」與「養女」都是漢人傳統農業社會裡，一種特殊的女性角色，她們都是經由「收養」的程序，自小離開親生家庭，成為另一個家庭的

成員。童養媳的年齡無一定限制，小到有些才剛剛滿月，一般則以兩三歲為多。有些女嬰尚未出生，往往依「插朵花兒待兒生」的觀念，就定下要抱其當童養媳入門的計畫，稱她們做「望郎媳」。當這些十五、六歲的女孩來到了適婚之齡，卻因其丈夫年紀還小，只好等丈夫長大後再成親（徐鳳文、王昆江，2003）。而早期台灣人之所以收養養女，除了「牟利」之外，其背後更存在著「繼承」與「情感慰藉」等因素（盧彥光，1991）。

由於台灣漢人多為中國閩粵一帶移民，早期農村社會不論在經濟或物質方面的條件皆不充裕，在極度仰賴人力以利農墾的情況下，盛行於閩粵地區的童養媳婚俗，自然就隨著移民進入台灣社會。清代年間大量閩粵漢人迫於生活，紛紛冒險由台灣海峽偷渡入台，但清廷初期為了控管治安，施行嚴格限制移民的政策，導致男女性別比例嚴重失衡，成年男子婚娶困難、成家不易。其後雖清廷准許搬眷，女性人口逐漸增加，但早期女性稀少珍貴，再加上當時民風崇尚奢華的結果，導致當時庶民娶媳需擲千金而嫁女之嫁妝也亦必豐厚。但移民經濟能力早已無法負荷，故一般中下階層家庭不僅無力負擔兒子的婚娶費用，甚至無法扶養過多的子女，因此成年男性的婚姻大事就顯得更加的雪上加霜。

漢人移民為了解決宗嗣承繼的問題，再加上朝代更迭、社會經濟等因素的推波助瀾，遂援用大陸舊有的婚俗，使得童養媳習俗開始廣泛地流傳到台灣各地。在此歷史背景下，生家基於扶養困難、為替生活重擔解套等種種因素，而將親生女兒出養；養家則是為了減省聘金、婚禮花費、增加勞動力等理由而收養童養媳。也有另一說法是童養媳的角色，緩和了傳統家庭中常見的婆媳不和問題，抑或養家期待擁有女兒，或基於生女後的算命結果等，這些多元狀況都是童養媳會被出養的常見原因（曾秋美，1998；徐美雲，2005）。由上所述不難發現童養媳本身於當代時空背景中，不但兼具多元功能，其身份又充滿轉換的彈性，更有著滿足傳統社會不同時期不同需求的優點。

但台灣的童養媳婚並非全台各地皆為高比例，在移民過程中，原鄉的生活、

習俗、經濟等既有的形態，雖然會隨著移民被帶往新的拓墾地，但部份習俗進入台灣後，其興盛衰敗卻往往與當地族群融合互動進而產生密切相關。譬如童養媳在屏東東港一帶，就不若台灣北部來的普遍。若從族群分佈層面探討，即可發現居住於屏東平原的平埔族，其文化觀並不像漢人一樣「重男輕女」採女方婚後「女歸男家」之俗；相反的，平埔族是「重女輕男」的族群，其更強調婚後「男歸女家」。故在漢人開墾東港並和當地平埔族日漸交融之下，平埔族的文化觀就直接滲透並改變了當地漢人的價值，而使得東港童養媳的比率大幅降低(劉秀櫻,1996)。

### (三) 收養童養媳之主因

研究者從阿嬤口述中發現，對於台灣民國二十初年的北部淡水地區，童養媳的存在，是當地農村中習以為常的常態。眾所皆知，父系繼嗣為傳統漢人家庭制度的主要原則，自古以來「男尊女卑」即為社會所認同的價值觀，從台灣俗諺「飼後生養老衰，飼媳婦蔭大家，飼查某团別人的」不難看出當代庶民的生育態度(曾秋美,1998)。所以一旦生了女兒，再加上經濟環境欠佳，自然會想到將女兒送人撫養，或當養女或者成為童養媳，藉以減輕家庭的負擔。

早期的台灣以農業社會為主，農村子弟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生活勤苦並不富足。工餘閒暇之際也不太有什麼機會能從事休閒娛樂，故傳宗接代、生兒育女自然成為生命中的重責大任。但也常因避孕常識不足，使得早期農村家庭的子女數量驚人，一般家庭要照顧為數可觀之子女，其肩頭上的經濟壓力非比尋常，再加上傳統「男貴女賤」的概念，導致很多女嬰在童年時期，即以抱養或買賣形式成為「童養媳」。

然而童養媳也有不同的類型，主要分為「有對頭」和「無對頭」兩種。養家收養養女時，家中即計畫將來要令兒子與養女婚配，俗稱「有對頭」，其目的就是要收養「將來的媳婦」，此做法主要在節省兒子成年後婚嫁聘金等龐大開銷。而「無對頭」指的則是養家收養養女時家中尚無子嗣，收養的終極目的是期待這個養女能招來小弟，又俗稱「等郎嫂」或「磧花媳婦仔」、「壓青」。要是這女孩招來小弟，



且兩人年齡差距不大，那長大後則可結為夫妻，但若兩人個性不合也可將此女以養女身份出嫁，或退而求其次以「招贅」的方式，使家族香火能繼續綿延。民俗迷信中更有「鎮藤瓜」的說法，倘若一個家庭一直沒有產下孩子，或總是生下女兒，為了要生出傳宗接代的兒子，往往會把自家的親生女兒出養，其隱喻意義即為摘除那經常誕下女兒的藤蔓，相信爾後必定可以招來兒子。

另外，早期父母親在產下子女後，習慣為孩子算命。若算命的結果認為女兒的生辰八字和生父母或家人相剋，若在家扶養長大將會造成父母壽命折損，或導致家道中落、家財散盡的不幸，也就是所謂「歹育飼」或「命硬刑剋」的「媳婦仔命」，而此女兒的命運最後常是送人當乾女兒或養女以求消災解厄。另一方面，養家也因為養女並非親生女兒，其在家地位好比「查某襖」，恰似奴婢般的易於使喚，故有時為了增添家庭勞動人力，遂有額外收養女兒之需，形成所謂的「易女而養」的風氣（徐美雲，2005）。

根據台灣大百科全書指出「童養婚，即一般小康家庭在兒子年紀尚幼時，領養貧窮人家的女兒為媳，自幼就在養家幫忙家務，待雙方成年後再完婚，故女大於男的婚齡差距就很常見，而新娘進入夫家是在其嬰孩或幼年時期，就由夫家收養而成為夫家一份子的婚姻，也稱為『小婚』，小婚在聘金及成婚禮儀上都比一般傳統婚俗簡單許多，有些甚至趁著除夕夜一併進行，俗稱『送做堆』，這樣便不需另選黃道吉日，直接以豐盛年夜飯作為結婚酒席，不必宴客也不必禮金，更沒有妝奩的往來，故開銷也頗為節省。」

又根據吳瀛濤《台灣民俗·家制》所述：「『媳婦仔』因其從小抱養可增加公婆與媳婦仔以及夫妻間的親密連結，更增添協助家務事的助手，可謂一舉兩得。」俗語說「省一注錢」，又說「同頓乳頭，較同心」，意即認為兒子與童養媳若都吃同一個母親的奶水長大，彼此的關係會因而更加親密。根據 Arthur P. Wolf 在海山地區的研究也指出經濟方面的利益只是人們選擇童養媳婚的原因之一，事實上有更多人是為了保持家庭和諧而選擇童養媳婚。由於童養媳是婆婆一手養大，易

將婆婆視同母親，從小對其權威的認同根深蒂固，故婆婆的地位因此被強化而不易受到挑戰；另一方面，對婆婆而言，就因媳婦是她從小拉拔帶大的，故婆婆對媳婦的敵意與猜忌也會因而減輕降低（A. P. Wolf, 1945，引自曾秋美，1998）。

Margrey Wolf 甚至認為童養媳婚姻是「人們設計出來使家庭延續的一種策略」。因為對核心家庭而言，童養媳婚給予婆婆對其家庭成員最大限度的控制，同時也移除了婆婆與兒子間的最大外來威脅——媳婦。換句話說，藉由將「媳婦」變成「養女」的歷程，讓婚姻中可能對婆婆造成威脅的核心家庭敵人，得以移轉角色成為同盟者。因此，從婆婆的立場出發，為預先避免核心家庭的分裂危機，童養媳婚姻是一種安全的設計（M. Wolf，1979，引自曾秋美，1998）。

綜上所述研究者發現古早農業時代，童養媳婚俗是讓締結姻親的兩家各取所需，對養家（婆家）來說童養媳的優點，就是獲得從小到大都可幫忙的現成廉價勞動人力，待童養媳日後長大再娶親進門，又可免去一筆聘金聘禮支出；而對婆婆來說其家庭地位與權力，也不會因家族新成員加入而產生擾動，可說是「一兼二顧，摸蚶仔兼洗褲」。另一方面，在娘家方面則可免去「飼查某团，食了米」的困擾，一方面解除扶養女兒「無路用」的煩惱，免除養女兒不但無法像兒子盡到養家與血脈傳承之責，還只是消耗家中資源所謂「生雞卵無，放雞屎有」的劣勢，而最棒的就是再也不必為女兒長大後之婚嫁聘金傷神煩惱的現實經濟考量。

## 二、童養媳的婚姻

童養媳的婚儀比明媒正娶更來的單薄簡單許多，因此一般大戶人家較無意願採用童養媳婚俗。在婚姻方面，她們的遭遇往往也比一般女子更為艱難與不幸。要不是丈夫的年紀小自己太多；就是隨便以「送作堆」的模式，命其和事先童養婚配的對象同床共眠，婚禮就算完成了。

舊時當養家要迎娶童養媳時，不但不必擺出定親大禮，娘家也免去破財嫁女的擔心。通常是養親只要看上哪戶人家的女兒，由雙方協商了解娘家期待養家支付多少「聘金」（清代為十兩至二十兩銀子；民國初年為二十至四十銀圓；民國後

期為大米三百至五百斤)。而娘家再大概請媒婆探問親家的身家背景、家居狀況，了解夫家牲畜是否興旺、田產是否豐饒等問題。而當確定養家婚配子嗣並非身心障礙者之後，童養媳婚約就大致談定了。等到男大當婚、女大當嫁之年歲，再讓兩人完婚。

倘若童養媳的婆家家境不錯，通常還會於成婚前先將童養媳送回娘家，再前往迎娶，於鄰里之間人前人後討個風光。但絕大多數的養家都是簡單地請些客人，到家中熱鬧熱鬧討個吉利，再舉行簡便的拜堂儀式，就直接於養家圓房；有些家庭甚至連宴請喜酒、鬧洞房這些禮俗都全免了；極其簡單的，就只是將童養媳的髮辮挽起象徵成年，再令其和欲嫁丈夫送入洞房，就算大功告成了。

如同台灣俗諺所云「無時無候二九老」，有的童養媳則是趁著除夕年，搭年夜菜的便車而完婚的。在童養媳婚禮中，我們看不到祭祖儀式、宴請親友、禮金往來、金銀首飾、珠光寶氣的喜慶活潑，更沒有歡天喜地的婚姻氣氛。當婚禮省去了熱鬧的喜宴，捐棄了美麗婚紗，屏除了豪華禮車及浪漫蜜月，傳統六禮「納彩、問名、納吉、納徵、請期、親迎」無一具足外，剩下的就只有空白的虛渺以及凝滯的慘淡。也因為童養婚俗在婚儀上簡陋到如此地步，故社會價值對童養媳如同「油麻菜籽」的卑微渺小之評價也就不足為奇。故從童養媳民諺「養媳婦做媒人——自身難保」中，便清晰反映出一般社會歧視童養媳的世俗觀念。因此童養媳常被一般人看輕，在社會觀感上也總是低人一等，與其婚儀制度的薄脆有絕大的關係（徐鳳文、王昆江，2003）。

### 三、童養媳生活樣貌

#### (一)傳統歌謠諺語中的童養媳

童養媳風俗立基於中國與台灣社會的實際需求，又因傳統社會重男輕女價值而盛行一時，但此風俗漸漸因改朝換代、思想觀念蛻變躍新而逐漸消失。故於今要了解童養媳婦女內心思維與情感的生活世界非屬易事。因此研究者試著自中國與客家傳統歌謠與諺語中探尋，從歷史與民俗的角度進一步反射映照出童養媳的

生平之貌。

## 1. 中國歌謠

北京兒歌云：「有個大姐正十七，過了四年二十一，尋個丈夫才十歲，她比丈夫大十一，一天井台去打水，一頭高來一頭低；不看公婆待我好，把你推到井裡去」；黃河流域民謠亦曰：「石榴花，花兒黃，十八歲大姐九歲郎。白日背郎下地去，夜晚為郎脫衣裳」（徐鳳文、王昆江，2003）。

漂水縣歌謠：「十八歲大姐周歲郎，提屎屙尿抱上床。睡到半夜想吃奶，啪達，啪達，三巴掌，我是你妻不是娘」；四川歌謠：「金銀花，滿牆爬，搭起梯子看婆家，看得公公才十九，看得婆婆才十八，大叔才學走，小叔才學爬，等到冤家身長大，白了頭髮脫了牙」；「十八女兒九歲郎，晚上抱郎上牙床。不是公婆雙雙在，你做兒來我做娘」。

上海歌謠：「二十歲大姐十歲郎，夜夜因覺抱上床」；「十八歲大姐嫁七歲郎，說他郎，郎又小，說他孩兒不叫娘。替他脫鞋抱上床，半夜三更哭叫娘。年紀小，因睡長，一覺睡到大天亮。二人去抬水，一頭低來一頭仰，行路君子胡思想，不是母子就是孽障。若不看著公婆待我好，毀不殺你小東西，算你活的長」。

浙江歌謠：「養媳婦，真吃苦，冷粥熱飯吃一肚，早晨起來做到夜，睡覺要到三更夜；公要餛飩婆要麵，小叔姑姑要麵湯；二十新婦二十婆，再歇二十做太婆」；「養媳婦，吃豆渣，餓的肚裡嘍哩怪，偷碗白米熬湯喝。公看見，公要打；婆看見，婆要罵。丈夫看見抓頭髮，姑娘小叔活笑煞。你盡管打，你盡量罵，我沒有爹娘做冤家。家山死，野山埋，打起官司來叫你活嚇煞，要你們金棺材，要你們鑼鼓送上山，要你們細吹細打迎回來，要你婆婆哭乖乖，要你公公抱靈牌，要你丈夫穿白鞋，要你姑娘小叔抬棺材」。

浙江歌謠另有「正月茶花帶雪開，想起過去好傷悲。七歲做了童養媳，從此父母都要離開。二月杏花開園中，公婆待我多少兇，做牛做馬飯不飽，挨打挨罵過春冬。三月桃花開得紅，看牛放羊到山中，牛兒一時無勁頭，丈夫打渾身痛。

四月薔薇開得美，姑娘做事太不該。公婆面前挑是非，惡言惡語將我害。五月牡丹多鮮艷，肚子餓得如油煎，偷吃一碗冷飯頭，公婆叫我餓三天。六月荷花開池中，病在床上真苦痛。口乾舌躁無茶飲，還要罵我懶惰蟲。七月鳳仙盆中開，心想逃回娘家來，路一把被抓回，繩索把我綁起來。八月桂花黃似金，公婆逼我早成親，可憐只有十三歲，從此身上得病。九月菊花是重陽，丈夫厭我勿漂亮，說我家事勿會做，勿是罵來就是打。十月芙蓉百花香，心想離婚換門坊，保長說道不可以，三從四德不能忘。十一月雪花飛，手生凍瘡無火熾。心底苦衷無處訴，淚水結冰咽肚子，十二月裡忙過年，起早落夜盼來年，年夜分歲沒銅鈿，童養媳婦苦煞哉」（朱介凡，1984）。

## 2.客家歌謠

「天上烏雲趕白雲，自嘆出身窮家門；阿爹說我八字衰，七歲就把嫁別村。嫁到李家去等郎，捉只雄雞同拜堂，人同畜生結夫婦，還說規矩是這樣。等郎等了十年長，始終不曾等到郎，好比天早望落雨，好比天黑望太陽。年紀小時受折磨，皮爛肉痛容易過，等到年歲漸漸大，河岸照影心事多。三更半夜細思量，想起終身就痛腸。舊伴成雙又成對，自己還是守空房。隔壁有個好人才，見面相向笑顏開，自己怕人說長短，心想開口頭難抬。高山叢嶺種曇花，等得花開又花謝。等得郎來自己老，青春紅顏變泥沙。隔年家娘生了小兒郎，人家歡喜我悲傷，對歲抱來跟我共而睡，好比兒子對親娘，日裡餵他貪羹飯，夜裡抱他上眠床。半夜醒來哭呀呀，吵得人心亂如麻，不是怕擔人命罪，一腳踢他落床下」；「十八嬌嬌三歲郎，夜夜睡目抱上床，等得郎大妹已老，等得花開葉已黃」；「十八嬌嬌三歲郎，夜夜睡覺抱上床，睡到半夜思想起，不知是子還是郎？」（劉守松，1992；何石松，2001）。

由上述中國與客家傳統歌謠諺語中可見，大多數的童養媳都是在其幼齡時期，就被迫離開親生父母送至養家。又大多童養媳進入養家之後，受盡冷落或虐待，各有各的遭遇與辛酸，也各有不同的心路歷程。一般來說當童養媳入了養家之門，

她們就是「屬於」養家的人，養親有權決定她們的一切，而她們本身毫無自主的權利，只能如棋子任人擺佈，一生命運幾乎無以自主。

從小到大，她們得認份工作，鎮日不得清閒，幾乎等同於婢女一般；倘若不得養親與丈夫的喜愛，還得忍受苛責與凌辱。故從歷史與民俗的腳步出發，童養媳女性的婚姻方式及對象，都是別人早就預定好的，她們不能有聲音與異議，就算再不願意接受，也絕無拒絕的機會與能力，最終也只能無奈執行罷了。也因此歌謠諺語中所描繪的童養媳，總是充滿了許多身不由己的痛苦與悲愴。

## **(二)童養媳心事誰人知**

童養媳的生活及其感情到底如何？依何惠妙（2006）與曾秋美（1998）的研究結果及研究者的訪談資料，大致整理如下：進入養家，有的被視如己出，也接受良好教育，是被捧在手心的掌上明珠；有的則成為家庭勞動力，自小就要幫忙分攤家務、農事、照顧弟妹，或外出工作幫助家裡經濟。她們各自的遭遇與生活經驗多元豐富，甚至天差地遠。但與一般女兒相較之下，身為童養媳與其較為明顯的差別待遇之部分如下所述：

### **1.被拋棄的失落陰影——媳婦仔性格**

被收養的童養媳因長大懂事而自我覺察，或者是養家親戚提及之所以被收養的因，於是很早就瞭解到自己身分的不同，而有被親生父母拋棄之感，並以此幫自己定位出在婆家中的處境與心理位置。故往往在其面臨挑戰時，常畫地自限不敢超越自我，即便是個人渴望追尋的理想或願望，對於積極爭取之作為仍有舉步維艱的束縛之感。在生活中不僅常有客觀環境的壓迫，其心理上的自我設限與局限，再加上成長過程所遭逢的種種不公平。久而久之常令她們有著畏縮、怯懦、自卑、認命等特質或行為，即是一般人所說的「媳婦仔性格」。而此種不討喜之性格的形成，將對其人際關係、婚姻、家庭與親子關係皆有較為負面的影響。

### **2.從早忙到晚——永無止盡的家務工作**

不少童養媳在養家的位階，恰似被婆家「圈養」一般，日日夜夜在「家/枷」

裡陀螺忙轉。婚前童養媳是養家的養女，婚後尚無適應磨合的時間，就要即刻成為稱職的媳婦和妻子。因此童養媳一生都必須要侍候一家老小的吃喝拉撒、柴米油鹽、洗衣煮飯。傳統農業社會，無論是家務或是種田皆由人力負荷，工作內容粗重、細瑣又花時間，需要付出相當多的勞力。無論男女老少為了生活而勞作這都是無可厚非。但身為童養媳，更是沒有一刻清閒之時，家事、農事層疊綿延成手腳上的粗繭。每天都有如置於聚寶盆中，不停增長廣大做也做不完的待辦家務。

而有些養父母對待童養媳的態度幾近苛刻摧殘，稍有不順意，動輒打罵，甚至剝削食物，甚或驅逐家門、身心虐待，更有凌虐致死的例子。她們地位之低下，生活之艱辛非常人所能體會。因此才有民謠深刻反映了童養媳之凄苦，例如「養媳婦，實在苦，淘米拎水爬灘坨，冷粥冷飯吃一肚，挨打挨罵真正苦」（徐鳳文、王昆江，2003）。

### **3.男女七歲不同席——教育忽略與漠視**

日治時期農家的女兒甚少能讀書學習。依據游鑑明研究指出，昔日社會普遍存在「女子無才便是德」，或有德之女不隨便拋頭露面等禮教束縛，以及「飼雞會叫更，飼狗會吠，飼查某团別人的」普遍觀念，故能順利就學的女兒屈指可數。又低社經地位之家庭基於經濟考量，女兒受教育的機會自然就更小了。至 1923 年至 1937 年止，各莊之台籍女童在學比例平均只有 13.27%（游鑑明，1988）。

多數的童養媳必須在家幫忙家務而喪失受教機會（江文瑜，1995；曾秋美，1998），而有幸能夠讀書的，其教育程度與受教品質也因其身分地位而大受影響。因童養媳總在為家務奔忙，怎可能有多餘時間讀書寫字做功課？有的人更因其學業無法追上同學遂放棄升學。由於受教限制多，導致童養媳待人處事之觀點、解決問題之能力，常因缺乏刺激而有目光如豆的缺憾，故其就業出路也因此緊縮，而難以發展更佳的生活品質與更有展望的職業生涯。

### **4.走進婚姻的墳墓——無關愛情**

雖然傳統婚姻多由父母或長輩做主，一般女子亦無權選擇自己的心上人，但

她們卻有空間表達拒絕。這是因為在幫女兒安排婚姻時，父母親往往還是會詢問一下女兒的意見，假使她真的不願與該對象結婚，父母親基於愛女心切，也不致硬逼勉強（M. Wolf, 1979，引自曾秋美，1998）。

但是對童養媳而言，童養媳婚姻在收養之初，就已經被斷定了。日後若無意外發生，到了適婚年齡時，就一定要與婚配的「頭對」送作堆，使童養媳成為正式媳婦。如同余德慧（1998）所言「她們在嫁的時候，絕對不是新嫁娘；她的婆家就是娘家，她的嫁就在原地嫁，只是兩人從一個房間送到另一個房間」。而且倘若因故無法使童養媳與兒子順利完婚，養家也可以為之招贅或將之外嫁。選擇與拒絕的權利以及愛情的甜蜜滋養，都離童養媳好遠好遠。

當童養媳進入養家後，即便沒有婚姻之實，也會被人視為已婚的身分。她們沒有自己的名字，總是附庸於誰誰誰的媳婦或者某某某的妻子。身為婆家之媳，孝順長輩天經地義，更何況養親對她有「生的擺一邊，養的大過天」之養育恩情。況且當初娘家既已主張將她們許配至養家，長大後就該順理成章的履行婚約義務。這是大眾與童養媳本身皆清楚認知的事實。

故一旦她們想違背童養媳的婚姻安排，忤逆長輩與違背婚約，都會讓她們被扣上「不孝不義」的污名，從此以後良心輾轉不安，還得承受輿論的譴責與制裁，傳統倫理的道德規範，變相成為控制她們的心靈枷鎖。再加上傳統文化中「嫁出去的女兒，潑出去的水」、「將女兒要回來會被負面評價為歹外家」等觀念。即便娘家對養家苦毒童養媳的事實時有所聞，或對其婚配對象條件低落難以匹配略知一二，但礙於情面、承諾與信用，娘家也不便出面阻止或提供協助，造成親生父母多半默不吭聲，任由養家做主。

上述倫理規範雖說是眾所承認，也許仍有人會同情其處境並感到不公，但也無人敢援助。故童養媳最後就只能仰賴自己了。但傳統農業社會，童養媳要不就在家理家，要不就協助耕種農忙，少有機會外出就業。因此，對外界社會感到陌生與害怕為其常態，又受限於其經濟不獨立的弱勢，即便想要逃離其所面臨的婚



姻泥淖，還得面臨生存壓力以及無處可去的困境。未來之於她們就猶如濃霧中的星光——虛無飄渺、若有似無。故許多童養媳處於自我與環境的衝突拉扯中，由於孤立無援又走投無路，只好硬著頭皮被迫成婚。

### 5. 貌合神離——假面夫妻

送作堆的婚姻充滿了「小腳與西服」的無奈，童養媳婚配的雙方可能都不願意接受。或許因為個性無法相處、夫妻缺乏愛情親密基礎、相看兩厭互不欣賞、或另有心儀之人，但在父母的威嚴之下也只能勉強接受，而無感情基礎的婚姻結合所造成的結果，就可能是婚後感情不睦、時常衝突爭吵，甚至性生活不協調，而導致婚姻中的一方因此在外遇中尋求感情的替代慰藉。

面臨不美滿的婚姻，多數童養媳以靜如止水的無奈認命默默忍受；有些人則以轟轟烈烈自傷、自殺的負向行為，以求解脫或被人關注；更有一些人最終以離異收場。根據曾秋美的統計研究指出送作堆的離婚率確實比大娶婚嫁者來的高。

Arthur P. Wolf 等人利用日治時期的戶籍資料，並配合田野調查來研究海山地區的童養媳婚。他將傳統的嫁娶婚稱作「大婚」而稱童養媳婚為「小婚」，他引用 Westermarck 所提出「性嫌惡」理論來解釋年輕人反對小婚的理由，並且利用小婚者的離婚率及生育率進一步印證「性嫌惡」理論。近年來，他與 Arthur P. Wolf 等人合作，繼續從事漢人婚姻與生育行為方面的研究，結果發現竹北地區童養媳婚者的離婚率確實高於嫁娶婚，且其生育率也比嫁娶婚更低（Wolf, 1945，引自曾秋美，1998）。

對曾為兄弟的丈夫來說「熟悉不成妻」的感受特別明顯，他們並不喜歡這種「一家子結婚的事」，夫妻間太熟悉，對其性關係的維持似有負面影響（余德慧，1998）。林美容（1992）研究也指出性關係不良、彼此個性差異甚遠、感情不好、親密度過低等皆是導致夫妻關係惡劣之源頭，遂更有機會引發夫妻關係緊張，或誘發婚姻中的單方或雙方之外遇行為，進而造成婚姻破碎。

## 6.失根的浮萍——孤立飄零

面對不幸福的婚姻，夫妻兩個都不好過。有時候養親會因看不過去，出面為委屈的童養媳發聲，但是公婆的保護畢竟有限，兒子終究還是自己的心頭肉。一旦養親衰老或與其不共住在同一屋簷下時，童養媳就可能頓失依靠。另一方面，華人社會多以男性為中心，男女有別不平等的狀況時有所聞，因此社會就男性外遇事件的寬容與接受度都遠比女性更大，且離婚主控權也通常掌握在男性手中，童養媳就常被此種不公義的社會現況給「壓落底」。

對一般大嫁的女性而言，「娘家」相當於女性在婚姻中的重要支柱，出嫁時除了娘家所資助的嫁妝等經濟力量，為其實際物質挹注之外；倘若婚後面臨婚姻壓力與問題，娘家也是精神與心靈的「靠山」。但相形之下對童養媳而言，所謂嫁妝從未有過，又因從小離開原生家庭，與娘家之間的感情疏離，甚至聯繫幾近為零。故當其遭遇婚姻困境與難關時，娘家在物質或精神上所能給予的協助微乎其微，使得她們在婚後的適應，比一般大嫁女子更為艱辛難行（何惠妙，2006）。

## 7.風吹落葉——人生自主不由己

以女性視角出發，童養媳在生家恰似如「物品」般「賣給」養家，從此隸屬養家。養家對其身體有絕對的主宰權，可以命之勞動、任意加以責罰、或再次將其像「物品」般再「轉賣」出去。從小到大，她們必須負擔勞動、忍受身心的責難，有時還得面臨不合意的性行為。從她們對於自己的身體，並無自主掌握的控制權中，反映出女性被操縱與宰制的莫可奈何。其次，她們由養女的身分變換為童養媳，長大後為人妻子、小妾、媳婦、奴婢…甚至娼妓，在各種身分的轉換中，她們未曾有過自由的選擇，無法發出自己的聲音，再再都反映出父系社會中，女性人格被壓迫與踐踏的情形（何妙惠，2006）。

童養媳的人生恰似一片葉子掉下來，被生活中各項牽制的力量限制擺佈。自幼被迫與親生父母分離，進入無血緣關係且陌生的養家，形成一葉孤舟的處境。又因其社會與家庭地位的低落，任何強制於其身的一切桎梏全被正常合理化。童

養媳的內心更可能因此納入客觀環境所賦予的一切統制，內化為個人的價值與期待。種種被壓抑與箝制的苦痛於其身體、身分、與心理三層面中交織纏繞成為無法擺脫的重擔。於是任人擺佈的被動、默默承受的靜默、宿命認分的低自我價值，每一項都顯示出童養媳婚俗加諸於女性的歧視與迫害。

#### 四、童養媳民俗的消逝

根據曾秋美對南崁地區的童養媳所做的研究指出，即便到了 1970 年代，童養媳的婚俗雖未完全絕跡，但已近乎消失，所以 1970 年代已是台灣養女、童養媳習俗幾近消失的年代(曾秋美,1998)。但童養媳習俗或是養女習俗的消失究竟為何？除了曾秋美認為童養媳的消失與台灣 1960 年代社會經濟成長、家庭經濟能力的提升外，游千慧更積極指出，女性經濟價值的展現就是養女習俗消失的主因，當時的女性除了在傳統的家務勞動與婚嫁之外，更在工廠中得到另一種「賺取薪水」的價值，這才使得養女習俗逐漸消失（曾秋美，1998；游千慧，2000）。

另外從何惠妙（2006）的研究也可發現，由於台灣整體經濟發展轉化成為工業化的社會型態，時代的軌跡使得農家子弟有機會走出村莊，從事農業以外的工作，不僅獲得經濟自主的機會與能力，也提供他們反抗既定婚姻約束的契機。曾秋美（1998）的研究提到「站在年輕男性立場而言，過去男性並無經濟自主的能力與權力，必須完全仰仗家長的資助，因而受制於家長的權威，又如果家庭經濟著實困難，一旦他們拒絕與童養媳成婚，勢必面臨失婚或被迫入贅的窘境。是故，他們一方面沒有選擇的餘地，另一方面也缺乏反抗的機會與能力，因此就算百般不願意，也往往容易屈就於家長的安排」。

1960 年代之後台灣經濟起飛，就童養媳而言，她們也逐漸有機會走出家庭就業賺錢，其經濟能力雖未能如男性般獨立自主，但由於民風的開放與工作機會的漸增，打破長久以來童養媳只能依靠夫家的困境，總算可以靠自己的一雙手及工作能力遠離孤立無援的泥淖。又隨著教育普及，男女受教育的差距等情形，使得能出外見世面的男性更不願接受童養媳婚姻。再加上傳統重男輕女價值觀，多數

家庭的男性能夠由父母金援接受新式教育，有些甚至離鄉外出求學，接受中等以上的高等教育；但相對來說童養媳卻連進入小學受教的機會都極為渺茫，且就算童養媳有幸得以入學，也常因其身分受限及婆家顧忌，使其受教品質與升學受到莫大的侷限。

由於童養婚配男女雙方知識水準的落差日益擴大，使得年輕男性更不願與從小一同長大情同姊妹的童養媳結婚。又因其出外受教育、工作的機會增多，而童養媳踏出家門的機會卻趨近於零，彼此的社會歷練與所見所聞之鴻溝差距過大，更加深雙方在各方面的格格不入，進而影響其婚配的意願。再加上社會風氣的日益開放，年輕男女能自由接觸、交往的機會增加，透由自由戀愛結婚的風氣更是日益增廣，故童養婚配的雙方都有更多的機會，與自己情投意合的對象發展感情，進而拒絕接受兒時的童養婚約。

另一方面，上一代父母親的觀念也逐漸隨著社會風氣調整。由於年輕一代的反抗能力增加，以及舊農業社會的轉型，傳統父母勉強年輕人婚姻的權威漸漸被削弱。再來當家庭經濟提升後，家長也更有財力為兒子負擔娶妻的喜慶費用。更何況有能力以「大娶」方式迎娶媳婦，比起童養媳的「小婚」儀式更能受到鄰里讚揚。況且有些養家父母本身就是童養媳婚配下的受害者，個人直接經驗到夫妻勉強結合的痛苦，故更能將心比心、體諒與接受晚輩對童養媳婚配的反抗。

故綜上所述，1970 年代以後由於交通建設、教育推展落實、環境衛生進步，經濟大為起飛，台灣社會逐漸現代化，教育程度的提高與工業化的發展，在在都提高近代青年男性的自主權力，從而形成反抗父母的威權；又戰後經濟發展也使童養媳的工作機會增加，使她們更有能力反抗養家的約束。再來，戰後的法律也開始看重婚姻自主權的保障。故父母便難以再強逼年輕男女依約定俗成完婚。於是「送做堆」的童養媳婚俗，便逐漸在年輕男女的反抗與家長的妥協中褪色。

又隨著家庭經濟的改善，家長再也不必擔心無力撫養女兒；也不用擔憂無法負擔婚禮花費，而預先幫兒子收養童養媳。教育的普及、嬰幼兒死亡率的減低以

及知識水準的提升等因素，更使得基於迷信而收養或出養女兒的風氣逐漸平息。二次大戰後，家庭計畫節育政策的推展、女性經濟能力提高以及思想觀念的改變等等，都讓家長不再將女兒視為「賠錢貨」而輕易送人。而隨著時代的變遷，現代的父母不但認為生女生男都是寶，有些父母甚至會更加憐惜疼愛女兒。故就算有意再收養童養媳的人家，也逐漸尋無可收養的對象。在上述諸多因素的交互影響下，童養媳婚俗就自然而然地塵埃落定、日漸消失。

## 第二節 繚繞隨行的自卑

我不知道該對他說什麼。我感到自己既拙笨又莽撞。我不知道怎樣才能和他一樣， 在哪兒可以趕上他， 再度和他手牽手前進。

——聖修伯里《小王子》

### 一、自卑的概念與內涵

Alfred Adler 於 1907 年發表有關器官缺陷與心理補償的研究，而於學術界一鳴驚人。Adler 對於自卑概念的發展，經歷了幾次意義的推衍。於 1910 年時期將原本側重於客觀生理缺陷與病弱之器官缺陷的自卑感，拓展推延至心理感受的自卑，後又延伸到對其個人生命所感到不圓滿或不完善的狀態，並加入對父母、手足的從屬感和依賴感，及其他社會因素，所造成的不安全和負面觀感皆都納入自卑感中。使得原本客觀的器官缺陷自卑感，轉變為主觀的自卑感，一舉令客觀心理學進入主觀心理學的領域，而個體心理學派又可稱為阿德勒學派（Adlerian）。

Adler 於 1870 年生於維也納一個富裕的猶太裔米穀商人之家，1895 年，取得維也納大學醫學博士學位。在行醫的過程中，他不認同只針對病人的單一病症做治療，反而樂於透由對病人整體個性進行了解，進一步理解他們的社會感和回應社會的方式。Adler 認為童年的自卑情結源頭有三項：分別是器官缺陷、寵愛

和被忽視。自此之後自卑也成為其所創立的個體心理學（Individual Psychology）的重要概念（唐永暉，1984）。另外 Adler 對於自卑感克服之理念，是採取樂觀主動的面向來看待人類的本質，他認為只要是人，都具有改變自己、超越自己的力量——重點是我們能正視引發自卑的原因，並踏出那克服自卑的勇敢第一步。由上述可知，Adler 探究自卑的概念是多層面的（陳昭雄，1970）。

## 二、影響自卑的因素

### （一）生存比較的不利

Adler（1956）認為自卑感開始於新生兒期，起因於嬰兒幼小、無助的體型，且其日常所需必須完全仰賴成人的呵護與照料。當嬰兒認知到父母的強壯與力量，嬰兒便逐漸感受到當他試著拒絕或挑戰父母權威及力量時，所油然而生的無助感。故嬰兒會對於在他周遭強大而無法抵禦的力量，產生出一種自卑的感覺。而此自卑感常會持續發展，因為嬰兒往往在無意識的狀態下，一再地和父母進行比較。

### （二）身體或器官的病弱

李克翰（2009）的研究結果呈現，肢體上的缺陷對成年肢體障礙者來說，是其產生自卑感的主因。故研究者探討文獻發現，身體和器官的病弱常造成自卑的心理，但此自卑心理現象，並非直接由生理功能引發使然，而是由於個人對其生理現象的主觀解釋與知覺所引起。當身體或器官有所缺憾，或由於罹患特殊身心疾病，而使個體於外貌或動作上與他人有明顯差異時，此個體相較於一般人更容易遭受他人嘲弄、霸凌甚至是詆毀歧視。

因此他們經常沈溺在自己封閉晦澀的世界中，外在環境的變異多元對他們而言，經常是危機伺伏的代名詞，為了讓自己能安然的生存，他們往往要付出比一般人更大的心力才可得到身心的安定，這也使得其在心理上時常產生莫大壓力。又個體也會感到無法接受自己不如理想中的美好，因而產生強烈的自卑感（許維素，1992）。故當個體發現自己確有不如他人之健康強壯，就易陷入不圓滿的心理狀態，進一步就可能運用負向解釋來衡準自己，進而影響自身之人格發展（林正

文，1993；蘇美鳳，2000；盧娜譯，2002）。

### (三) 生活環境的因素

#### 1. 家庭社經地位

社會觀念所賦予的不公平待遇，如貧窮、社會地位卑微下等，皆能讓人產生自卑心理（蘇美鳳，2000）。Gilbert 等人（2007）及Gilbert 等人（2009）的研究結果均指出，努力避免自卑是預測心理病理的重要指標，尤其是當個體覺知自己隸屬於低社會地位階層，就可能會因物質或資源的環境低落，而使其易產生自卑感，並使個體呈現畏懼退縮的情形（王柏壽，1989）。

#### 2. 家庭氛圍

在和諧家庭氣氛中長大的孩子大部分是樂觀、進取的，許維素（1992）的研究結果也指出家庭氣氛愈正向發展者，其自卑感就愈低；而在鬱悶家庭氣氛下成長的孩子，則較為脆弱且在其面對現實時易缺乏勇氣，倘若個體在其挫折時長久缺乏挑戰難題的勇氣，無形之中就會積累成為自卑感的泉源（林正文，1993）。

#### 3. 父母教養態度

Adler 認為家庭環境對個體的人格影響很大，如父母親人格、管教態度、言行、家庭氣氛等，常會影響孩子的心理發展。故Adler也特別指出被嬌寵的孩子大多期待別人將他的願望視為聖旨看待，通常他無須努力便能在天之驕子的位子上頤指氣使。甚至還可能認為與眾不同是其與生俱來的天賦權利。因此倘若父母過度寵愛、縱容，會使其產生依賴心理、缺乏獨立，就很容易產生自卑心理。

當被驕縱的個體進入一個非以他為注意焦點的情境或時刻，且其他眾人也不再以其主觀感覺為主要目的重視時，個體就會悵然所失，覺得整個世界彷彿虧待了他，因而陷入焦躁不安的情緒中而產生自卑感。此外，若父母對子女的期待過高，當其不能達到被要求之標準時，孩子也很容易產生自卑感；相反地，若父母總是忽視、冷落孩子，使其感受不到父母的關愛，也沒有被需求的感覺時，也會使個體開始質疑自己存在的意義與價值，而呈現強烈的自卑和孤獨感（林正文，

1993；蘇美鳳，2000；盧娜譯，2002）。

#### 4.家庭星座出生序

「家庭星座」(family constellation)的提出，是Adler在心理學界偉大的貢獻之一，深刻的說明出生序對個人人格特質的影響。家庭中的長子和么兒最容易產生自卑感。前者因為是家中的第一個孩子，通常能獲得父母即刻和沒有間斷的注目，但在第二個孩子出生後，他們就不再是被注意的焦點，曾經百分之百被雙親貫注的愛與關懷，從此不再固定獲得。對此種地位的轉變，往往令長子感到無比的失落和震撼，又當其發現無論再怎麼努力，也不可能喚回往昔的狀態時，其所呈現的憤怒與反擊行為，又可能會受到雙親的責罰，而每次受罰的經驗也可能都會被長子詮釋成其失敗的有力證據，故長子會因父母關注焦點的轉移而引發自卑感。

相較之下，么兒雖不會面臨有更小孩子的再出生而產生失寵的焦慮，卻會因其生活中每一個人在年齡、身體及經驗方面都比自己優秀而感到自卑（林正文，1993；蘇美鳳，2000）。又倘若么兒過度被父母寵溺，則個體有可能會相信自己無法學會並做好任何事情，而持續地依賴與自卑。

另一方面次子的處境不同於長子，他總有一個競爭者（長子）在其成長的歷程同行，若長子的成就總是優過他使之望其項背，則次子可能習得自己幾乎永遠無法勝過長子的無助感，遂而放棄努力。而獨生子女在家中所擁有的權勢與被全然關注的經驗雖未曾動搖，但是在家庭之外的環境下，他/她就不見得仍是被矚目的焦點，倘若獨生子女的能力不佳，無法使其獲得習以為常的足夠認同和注意力，則其也會產生強烈的失落與自卑（葉頌姿譯，1974；陳鄭文等譯，2004）。又在男尊女卑信念下成長的女性，亦會有較高的自卑心理（葉頌姿譯，1974）。

#### 5.社會的大環境因素

由於社會大環境的變遷、謀生的不易、低水準的工作環境、不足的教育與弱勢文化刺激缺乏的負面影響，或者在不快樂的環境與氣氛中生存，上述因素也都使自卑感日益嚴重（葉頌姿譯，1974；許維素，1992）。



#### (四) 人類所遭遇之無常困頓

人類透過努力、認真的奮進，期許自己能到達完善的、圓滿的希求目標。但由於自身能力的限制，或宇宙自然力量的無可比擬，人類常常經驗到無法達到目標的挫敗，因而屢屢於生活中遭逢挫折、失落、面對危急困頓、以及各式各樣大大小小的壓力源。由上所述，研究者發現所謂自卑，其實處處呈現於人類生活情境中，是人類生命中不可忽視的一部分（葉頌姿譯，1974；許維素，1992）。

Adler對人類自卑心理反應的說法曾有多次的改變。最初他認為孩子是以攻擊模式跨越自卑障礙，並命名為「男性反抗」（Masculine protest），此處的「男性」並非侷限於性別生理上的男性意義，而是一種不屈不撓、奮發上進的心理。其次則以「爭取權力」（will to power）的概念來取替攻擊；最後，又修訂「爭取權力」而改以「追求卓越」（striving for superiority）取而代之。同時他也認為每個人都有其與生俱來追求卓越完美的奮進力量（黃堅厚，1999；陳鄭文等譯，2004）。

又人類尋求各類的補償，不僅為了消弭自卑感，更有追求「優越感」的終極目標。另外個體與社會的連結程度所發展的社會興趣（social interest），以及個人對自卑感尋求出路的方式，皆匯流形塑出個體獨特的「生活型態」（style of life）與「虛構的終極目標」（fictional finalism），不但構成了人類整體的發展與人格型態，而以上概念更為「個體心理學」主要的核心理論構念（陳鄭文等譯，2004）。

### 三、自卑對個體的影響

以下分成三個部分來說明自卑感對個體的影響，包含認知、情緒及行為三方面（林正文，1993；潘秀貞，1997；鄭芬蘭，1999；蘇美鳳，2000；鄭芬蘭，2000；鄭芬蘭，2003；林麗惠，2008）。

#### (一) 認知

當個體感覺自卑時，在尚未嘗試挑戰新事物前，就會先產生自我攻擊的狀況，認定「自己辦不到」或「肯定做不好」，因此在放手嘗試前就先行止步，不敢採取積極主動的自我表現。整理文獻後發現個體除了對能力的負向認知最為明顯外，

亦包括了其對外貌、體型、個性、身份、工作、年齡、經濟與家庭等項目之負向認知。

## (二) 情緒

個體情緒由於自卑的影響亦偏重於負面感受，通常是較屬於自我內在的情緒較易顯現。例如沮喪、鬱悶、悲傷、憂愁、羞愧、挫折、無力、無價值感、失落、不滿、自責、憤怒、痛苦等。而對外則呈現出緊張、壓力、害羞膽怯、過度退縮、或是自慚形穢，而產生被看輕、瞧不起的自我感覺，或是進一步的欽羨他人，對未來失去目標及方向，也可能產生安全感不足等外顯表徵。

## (三) 行為

個體行為受到自卑影響，可分成正面積極、有建設性以及不適應的行為兩部分來討論。前者是因為沒有人可以長期忍受自卑的感覺，故自卑反而促發個體採取積極作為，以追求進一步的突破與跨越，使其減緩舊有的緊張不安；若個體又產生不滿足的知覺，則更可督促其奮發進步的心力，以此環環相續，使得個體於追求卓越的路上大步邁進；或因個體在某部分遭遇缺陷或阻礙，遂絕地逢生而激盪產生出另一道補償的力量，使個體透過直接或間接的補償作用而經驗成功。

不適應的行為則包括自我封閉、退縮而不敢嘗試、表現焦慮害羞、畫地自限、自我防衛、對批評敏感以及具投射心理反應等行為，前四項屬於焦慮、退縮的行為；後三項則是抗拒、過度補償的行為。由於評價自己是無法與他人比擬的自卑者，常處於缺乏自信和安全感的状态之下，使其與他人相處時亦會感覺到不自在與不喜歡，故往往將自己孤立於個人堡壘之中，或者總以逃避的態度面對生活，僅願意與少數或程度比他更為遜色的人在一起。

Adler 亦於1969年表示，一位有自卑感的孩子，會藉著與相較其更弱勢的小孩一同玩耍，並拒絕和比他更厲害的同伴遊戲，進而獲得個人優越感（引自Leeper, Carwile & Huber, 2002）。就算是與他人相處，也常以自大的防衛方式誇耀個人的長處，隱秘個人的缺失，乃至於誘發攻擊行為。如同Adler 在1964 年表示，社會

攻擊可能是個體用以補償個人問題及自卑感的方式(引自Froeschle & Riney, 2008)。抑或時常將別人的批評，直接框架為就是在攻擊自己，故會藉由指責、批評他人，或者在他人身上發現自己也有的缺點而感覺滿意。

綜合以上發現自卑對個體認知及情緒方面常有較為負向之影響，但若能正面且適當的因應自卑，則個體亦具有激勵其追求卓越表現之積極功能。人心向上，鮮少有人能完全滿足於現況。因此當人們力爭上游的同時，一個個不同程度的自卑感便會接踵而來。於是個人如何策勵自己克服自卑感，進而促使自我達成更高的生活目標，便是人生中最重要而努力「課題」。而本研究特別針對童養媳阿嬤是如何面對此「克服自卑，爭取超越」之人生課題感到好奇，到底童養媳阿嬤個人的生命價值是從何獲得肯定，令其能穿越自卑荊棘，此即為本研究欲深究的重點之一。

### 第三節 破繭而出的韌力

當我們覺得自己在做不可能的事的時候，要堅信——只要如理如法的做，一切都將成為可能。若能這樣想，我們就充滿了希望。

——恭錄福智基金會創辦人 日常法師法語

#### 一、韌力的意義

韌力(Resilience)是從拉丁字根而來，原意是跳開或彈回(Rayner & Montagu, 1999)。Garmezy (1991)認為韌力有跳離(spring back)、復原(rebound)或退出(recoil)的意思。韌力亦可廣泛解釋為回復、克服或者是成功適應逆境的能力(McCubbin, 2001)。韌力於西方早期的定義是屬於靜態的，而且是透由對危機家庭的觀察，針對高危險群或有創傷經驗的兒童或青少年進行許多探討，進而理解何以有些孩子在面對危險因子的環伺及創傷侵襲，卻仍能積極適應的活下來，

由此而逐漸演變為家庭成員之間的動態交互過程，並將重點置於個體或家庭本身存有的能力與資源。

韌力的概念化是立基於自我內在平衡的論點，是個體希冀在遭逢巨大挑戰時，其自身、家庭、組織與國家皆可以超越倖存者，並恢復到旺盛的發展狀態(O'Leary, 1998)。國內學者對於 Resilience 之翻譯多有不同，許多學者將 Resilience 翻譯為「復原力」一詞(莫藜藜, 1997; 蕭文, 1999; 洪福源, 2005; 陳金定, 2006; 利翠珊、蕭英玲, 2008)，意指從逆境中超脫恢復(recovery)之義，上述研究將 Resilience 譯成「復原力」，即將逆境視做問題而非挑戰(challenge)，看重的是個體如何自創痛之中「復原」，其中含有問題解決的味道，重視個人從逆境中的「回復」，而非探究自身所蘊之生命力量。陳姿璇(2007)整理了不同學者對復原力提出的定義，說明韌力指的就是個體能自遭遇逆境的險惡中，透過個人內在的力量及外在社會的支持，讓個體進而能面對改變、挑戰、超越逆境，成功適應並迎向未來，此動態歷程即為復原力的展現。

但韌力並非是一種絕對的能力，擁有韌力也不全完代表個人就能抗拒壓力，韌力也非能適用於所有的壓力情境，而其改變與增加與否，端視個人與環境互動的結果(洪福源, 2005)。而郭珮婷(2005)則認為韌力具備四種特質，分別是「彈回與前進的能力」、「動態的動力過程」、「良好的適應」、「個人的力量」。因為彈回與前進，故個體能夠成功對抗逆境的驅力，讓人得以從困境中恢復力量與元氣，較不會受到環境影響而造成傷害。更藉著個人與環境的動態互動，催化韌力展現而使自己有更多的成長，同時也讓人運用內外在資源發展因應策略，最終獲得積極良好的適應。最重要的是，所謂韌力並不單單僅止於處理舊有的傷害，而是從中擴展個人面對問題的彈性與耐受力，更能因此重新審視自我力量並接納自我的限制。

天主教善牧基金會主編(1997)一書中指出，Chok Hiew 提出韌力四大方向，呈現了韌力的四個可能階段，並說明這四個階段在人與環境不斷互動的情形下，

會不斷出現巡迴反覆的狀況。此四階段包括第一階段「力求生存期」：能拒絕不好的事情，並不斷轉換並開展個人價值觀；第二階段「奮鬥期」：個體具有「我有」、「我是」、「我能」、「我要」的態度；第三階段「適應良好期」：藉由選擇與聯結能力而產生良好適應；第四階段「達成期」：促進身心健康與和諧。Masten (1994) 以個體所呈現出的現象，來判斷韌力展現的有無，而 Chok Hiew 更加入階段性觀點去看韌力的發展情形，兩位學者皆以「發展正向適應」來定義韌力的呈現狀態。

所謂韌力就是在不斷的危機中尋找乘風破浪的優勢，從過去創傷中學習與成長。韌力是從困境中昂然站立而越發強壯而更能運用資源的能力；也是一種面對危機與挑戰時忍耐、自我修正與成長的積極過程。韌力更是一種調適的力量、過程和成果，是一種當前方看似窮途末路，卻又發現柳暗花明又一村的希望光明。韌力的美好在於能以發現美的眼睛，於最惡劣的環境中尋獲喜樂與美麗。

因此一個有韌力的人，在面對困境與危機時，會將這些經驗賦予意義，連結社會世界、文化、宗教信仰並跨越世代，注入希望與夢想直至未來 (Hernandez, 2002)。綜上所述，研究者選擇將 Resilience 一詞沿用利翠珊 (2006) 所翻譯之「韌力」，所看重的就是個體能在面臨風險逆境時，那充分展現生命所蘊含之「修復和成長的潛能」，即為一種超越的正向能量，使個體能保持健康和功能良好的狀態。

## 二、韌力的內涵

韌力是個體內的保護機制，藉由與環境動態的互動歷程，保護個人不受壓力或挫折情境的催殘，進一步發展健康的因應策略。然而韌力是如何形塑而成的呢？為何有人能在困境中平安度過、健康積極的生存，相對的卻有人會被痛擊敗退？從上述韌力的意義描敘中，讓我們對韌力的意義有了愈見明朗的概念，接著更要再來好好認識韌力的內涵，以及其中富含有哪些特殊因子，可促動韌力發揮正向積極的效果。

對於韌力內涵中涵蓋了哪些因子，許多學者保持不同的意見。天主教善牧基金會 (1997) 指出，韌力有兩個組成因子：抵抗能力與積極的生活方式，抵抗能

力的意思是說一個人雖然遭受壓力，還能夠保持自己身心的健全；有著積極的生活方式，換句話說就是個體除了擁有抵抗破壞的能力之外，在困難中仍維持向陽的生活。蕭文（1999）則是歸納了七項韌力的構成因子，包含具有幽默感並對事件能從不同角度觀之；雖置身挫折情境，卻能將自我與情境作適度分離；能自我認同，表現出獨立與控制環境的能力；對自我和生活具有目的性和未來導向的特質；具備向環境與壓力挑戰的能力；有良好的社會適應技巧；較少強調個人的不幸、挫折、無價值與無力感。

洪慧芳（2004）則說明挫折復原力(韌力)為一種緩衝過程，雖然無助於消除風險或逆境，卻讓人更能在逆境中平靜自處。其指出擁有挫折復原力(韌力)者所具有的特質如下：知道如何加強自己的抗壓力；有同理心；有效溝通；展現人際互動能力；具有扎實的解決問題及決策技巧；設立切合實際的目標與期望；由成敗中學習；是社會裡具備同情心及貢獻力的一分子；根據有意義的價值觀過著踏實的生活；在幫助他人感受特別之處時，也能同時覺得自己很特別等主要特質。

張昫（2009）則是提出韌力的內涵是從環境中的危險因子，漸漸發展為個體與環境中保護因子的觀點，環境中所存在的危險因子確實對個體會產生相當大的負面影響，危險因子若是不斷的增加，將會減低個體獲得良好發展的機率。由此看來，擁有韌力的人同時也較具有抗壓的人格特質，並且也善於經營人際關係。相關於韌力內涵及其中的因子，不同的學者有其不同的論述與觀點，分述如下：

### **(一) Grotberg (1995)**

#### **1.我有(I have)**

有韌力的個體相信自己擁有以下資源：自己是被愛的，並有可信任親近的友伴；當遭遇困頓急難之時，認為身邊一定會出現提示危險或雪中送炭的好人，其人格特質較為樂觀；若遭遇徬徨、不知所措之時，也會諮詢他人意見，積極尋求正確而有建設性的建議；並時時觀功念恩，從生活中其他人的身上發現優點與可效學之處，進一步見賢思齊、努力學習而提升自我；當個體處於學經歷不足、身

心病痛、遭逢挫折危險之境，仍存有天無絕人之路之正向信念。

## **2.我是(I am)**

有韌力的個體相信自己展現如下姿態：擁有喜歡及愛人的能力，喜歡是不求回報，不必頻頻自問對不對或患得患失，愛則是給予自己與他人一種無限遼闊的自由與支持；認為付出是快樂的，並總是親切和善的對待他人，更樂於表達自己對周遭人、事、物的關心與祝福；行事準則必然看重與珍視自己，且做任何事的下腳第一步都會三思而後行，力求自重自愛並同樣的尊重他人；相信自己所面臨的狀態皆出於自己的選擇，故很樂意為自己負責；擁有可愛的樂觀心靈品質，不喜歡和自己過不去，拒絕無力改變的過去，而總是遠眺值得期待的未來。

## **3.我能(I can)**

有韌力的個體相信自己具備如下潛能：願意向他人傾訴自己的害怕或困擾，接納每一個流逝的喜怒哀樂，也釋放每一縷逝去的悲歡離合；面對問題卡住時，能靜下心探究根源，進一步解決處理；當發現自己做錯或方向失誤而誤觸危險時，能承認並反省，有好的自我控制能力，而不停留在自己嚇自己，徒然浪費時間與力氣的狀態；能夠抓到適切時機，與人溝通或採取行動，期待將生活中溝通不良或人際僵局的滯悶，運用積極的作為使之透脫；當個體有需要協助之時，相信自己必能找到助己一臂之力的夥伴。

然而，一個具有韌力者不盡然要百分之百完全具備上述所有的特徵，但若是只具備單一項目也是不足的。個體可能想尋求建設性的意見(I have)，但倘若其內在力量(I am)缺乏，或人際社交技巧(I can)有所障礙，韌力也有可能因而被打折了折扣。又或許個體可能具有高品質的自我價值(I am)，但卻無法與他人溝通或有良好的自我控制能力(I can)，再加上又沒有人願意協助幫忙(I have)，故其也不具備韌力。總而言之，韌力即是以上三種面向的動態組合（呂天福，2010）。

## **(二) Kaplan 等人（1996）**

歸納出韌力的因子，大致可分為個人、家庭、學校、環境等四項因素，並進

而細分為以下 20 點

### **1.個人的屬因**

個人為了平衡內在需求，因此有潛力去維持、促使個體從認知改變、情緒調節、或激發行為來達到目的。(1)慵懶、悠閒的性情或態度；(2)聰明的手腕，特別是口才與溝通技巧；(3)對自我的功效（能預測、控制與期望自己內在與外在世界的自信）；(4)對環境的真實評估；(5)社會問題之解決的技巧；(6)任務方向的理解，如特殊的才能證明、熱情、信仰或強烈的興趣；(7)了解與回應他人感受的能力；(8)幽默；(9)適當的距離，例如能夠對不良的管理者分開思考與行動的能力。

### **2.家庭的保護因子**

一個溫暖、滋養的家庭能提供個體有效的保護因子，由於家庭是個人經驗到最早提供關懷和支持的所在，因此也是影響個人面對困境，產生韌力的重要因素。(1)與一個關心個體的成人維持一段一致、溫暖而又正面的關係；(2)正向的家庭環境與結合；(3)切合實際的父母期望；(4)家庭信賴與家族任務；(5)正面的父母復原模型與保護技巧；(6)延伸的支持網絡，包括家庭與朋友。

### **3.學校保護因子**

研究者於國中任教，於教學現場中實際體驗到學校環境確實可為學生連結成功與快樂的積極經驗，故當孩子發展與老師的良好關係，也積極與同儕建立友善的友伴關係，其身心健康狀況都有較佳的表現。(1)參加學校決定執行的機會；(2)切合實際的學生表現期望；(3)關心與支持的學校氣氛。

### **4.社會保護因子**

良好的社會與人際關係可以提昇個人的健康，而好的社會支持則能夠保護個體免於生理及心理上的傷害，大大減低個人與環境壓力源的直接接觸，促使個人保持身心健康。(1)正面溝通的模式，如表現關心、承諾、共同的保護、不吸毒與共同生活參與的機會；(2)對小孩與家庭的公共資源，如關心兒童營養與健康體系以及沒有毒品的休閒資源。(林秋燕，2004)



綜上所述，我們其實可以發現保護因子可分為內、外在兩大類，內在保護因子主要以個體獨特人格特質、心理能力與生活態度為主，而外在保護因子主要存於環境脈絡之中，再細分成家庭和社會環境。故個體、家庭與外在環境三個廣泛的層面均含有保護因子的發生與存在，並相互牽引、層層相扣，是一種牽一髮動全身的動態影響，進一步形塑出個人的韌力調適歷程。也因其有不同層面的保護與支持，故當個體遭遇受創或逆境時，不僅能發揮個人內在保護因子外，同時也能受到更多元之守護與穩定的力量。

### **(三) Barfield (2004)**

#### **1.危險因子**

危險因子具有累積加成的效果，當危險因子愈多而個體就愈容易產生功能失調的危險。(1)傷害(遭受暴力、虐待、疏忽及缺少早期經驗)；(2)對處理慢性和偶發危機的貧乏；(3)社區風險；(4)缺乏產前照顧及營養；(5)懷孕期間濫用藥物；(6)年輕的父母；(7)父母有精神疾病；(8)父母有藥物濫用；(9)父母犯罪；(10)父母沒有養育的經驗；(11)離家安置；(12)大家庭(四個小孩以上)；(13)夫妻不和；(14)照顧者和孩童間的聯結低。

#### **2.保護因子**

保護因子可以保護個體免於危險傷害，有助於其發展克服困境能力的緩衝機制，並能調節危險事件的影響。(1)來自關懷者之溫暖、關懷、有豐富的經驗及環境的適當刺激；(2)穩定、安全及低憂慮；(3)社區安全；(4)良好的產前照顧；(5)能與照顧者有良好的配合；(6)有做父母的能力及教育程度；(7)有祖父母及手足的支持；(8)有教師的支持；(9)有成功的學校經驗；(10)父母有良好的養育技能；(11)穩定的、有組織的、可預期的及明確結構的環境；(12)小家庭(四個小孩以下)；(13)家庭和睦；(14)積極、有警覺性、高活力、能駕馭社交關係、輕鬆、有氣質、自助技能、高智商(語言和問題解決能力)等的特質。

曾文志(2006)指出逆境會隨著時間堆疊，而累加成為越來越大的危機總和，

其包含連續的壓力經驗，故危機因子的數量越多，逆境的程度也就越高。而韌力的作用是否明顯，端看個體在面對危機因子時，處在適應不良的狀況或是可發揮有效的保護機制。因此良好的適應來自於個體內在，及其外在保護因子對危險因子之緩衝機制的運作。又外在保護因子更須透由個體某些內在保護因子加以催化、啟動與連結，才能達到如虎添翼之效果。也就是說客觀存在的事實是一種外在環境資源，但其成效如何，有賴於個體本身能否主動探求、即時掌握。有時透過保護機制還可能會改變個體的認知評價，使之引發正面的連鎖效應，提供承受一切風雨、衝破逆境的機會。

綜上所述，透過對保護因子的整理，我們初步瞭解到從個人特質、家庭系統、社會系統三個層面，可看到促使韌力展現的來源，其可能源自個人內在力量，也可能來自外在力量，故可了解到韌力包括內在和外在的保護因子。內在保護因子屬於個人向度，偏向人格特質的探討；外在保護因子即屬家庭與社會向度，偏向外在資源的討論。當個人覺知到自己處於何種情境中，並瞭解個人能力所及之處，再保留空間與彈性允許自己去嘗試、闖蕩，從而看見自我潛能，激發自我能量，並透過與他人互動的經驗，尋求問題解決的途徑，同時也增進對自我及他人的認識與探索，最終將會找到最適宜自己的定位，進一步獲得成就的回饋。

研究者認為當個人開始看重並愛自己時，外在支持網絡就會自然而然的開始建構形塑，這是一種動力的循環，而韌力就在此多元的循環中，有了不同的運作模式。這些韌力的保護因子，讓我們俯仰於天地之間，還能領受世界給我們多角的支援，並重新體會到對自己的信心，以及個人獨一無二的存在與突破。

### 三、韌力的運作模式

韌力是一種動態的運作過程，來自個體與環境各層面間不斷的交互作用，因此要深入探討韌力的保護機制，進一步了解保護因子是如何對正向適應發揮保護效果的。Walsh (1998) 綜合了許多研究，針對韌力的運作模式整合為三種 (引自李佳容，2002)

### (一) 免疫模式 (immunity model)

免疫模式意指過去個人若曾經成功地解決相類似的困境，會將上次成功經驗延展至此次困境之中，協助自己得以順利面對、克服目前的挑戰。換句話說即為一種正向的學習經驗，運用過去曾經處遇過的困難經驗，進而提升現在或未來成功解決困境的信心及能力，防止因壓力事件所引發的潛在傷害。例如我國超馬好手林義傑，他以雙腳實現自我一路從臺灣跑向第一屆「世界四大極地超級馬拉松巡迴賽」的冠軍。長跑的路上每每會遭逢挫折、疲累抑或是運動傷害，但他卻可以將自己從小跑到大的經驗整合並調整出跨越阻礙與挫折之正面迎戰力道。於是即便遭遇超跑逆境，他也可以從樂觀角度來看待事情，因為免疫模式的力量足以支撐他在每一片困頓烏雲的背後，勇於探求陽光的溫熱蹤跡。

### (二) 補償模式 (compensatory model)

補償模式是指個人處於環境中的危機狀況，需視環境中危險和保護因子的結合，來預測結果。若有足夠的保護因子能夠做為緩衝的力量，就可能降低危險因子所帶來的傷害。例如國二的小孩儘管有愛賭博的爸爸、窮困的經濟環境，但他除了家庭之外、還有學校的支持系統促使他繼續成長、進步。但若多個危險因子於短時間相繼出現，就很有可能對此國二生增加不良的結果。

### (三) 挑戰模式 (challenge model)

指的是將壓力視為一種挑戰，它可以提升個人的潛能，並且激發個人的韌力。危機對個人而言並不一定是負面的。有時，當個人面對壓力或困境時，反而會激起內在的鬥志，希望能繼續奮鬥下去，甚至增強了個人問題解決的技巧。例如一位參加教師甄試的代課老師，全台考透透對其來說可能是一段具保護力效果的成長歷程，透由此段參與考試的高壓過渡期，使其對未來教學生涯定向與教學技巧開展，都有著更積極之確認感與熟能生巧、巧能生妙的幫助，更能激發其正面承接挑戰的勇氣，更加的積極適應並成長茁壯。

根據Walsh (1998) 提出的三種運作模式，研究者認為以上三種運作模式都有

可能被成功地運作，只是每個人所採用的運作模式不同，而至於對童養媳阿嬤而言，其因應挑戰的韌力呈現模式究竟為何，也是本研究所欲探討的重點之一。因此，本研究期待以韌力的觀點來深入了解，並以童養媳阿嬤的主觀經驗出發，嘗試從動態運作模式和靜態韌力保護因子中，用心理解童養媳阿嬤是如何克服逆境，並從中發展出健康、正向的因應模式。

綜合韌力的文獻來看，韌力帶給研究者的是一種積極的想法，個體能夠自正向態度積極因應危機的經驗中，更細緻的去瞭解到人與環境是如何互動，又有哪一些保護因子在此過程裡擔任關鍵的角色，使得韌力恰到好處的發揮其正面影響力。韌力就如同是融化在熱茶中的方糖，能除去危險因子所造成的苦澀，表現出生命不輕易妥協的甜蜜。因此研究者希望運用此觀點來深入探究童養媳阿嬤是如何克服其來自於身份、環境、人際與家庭的挑戰，進一步理解阿嬤是如何突破人生中的重重難關。

## 第三章 研究方法

本研究採用敘說研究，從事單一研究參與者的訪談歷程研究，將研究結果以敘說方式作為研究呈現，企圖展現童養媳阿嬾的生命歷程。本章共有六節，包括研究設計、研究參與者、研究工具、研究實施程序、研究資料分析、研究效度等，分述如下：

### 第一節 研究設計

#### 一、以質性敘說品味生命芬芳

就研究者而言，之所以會被質性敘說研究深深吸引，是因為其注重個人主體性的特質，以及在敘說研究的動態歷程中，能不斷循環建構研究參與者最真切的本質。有些事，當我們一轉身，就成了往事。往事雖說已永遠成為過去，但若將往事敘說成為「故事」，那麼一切的情感仍舊流動不息，一切的意義將會愈見顯明，而一直想追尋的生命脈絡光輝，就在眼前閃閃發亮。

活著，敘說，再敘說，再活出，生命故事透由敘說就這樣多層次擴散出來。生活裡的每一個片刻都充滿了敘事的片段，而生活和敘說是相互連結的，當故事的片段被書寫和被思考的時候，研究參與者的經驗將為我們帶來啟發的新觀點。敘說探究（*narrative inquiry*）是活過的、以及說過的故事，是瞭解經驗的一種方式（蔡敏玲等，2003）。對研究者而言，將童養媳阿嬾的生命故事經由敘事探究的書寫，使我能將阿嬾於艱苦中見其光耀，在努力中見其希望的人生風華醞釀成文字，力求能更貼近歲月曾經的醇厚與原貌，是故敘說與書寫讓研究者更充沛向著目標迎頭邁進的踏實。

是故本研究將採用質性研究取向做為研究方法論，輔以非結構式深度訪談法

進行資料收集。為了解童養媳阿嬾的主觀經驗、生命特殊事件意義及對其個人的影響，因此本研究將會特別著重於探討受訪者的主觀經驗及解釋，以期獲得深入而有意義的資訊，並且對受訪者的內心做深入且真實的了解，希望透過受訪者內在的特殊性，試圖捕捉受訪者之完整觀點，而以童養媳阿嬾的個人經驗去詮釋，進而深入認識童養媳阿嬾的生命。

## 二、質化研究

目前社會科學研究大致分為量化與質化兩種研究途徑。量化研究主要是將演繹邏輯(deductive logic)運用於整個研究過程；相對的，質化研究則是將歸納邏輯(inductive logic)運用於對社會現象的探究過程(潘淑滿，2003)。研究者之所以選擇質化研究，正是期待運用研究者與研究參與者的生命經驗、互動經歷，共構出一個有意義的研究。是故研究者更必須清楚的交代自己形塑意義的過程，此過程包含了進入現場所持的理論架構與觀點、進入現場的協商、與行動者互動、與行動者關係的發展或改變，以及自己觀點的變化等(蔡敏玲，1994)。選擇質化研究的典範，讓我得以用一個人的身分，去感受生命中故事的力量。

另一方面，質化研究認為社會現象的真實性，主要是由日常生活中不斷互動之過程，所共同建構出來的一種主觀經驗，而這種主觀經驗明顯受到不同時空與情境背景因素所影響。質化研究的特性是事物的本質與個別性，藉由檢測各種社會環境及存在於其中的個體，來尋求所欲探討問題的答案，而此方法提供我們瞭解一些非量化的事實。質化研究關注的焦點在於不同、特有之文化脈絡下人們所發生的行動或互動，及其對自己行為的描述與解釋。這種取向和研究者所想要進行的研究主旨相當的符合，因為童養媳阿嬾生涯中每一階段的故事都是獨一無二，難以用量化統計方法加以理解，故研究者決定以質化研究的精神，作為引領我撰寫論文的整體方向。

## 三、敘事研究方法論

近十五年來，敘事(narrative)以及生命故事(life story)的概念在社會科學

中逐漸受到注目。敘事研究即指任何使用或分析敘事素材的研究，資料是以故事（訪談或文獻探討中所採擷的生命故事）或其他方式蒐集而得（人類學者以敘事形式寫下其觀察所得的實地札記）（吳芝儀譯，2008）。而敘事研究的發展重點即在於，研究者將「生命故事和對話」的表達本身，視為「研究問題」加以剖析（胡幼慧，1996）。翁開誠（2002）認為敘說（narrative）就是我們從小到大熟悉的「故事」，更進一步透過家族故事傳承，讓他感受到生命透過故事產生「生生不息」的力量。Riessman（2001）則認為敘事分析是以故事本身為研究主體，聚焦於受訪者第一人稱（first-person account）所陳述的經驗，且敘事是一種以個案為中心的研究形式，著重於個人敘事之脈絡，例如特定的時間、脈絡與環境，亦如 Plummer（1995）主張的「故事是人與周遭事物的結合（stories gather people around them）」（引自 Riessman，2001），強調從敘說者的脈絡去理解其生命故事。所以，敘事分析是一種方法，使用、分析敘事資料，其目的是為了瞭解研究參與者其生命中的事件與意義。

因此，研究者不僅是將所聽到的故事、立場、對話視作「社會真相」（social reality），而且是當作經驗的再次呈現，語言此時已不再是「透明」的傳遞或反應媒介而已，而是一種「表達行動」（胡幼慧，1996）。人們天生就是說故事的能手。故事為個人的經驗提供了一致性與連貫性，在我們與他人的溝通中扮演重要的角色（吳芝儀譯，2008）。換句話說，研究者將所聽到的故事採用敘事理論的向度，將故事視為主觀經驗的再呈現，我深深相信在此歷程中，童養媳阿嬤會為自己的故事重新賦予意義。

於是研究者漸漸明白自己為何偏愛敘說性研究。因為它強調並重視研究對象的聲音、情感、經驗、主體性，運用於研究場中將更能關注受研究者的生活世界。藉由經驗、故事的反芻，以敘說對話的方式重新建構生命經驗、將重要事件概念化，進而知覺、洞察個人實務知識的形成、轉變與運用。而上述都是我所深深期待的…，我一直希望能以一種具有關懷、人本精神與高親和性的研究設計與我的

童養媳阿嬤對話，而今我找到了敘說研究方法論，多麼美好！

## 第二節 研究參與者

本研究的研究對象——台灣阿幸，為研究者的親阿嬤。她於民國二十五年出生在山明水秀、民風純樸的淡水小鎮，從小在山林田野中上長大。今年七十八歲的她出身於淡水富家望族，是第一屆淡水國小校長的女兒，她的姊妹眾多排行在七個姊姊之後，且出生序在唯二男丁哥哥與弟弟中間。阿嬤前有米斗長孫，後有招弟福氣，卻因長輩的斷掌之論，在出生四十天的襁褓時期就被送給淡水林姓仕紳(鎮民代表)當童養媳，原本應被捧在手心呵護的名門小女兒，就這樣成為家裡唯一被出養的媳婦仔。

日治時期、中日戰爭、台灣光復、國民政府撤退來台等重大歷史事件，對阿嬤來說不僅只是歷史課本上的關鍵字，她是真真切切的歷經了這一切，童養媳阿嬤自己也從淡水偏鄉農家婦女一步一腳印，開展出職業婦女的生涯。更親歷見證了台灣由傳統農業社會，起飛昂揚轉型為現代工業社會的黃金歲月。

而阿幸阿嬤於本研究訪談中所論及之家庭成員稱謂，研究者皆將其繪於「阿幸阿嬤的家庭圖」中如圖 1 所示。且家庭圖與生命故事文本之所有稱謂，皆以阿幸阿嬤為案主的角度出發而加以稱呼，以利讀者進一步了解阿嬤生命故事敘說中之家庭成員要角。另外，本研究中未提及之家庭成員，例如阿嬤原生家庭姊姊們及其婚後的丈夫與子代、伯母祖的其他子女們，以及和研究者同輩之表兄弟姊妹等家人們，就不逐一於家庭圖中特別註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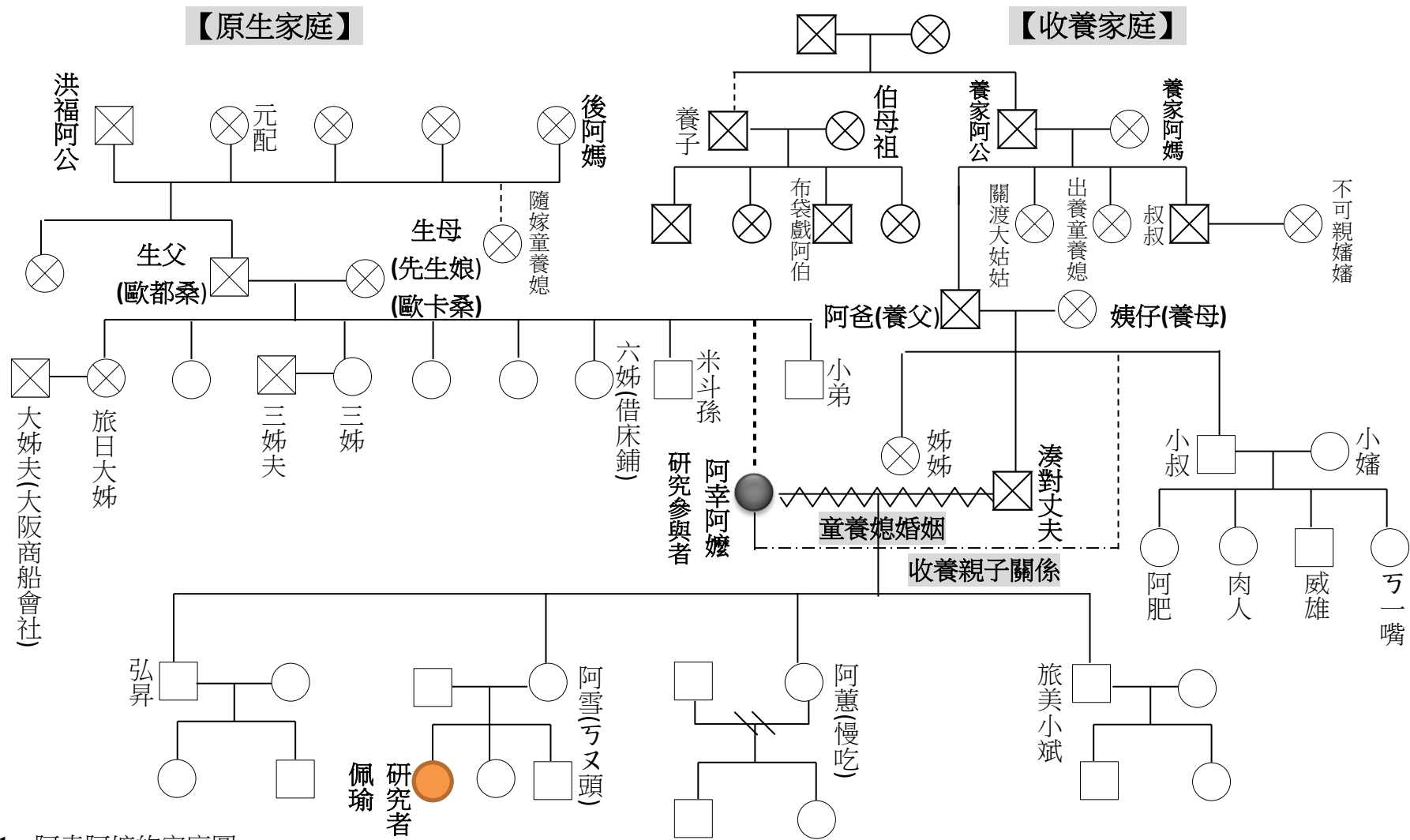


圖 1 阿幸阿嬤的家庭圖

### 第三節 研究工具

#### 一、研究者

不管是新手或是有經驗的研究者都是帶著自己的觀點、態度、以及對研究的思考進入研究現場的，從選擇按下錄音器材的那一刻起，到選擇以什麼樣的方式來敘寫，在在都無法將研究者自身的影響劃歸於外，因此研究者需要重新建構自己的探究史之敘事，同時也要警覺於自己的探究敘事史，和正在從事的敘說研究間，可能產生的緊張關係（蔡敏鈴等譯，2003）。

在質性研究中，研究者本身就是過程中最基本的工具。質性研究著重深度訪談，透過研究者和研究參與者之間不斷對話與互動的過程，呈現出研究成果；因此，研究者的主觀經驗與訪談技巧，都將會影響資料蒐集的品質，而為了讓研究者能夠更貼近研究參與者的真實經驗，讓所蒐集的研究資料能更加的符合研究目的，研究者將檢視自己的專業訓練與背景，以及針對個人經驗進行反思。

研究者畢業於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大學期間曾修習「諮商技巧」和「諮商理論與技術」；另外研究者本身為國中輔導教師，於就讀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教學碩士班時，曾透由修習「諮商實習」課程，每週與自費督導進行學校輔導工作的專業討論。故除了在學生時代習得基本技巧之外；每每在與學生個案一同工作的經驗中，也持續不斷運用孩子提供的資訊，將自己的想像暫且擱置，而真正站在孩子的角度，試圖理解他們所生活的世界及其主觀經驗，進一步瞭解他們是如何對自己的經驗進行解釋。

這些學習訓練與工作實務經驗皆有助於研究者，能夠更貼近童養媳阿嬤的世界，瞭解她對過去所處之經驗的理解，對於研究者的訪談技巧也有所助益。另外透由文獻的閱讀，則是讓研究者對於童養媳、自卑與韌性都有更進一步的體會與認識，也有助於研究者將龐大的訪談內容編排成故事。

故研究者本身的經驗、文獻的探討整理，與訪談內容這三者之間會是一場良

性循環、交錯的互動歷程。敘事心理研究是相當具有「脈絡敏感性」的，也就是說容易受到情境脈絡轉變而起伏不定，因此敘事的形式與內容都和訪談的目標、情境安排的條件息息相關。研究者會相當小心的細緻檢視故事的形式與內容，例如訪談內容是如何受到特定的訪談情境影響、以及描繪著何種樣貌的自我、此自我又是如何被產生出來、以及是什麼樣的互動動力在影響著訪談情境等等。

在本研究中，研究者（我）即為訪談者，除進行資料的收集外，也將進行訪談資料的逐字稿謄寫，並進行資料的分析。童養媳阿嬤是我的親阿嬤，故在理解受訪者的故事上將會是一大助力與阻力。因為互為親人的關係，阿嬤在受訪時得以自在且自然的敘說她的生命故事，較無顧忌而能更顯真實，且研究者更能同理並追問到阿嬤的深層生命議題；但另一方面，也可能因為研究者與阿嬤之間的親屬關係，導致生活中的人事物有部分交互相疊，而形成了主觀的判斷，而無法傾聽到阿嬤故事的全貌，研究者深深知明白血濃於水的親密，是有可能遮蔽個人的視角與思辯，故如何抽離研究者無可避免的血緣關係、盡可能以客觀的觀察者角度進行理解，也是研究者時時刻刻自我提醒並謹慎處理的議題。

## 二、協同分析者

為了避免主觀狹隘的分析視角，以致影響資料分析之可信賴度，故研究者邀請一位協同分析者。此協同分析者目前就讀於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教學碩士班，並為現職國中輔導教師。透過與協同分析者之協同分析，研究者可進一步拓展多元的視野與文本的再理解，協同分析者將提供其個人的研究觀點並與研究者進行意見討論，避免研究者在資料整理與分析上產生主觀與偏誤。

## 三、半結構式訪談大綱

童養媳阿嬤的個人生命故事為本論文研究之重要素材，因此本研究主要採取「非結構式深度訪談法」輔以「半結構式訪談大綱」的方式收集資料。原因是由於研究參與者的年歲已高，研究者在實際進行訪談後發現，倘若研究者能先根據本研究所欲探討之問題，初步擬定成半結構式訪談大綱，並於每次對阿嬤進行年

齡與生涯之順向訪談時，事先以訪談大綱起頭探問，這對童養媳阿嬤的追憶與經驗敘說之開展，及其切題的豐富與精細度之品質都有顯著提升。

重要訪談問題列舉如下：

1. 每一次訪談的生命階段(十歲為一階段)中阿嬤有沒有特別印象深刻的事？
2. 對於童養媳這個身分，阿嬤覺得對本階段的生命有甚麼影響，自卑是甚麼感覺？
3. 阿嬤對原生家庭與養親家庭分別的印象與感觸？
4. 阿嬤如何看待重男輕女的概念？人生中又親歷了那些重男輕女的狀況？
5. 阿嬤與阿公的婚姻與感情、在親密關係中的挫折與憤怒？
6. 阿嬤與四個孩子間親子的互動？
7. 阿嬤覺得自己是一個怎樣的人，特質與個性？
8. 生命中有好多痛苦的難關，當下阿嬤是以甚麼心態去度過的？

研究者發現透由「半結構式訪談大綱」的方向引領之下，阿嬤更能對個人生命經驗如瀑流水般地侃侃而談，而在訪談歷程中若研究者對阿嬤生命經驗有不明白之處，「非結構式深度訪談法」就能細膩保留研究者與受訪者彼此自由發問與深度討論的空間與彈性。

故研究者期待能透過開放性的提示大綱，引發童養媳阿嬤的敘說動機，使其與個人之生命經驗貼近，更催化其主動敘說生命故事之內涵、想法與情緒體會。而半結構式訪談大綱的問題，主要為詢問童養媳阿嬤各時期之基本資料，以及和研究問題環環相扣之素材。

#### 四、研究訪談札記

研究訪談札記的使用是為了讓研究者於每次訪談結束後，將整個訪談過程中，對訪談情境或是研究場域的外在觀察，以及自身內在經驗的覺察，真實記錄下來的重要工具。研究札記包含很多的內容，例如研究者於訪談過程的觀察和互動狀況（受訪者的談話態度、對受訪者的看法及一些非語言的行為等）、訪談後的心得感想、謄寫逐字稿時的靈感、反思，或是整理、分析資料時的發現、困難處…等。

研究札記除了有助於自己回憶受訪時的情況，更保留在訪談中有哪部分的内容觸動了自己，也可檢視研究者在針對研究主題理解之個人觀念上的轉變，相當有助於研究者個人的成長。

## 五、錄音器材

由於受訪者口述資料相當豐富，若單靠紙、筆記錄可能會遺漏受訪者提供的資料。因此本研究在邀請阿嬤進行訪談時，就事先徵求其同意，也藉此說明錄音內容的使用方式、保密原則、及事後的處理方式。故研究者在每次訪談前，都先準備好錄音設備，且為了確保確實錄下訪談內容，於每次訪談前都會先對錄音器材進行測試。

## 第四節 研究實施程序

### 一、研究準備階段

在研究主題初步確定後，研究者蒐集並研讀了大量童養媳、自卑與韌力相關文獻，從中整理出研究者希望從童養媳阿嬤身上理解的主題，擬訂半結構式訪談大綱。透過閱讀、資料整理與省思的過程，增進個人對於研究目的與問題及質性研究方法的先備知能。接著研究者進一步和阿嬤敲定訪談時間，祖孫倆於民國一百零一年的七、八月份，進行了六次珍貴的生命故事訪談。

### 二、非結構式的深度訪談法

范麗娟（2000）指出深度訪談是用來收集以受訪者為中心的詳盡、豐富想法和觀點的方法，是「以人為本」的研究取向，企圖從受訪者的角度來詮釋個人的行為或態度。因而基於本研究的目的與性質，深度訪談法能夠藉由雙向的互動，進一步瞭解受訪者的看法、感受與意見。又 Henderson(1991)認為，深度訪談必須和受訪者建立個人性的互動，並以開放性的探索來了解受訪者的想法和觀點（引自范麗娟，2000）。

而本研究所將探討的故事文本為研究參與者——童養媳阿嬤接受訪談的故事，採取的是「非結構式的深度訪談」。對受訪者採用非結構式的深度訪談，則是因為非結構式的訪談較能夠提供更寬廣的空間和接近性，也能不強加預設的針對複雜行為分類。使用非結構式的訪談，將能避免結構式訪談的兩項限制，第一避免受訪者只回答了受訪者的問題，第二則是研究者企圖以預設的分類來理解研究參與者的行為（許育光，2000）。

研究者於邀請研究參與者接受訪談時，就已事先對童養媳阿嬤說明研究之訪談目的、動機、模式及論文出版等方式，並在取得研究參與者的同意後，遂進行錄音訪談。訪談進行中，研究者對於受訪者敘說的生命故事，將以不評價、不批判的態度來聆聽與面對，並僅針對故事內容敘述不清的部分，以及與研究焦點有關之議題，進行更進一步的澄清與了解。

另外隨著受訪者敘事情境脈絡的發展，研究者也會適時的發問並提出回饋，故對受訪者來說，除了訪談回應上的限制大量減少，又讓童養媳阿嬤較能自由發揮並以其實際經驗回答之外；許多飄零在過往的經歷與感覺，也因此有機會完整拼湊並幽幽泉湧而出。另一方面，研究者於每次繕打逐字稿的同時，也一邊記錄研究者本身在訪談過程中所有的啟發、思惟、感動與覺察。並對逐字稿文本之生命段落主題先進行簡單命題，作為日後資料分析整理的參考依據。研究者深深相信當童養媳阿嬤的往日經驗被敘說出來之後，其人生故事意義將再一次的被她重新建構並深入理解。而「童養媳」身分之於阿嬤所呈現的意涵，將更豐富研究者近三十年對童養媳阿嬤的認識，並滋長出更貼近且專屬於她「生命故事」的真實。

### 三、訪談次數

許育光（2000）提到，質性研究的過程是一個發現屬於對方獨特、主觀、完整、深層經驗的過程，應等到發現深層脈絡時，才算完成了解，研究也才結束。因此，訪談的次數應依研究目的彈性做調整。研究者並不預設訪談的次數，而是在每次訪談結束後，視資料整理與分析的結果，再決定是否繼續訪談，直到收集

至資料飽和，能回答本研究的研究問題為止。

本研究進行時，主要針對童養媳阿嬤進行了「六次」的訪談，訪談的地點每次都在阿嬤家，每一次的訪談時間約三到五小時不等，訪談總時數約為二十二小時。又當研究者發現訪談的內容已足夠，並足以書寫出受訪者的故事，又內容開始重複，或者受訪者體力需要休息時，即結束當次的訪談。

#### 四、研究參與者訪談結果整理

在訪談結束之後，即進入資料分析階段。所有的錄音轉謄工作，皆為研究者親自將錄音檔資料轉謄為逐字稿，力求將深度訪談所錄製的內容，採用逐字稿的方式詳盡呈現。朱儀羚（2004）認為在敘事心理學裡，資料分析的重要關鍵在於瞭解自傳訪談情境中所產生的內容意義，及其意義所蘊含的複雜性，因此必須要仰賴「詮釋」，以及研究者投注心力與逐字稿間的詮釋關係。是故研究者必須持續不懈地與文本日漸親密，並非常專注的置身於詮釋歷程，才有辦法獲得這些意義。

本研究以 Riessman（2001）「經驗世界的再呈現」五層次來分析文本，看重整體故事，焦點放在內容上，而不會把生命分割成細部，期待以整體的觀點來理解受訪者的生命故事。研究者看重的是「故事的內容」本身，即使只擷取故事中的某一部分，也都是將部份的意義置於整個故事脈絡中來看。

#### 五、持續關注謄錄之文本與書寫生命故事

在完成逐字稿後，研究者隨即進行閱讀逐字稿以及撰寫文本的工作。在閱讀逐字稿時，研究者會將自己隨時靈光乍現的詮釋、心得、感想附註在逐字稿旁邊，以利於之後的分析作業。而在一次次的閱讀與書寫中，研究者不僅只期待能整合故事整體的脈絡，更要從其中精煉出待關注之生命主題。因此文本收錄童養媳阿嬤的口述資料。為了完整且忠實的呈現阿嬤的表達經驗與情緒經驗，文本將以第一人稱書寫，周遭人物亦將以阿嬤的稱呼為主，依循順向時間軸，以順敘手法撰寫研究參與者一路從稚氣到成熟的生命故事，切合讀者閱讀的習慣。又於完成生命故事文本後，為了使讀者有更清晰的閱讀脈絡，研究者將從訪談逐字稿中攫取

出阿嬤生命故事之主題，並依其段落所欲表達的重點為之命名，進一步組織整合，使其生命故事更具親和可讀性。

研究者期盼童養媳阿嬤的生命故事，能盡量以研究參與者原始表達的口語詞彙呈現，故內容與用語都儘可能依據逐字稿(以標楷體呈現)，並盡可能的忠於研究參與者的心境及口吻。又為了讓文本通順更利於閱讀，因此研究者將不會影響到整體內容的贅字加以刪除；語句不清之處，也在維持原意下稍作補充(以新細明體標註)。並適時插入連接詞使文句更為通順連貫，期待文本能成為貼近原汁原味童養媳阿嬤的生命故事。

## 第五節 研究資料分析

研究者參考 Riessman (2001) 將「經驗世界的再呈現」五層次融合在阿嬤生命故事的研究之中：

### 一、關注經驗 (attending to experience)

「經驗」的再現是回到意識層面的活動，包括對原始經驗所產生之意念或圖像之反射、回憶及重組。對研究者而言經驗的再呈現涵括了對原始經驗的概念，不論是回憶抑或反思，皆需從記憶的拼圖中細細探尋。透由專心的關注，個體使得某些主觀現象場迸發出意義，並藉著思考，得以用全新的方式主動建構真實。藉由傾聽故事的歷程，研究者更能「聽懂」童養媳阿嬤的深刻；而走在故事化的書寫旅途中，也讓研究者得以輕柔悠緩的貼近阿嬤，進而以文字將其曾經體驗的人、事、時、地、物都給細細描繪來。故所有的曾經，霎時立體並且輪廓清晰，透由故事看進童養媳阿嬤的生命歷程，是會越看越深入，越看越顯其滋味。

因此從我的生命視角與阿嬤的生命經驗出發，此即是對於生命的一種關注與凝望的過程。數數的，當我與阿嬤在訪談、對話或是閱讀與討論文本中，我們同時都會更全心投入於觸探生命的經驗，並選取對於研究主題——童養媳阿嬤「克



服自卑、呈現韌力」等經驗做更有意義的分享和敘說。

## 二、訴說經驗 (telling about experience)

「訴說」代表的是個人言詞上的邏輯，她想如何表達？如何將事情原委、秩序組織化？歷程中有何意義上的新發展和變化轉折？想安排在怎樣的對話情境中？又要說給甚麼樣子的人聽？於是故事，在未開始說時，畫面潔白，空空如也，但只要一開始說故事，生命就在眼前活潑跳動。

說自己的故事是一個發掘自己與世界關係的行動，各種關係事實上已隱含了自己與對方的情感，無論是好是壞，都是一種關係，一種感情的存在。透過敘說，我們一同建立了連結的階梯，讓彼此有機會重新思考曾經擁有的關係，若是幸運連接上了，那就是開啟自己情感開關的關鍵剎那，之後循著這份情感，我們都將更能看清自己的存在。

訴說經驗是一種個人敘說的展現。阿嬤透過對話、文本把自己的生命故事呈現出來。當童養媳阿嬤描述個人內在的經驗，於對話中我們將穿越時空，重新到達生命某些「重要的片刻」。敘說以一種更為立體的模式，穿透語言、表情和經驗進一步呈現回憶的分秒。藉由描述生命歷程中的角色、環節、情境、過程與結局，使研究者可對所有故事的起承轉合都有更深刻而明晰的體會，進而將阿嬤生命故事中的真實領至敘說空間中完整呈現。

童養媳阿嬤在對話中納入的所有元素，都取自於她當下所身處的時空背景與文化脈絡。於是當她自傾訴經驗的同時，也將其心中的「自我形象」一併創造呈現出來。阿嬤的自我從敘說中得以主控掌握，並決定自己要怎麼被重新認識。因此藉著訴說和傾聽的往返來回，我和阿嬤將共同產生專屬於童養媳生命的「自我經驗再呈現」。

## 三、轉錄經驗 (transcribing experience)

研究者不但參與在對話中，亦經由錄音、轉錄、選擇性節錄成研究資料等全程投入。轉錄過程中，研究者自我掙扎於「何者」必須以文字記下的選擇裡，由

於無固定模式可循，研究者的轉錄，便是「捕捉」研究者所認為關鍵的表達而來。故事化生命經驗的過程，事實上是一種發掘與實踐的經過，從童養媳阿嬤的經驗談起，即是回到內心深處，讓阿嬤和自己靠近，使得片片斷斷的經驗串連，並由體驗與獲取、感受與流動中，揉合出童養媳阿嬤對生命的解讀及相信。

聆聽童養媳阿嬤生命故事時，研究者以錄音謄錄稿、研究省思筆記等方式，希望盡可能的留下最完整的對話和經驗，最後再以文本的方式加以呈現，期待藉由書寫，將意義保留傳承和傳播。然而轉錄的過程絕不可能面面俱到，所以研究者將和阿嬤共同討論這些文本，盡可能地把「童養媳阿嬤的原汁原味」於文本中完整呈現，再進一步邀請阿嬤協助檢核文本是否貼近其原始經驗，而上述歷程將會在研究中不斷循環。

#### **四、分析經驗 (analyzing experience)**

此部分的「分析」已是分析「明顯化」的關鍵步驟。如何納入、捨棄、切割、節錄、凸顯、訂立命題，並決定表現資料的風格，都是此時研究者所要考慮的重點，然而不可避免的是研究者個人的價值、信念、與服膺之理論，都會再度進入文本當中。因此研究者對敘說的感覺，是將這些事件整理與安排，串連而成一個連續的內容；對故事的感覺則是將這一連串的內容經過整理與編排，最終呈現其暖暖內含光的意義與體會，更重要的是流露出阿嬤的真實情感。

故在此階段研究者將「分析」，看成是一種「再理解」與「再呈現」的過程。當研究者取得童養媳阿嬤的經驗與敘說並轉錄成文字後，接著就會不停不停地重複閱讀文本，力求將此生命故事的轉捩或是主要生命主題，透由阿嬤生命情節的順序與風格，使之於文本中找到最適切的位置。

#### **五、閱讀經驗 (reading experience)**

完成分析，事實上包括了最後一步——閱讀者的參與，往往不同的讀者可能解讀出不同的經驗，而此經驗又與時空背景息息相關，是研究者所無法預見的。故讀者對文本的解讀，也是研究者進行敘說分析所不能忽略的一環。

在故事中，我們和過去的經驗對話，穿越時空藩籬，而能將現在的體會和過去的記憶交織融合。藉由閱讀我們可以回想過去的生命，思惟從中看到了哪些生命事件或時刻對我們的特殊意義，也試圖理解過去的我們「做了些什麼」、「在做些什麼」，而更能看到自己在過去情境下的獨特生命行動。因為閱讀文本後的感觸與體會都是多重不一致的，故讀者可能解讀出多樣的意義。或許只有在童養媳阿嬤那個時空與文化背景下成長出來的女性或其家人，才會對於這樣的樣貌與經驗產生共鳴，但我努力想望達到的是——盡力完整地表達出主觀認定，且具有真實性的談話和文本；同時呈現我身為一個研究者、一個孫女兒所解讀到之童養媳阿嬤的人生意義與價值。

## 第六節 研究效度

質性研究在研究過程中夠不夠嚴謹、客觀是一直被關心的，換句話說就是研究者在整個研究過程中，能否對研究的現象或行為產生精確的測量，就顯得相當重要，也因此就產生研究測量工具的信度考量與測量結果效度的考量。許育光整理 Lincoln (1995) 所提出的建構主義之角度思考，認為質性研究的效度探究，應該首重「值的信任」(trustworthiness)，並提出確實性、可轉換性、可靠性與可確認性等四個質性研究的考慮標準。

潘淑滿(2003)根據「真實性」、「應用性」、「一致性」與「中立性」這四個對研究信賴程度的評估指標，發展出對質性研究的研究品質所提的四個嚴謹性指標：可信性、遷移性、可靠性，以及可確認性。本研究在嚴謹度的考量上，將以此四層面來檢驗質性研究之信度與效度，研究者實際運用情形如下：

### 一、可信性 (credibility)

即量化研究的內在效度，指研究者收集之資料的真實程度。因研究者身兼訪談者與逐字稿轉譯者，再加上每次談後即進行研究手扎的心得筆記，將訪談的過

程、環境脈絡等都作了清楚的紀錄，故可確保逐字稿的轉譯與訪談當下脈絡的切合性，另外更記錄了研究者主觀自我覺察的發展歷程，避免因個人的主觀及預測而影響對資料的分析與詮釋，以提高詮釋的「確實性」與「可信性」。

## 二、遷移性 (transferability)

研究結果的可應用性，即量化研究的外在效度。就是在本研究中所收集的資料，將童養媳阿嬾的感受與經驗進一步的有效轉換成文字陳述。故於訪談的過程中總是全程錄音，研究者除了詳盡地記錄研究參與者的語言之外，並透過文字的補充說明來捕捉屬於非語言的表情、動作，以降低失真程度，增加最終文本資料呈現的精準度。另外，在撰寫研究童養媳阿嬾生命故事時，研究者都盡量以逐字稿的原始資料呈現，希望能將受訪者的行為、想法和感受有效地透過文字描述出來，使讀者產生一種身臨其境的感覺，而可以在鮮活的故事中體驗研究結果，提高資料的可轉換性。

## 三、可靠性 (dependability)

即為量化研究的信度，也就是研究者於撰寫論文時，運用有效的資料收集策略所蒐集到之可靠資料。故於資料分析時，研究者將與指導教授共同討論，以避免研究者因過度專注使得資料分析產生盲點。於是在資料收集的過程中，若受訪者在兩個不同的時間點進行訪談，但阿嬾卻重複敘說到同一事件時，研究者也會針對此相同主題，觀察兩次訪談內容的相似性，以提高研究的信度。

## 四、可確認性 (conformability)

相當於量化研究所強調的客觀。質性研究強調研究的詮釋是來自於研究參與者所提供的資料，因此研究者必須確認所收集到的資料、結果的解釋都是來自於受訪者，並且是奠基於研究情境，盡量做到客觀與價值中立，而不是來自研究者本身的個人觀點、動機與偏見。故完成轉譯之後，研究者會多次的反覆閱讀逐字稿，增進自己對文本及故事的理解。並不斷的在原始錄音、逐字稿、撰寫的初步文本和個人省思中來回檢核，透由不斷的穿梭、整理與日漸親切的靠近，文本內

容將會不斷的修訂與精釀。

為提高本論文的可確認性，本研究除了有指導教授協助檢核研究結果之外，更同時進行協同分析。研究者先邀請協同分析者閱讀本研究第一章的研究動機，使其能事先了解本研究之研究主題與所欲探討之研究問題。在研究者將所有訪問童養媳阿嬾的逐字稿皆轉錄完成，並將生命故事敘說文本書寫定稿之後，研究者便將逐字稿與生命故事文本之紙本皆交給協同分析者。請協同分析者以讀者的眼光與角度，感覺當其於閱讀生命故事文本時，能否對故事本身有進一步的體會與認同，且能理解研究者的描敘與表達，並協助檢核逐字稿中的重要內容是否如實呈現於文本中，又文本內涵的呈現是否能適切貼近童養媳阿嬾的經驗，而不過於誇張或忽略。

另外研究者更邀請協同分析者在閱讀完生命故事文本後，評估與逐字稿的貼近程度，進行 0~100 分的評分，用以了解研究者對於生命故事文本之再呈現，是否符合童養媳阿嬾敘說經驗的原意，是否如實的將原始資料重新表現，故分數越高即代表越能貼近童養媳阿嬾的生命經驗。在協同分析者閱讀過後，其檢核本研究之生命故事文本符合逐字稿程度之分數為 97 分。故整體而言，協同分析者認為由研究者所撰寫之生命故事文本，頗能貼近並傳遞逐字稿原始資料所欲訴說之哀情，亦即十分貼近受訪者的敘說經驗。



## 第四章 結論——台灣阿幸：回首來時路

走過歷史、走進生命，回溯阿嬤的生命故事，讓我們一起鼓起轉身的勇氣，向往昔之河大膽跨步，從粼粼波光之中發現童養媳阿嬤的曖曖人生。

### 第一節 斷掌的望族童養媳

#### 一、千呼萬喚「香爐續」

洪家是淡水當地的富家。以前田租好幾十甲都是洪家的，田地都給佃農做。收入全都靠收租。洪福阿公一生共娶了四任太太，其元配生育了一對兒女，在孩子尚幼時撒手人寰。但是有錢人怎可以沒有家後，沒有少奶奶掌管家庭。於是洪福阿公相繼又娶了兩任繼室，但皆未生育就往生了。娶老婆只生我歐都桑(生父)「單丁」，所以之後又再娶了一個第四的老婆，第四媽媽才把他們這些小孩養大，我歐都桑有四個媽媽，一個生他的，娶兩個沒生就死掉的，才娶這個第四的。第四任太太(後阿媽)是曾有過婚姻紀錄的寡婦，她自己也收養了一個童養媳隨嫁到洪家。

我阿公也把她養長大，兩個自己的小孩，又加上媳婦仔跟太太，一家就五口。那時我阿公想把童養媳養大，說以後要給我歐都桑當老婆。我歐都桑念書念到師範大學，所以他就不想要這樣子的婚姻。他不想娶媳婦仔，就是童養媳啦！所以就先娶我媽媽。當時她還沒嫁出去，我後阿媽一直想給他當老婆，以後所有財產就都是她的了，結果我歐都桑不要，所以後阿媽就讓她嫁給別人。我歐都桑是有錢人的獨生子，超會念書的，在日據時代就唸到師範大學，和杜聰明博士是大學同學，咱台灣杜聰明是第一位的博士，跟我歐都桑同窗。

我媽媽一進門連生六個都是女兒，沒有幫我阿公生一個男孩就對了，沒有米

斗孫。我阿公就覺得…厚…我娶到你這個媳婦沒幫我生下「香爐續」，沒一個能傳祖先、照顧祭拜的男丁。女生就是別人家的，長大都要嫁人，古時候女孩生下來都會不想要，但我阿公很有錢，所以他就將六個孫女通通撫養長大，都沒給別人當媳婦仔。

洪福阿公對這個望穿秋水、千盼萬盼的長孫呵護有加。常對著阿嬤的媽媽說：「樣仔、樣仔，妳給我生了六個孫女，才生了米斗孫。這個米斗孫妳一定要給我顧好。以前有錢人家門檻都很高，長袍要拉起來才能跨過。他就說樣仔、樣仔，妳千萬不可以讓他踢到門檻跌倒喔！我的米斗孫會走路了，一定要好好保護他。」所以我媽媽就一直照顧他。如果有什麼差錯，她公公就出聲罵人了。雖然他已經臥病在床，可是他就會一天到晚一直念、一直吩咐就對了。

## 二、斷掌女兒值一文

米斗孫哥哥四歲時，小幸子就在淡水熱鬧的重建街上出生了。生我的時候，把我歐都桑撫養長大的後阿媽，喊了一聲「唉呦」！就跑去床邊跟我阿公說，我們家第七個孫女，竟然斷掌啦！說這個孫女斷掌啦！不然抱給別人當媳婦仔？這個孫女如果沒有送給別人，會剋煞到這個米斗孫。我阿公雖然躺在床上，一聽也嚇了一跳，想說我們孫女如果真是斷掌，洪家財產會不會也給她破家了？又我難得才有了這個米斗長孫，搞不好真的會相剋，米斗孫不知道養不養得活，就非常的擔心。

你不知道喔，沒有人幫我報出生耶！之所以不報洪家的戶口，是因為一報戶口，名義上就算是洪家人了。阿嬤就是這一點不服氣，所以我不認命，他們說我會破人家的家產，我要用我的兩隻手…我要顧起來，不但不破人家的家財，更要幫人家賺家產就是了。這是到十二歲時，我姑姑告訴我的，說我給別人不是因為歐都桑養不起，而是阿公擔心我會破洪家家產，才會把這斷掌的孫女快快地送走。

## 三、小小幸子童養媳

我養母牽牛去田裡吃草，結果牛角鬥到她的大肚子，跌到田間流產了。流產



時還沒足月，嬰兒七、八月就生出來，生下來不到八小時就死了。這是伯母祖跟我說的，伯母祖就是我養家阿媽的兄嫂。剛生下來就死掉，死了沒報出生也不必驗屍，以前就什麼都沒有。就叫扛棺材的羅漢腳(單身漢)趕快拿到公墓，隨便挖一個小洞去埋。沒有神主牌位也免去鎮公所，就當作什麼也不知道。

後阿媽收養的童養媳姑姑後來嫁到淡水山上，當羅漢腳揹著嬰屍要去下葬時，剛好途經她家門口。我姑姑一聽到這個消息，就想到目仔伯的媳婦小孩雖然流掉了，但她一定有奶水。那她就趕快跑來問我洪福阿公，說同村目仔伯家流掉一個孩子，我們這斷掌的孫女乾脆抱去給她，讓她收去喝奶好了？那我洪福阿公當然說好啊！說快去問她。那時我才出生四十天而已，還沒有報戶口，但有幫我取名字，叫作幸子，洪幸子。

那山上的阿公就說哇！洪福有錢人家的孫女要給我們。我們已經有一個米斗孫了，收養洪福孫女把她養大以後，就當我們米斗孫的老婆做長孫媳，有拋這個希望就對了。所以收養童養媳，就是要當以後的媳婦。但洪福孫女是有錢人家的女兒，所以不能失禮，那時候淡水三協成才剛開幕，阿公就趕快去跟三協成訂了一百二十個灑芝麻的禮餅，半斤的喔！那是伯母祖跟我說的，小時候伯母祖就常常跟我說，收養你這個四十天的紅嬰當童養媳，比一個大新娘有更大的排場。

在日本反亂時代，東西都非常的缺乏，所以做小小伴手餅就很不錯了。結果為了洪福的孫女，所以不能失面子。做了一百二十個的喜餅，請人用扁擔挑過去，就把我這個媳婦仔抱回家，而且不是讓隨便的人抱回家的，是特地請媒人(阿嬤的姑姑)把我抱回林家。所以我是養家阿公收養的，不是養父收養的；而生家是洪福阿公把我給別人的。

後來才知道其實我養母，她也是被我阿媽收養來的童養媳。以前人很稀罕會將自己的女兒扶養長大。因為早期都沒有避孕，所以有的很會生，一年一個一直生、一直生，生活又很艱苦都養不活，也沒地方工作賺錢。生了女兒就想快點給別人當童養媳，自己再另外抱一個別人的女兒來養，以後大了讓兒子當老婆，就

不用再娶媳婦。都是這樣把女兒給別人，換童養媳來養。

童養媳不但可以幫忙家務，養大又可以當媳婦，這樣就不用聘金、不用娶妻、不用餅錢，什麼花費都不用，就很省就對了。如果養自己的女兒，以後不但要嫁給別人，自己還要準備一筆錢來娶媳婦。所以很多都是童養媳，很少自己的女兒。以前如果是自己女兒養到大才嫁出去的，就是這隻(大姆指)，很讚的啦！

我四歲時生弟弟，弟弟四個月養家阿公就往生了，當年才六十二歲而已。還記得我小時候大概兩、三歲，他就會叫我去跟他一起睡，很疼我。像是說洪福小孫女要給我們做童養媳，非常高興這樣。他都會摸摸我的小腿，說小女娃皮膚「滑溜溜」。阿公死了之後，我就剩下阿爸還有阿媽。我婆婆不會虐待我啦！但她都在外頭做事，我會去窩在阿媽身邊，阿媽都在作衣服、納鞋底。不然我就會跑去找住我們家附近的伯母祖，伯母祖是阿媽的嫂嫂，比阿媽還要多歲。

在我十歲前日子都還算好過，十歲後那才真的是難過跟艱苦。小時候是快樂的童年啦！還會去抓蚯蚓給鴨子吃、抓泥鰍……。阿媽叫我去土堆挖蚯蚓給鴨子吃，我就鐵罐拿一個，筷子拿一雙去夾蚯蚓了，夾了一罐子，回來把蚯蚓倒下來，小鴨就湊過來一直吃、一直吃，吃的每隻都肥滋滋的。那時候我就只知道要去做事，也沒有玩伴能夠一起玩。

鄰居顏厝有兩三個女孩，也有像我收養過來要湊對的童養媳，但是人家的家在上厝，我們在下厝，我也不敢去找他們，因為他們是大家族……我就不敢去找他們了。童養媳沒有這麼自由地……像你們現在書讀一讀，就可以找朋友一起出去玩。不行的，以前都管得很嚴。因為是童養媳的身分，我那時候就這樣……好像看到人都會怕。看到他們家大戶，他們的田與山做這麼多，一家有三十多個人，好幾個兄弟，所以我都不敢到他們家去，我不敢去找鄰居。

以前的媳婦仔人，大家都很乖，都沒有出門過街的，大家都是…他們顏家就待在他們家庭裡，我姓林的我就待在這個家庭，他們姓謝的也這樣，都不敢來相找。不敢像你們現在那麼好康，書包揹著整群就出去了，我們沒有這樣，大家如

果回來家裡，就作家裡的工作。我從做小孩的時候就這樣，學會看人家的眼色，要過生活都一定要看人家的眼色。

#### 四、雙手斷，無處問

我四歲的時候，養家又生了一個弟弟，同一年我媽媽也生了一個弟弟。生家說我會招剋，結果我養母這邊的阿媽，說我不但沒有剋煞，反而還招來弟弟。而且是兩邊都招來了弟弟，大家都很高興。我生家後阿媽還叫我養家阿媽去看嬰兒。當初洪家那邊照實跟她說我斷掌，但我姑姑跟她說的多好聽，說我是「雙手斷，無處問」。可說是非常吉利、特別的啦！自己擔心被破家才把我送走，卻說盡好話抱給別人……。

我後阿媽似乎有一點虧欠我的感覺，就跟養家阿媽說收養我們家孫女，不可以讓她像俾女去放牛喔！要讓她念書，我們這邊的孫女，最大的大她十九歲，每個人都讀到高女喔！高女是讀到什麼程度，我不知道。只是我大姊大我十九歲，那時候她就在念高女；二姊十五、六歲也在念了，大家都有讀書。他們也真的有照做啦！讓我讀到小學畢業。

我知道身世後，我很怨嘆！我說我不服氣，我會這樣…斷掌為什麼可以斷定我的命運？我難道就真的會破人家的家業嗎？所以我一定要做到我什麼都要會，不要輸別人。不要讓別人說：「看…她就是因為斷掌才落魄成這個樣子。」我工作到五、六十歲，一直做到六十一歲。我就說我要賺最多的錢，要過得比街坊鄰居那些沒有斷掌的，都更加的好，我要學得比他們更棒。

## 第二節 童年少女往事追憶

### 一、物資缺乏勤農作

日本時代因為有第二次世界大戰，種田人收割的稻穗都要交給政府。你家有幾個人才能留幾分糧食，有多少稻米政府就全都收回去。你知道嗎？因為戰爭的

關係，打到南洋打到哪裡，政府將米收去當軍糧，所以我們只能吃番薯。你養豬賣掉了，接下來你才可以留幾斤豬肉，一星期配幾斤豬肉是一家幾個人，一個人幾兩這樣計算的耶！都配好好的，說有多辛苦就有多辛苦。

我十歲台灣光復，等我懂事後阿媽都在杵米。為什麼要杵米呢？因為配給留下來的根本不夠一家大小吃，那我們自己有種稻穀，就去偷藏起來。把米藏在屋外的稻穀桶裡，因為擔心日本警察來查，又把我們的收成充公，所以就都放在很大的稻穀桶中。我們屋後有一大片竹林，竹林中的竹子都長得很大叢，所以就砍幾根竹子起來然後藏在其中。我們以前都說是「一石」啦！一石就是一百斤，一百斤喔！以前就放差不多十多石，大桶的稻穗桶差不多可以藏二十石，兩千斤喔！

那我阿媽就利用晚上慢慢舂米，因為晚上人家才不會聽到，否則左鄰右舍會去告發耶！因為忌妒…就好像是我們都吃不飽，而你們卻還可以藏的這種心態。米搗一搗後就裝在大的竹篩中，我的養父非常棒，會做各式各樣竹編器具像是竹篩、竹簍…，全都是他做的，因為我們自己就有竹林，所有的東西都是自己做的。做了好大的竹篩，再撥撥撥將粗糠都篩掉，我們當小孩大概四、五歲的時候，阿媽就教我們選穀跟米，要將穀粒挑起來。

阿媽有一支小小一把舂米槌，就這樣一直舂、一直舂，舂到米糠起來後，放進專放米的竹簍子裡，才有白米可以煮飯，偷藏的都是自己要吃的，才不用加番薯，不然吃不夠煮稀飯都要加番薯籤或是番薯塊。男丁出去做事會肚子餓，如果我們自己有偷藏米才有辦法煮飯，也才能吃到米飯，不然的話就只能吃很稀的粥。

像我伯母祖她沒有很多的田作，那飯匙一放進粥裡就沉下去了，煮的這麼稀。妳不知道以前有多辛苦，她的稀飯全都是稀米湯，都吃不飽，只有一、兩粒米，其他的都是蕃薯塊。日本時代就是這麼的辛苦。小時候我阿媽只要在舂米，天亮的時候我就幫她挑穀，一粒一粒的挑，小朋友就做這樣的工作。因為四、五歲的小孩閒閒的，阿媽就會說來來來…來選穀。不然大人又要選啊！可是大人的工作做不完，深夜要舂米啦！

那一天到晚就全部在忙這些就對了，忙碌三餐的事情超忙的。可以說以前農業社會忙到…光是插秧插完，就要在橘子園中種花生，就種很多東西有夠忙的。四、五歲都叫小孩一起去幫忙農作耶！五、六歲的時候我就去把土掩平，那一道一道，間隔都要掘一個四四方方的小洞，一小洞要放三顆花生仁，就是當種子要讓它能發芽的。我就要去放花生仁，就這樣我阿爸…以前養父我都叫阿爸，我阿爸走在前方一直掘洞，那我就跟在後頭。他就說走喔！幸子，來去種花生仁喔！那我一小洞就放三顆、三顆、四顆、五顆，就這樣一直放，等到整片都放好種子之後，接著我就用腳，一窪一窪的用雙腳把土掩平，這樣的工作有趣味也好像在玩，掩完土後還要再用腳踩一踩，這個就是種花生。

所以才說現在的小孩真好命，以前只要開始會走路就叫你做事了。阿媽在我五、六歲時她就會叫我…幸子妳去撿鴨蛋啦！我東西捧著就趕快去把蛋給勾出來。當小孩的時候，其實過得很快樂。雖然沒有孩子伴，但時常會去做一些很有趣的工作。我一整天就忙這個，跟阿媽做吃的，阿媽如果要弄吃的東西會叫我去一起幫忙，妳阿公(阿嬤的送作堆丈夫)因為他是男孩子所以不用做這些工作，有的時候叫他去割草。啊我就是女孩子，會跟在阿媽的身邊。

阿媽就比較不會喊她的長孫女去做事。姊姊去讀書，以前日本時代讀書回家後還要寫功課什麼的，她多我八歲，我四、五歲的時候，她就已經十幾歲了，她都念日本書，念書回來就寫功課或弄別的。所以阿媽就沒有叫她做這麼多雜事。姊姊就比較好命了！可以說我要念書，我得寫字，我還要做些什麼……她不會去做這些工作就是了。

那我就跟著阿媽撿鴨蛋、醃鴨蛋，天亮了就要把鴨子趕過馬路入水溝，放鴨子到田水裡讓它去討吃，等晚上看鴨子有幾隻沒有回來，就要趕快去找。如果說看到是我們家的，就算鑽進人家的鴨寮，也一定要把牠抓回家。哈哈！！！那時候不會覺得辛苦喔！反而覺得這工作還滿好玩的。還沒有念書之前，都在做這些工作。要是母雞帶小雞出去沒回家來，我也出去找，把一整窩母雞、小雞都捧

到籃子中，牠們也乖乖的讓我提回家，很好玩就對了。所以說鄉下小孩的童年生活就是這樣子，沒有年齡相仿的玩伴，因為女孩子都給人家當童養媳了，男孩子也不會要跟女孩子一起玩。

## 二、不可親嬬嬬的歧視

等到我六歲，我叔叔(養父的弟弟)就娶老婆了，有嬬嬬之後我養母就跟她輪煮三餐，一個人煮五天的伙食，另一個人就去做外頭的工作。我養母小時候像是阿媽的俾女，跟佣人一樣淨做外頭的工作，所以家務她就都不會。嬬嬬沒有小孩，啊她就會忌妒，因為輪煮飯，所以都說被我們佔便宜，你們家比較多人，我還要跟著你們這樣做。

她沒有生孩子，但有收養兩個童養媳。叔叔也常常氣她沒生孩子會罵她，她就會很怨恨，怨恨說嫁到林家來，要跟你們一起做得要死。不過她有收養一個童養媳，少我好像三歲，來的時候都沒有疼人家都打她。有一次童養媳鑽到床底下躲，她還把人家拖出來，把童養媳的腿打到骨折斷掉，所以我才說她很兇。啊我是…我阿爸會罵而已，會罵是因為他沒地方可以發洩，煩鬱就罵我們來抵債(阿嬤笑)。但他不會打我。我沒讓人打過，我也不跟人家吵架，你要罵就讓你去罵。

嬬嬬娶進門後就跟我婆婆一人五天輪流煮飯。嬬嬬會想說我也沒生半個在吃，還要煮給你們一大家子吃，會覺得如果我們分開煮，一天擔兩擔水我們夫妻倆就夠喝了，那跟你們一起吃，五天我還要去擔水給你們這一家人喝，就是比較愛計較，又覺得兄嫂很不靈光，什麼都不會。過年過節要做粿，我阿媽會包內餡跟印粿，因為以前紅龜粿什麼的都要自己做，啊我婆婆不太會，包內餡會破掉，印粿也印得歪七扭八，很不厲害也不靈光，她就沒學過嘛！所以我才說做人不可以不靈光，因為不靈光就會被人家欺負。

我問嬬嬬什麼東西要怎麼做，她都會很兇地回我說：「我怎麼知道那要怎麼弄。」沒有教我任何的東西。別人都覺得我是校長的女兒，都說我很乖，因為我很聽話也不會頂撞別人。就是非常的乖，人家要我們去做什麼，我們就去做什麼這樣。

大家也都說我很棒，什麼東西教我，我都學得會。我們姓林的親族，就只有她不疼我，不但一樣都不教我，還會欺負我，她對我的態度就是「妳是童養媳」、「看不起」的那種感覺。我那時才六歲而已，她看到我擺出不高興的樣子，罵我是媳婦仔人(ㄌ一)，妳就是媳婦仔人(ㄌ一)啦！

所以不管是蒸粿、包粽子，做豆瓣醬、豆腐乳、醬油、醬菜類……都是鄰居教我的。姓顏的鄰居有三個妯娌比我養母都還年長，她們都願意教我。她們一家子有三十幾個人是大家族。她們是住磚瓦屋，那我們還是住茅草屋，所以我就會怕怕的，不太敢到她們家，到我長大以後，如果我想學，早上就拿衣服到水溝洗，才利用洗衣服的機會請教她們。我不曾走到她們家，也不曾踏進她們家，因為她們是很大的家族，孩子、大人都好多。又我們是童養媳都比較認命啦！就好像比較低級就對了。她們妯娌還有一個婆婆，年紀非常大，那時候好像七十多歲了，以前的婆婆都非常有權的樣子，很威風拿著扇子搨呀搨呀！又住磚瓦屋，所以我就不敢進屋子裡。做人家的童養媳都會怕怕的，我只會去找伯母祖而已。我就有一種自卑，看到他們家比我們家還好還有錢，他們田產做的比我們的還多，住的也是磚瓦房。我不敢去驚擾他們就對了，會很不好意思。

我孀孀都不管我也不教我，我就自己告訴自己，如果讓我學到自己會，我一定要學得比妳更強。小時候她看不起我都會罵我愛吃，我十二歲前還沒分家，若是做一些紅龜粿之類的點心，鄰居們會互相送來送去叫「相還」。啊我會去偷吃，這邊如果有蒸粿準備點心，當孀孀提點心去了，若還有剩下的，我就會去拿一塊來吃(笑)，真的會很想吃。我當小孩的時候會愛吃東西，她就罵我愛吃。

因為她自己沒有孩子，也可能是忌妒吧！她都擔心別人會比她更好，活到現在她也是很難受，現在不能走了，啊一些孩子也不好，就只剩自己一個老人家。啊～人喔，人要對待別人好一點，才会有好報。所以我感恩的人非常的多，就是說幫助我、教我的人非常的多。

冬至拜拜就孀孀捧一鍋湯圓，我們捧一鍋湯圓，從此就各煮各的。那時候我

只有十二歲而已，她嫁進來我六歲，來六年也沒有學到什麼，因為那時還是小孩子。我阿媽十一月分家，隔年六月十二我阿媽就死掉了，阿媽如果再活久一點，我一定可以學得更多。阿嬤的婆婆不擅家務，分家後的過年自己要蒸粿，卻怎麼蒸也蒸不熟，眼看粿融成一攤黏爛。過年甜粿炊不熟！每年都沒有一頓好過年，都在哭就對了啦！她丈夫就罵人了，阿爸罵到連那頓年夜飯都不敢去吃，罵她說妳怎麼那麼糟糕，蒸發粿蒸成這個模樣，他罵人三字經跑出來，還摔椅槌桌的，罵得非常難聽，你哪敢再去吃。

被罵時我們就嚇得要死。姊姊又嫁人了，家裡就只剩下我、養母還有妳阿公，妳阿公以前就長不高，一個小小一隻，人家在罵的時候，妳阿公就跑到旁邊去了，啊弟弟又還這麼小不到十歲，所以被罵的時候，他也跑到一邊去了。就只有我跟養母，我那時候真的被嚇得要死。所以我才會說每一樣都要學。因為妳知道嗎？不是說她不想學，也不是說她比較笨，是因為她就沒有學到。一直以來她都在做外頭的工作，我阿媽綁小腳沒辦法做，所以才都叫她去做，就好像是婢女一樣。小時候被人家收養了，所以人家才說童養媳喔！人家叫你往東你就得往東，人家叫你往西你就得往西，這才沒有學到一樣會。

### 三、繡花書包帆布鞋

到八歲要入小學一年級，三姊說我快要念書了，她那時候還沒嫁人就做了一個書包給我。啊～我最好了喔！我姊姊做書包給我，每個人都說那個書包好漂亮，她還繡花喔！以前書本大都用寬寬的長手巾包一包，不管家貧還是家富都用白布染色再去剪，鉛筆盒小小一個也放在布包裏頭。就只有我有書包可以背喔！厚～(興奮拉長音)真的非常漂亮！書包的樣子就像我們現在的環保袋，是黃色的喔！繡了很大一朵花，還有兩條提袋。當我要去念書時就把它揹著，我以前沒有很高，小小一隻。大家就會說哇！意思是我歐都桑的女兒是千金小姐，她才會繡花，普通人可能就不會繡了。

隔年九歲就空襲了，我念了一年日本書。從前山上小孩沒有鞋子穿都是赤腳，



家裡也沒有買一雙鞋子給我們穿。冷天時腳是凍的紅通通，走在石頭路上走去水源國小念一年級，念二年級的時候就要躲空襲了。我歐都桑在北新莊當校長，學生都有配給一雙黑色的布鞋。他也有拿一雙給我，那雙鞋我都捨不得穿，就好像…有慶典，學校以前有什麼活動，像現在的雙十節、端午節這樣，我才會穿鞋。妳不知道去念書，腳都被凍得紅通通，我的那些姊姊們在家都穿鞋學繡花，那我給人家當童養媳就沒鞋穿。但也不懂事啦！我們過的就是這種生活。

#### 四、比較高級的娘家

我以前姓洪，日本時代給我取名叫林幸子，要有一個子。念小學的時候都還叫做林幸子，那因為光復後，日本名的「子」就都不要了，就剩下單名林幸而已。結果叫習慣了就都叫我幸子，那回到我娘家日本時代我大姊跟父母他們都叫我「SASICO」，「幸」的日文就是「SASICO」。等到光復之後，他們才改叫我幸子，就這樣很習慣了也就沒改了。

五、六歲比較懂事，回娘家的種種開始在記憶中鮮明。我回娘家就是過年正月初六的時候，正月初六是淡水清水祖師爺聖誕，我歐都桑廳堂有供奉一尊祖師公。那我兩個姑姑如果要回娘家才會叫我一起回家。所以我都是初六回娘家不是初二。等回到娘家後，我姑姑就跟我說，你不趕快叫歐都桑？我那時候就好像知道說我有一個歐都桑，啊我們這邊都叫阿爸，所以到娘家就要叫歐都桑跟歐卡桑。

如果跟阿姑一起回娘家…因為以前沒有車子，會在那邊過夜住一晚睡榻榻米的眠床。那我後阿媽都會叫我去跟她一起睡，我媽媽說後阿媽很孤僻，只要跟你一起睡而已，那間房間她所有的孫女也只有讓你進去而已。我到現在回想起來，後阿媽叫我阿公趕快把我給別人，應該是她有一點虧欠我的樣子，才彌補一下。

現在才有轎車，以前是三輪車，還有一種用手牽的人力車，親家都要請「手仔車」給親家母坐，給有錢人的太太坐。但我娘家如果有喜事，比如說嫁姊姊，誰結婚的時候從來不曾請我養父母去，都沒有叫他們。因為你們是山上人，就是說我們家請的全部是高級的客人，不能相比。我後面才知道，我非常難過，所以

我後來就比較不想回去了。

不管是三姊嫁、四姊嫁、五姊嫁……，山上的這兩個阿爸、阿母都沒有被邀請。因為歐都桑不會去叫他 啊他們也不會去，只有我會回去而已。山上的人跟有錢人差這麼多，高低差這麼多，就好像叫你來我會沒有面子；也擔心說我女兒給他們，那親家公、親家母都是山上人，就差那麼多。我有一點不服氣，我不想讓你們一輩子看不起我，我要做到讓你們說我斷掌……那真的會這麼沒路用嗎？我就不相信，我就要爭氣一點。

過年我弟弟如果跟我炫耀他紅包拿幾個有多大一包。我也跟他說我拿的紅包比他更多，我就是怕漏氣丟臉。但都不是真的啦！我就是不想讓他笑我，笑說我比他更沒有。他們也都不清楚我真實情況是怎樣，我也不想講。以前沒地方可買成衣，過年姊姊就幫我做了一件洋裝，小時候我就只有一件比較漂亮的衣服，不然在家都穿麵粉袋衫。那件洋裝正月初二跟我養家阿媽回關渡娘家時，穿了好幾天，所以回家就把它給洗了。結果正月初六要回娘家，那件洋裝還沒曬乾，我姊姊從老街要到山上帶我，我養母跟她說幸子一件衣服沒曬乾啦！

二月二號土地公生日，家裡有拜拜姊姊又要帶我回家吃飯。頭一個是三姊來帶我，三姊結婚嫁人之後，就變成四姊來帶我，然後就換第五的，一直到第六的，她們來接我，我才會回去，不然我不曾自己回去過。回娘家的時候，我也不敢說話，就好像很生疏的樣子，有一點自卑的心。我媽媽有一隻雞腿滷到紅吱吱、鹹嘖嘖，因為正月初六來接我沒回家，到了二月初二，她那隻雞腿都還留著。我媽媽就問我說：「妳是只有一件衣服而已嗎？」我說對。那時候才知道我在山上只有一件體面衣服，要回家就只能穿那一件。不然我也不敢說我在家要做哪些工作，我也不敢講。

回娘家過夜跟後阿媽一起睡也只要一兩次而已。後阿媽死掉時，我二十多歲已經生你大舅舅了。之後我就都沒過夜了，飯吃一吃就回去。一年回去也不超過兩次。如果回家……就是大姊、姊夫……大家穿西裝打領帶，好像我們不能跟人家相

提並論。其實是不得已回去的，也很不想回去因為不自在，想說吃飽就快點離開了。那歐都桑都在跟女婿他們講話，啊…我是一個小時候就給別人的女兒，是要跟我說什麼？也不知道能說什麼。那我媽媽就是很忙，因為整群要回來吃飯，要準備整桌，她在廚房裡忙不過來了。

## 五、小學生跑空襲

讀了一年書後隔年我九歲了。空襲來丟炸彈了，我婆婆說奇怪！怎麼會有一架飛機載一堆東西，一串一串一直丟下來，那是不是炸彈呀？現在的淡水捷運站那邊，第一公墓下來，那邊有一個臭油站，臭油站就是我們現在的加油站。第一顆炸彈丟到那邊。以前我們沒電燈，鄉下都點臭油燈，要去加油站那邊打臭油，結果那個油庫被炸掉。

炸彈一丟下去，海口整個天空都紅起來，煙是一直往上飄。飛機彈藥一直從空中放下來，炸彈一串五顆一串一串就好像香腸一樣，放下來～碰一聲，煙就這樣一直往上升，燒了一天一夜，燒得整個天空都紅了，到下午老街的人就一直跑躲空襲，都跑往山上去。以前的人只有一塊手巾布包一包，或是一個袋子像麵粉袋之類的揣著就跑空襲了，房子裡…整個老街唱空城，也不會有盜賊，日本時代看治安有多好。

就這樣整路一直跑、一直跑，跑的整條路都是人。以前的人很有人情味。我覺得我阿爸跟我叔叔，他們雖然整片是草屋沒有錯，但是豬一賣掉放上稻草，連豬舍都讓人去睡，睡了一整間的人耶！屋子裡地板什麼的，四周也都是人。吃是怎麼吃妳知道嗎？吃我們家的米嘞！整石的米晚上就來舂，大家一起幫忙用，是這樣吃的，接著還去挖番薯。

七月稻子收割後種番薯，十月就可以挖了，所以那年十月空襲，隔年十月二十五日光復，空襲剛剛好一年。就這樣有的人去挖番薯，有的人去摘番薯葉，從頭吃到尾全部吃光光啦！所有的醬菜都是自己做的，像是菜脯大概二、三月就曬了，所有家裡的醬菜類的東西…整甕的醬菜、菜頭、豆腐乳……，全部都被吃完。

阿爸很有度量啊！他想大家就在逃難，就是幫忙大家，真的很有人情味。因為空襲掃射，人的生命很可能就沒有了。跑到尾聲，住一住好像比較安穩，後面就有空襲警報聲了。我們都聽那個警報聲，洪～～一聲，聲音牽很長的時候飛機就快要到了；要是洪～洪～洪～洪～洪～響五次就是已經飛到了；那如果說洪一聲很遠的話代表解散了。

我十歲台灣光復，學校重新開課叫我們回去念書。開課時因為光復所有日本老師都回去，把他們全部趕回去就是了。啊中國老師又都還沒來，有一些台灣老師又是受日本教育的，他們也都不會教。「人有二手，一手五指，兩手十指」就教這些教到亂亂的，也都聽不懂啦！他們是今天念勺勺口，明天才來教我們勺勺口，其實他們也在學，現學現賣就是了。大家就聽得像鴨子聽雷一樣，因為聽不懂所以街坊鄰居大家都不唸了。大家說女孩子不用念書啦！男孩子也不用念，念什麼念，躲空襲就休息一年了。

## 六、「舂具龜」聽古與天然 BB 彈

我伯母祖有一個在演布袋戲的兒子，事變時因為大家都沒有錢，就比較沒機會四處去演出賺錢，所以他就回家。因為是演布袋戲的人，所以他都會說布袋戲演出的故事給我們聽。如果是夏天，阿爸去看書，阿伯就說～來來來，我講古給你們聽。他就一張板凳拿著放在門口埕(三合院中間的空地)上，他說的故事都是布袋戲的戲文，啊我們就用草蓆、竹蓆，門埕掃一掃把它鋪下去，看星星、看火金姑、聽阿伯講故事，我有的時候就這樣睡去了。

如果是到了冬天天氣已經很冷，門口埕以前是土埕不像現在的水泥地，因為下雨都會濕掉。所以冬天我們都在屋子裏，我會去坐在一個舂具中，那是阿媽以前用來舂米的器具。光復後不像日本時代要配軍糧偷舂米，舂具就比較沒有用到，我都跑去坐在裡面聽阿伯講古。因為舂具一個圓圓的，我兩隻腳把他翹到外面來，身體都縮在舂具裡，所以阿伯都叫我「舂具龜」(外婆開心的笑了)。

以前有一棵很大的樹，一整片又超大一叢，每年春天發葉時，會生一顆一顆

小小棵的像粉圓一樣大的果實。我們都把它拔下來集中，以前也沒什麼玩具，就把罐子弄一弄，竹槍綁一綁，種子放在裏頭～砰一聲拿來玩。就好像是以前的 BB 彈，以前的小朋友玩都這樣，打陀螺也是自己弄的。

## 七、不能念書的痛楚

我大姊、二姊他們都是念高女拿筆的，為什麼就不讓我念書？我小學畢業，光復第四屆水源國小畢業生，有十二個男生四個女生而已，比現在一班博士都還要少。那結果喔！淡水初中剛要招生連報名的人數都不夠，我一個女同學姓張叫做張麗花，她去報名報一報說不夠人，就來找我叫我也趕快來唸，現在只要報名就好，根本不用考試。

那我阿爸就不給我念，他說女孩子不可以念書，念書以後一定不肯跟他們住。我想要念！他說不可以去念，因為怕我念一念以後就跑掉，枉費他養我長大，所以不讓我念。不然我有同學唸完初中就教小學了。他不讓我念書，那我也只能認命。不讓我念書我會哭，所以我才會一直想要去上班。

## 八、觀落陰與二二八——死亡恐懼

我十一、二歲顏家的孫子不見了，一星期就觀落陰一次，用一條手巾矇住眼睛，說什麼三姑六媽帶你行，一隻尺就摳摳摳…的。啊我喔…有時候看了會怕，但又愛看。我養母也被找去坐在那邊觀，我養父、叔叔、嬸嬸都去，我嬸嬸最會跳，坐在圓板凳上，觀的時候會跳，手就會一直拍擊大腿，拍拍拍～拍到大腿都黑青了。如果說到陰間看到牛頭馬面帶你行就要獻紙錢，他們跳的人會喊聲出來，說他看到了什麼……啊我就會怕，我就趕快躲起來。

差不多十一歲的整年度，每星期都會去他們家，我那時還太小不能跳，那種十五、六歲的，他們的孫子輩那些孩子…大家就坐在一起跳觀落陰，看誰的生辰八字比較輕，就可以去到陰間看他們大哥。好多街坊鄰居大家都被叫來跳，你看多麼可憐，去當軍伕沒回來，到底是生是死也不知道。

後來鄰居想說我們兒子沒有回來，那這個對頭的童養媳就要讓她嫁人，不然

自己兩個女兒也都給別人當童養媳。童養媳就被嫁給一個司機，接到台北去了。我覺得說她這樣很好，嫁那個先生…以前人是沒地方賺錢，那她可以到台北去賺錢，牽三輪車就是大拇哥就是最讚的。所以她一回來，大家都會想要去看她，因為穿的非常漂亮。我們山上人都打赤腳，她就有一雙鞋子可以穿。

我十一歲那年的二月就是二二八，那時我又驚怕了一次。光復後我們台灣省長是大陸派來的陳儀。淡水街上開始有一些帆船從福建開進淡水港，啊我孀孀就最喜歡看那些有的沒有的，雖說她不疼我沒有錯，但她如果沒伴可以一起出門，她都會找我，就把我牽著跟我說：「我們一起去下街看船隻。」看到那些行軍船，船上下來的阿山仔、唐山人都穿水青色的長衫與長袍，當淡水帆船靠岸，他們會上岸到街上買東西跟遊覽。

以前台灣的日本兵都穿皮鞋、戴帽子，有的還威風凜凜騎馬。不管警察還是什麼人都穿得很整齊，看到就會很怕。但陳儀帶了一些兵走路要到兵營裡，我們家在大路邊，走過我們就看到啦！大陸兵是穿布鞋，布鞋還紮褲腳，他們有一條褲子是當兵的那種顏色，很大一截就這樣一直紮、一直紮，紮到小腿都澎澎的，還拿了一把槍。大陸冷還穿了厚棉外套，頭戴一頂兵帽，整個人就駝背駝背的。我們台灣人以前看到日本兵都好威風，現在看到這種大陸兵，心情也不舒爽，心裡想說他們這副樣子還要來管我們？

那時陳儀說台灣人要造反，結果就喊了一聲「抓」！都抓去槍殺。看到男人就抓，女人不會抓，全台灣那時候只要一被抓到就會被彈死，不只有關起來刑求問話，而是一旦抓到就直接打死。淡水都抓到關渡埔頂去打死，在隧道上方，是怎樣呢？四個人用鐵線把他們綁成一串面向另一邊，先將溝都挖好了，就砰…砰…砰…砰開槍，屍體就直接掉到那溝渠中再把洞埋起來。

我養家外婆就是我養母的親媽媽住在基隆，養母弟弟在當礦工娶了一個妻子我要叫舅媽。當二二八在打的時候，只要把人打死都把屍體直接推到基隆河中。我舅媽以前的工作是現在跟著垃圾車的環保隊，那時只要三更半夜打死人就直接

推入河中，隔天屍體一具一具通通浮起來了，他們環保隊的人要去把屍體撈起來。她就因此驚嚇到生病，嚇到都不能工作，所以外婆就想帶她來跟阿姊一起住，看看會不會比較不那麼害怕。村裡有人去世後，觀落陰就讓我很害怕了，到了二二八又擔心受怕了一次。我聽外婆說他們怕到不敢住才跑到我們家來，我的心裡也好怕、好怕。怕是因為我們家人很少，就只有我，還有妳阿公，還有一個弟弟，還有姊姊。

到我十二歲的時候，我阿伯也不知道是發生什麼事情，過年晚上還好好的在家吃年夜飯，結果正月初三卻死掉了，沒有生病但就死在床上。伯母祖家裡非常貧窮，光復後他又一整年都沒去賺錢，就沒錢可以下葬。那他的大姊早上哭著跑來找我阿爸，她說阿哥、阿哥，我兄弟怎麼會死在床上，那我就跑去看他。

這個會說到眼淚掉下來，那時沒錢就只能去買四塊薄木的棺材，四片板子而已，那四片薄板叫人家來門口埕那邊釘，釘一釘就把阿伯擺到棺材中，啊我阿爸會看日子，他就隨便給他翻一下，沒有好日子也是下葬了。說早上才來告訴他人死了，今天就釘棺木…媽媽還在小孩卻死了，這叫作「夭壽仔」。他媽媽是哭到沒辦法…我伯母祖哭到都沒辦法做任何的事情，又老了。

結果才隔一天就把他扛去下葬了。弄了一個像人家當師公穿的衣服，又買來一網麻布，我養母跟孀孀就這樣把布縫一縫，縫成大人小孩的頭纓。那時只有買一個豬頭來拜拜，叫兩個人把他扛走，隔天的四點多「偷山」，就是太陽要下山時，靜靜地也沒有鑼鼓，就只有他一個妹妹幫他捧米斗跟魂幡，還有一個碧珠是為他招的童養媳送山。送山回家後把拜拜的那隻雞跟豬頭煮了兩樣菜，也沒有桌子，就在那邊夾一夾、吃一吃，就是這麼難過妳知不知道？

正月初三不幸阿伯死去，結果同年的十二月十四我伯母祖也死了。喔…伯母祖死去，他那個妹妹又哭來了，說老母死掉了，又哭著來找我阿爸，我阿爸就又幫她打算了。我就從那個時候喔…空襲怕、二二八怕，接著阿伯死也怕，阿媽死又怕，看到人家抬棺材更怕，受怕了好多次。孩童時代等我開始懂事時，就一直

怕了啦！這個死、那個死……很多人都往生，又都不明不白的，也不是像說現在因為生病住院什麼的，還能有個心理準備，很多人不幸死掉了，好像是說埋一個死人就像埋一隻螞蟻一樣。棺材也不像現在弄得這麼熱鬧，都是釘一釘而已，好像隨便捲一捲就好了，真的很恐怖。

## 九、簡樸生活染土色

我們穿的都是麵粉袋做的衣服，麵粉袋不都是白的？阿爸如果要去田裡做工，就把衣服拿去染田土。阿媽把衣服作好，剪一剪把扣子都縫好，以前沒有現在的扣子都是布扣子，做好後因為擔心白的會很快就髒掉，一塗到田土洗不起來呀！那就乾脆喔！把衣服踩到田土裡糊一糊，整件衫就變成赤的，整件衣服沒有洗就把它拎起來直接晾乾，等顏色吃進去再拿回來把土都洗掉，衣服就有土的顏色了。

還有大灶那個鍋，生火用草還有火燒的黑炭灰，也把白衣服在黑炭灰上擦一擦、轉一轉，然後再放著讓它乾再拿來洗，一件就變得黑黑的。我們穿的就染芋頭莖，把芋頭莖槌一槌有淺淺的赤色，小孩子的衣服都用這個方法，把顏色搓進纖維中。我們都穿天然色的衣服，男生穿染田土或炭灰，女生穿就染芋莖梗，不然就摘一種樹的種子來染，那種染起來就比較紅了。

光復後有商船進來淡水港，就有一種一整片軟趴趴的青花布，我阿爸看到說～喔！那現在有布不用再穿麵粉袋了，就到布店去一下子買了三大片。我姊姊會做衣服，所以我們每天就都穿這三片做的衣服都長的一樣。短袖也是那塊布，褲子也是那塊布，幫你做一件洋裝也還是那塊布。那三片布差不多穿到十七，八歲都還在穿(哈哈~阿嬤這時候呵呵大笑)布相同花色也一樣，只是作的型不同。那時候洗一洗還會縮水，比現在的手巾布還要薄，洗水就又縮水了。我姊姊就幫我做的很大件，讓我一直長大起來越穿越短就對了。多節儉的…講到以前真的很艱辛，煎一顆蛋吃要分兩頓吃，捨不得一餐就吃完，豆乳跟醃豆攪一攪就吃了，都捨不得吃，一顆蛋說還要留一半到晚餐再來配。



## 十、洋裁功夫巧手藝

我十六歲姊姊出嫁了，阿爸就叫我去學洋裁。就是說西裝那些出門穿的拿去給女兒做，而在家裡粗穿要做事的就叫我自己做。以前學生服沒有地方買都要自己做，我要去剪卡其布來做長褲跟學生服還要繡學號。那像現在那麼好，你們還可以拿到外面給人家去繡，車一車就可以了，以前哪有啊！我阿爸就要寫弟弟的名字在紙上，學號幾號也是寫在紙上再貼到口袋上，慢慢用針跟線幫他繡好。我多他三歲喔！就是要幫他做這些工作，他去念初中我幫他做了三年的學生服。以前就是這樣要去買好繡線，一針起一針落，一針起一針落，要繡好久。

做裁縫我是有興趣的，那時候喔…姊姊還沒嫁人，她不會教我，因為我還小，她大我八歲。左鄰右舍都會拿衣服來給姊姊…全村莊就只有她有一台裁縫車而已喔！以前我們鄉下沒錢可以做衣服，所以會拿布請她幫忙剪，剪一剪喔！再拿回家自己縫成衣服。那等她嫁出去就換我了，大家就都拿來給我剪。說幸子啊～快點來幫我剪衣服。以前我們北投里就只有姓謝的女兒她有一台裁縫車，第二台就是我的了，姊姊那台是最先買的，後來當嫁妝帶走了，就換謝姓女兒去學，幫人家做衣服，那我才又跟上她的腳步又買了一台。姊姊搬走後，整個北投里就只剩下兩台裁縫車而已。

我喜歡做裁縫，因為這樣我比人家更厲害。別人不會的那我卻會。就是說連到很遠的大榕樹下那邊，有一戶姓白的人家也都拿來給我剪，我十六、七歲都在幫人家剪布。阿爸當鎮民代表，我就好比是他的秘書一樣。那時候為民服務，自己也覺得很光榮。因為好像每件事情我阿爸都會做，能文又能武，所以大家都要找他來幫忙，就覺得也很光榮。雖然我們住的是茅草屋，但是好多人都會來找我們，那我們可以做到的，都盡量去幫忙別人。

## 十一、人親土親雪中送炭

有一個阿婆喔！我都叫她水生伯母，她比我養母還要多歲，她先生早死留下了二男三女，孩子又多又小。她公公在新市鎮擁有很多的田地，等老的死掉就分

財產給他們，但因為她先生死掉沒辦法下田耕作，以前的人都是種田打租那樣，怕說田給你做卻放在那邊，不如討回來給別人去做。就變成說一群小孩無法生活，而且她的三女兒又好像是知識沒有很好(智能障礙)，結果就沒辦法求生賺錢了。

突然間有颱風來，她家屋頂都被掀開，整家人淋的跟死老鼠一樣，跑來找鎮民代表，找我阿爸就對了。她說我的房子被颱風吹翻，現在沒有地方可以住了。可是我們家也是小小的茅草屋，她們一家人有五、六個人沒辦法讓他們借住。啊結果～隔壁蓋磚瓦屋的顏厝還有一側護龍。我阿爸就去找他們商量。因為大家都是同村的，她已經從新市鎮不得已搬到北投里了，我們就照顧他們一家人一下。

阿爸就跑去跟顏厝說，那間放農具的護龍給他們住吧！以前的人真的比較有愛心。顏厝就說好啦！好啦！把東西整理到一個屋角，讓她們能有一間房間，跟煮飯、吃飯的空間。那側護龍就真的讓他們家去住了，結果他們住那邊一住就住了好幾十年。顏厝的人田種很多，什麼都做的很多，他有番薯就拿番薯給她們，有芋頭就拿芋頭給她們，有吃的都會拿給她們分享。那我阿爸是種菜自己吃也沒有拿去賣，我都會從她們家經過，只要有去拔菜，假如有生兩條茄子，我就會趕快摘兩條去給阿婆煮，不管是我摘什麼菜，豆子還是什麼的，我都會拿去給她，就是會把她的份準備起來。因為這些菜都是我們家自己種的，所以我又多照顧了一個阿婆（阿嬤呵呵笑）。

後來她們養了一頭豬，阿婆昨天買糙米糠回來滾給豬吃，結果那頭豬吃一吃好吃就吃太飽，一百多斤的豬就這樣脹死了。真的是不幸到這麼不幸。唉呦～～她們在豬的旁邊就一直哭、一直哭。看她這樣子一直哭喔！我就跟阿爸說～阿爸…那個珠阿(水生伯母的女兒)……那隻豬死去世了，阿婆母女倆一直在那邊哭，我阿爸就跑去看她們。那我阿爸就跟顏厝的人說，不然這樣好了，那隻豬養這麼大隻都可以賣了，我們就燒一些開水來把豬宰掉，一人來把這頭豬分一腿，因為豬不是因為豬瘟死的，是脹死的沒關係，意思是說我們就把這隻豬買起來這樣。

那我分一腿，你們姓顏的家裡人比較多分兩腿，也叫附近姓謝的也來幫他們

買一腿。那肚子裡的喔！因為以前都沒有抗生素，什麼部位都嘛好料的！所以肚子裡的大腸、小腸、豬肝、豬肚、豬肺，都留給她們自己去吃。看那隻豬差不多值多少，我們大家就湊一些錢把牠買下來，不然可惜了那隻豬養到這麼大一隻，所有吃住生活都得仰賴賣牠得來呀！所以你看以前的人有多好。阿嬤喔！就是看古時候厝邊頭尾都這樣子的有愛心！也覺得她們真的是很可憐，很艱辛的在過日子。阿嬤如果看到這樣喔！現在會想說能有一碗飯可以吃，就要很感恩了！

以前我們家中作祭，明天要拜拜的話，會煮一大鍋大麵，以前可沒有炒麵喔！哪有辦法吃那麼好，都是煮大麵湯，煮到稠稠的，小蝦米給它加一點點，還有香菇，如果有一些菜再加進去，就已經很讚了！那我就會想趕快添一碗去給阿婆吃。阿爸如果在脫米糠喔！差不多一百斤的米，脫糠完會剩下七十斤倒在米缸中，那我也會趕快把一些米偷偷掏出來，用一個小袋子裝著，拿一些米去給阿婆煮，阿嬤從小時候就常常拿東西給人家吃，這樣才會有福報。阿婆活到九十四歲才死掉，我還會常常去看她，所以她常常說幸子最好了，我們那些北投子山上的鄰居就只有你來看我。

## 十二、食指大動妙廚藝

我婆婆不會煮飯，那我就要一直學、一直學，學到有一個概念，就看到什麼就會煮什麼了。有一個小阿嬤三歲的顏家鄰居，小學畢業後被家裡送去當廚師學徒。他爸爸的朋友在鳳來閣大酒家當領班。所以畢業被帶去大酒家學總鋪，以前要從洗菜學起，學切菜後再負責管炸鍋，要三年四個月才能學成出師，不是說像現在的餐飲幾年就出師了。以前不像現在要買什麼炸的都有現成，全部都要總鋪師自己去用。

那他去學兩、三年後我就十八、九歲了。家裡有熱鬧的話，他都會回家來煮菜請客人。比如說明天要熱鬧了，他前一天就回來先炸了，以前都要這樣，不然會來不及，那他工作做完了就會跑到我們家，他以前跟我阿爸很好，好到像他的兒子那樣。那他只要學什麼回來喔！他都會來教我。我今天可以一道一道上菜，

都是跟他學的。到後來他就是鳳來閣的大總鋪了。我們好到像是穿同一條褲子一起長大。後來因為我年紀比較大了就比較好膽，不會再像小時候一樣怕他們家的那些人。那他年紀比我小三歲，還有一個也比我年紀小，這兩個就都會常常來找我一起玩。

我所有辦桌會用的東西，都是從他開始教我學起來的。我要感恩的人真的太多了，很多貴人都會教我。我婆婆就只會生火而已，但那個時候我就不會再被阿爸罵了。阿爸能盡情地跟客人敬酒、聊天，廚房我就有辦法了。那時人客來家裡作客我就有辦法煮東西讓他們吃，也有辦法計算什麼料要幾斤，一頓飯需準備多少人要吃的份量，就有那個腦筋可以去算了。

有一天我阿爸就說，啊～～～今天草屋來重新換茅草。我們都是自己種茅草，屋後的後山有綠竹林，所以竹子砍一砍，說要重蓋屋頂，大家就一起來幫忙，不要工錢的喔！哪天換別家要弄，我們再一起去幫忙，都是農忙後才做的工作。我們八月先割茅草，茅草割一割疊成一整堆，等到三月、四月比較空閒，再來重新蓋屋頂。弄屋頂一次都二、三十個人來幫忙，一個下午就弄好了，那就要準備點心，還要擔水。

從分家起我就要做這些工作，擔水、煮飯，大麵要買多少來煮點心，中午要給人家吃到多飽。那大家又都做粗重的工作，會很餓就需要煮五頓，我就要算大麵跟豬肉各要買多少。所以那時候就不會被罵了，可以好好的吃一頓飯了。你不知道阿嬤這樣喔！從當小孩的時候要照顧多少……。那時候我就可以掌理他們一家了，所以我十七歲就開始掌家了。

因為有鳳來閣大廚教我，我就有興趣自己也很喜歡。怎樣妳知道嗎？就自己捲自己弄什麼的喔！酥餅什麼的，都是自己做來炸，每一件事都是自己做，就做到很喜歡。之後又再到農會學，就又更喜歡了，就一直有興趣了。又再來喔！煮飯也到球場去學，四十五歲的時候又再去學，阿嬤一生都在學東西。

### 第三節 歐都桑、歐卡桑與阿爸、阿母

#### 一、歐都桑與先生娘

四、五歲的時候我會去找伯母祖。我們家壁角邊有一棵桃樹，因為伯母祖老了沒有牙齒，如果有紅了的桃子，我五、六歲的時候就會爬到桃樹上，去摘或是用竹竿撞拿去給伯母祖吃。伯母祖都會坐在門口摸摸我的頭跟我說「乖～啊～乖～」、「乖～啊～乖～」。星期六下午我會跟伯母祖一起肩併肩，坐在門口面向大路。

日本時代我歐都桑在北新莊當校長住在宿舍裡。因為以前沒車坐都要自己騎自轉車(腳踏車)，她如果看到我歐都桑星期六下午回家，星期日下午又來學校，伯母祖都會說：「你洪仔南啦！你洪仔南騎自轉車，從那邊過去了，都不曾來看你。」那時候我常聽她這樣說，但也沒關係因為我不懂事。她跟我說騎自轉車的人就是我歐都桑，把你給別人當童養媳(聲音有點憤慨，快而短)。

歐都桑為什麼不來看我呢？你知道嗎？他也是一種……就好像是說我堂堂一個校長，一個女兒卻放在這裡給人家養，如果我常常來看她，人家會講話說我是「歹外家」。啊…實在是我歐都桑很丟臉，一個女兒又不是說養不飽，還把她給別人養，又住在這樣的一間茅草屋裡。那自己家裡的女兒是穿鞋子，跟閨女一樣，哪敢來看她啊！又驚……沒面子就對了。一直到我二十九歲娶小孀進門，他才跟我媽媽第一次到我們家來，那時候你大舅舅已經九歲了。

我媽媽人很好，整條街都叫我媽媽「先生娘」，她非常的……就是說很好……勤儉持家就是了。是我洪福阿公的好媳婦，可以說家裡面任何家事她都會。我的歐都桑喔！就是文生，除了作校長之外，回來每一樣東西都是太太幫他準備好好的，少爺就對了。

那我也不會說要回娘家去找還是怎樣，因為左鄰右舍都非常疼我。都可憐我啦！這孩子是有錢人家小孫女，但因為她斷掌，才會被抱到我們這邊養，當山上的小孩。所以伯母祖就很疼我，啊我阿媽不是不疼我，是她一天到晚都很忙，我

們一家人比較大，她一天到晚不是養豬，就是割豬菜、燙豬菜，如果有空閒就作縫衣服，作縫我們也不會，就不能幫阿嬤的忙。那乾脆去找伯母祖作伴好了，就一直這樣在一起，直到伯母祖往生，比跟我阿媽的感情還要好。

長大後我歐都桑喔！我如果回去，他只會跟我說～你大姊從日本寄了一件大衣給我，寄一條領巾給我，就快點要拿來給我看。或是寄了一頂帽子，那種日本毛料的，他也說這是你大姊哪時候寄來的，我這個女兒很孝順都會寄東西回來……。他會拿這些給我看，不會問我說你是怎麼過的？他想說我可能過的不錯吧？！我也不會跟他訴苦啦！就連說要讓我們當大人(童養媳成婚)，我歐都桑也不會來過問我。

我跟我親生的歐都桑跟歐卡桑(生母)不親。我…如果出生喔！不要把我給別人，我是一個千金小姐耶！是我阿公的小孫女會很好命的。真的會怨嘆…我不會埋怨我歐都桑是沒錯啦！但是為什麼那時候的人都這麼的狠心，連幫我報出生都沒有，一說有人要我，就快一點把我抱過去，好像說趕快把她趕出去這樣，不然不小心會破我的家。我就不認輸啦！我不服氣！不甘願的話就眼淚擦一擦，但是也只能自己哭一哭。

## 二、有錢人出山功德

我阿公死掉時，我養家的公仔還在，他說洪福死掉了，有錢人有「出山功德」，就像我們古裝演的那樣，旗子拿了一大堆，非常熱鬧連乞丐都排路祭。以前乞丐非常多，都會來乞討說「我來分，讓你出好子孫。」我們在山上就會給他們一點米，他們就拿一個乞丐袋子來裝。乞丐如果說知道有哪個有錢人要出殯，他會準備一份牲禮，一塊豆干、一片豬肉，用一個盤子還有一條小小尾的魚。那副牲禮就排在路邊，棺材如果抬過去他們就會在那邊拜，拜了喪家就要回禮壓紅包，乞丐就是要賺那個紅包啦！

洪福出殯連乞丐都要排路祭，出山做功德。他有兩個女兒跟孫女們，都要去拜祭，習俗是糊靈厝時女兒與孫女都要去拜。那時我姊姊都沒嫁人，就只有我給

別人而已。我養家阿公就說我們也要去拜祭，準備了一百二十碗的菜碗喔！十二樣葷的，十二樣素的，還做了兩個金童玉女，非常隆重的去祭拜他就對了。我阿公花了好多的錢，說不可以漏氣，那時候我才被收養過去四個月。

金童玉女的事情，是我叔叔告訴我的，他說以前沒有什麼籃子可以裝，他們就用超大蒸年糕的蒸籠裝，一個大蒸籠擺上十幾碗，有好幾十個大蒸籠，總共有一百二十碗，看他們用了多少錢。超大蒸年糕的蒸籠不知道說疊了多少層，以前也沒有車都要用抬的，叔叔去抬也叫了好多街坊鄰居一起去幫忙抬。才收養我四十天而已，就這麼功夫的準備，比娶孀孀都還要熱鬧。

### 三、後頭厝親手足

大姊大我很多歲，嫁到日本所以沒有很常回家，二姊他們也全都嫁給有錢人。所以我才會說…我如果沒有把我的孩子撫養的比較棒的話，我是這樣……人家那麼高，我是這麼的低，像在地面上。我自己的孩子啦！如果我沒有好好的撫養他們，人家已經這麼高了，至少我也要再好一點，我不要我的孩子再低弱下去，好幾代都這樣。

我的那些姊姊，都念到高女。以前女孩子沒有去找工作賺錢的，姊姊們都嫁的很好。像我大姊就嫁給淡水望族，她小叔是淡信的理事長，她先生在淡水商船會社工作，一結婚就帶到日本了，她的大兒子剛好跟我小弟同歲。我媽媽在生孩子她也在生，我媽媽總共生了二十二年耶！我大姊多我十九歲，她多我小弟二十二歲，九個孩子花了我媽媽二十二年的時間生育，二十二年呀！

跟其他姊妹真的沒話講，有重要的事才會說話。像現在也是啊！不會說三不五時的打電話，像找朋友那樣講話。我不會去找姊姊們說話，就好像我如果沒什麼事，她們也不會打電話給我，問這個小妹現在過得怎麼樣，不會也不曾啦！從來都沒有。弟弟眼頭又更加的高了，他意思是我從小抱給別人當童養媳，就什麼東西都不懂又沒念書。如果說他要跟我聊一些什麼，反正我一定就是聽不懂的啦！他們的想法就這樣子。我沒念書是山上人，又住在山裡面，是能會什麼東西？

她們有唸書就可以嫁得比較好，我沒念書才嫁到這種丈夫要做到死。我今天喔……我歐都桑如果沒有因為我斷掌，讓我有了這種命運(哽咽)，把我養在家裡，我今天搞不好會嫁一個博士，也會給我念書。你沒有看我那些姊姊大家都這麼好，她們的小孩也都很厲害，都比我的小孩還要厲害。我跟她們比就是比她們差，覺得比不上她們，細的抄寫什麼的我不能跟她們比，但如果說是做粗的喔！不管要做什麼，我就比她們更堅強。

我今天會叫你幫我寫一本書，不是說要幫我寫什麼故事，我是說我的命運，我是有錢人家的女兒、是校長的女兒、有錢人的孫女。那為什麼為了我的斷掌就把我給別人？隨便的就快點抱給別人，而且還不敢宣揚，因為說了洪家就會漏氣，斷掌也不敢講給別人聽，只敢給養家知道而已。啊我結果走到哪裡，生了我…我們家產也沒有賠掉，我去那邊還反而買了田，還招了弟弟，兩邊都生了一個弟弟，那我是賠在哪裡……？？？？

我今天會自卑就是說……我那些姐夫差不多他們都會想，妳被人家抱去當童養媳，又是山上人，就是好像……我就吃這一點氣(語氣激動)，我不可以沒出息，而且我的小孩也不能被人家看不起。他們是不會擺臉色，但是常常就……因為喔！我那個丈夫也被人家看不起，所以我們當然也會比較自卑。對山上跟淡水喔！我都自己看在心肝裡。我不會跟人家吵架，也不要跟人家吵架，因為～～～累啦！不如把要吵架的氣力轉換去賺錢、學東西。到現在我也不會要去跟誰計較什麼，誰要什麼就拿去吧！我不想跟他們計較，也不要跟他們爭，如果自己想要的話，就自己去賺還比較快。自己賺的才真正是自己的，靠自己最實在。不管說想要靠小孩，靠誰，靠公公、婆婆還是歐都桑、歐卡桑，我都不曾想過要靠誰庇蔭。

#### 四、鎮民代表阿爸

以前是一里一個里長、一個代表，阿爸因為在村莊裡就很出色，所以人家都要推他出來當頭人，以前當代表是什麼事情都要去做的耶！像辦桌…以前沒有總鋪師沒有餐廳外燴什麼的，都是請人家來煮，他還要去買，大概多少桌要吃這樣，



還要幫人家買耶！以前的代表是服務到家，不像現在有一間選民服務處就好。他的名字是林泉，偏名目仔伯。

他就是喔～以前把我帶回來養的阿公沒讀書，所以阿公就說我的小孩不能沒讀書，就讓阿爸讀到淡水國小畢業。他在民國前生的喔！當代表時不是只有服務而已喔，如果說有人往生，叫師公也要叫他，買棺材也要叫他，沒有拿人家的紅包喔！真的是純粹服務而已。接下來要穿戴孝麻衫，幾個女兒、兒子要穿的麻衫他都要打算。披麻帶孝的孝服要買幾匹布，去布店買回來還要自己縫製，不像現在還有地方可以租喔！你知道嗎？要叫人請左右鄰居回來幫忙縫，都要發落這一些事情耶！為民服務大家就會提一隻豬腳來給他吃，過年過節我們家都不必買肉，一隻豬腳會附上一塊肉，所以我們家常常都在滷豬腳，常常有豬腳可吃。

以前的人常常在殺豬公，像是說小孩當兵回來要謝神、拜天公；還是有人買田產、蓋磚瓦屋；或是發願還願……。所以村子裏三不五時就有人在殺豬公。那殺豬公、娶新娘要請客需要寫禮帖，不像現在這麼方便拿去印一印就好，都要自己寫。如果要自己寫不識字就沒辦法了，當然就要來找目仔伯寫帖，因為他有唸書，所以他毛筆就會寫。若要分家產，田要怎麼分，家要怎麼分，都要叫他來做公親，整村就是紅白喜事都要來找他就對了。

過年大掃除後，初二、初三要炊甜粿，他還要負責幫人家寫門聯，現在門聯有地方可以買，以前山上貼的門聯都是妳阿祖的字喔！全村莊會寫的人自己寫，而不會寫字的人都拿來給他寫。那時候是買紅紙一整捲，妳阿祖就拿年曆摺一摺比好尺寸，要貼在大門的就寫說「天增歲月人增壽，春滿乾坤福滿堂」；菜櫥貼的就寫「山珍海味」；若是雞舍的話就貼「六畜興旺」，如果是穀倉就寫「五穀豐收」；米缸的話就貼「滿」。以前都是要磨墨的，一隻墨條那麼長，清水倒下去，就這樣一直磨一直磨，我就磨墨讓他寫。

阿爸也會去代表會開會，他回來會說開會講了些什麼給其他人聽。他每天差不多早上四、五點就出門了，弄得一身都是土，八點多或九點才去開會，所以他

回來就要趕快一桶水幫他燒好好的。以前也沒有洗澡間，他就直接在門口埕沖一沖。以前沒有洗澡間耶！女人家如果要洗澡是要待在大灶的後面，煮飯的那個灶後有一點空間，女人家洗澡是在鍋子裡燒一點熱水，就在那邊擦擦洗洗；那男人的話就提水到門口埕，再拿一張椅子給他坐。以前去學洋裁，老師就有教我們，告訴我們要怎麼綁領帶，那阿爸不會綁領帶，我就要幫他把領帶綁好（阿嬤哈哈笑）。我阿爸就只有領帶不會用而已，其他什麼他都會。

種田人都要祭祀土地公，有一年的八月十五土地公辦廟會，八月十二就要從這邊遶境到那邊去遶境求平安。他當鎮民代表…所以有很多別里的……以前都要給別人請，誰家熱鬧我們就去被請客，那都要自己煮。那我也不會啊！我姨仔(婆婆)也不會。我阿爸都要吃流水席，就是像豬肉、雞肉、炸的……很多東西炸一炸，以前的房子又很小間，只能擺一張桌子，現在一批客人來吃飯，待會下一批客人又來了，如果雞肉人家夾完了，又要倒一些下去；炸的如果吃完，又要趕快再補上去，蒸籠裡的豬肚、豬腳，都要準備好多碗。吃完就要把空碗拿起來，再添一碗新的端過去。以前的人有這樣的宴席吃就很好了，因為是辛苦的時代。

阿爸這碗菜端過去喔！就在那邊跟人家一起喝燒酒，一下子菜吃完沒有了，那我姨仔(婆婆)不會煮，我也不會煮，待會他過來又在那邊罵了，罵說都不會幫我的忙。從分家後就一直罵到十七、八歲都還在罵，沒有一次熱鬧或過年能好好過。跟人家敬完酒他就走到廚房來了，他是會煮飯的喔！因為太太不會先生就會了。他真的很棒，以前四處都被請客，看一看…吃到什麼口味他就會煮了。

那到了要選議員的時候，一些有頭有臉的人都要來拜託代表，所以家裡就常常有人來。我一早起來喔！就要趕快去掃地，阿嬤現在會這麼乾淨，就是那時候學來的。有沒有大家只要來我們家，都會稱讚說好乾淨，雖然說家裡不氣派，不過很乾淨，就是從那時候學來的。透早門口埕都會有風吹砂飛進來，桌子、椅子就全是灰塵，又養家禽會有大便。所以一早起來先洗米入鍋、大柴撿一撿，就快點來把桌子擦乾淨，不然待會就有人來家裡作客了，要拜託他跟他談事情，所以

一定要清乾淨，不然人家一坐下來也會覺得很不乾淨，會不好意思。

所以我每天早上三點多就爬起來，你不知道喔！阿嬤到現在精神都還不錯，這都是磨練出來的，頭腦整個像電腦一樣，因為不記是不行的。如果說睡到三點多還沒起床，房間口那邊就會傳來兩聲咳嗽聲，他不會叫你，就用咳嗽聲，聽到咳嗽聲就要趕快起床，點一盞臭油燈火，快進廚房煮早餐了。

阿爸很會罵人常爆粗口狂飆髒話。不過喔！他很棒，我覺得說他真的很有才能，只是稍微做不好他就會罵人。他如果在罵人，是沒有人敢回應他的。但他真的是非常會做事，每一樣事情他都會做，粗的細的都會。他如果在吃飯，也沒有人敢靠近去吃，他也不會說要去跟誰一起吃飯。吃飯吃一吃喔！他就是趴在桌子上睡，不然就是看報紙啦！他不會要跟人家說話，如果說高興的話會叫孫子去吃而已，他也不會跟老婆說話，也沒人敢跟他說話，反正他的個性就是很兇就對了。

日頭暗時我阿爸手裡拿著一盞燈火，都會在床頭前看書。他非常有學問就一直研究。他要不是看藥書啦！不然就是看古書啦！不然就看通書！那他為什麼會有那麼多書可以看。以前他的阿舅住在關渡捷運站那邊，是一位漢醫(中醫)。死掉的時候，三個兒子都不想傳也不愛學，沒跟父親學中醫。結果那些藥簿、藥書…，這個外甥看到阿舅一往生，整個書藏都把它抱回家了。以前的書都是用線縫的，有一個布皮，書裡一頁一頁軟軟滑滑的，他就把它擺的整個床都是。到了晚上，我們鄉下人日頭若暗就看不到了，如果是吃飽了也沒有電燈，也沒有電視更沒有收音機，那就只好睡了。他就把書拿到床頭用枕頭枕著看那些書，所以就非常的棒！他學到說可以知道要吃什麼漢藥，他全都知道。

## 五、金閃閃阿母

我婆婆疼惜她自己的小孩，每年小孩生日當天都會下一碗麵線，母鴨自己生的有鴨蛋跟雞蛋，早上洗米就一起下去煮，舀稀飯時鴨蛋跟雞蛋就先盛起來，麵線就接著下去煮一碗。等孩子起床了，不管是不是女兒，她有三個孩子嘛！一個叔公，一個你阿公，一個姑婆，她就會拿那碗給他們吃，沒吃早飯前，那碗麵線

跟蛋就先吃了。啊～我喔！我就不知道自己的生日到底是什麼時候，她不會說我生日是什麼時候，也煮一碗給我吃。所以我一直到三十九歲時，才知道自己的生日是什麼時候。

她從來都沒幫我過生日啊！我親媽媽說她有告訴她(養母)，媽媽也不知道她沒有幫我做生日啊！我不曾說，她(親媽媽)也不曾問，結果就不知道。到了三十九歲的時候，我腳車禍，我姊姊說要幫我拿去國術館改忌，問我說生日是什麼時候，我才說我不知道(停頓……)。但是我也不會說你的小孩有，為什麼我就沒有？我也不會兇巴巴的要爭取，我這輩子就是不曾跟人家計較……不曾跟人家計較，你愛什麼就拿什麼吧！你想怎麼做就做吧！

所以你媽媽跟你舅舅現在說要幫我做生日，我才會說免！免！免！我這輩子命不好，不用幫我做生日，其實是因為我根本就從沒做過生日。所以每一次生日我才會說我們不要吃葷的去吃素。妳媽媽要買豬腳給我吃，習俗是女兒買豬腳滾給媽媽吃，但我就是不想吃。所以我才說免！免！免！因為我沒做過生日嘛！我不要去吃豬的那隻腳！（阿嬤難過的哽咽）講到那邊……我不知道會哭多少的眼淚。後來我歐都桑(生父)才去翻他算命的命書，我才知道自己是農曆九月初七生的，不然身分證上是十月二十四，我都不知道我的農曆生日是什麼時候，妳知道嗎？所以說童養媳跟親生的孩子就差這麼多。

我婆婆一輩子喔！被我公公罵到死，正經有影！你媽媽會賺錢的時候買了一個皮包，一個水水的(漂亮)提包讓她提。她都多漂亮的呀！她如果要出門會梳頭抹粉，雖然是老老的阿婆，可是都打扮得很漂亮。她就這樣公車一坐穿得水噹噹，以前古早也沒有小偷，她髮簪一邊插金花另一邊就插金鳳。以前是沒有人有這樣的喔！就只有她有！她女兒不會說拿錢給她用，但每次生日會做綢緞長衫給她穿，每年都做穿不完啦！她一輩子穿的衣服都是她女兒做的，她穿得比我還要漂亮，頭髮也都裝飾的金閃閃。

我搬到淡水後她會來住耶！她現在住一住喔！皮包提著又會想要回去了，回

去後跟小媳婦不合，三天兩頭回家氣一氣又來了。因為她就比較笨拙，我弟媳如果不高興也會對她大小聲。所以我才說人不可以笨拙，因為不靈巧丈夫罵她，小嬸也要欺負她啦！接下來連媳婦都忤逆她。我不會說對她不好，因為是她養我長大的啊！她就跟我的媽媽一樣，我是吃她的奶。我媽媽沒把我養大，是她把我養大的。所以我怎麼可以…會去罵她？

我搬到這邊來，這種喇叭鎖嘯一下就開了對不對，她喔…就是那個大鎖喔！不會開啦！阿斌(小舅舅)回來在外面叫門了，她就越弄越反鎖就對了，變成說外面鎖匙也開不開裡面也反鎖了，就一直摸摸不出來，接下去喔！她會想要幫我的忙，可是喔…越幫越忙(呵呵呵呵呵)。她現在飯吃一吃，桌面會掉菜還是滴湯，山上是泥土地板，她就抹布拿來給它甩一甩，全部都甩到地下去。來到這邊不一樣是塑膠地板，她現在一甩下去，路一走就油膩膩了。桌上要擦不打緊，連地板都要再擦。瓦斯她也不會開，如果說開了沒點著，她關起來又沒有關到底，看到火熄掉了就好。那我們晚上回來都很臭(瓦斯外洩)，就問她說姨仔妳又在做什麼？她會說我在幫妳煮開水啊！我到最後喔！就不敢讓她煮了啦！我不敢給她用，我跟她說妳不用幫我燒，我回來再燒就可以了。

電鍋就比較不危險，我早上幫你媽媽準備便當，大舅舅都是吃學校，小舅舅跟阿姨也都要帶便當，所以三盒便當了，我自己也要帶一盒，連她都要準備一盒就五盒了。晚上煮湯就要幫她留一碗先乘起來，煮好了便當就添一添，一塊盤子圓圓的，便當菜就幫她夾到盤子裡，隔天早上我要出門，就幫她放在電鍋裡，水放一些下去，菜再放到上面蒸，電鍋自己會跳起來，所以中午她就可以直接把一盤飯菜拿起來吃，這樣比較不危險。

妳要叫她煮她也沒辦法煮，以前她在山上都是在燒柴的啊！妳叫她開瓦斯，就好像妳現在要我開電腦，我不會開是一樣的。我以前會說她真的是不靈巧，那個鎖也不會打開，就在那邊一直弄一直弄，弄到反而反鎖的更嚴重，有教她也是教不會。我現在才想到，真的是有可能不會，妳現在要我學電腦，我也真的學不

會。真的老了沒學到就教不會，現在就算是你們要來教我操作我也不會，手機…這種智慧型的我就不會用了還說什麼。

## 第四節 一起長大的丈夫——漸行漸遠的婚姻

### 一、大嫁新娘——嫁妝一牛車

我十七、八歲時隔壁姓顏的有一個兒子少你阿公一歲，也是十七、八歲就娶老婆了。他太太是大新娘娶回家的不是童養媳。光復後他在津津飲料公司上班也是頂呱呱喔！所以姓吳的女兒就嫁給他叫做月仔。因為是有錢人嫁給他，嫁妝帶過來有多少東西妳知道嗎？以前都是敲鑼打鼓迎來，兩個人抬一大箱，枕頭也抬一箱，布料也抬一箱，皮鞋也抬一箱，幾雙皮鞋也都排成一箱，還帶了三千六百元的嫁妝私房錢，喔……真的是好多好多，我就非常的羨慕。

人家的爸爸這樣，拿那麼多的東西給她。人家月仔送了這麼多，我們都沒錢。以前十三、四歲畢業的時候，農閒時沒什麼手工可以做，那邊有幾甲的茶園，那就跟著顏厝去幫他們採茶，春茶差不多清明節過後可以採到十月，我就賺這些私房錢。那我阿爸是不會跟我拿啦！都讓我自己存起來，所以有時候想做漂亮衣服穿就可以自己打算，他就只有供應我們吃飯而已，沒辦法給我們用其他的東西。

十五歲家裡買了一片茶山，我們的山在大路邊，以前除了採茶葉下來，很多的茶枝也都燒成火炭，那時可能就看中我們的地點好，說要在我們山裡造一個火炭窯，因為喔！燒好直接送下來就在大路邊，車可以直接載走，少請工人可以省很多，所以就來我們山裡造了一個炭窯。現在我們的柴如果燒完之後，老闆從別處包的木柴也同樣載到這邊來燒，那個炭窯算是跟我們租的，租金是一擔火炭，燒炭的工錢又一擔火炭。我姨仔(婆婆)早上去顧，晚上我阿爸去燒，他在炭窯那邊過夜，燒一個星期就可以用了。

一擔是一百斤。那一百斤如果賣一百塊喔，他就一百塊給你，那如果賣九十

塊，他就九十塊給你，是算錢給你的。他一次會付給你兩擔炭火賣的錢，我姨仔(婆婆)就一年到頭也不管節慶什麼的，她就是一直在燒炭火，一個多月可以燒好兩窯，所以在家差不多有一半的時間都在燒炭窯。燒炭窯不只要顧窯，還要砍柴綁成一捆一捆的，才能擺到窯孔中，再拿一隻長叉子才能把柴火推進去。那炭窯一直燒到鋼筋問世了，我們才不再燒。

月仔嫁過來時跟我年紀一樣大，但她出嫁有三千六百元的嫁妝私房錢，那我們喔！就只有自己去採茶。因為愛漂亮還想做衣服穿，到我十八歲才幫自己量腳訂做了一雙船型的皮鞋，買了第一雙皮鞋。妳知道嗎？沒一雙鞋可穿耶！那我們就看到這個月仔，厚～～她有金手鍊，也有金項鍊，就覺得非常羨慕。人家的女兒嫁過來什麼都有，那我什麼都沒有，身邊只有採茶的一點零錢，是阿爸沒跟我們要去的，才能留在身邊，才能去買一點小戒指這樣。

我婆婆去燒炭火，我在家裡除了種田之外，就是要織草蓆，一件草蓆賣一元六角，一元六角十件的話也才十六塊，一錢金子要一百六十元，那要一百件草蓆，一百件草蓆要織十六天，那一天就要織十件才有喔！而且又不是一年四季都能織，農忙的時候就沒辦法織了，差不多一年只能織三到四個月。所以賺得真的很少。真的會很羨慕她，想說月仔她有三千多塊的私房錢。

最後我就決定如果我有存到錢，我也要去打金子，也要去打戒指，也要打項鍊。因為沒有地方拿錢，人家也不會給我們，就只能自己做手工，阿爸是只有米給你吃，燒炭窯的錢也都是他的。人家如果載番薯來，他沒有番薯，那他就會買一些，以前賺的錢都很傻，就都湊到這些地方去用掉了。那賣豬的話，我阿爸也不會拿錢給妳，頂多豬油拿回來給妳炸一炸，就可以吃一整年了。

結果顏厝娶這個太太，生了一個兒子。我說以前喔！我看到不幸，我可以吃到現在這個年歲，真的是很感恩了。她很好命喔！嫁過來就只有他們可以去看戲而已，夫妻倆手牽手，以前在路上不曾看過人家這樣。今天休假星期日，他下午就帶太太去淡水戲台看戲了，所以看過他們兩個人，都說他們的感情真的很好。

結果他們生了一個大兒子才滿週月，月仔就肺結核死掉了，這麼年輕就死了，看了會怕也會流眼淚。

## 二、除夕夜新婚夜

跟他(丈夫)就好像……沒有什麼互動，他就一個這樣……就是念書也不好念，一個又長的很矮小，叫他到田裡做事也做不出個所以然。他爸爸(養父)也很愛罵他，反而比較不會罵我，他就很沒有他爸爸的緣分。從小就覺得沒什麼出息，對啦！就是我在跟你說，你也沒在給我怎麼聽的樣子。所以他爸爸如果回來，他就會閃到旁邊去。

到我十八歲的年尾就快要過年了。我阿爸喔！他跑去跟我歐都桑說…他們兩個喔…要讓他們當大人了。我歐都桑就拿了八百塊給阿爸，說要去做一個衣櫃，因為以前嫁女兒都要有一個嫁妝衣櫥，大新娘嫁人說要帶一個衣櫃才會生啦！阿爸就去找土仔師(木工師傅)訂做了一個衣櫃五百塊。我阿爸也是很吝嗇耶！他花了五百塊，我歐都桑給他的八百塊沒有全部用完，剩下三百塊他也沒拿給我，也沒有說打一只戒指給我。三百塊就自己拿去了，我阿爸喔！不曾給我一點的錢。

結果又去叫北新路那邊大樹下的一個木工來幫我們隔間，買了一片木板，因為以前的房間都是竹編的牆面。我們吃到十七、八歲都還跟姨仔一起睡，她自己睡一座八腳的眠床，那我阿爸是睡另一間，所以他們兩個人是分開睡的。我跟我姨仔(婆婆)睡，兒子都跟爸爸一起睡，以前都這樣子。結果我阿爸說要讓你們當大人了，就去做了一張床。

過年了耶！那都是不用花錢的啦！也不用請客人，也沒有打戒指，什麼都沒有，就是把你們兩個湊一對。他叫人家去隔一小間，又買了一張眠床，做了一個衣櫃。就是把那剩下的三百元，都花在這些上，也叫姊姊做一床棉被，還做了一個蚊帳，再打了兩件棉被。那到晚上他兒子休年假回家，他就說你們兩個今晚就去睡那邊。他的意思是如果你不去那邊睡的話，他就不讓你去睡別的地方了，是這樣的耶！這就叫做「送做堆」。那間房間就是要讓你們睡的，你們如果不睡的話，



那就去廚房睡，去跟柴堆睡在一起，不然就沒有地方可以睡了。

也不用辦一桌請客人的，也不用公開什麼的，什麼都不用都沒有，都沒有啦！也沒有戒指給我，都沒有，都沒有，沒有任何的首飾，都沒有，都沒有。那時候我看到月仔帶這麼多的嫁妝來，等我會賺錢的時候，我就自己打了一條金項鍊，啊我也要去打一只戒指，會賺錢的時候一錢一百六十元，就這樣慢慢地買自己就有買了。我在心裡想說我要存一些錢，像三千六百塊這樣，像月仔這麼多這樣，人家有的我也要有，那我自己來賺。

我阿爸對我說妳是我養大的，妳喔……我是一定要當媳婦的，他在結婚前就有這樣跟我說了。我要讓你們當大人了，妳不可以給我怎樣喔！妳是我養的，我就是養妳來當媳婦的，我也不能反對（阿媽開始哽咽~難過的哭）。而且我又想我歐都桑就不要我，我就是斷掌，有可能就是這種命運才當人家的童養媳。

我也知道妳阿公不是好子，他初中念到十八歲才畢業，念書都念到落第留級，多讀人家一年就是不成才，他爸爸是想要栽培他，但是他沒有好好地念。那我就想確實我是被他養大的，我父母不要我，阿爸又把我養長大。我雖然知道他不是好子，我還是就這樣嫁給他當老婆。我知道他不會是一個好丈夫，一定不是的。

### 三、生意失敗的丈夫

結婚的時候他已經二十二歲了，十七、八歲出門去，已經去了三、四年，去當人家獨立出版社的學徒。也不曉得他到底有沒有賺錢，阿爸不曾向他拿錢，如果有錢他就拿一點給婆婆，那他媽媽就把錢買東西餵豬吃，最後那間獨立出版社做到倒閉賣掉了，只賣到剩下一間書局。

我二十歲大肚子已經生孩子了，八月、九月的時候，我正在做月子，他老闆還買兩罐奶粉來看小孩。那時他跟姓杜的兩個學徒被安排在書局，剩下的都散掉了，那姓杜的就來跟我阿爸說，老闆最後的那間書局要賣掉了。如果再賣掉那我們兩個就都沒頭路了。不然喔！房子我出，阿伯你出資金，我們把這間書局給打下來？我阿爸也是很顧這個兒子，他想說我這個兒子要讓隆仔牽成，哪知道他會

做成這樣，因為反對黨就做不成功，被國民黨禁止出版，一些錢都賠光光。那他就答應這個姓杜的。將書局打下來花了一萬八千元的資本，姓杜的買房子不知道買了多少錢，那我們也不曉得姓杜這對父子都這麼野心。

十五歲時我阿爸買了八分地的田，才兩萬六千元。所以一萬八千塊差不多可以買五分地，五分地就差不多是一千多坪的土地。現在登輝大道那邊的地，一坪算三萬就好，十坪三十萬，一百坪就三百萬了，一千坪就三千萬了耶！如果照現在來說的話大概三四千萬，這麼多的錢就都讓他拿去。那你這個人喔…阿爸要幫你讓你跟人家合股當股東，不就應該好好去經營才對？竟然還放自己散散的。

差不多經過了兩年多的樣子，姓杜的說那間書局已經負債累累，欠人家好多錢，就這樣也沒有拿任何的東西回來，股份就通通被姓杜的整個吃掉。那時候阿爸就要把他打死，說我錢給你，你非但沒有好好的經營，你是怎麼弄的？還欠人家這麼多錢，做到負債累累，也不知道帳是怎麼做的。你看那個人有認真在做事嗎？那時候他兒子都已經兩、三歲了，還沒有生妳媽媽，那他爸爸就要把他打死，他就不敢回來了，有好幾年的時間都沒回來，住在親戚嬸嬸家。嬸嬸在幫人家磨石子，幫他應徵去做水泥，將土舀在土盤再給師傅抹牆壁。嬸婆就收留他，讓他吃他們家，住他們家，看一天賺多少錢這樣去賺。

#### 四、紙廠賭博沒顧家

前老闆隆仔他太太一知道說……這個阿照(丈夫)十多歲……念書畢業就讓我們來牽成，我們自己做到失敗，還探聽到他現在竟幫人家在舀土也沒回山上。他念到初中畢業，那時念到初中有的同窗就在教書了，那是他爸爸(養父)要讓他去闖一下，看有沒有辦法能開創自己的事業當頭家，他就沒有好好奮鬥。那老闆娘就跟她弟弟說阿照喔！是念到初中畢業，本來要給我們牽成，沒想到我們生意失敗他也去幫別人舀土，讓他爸爸賠了好多錢。

她就跟她弟弟說不然你叫他來紙廠好了，不要讓他做粗工喔…你領班讓他做啦！所以就把他帶到紙廠了。因為他都沒回家，一回家是怕得要死，待一下下就

趕快又要去上班，做領班後他就敢回家了。雖然把他爸的錢就賠光，但罵也被罵了，事情也過了這麼久。他一個月都休第二跟第四禮拜天，那時候沒有周休，差不多星期六晚上回家，星期天下午就又去了。

我們沒有什麼時間相處，我阿爸不讓我去。他說我如果去的話家裡就沒有人了。弟弟也去台北電信局住在別人家了，所以家裡只剩下我還有他們老夫妻，不管是燒炭窯還是種八分地的田，都不曾雇別人幫忙都是自己來。阿爸現在要去割稻，他拿鐮刀我就要拿扁擔跟在他後面；如果要插秧，我也要在旁邊幫忙；若要去碾米，我也要割稻給他，都是我們公媳倆做的耶！

紙廠頭家嬭(前老闆娘的媽媽)會賭博，所以他賭博的習慣就在那邊學的。頭家嬭要賭博沒有賭咖，那晚上休息的時候，就會說阿照啊！來賭牌喔！所以他所有賺的薪水也都一樣沒拿回來。妳問妳媽媽就好，沒有拿一點錢回家讓他們買衣服還是說讀書的。那阿爸不知道他兒子去賭博啦！他老婆不給他知道，我也沒讓他知道。他怎麼會知道？因為如果被阿爸知道了，連我都要被罵下去，全家都沒有一個好過的啦！沒讓他知道，我們還可以好好過日子，讓他知道日子就沒辦法好好過了。我有一種感覺因為我丈夫是這樣，公公才會每一樣都針對我。他如果做得比較好，公公就不會每一樣都要針對我了，所以才說「嫁無好尪」。

他賭到都沒有回來，那時候你大舅舅已經在念書了，我知道他在誰家賭，就找你大舅舅一起去找他，去抓賭就對了。我帶孩子一起去，他的臉就紅起來，好像是說我來這邊賭博，你連小孩都帶過來看，非常沒有面子，就是被人家看…好像怕老婆一樣。回來他就大爆發了，桌櫃什麼的都弄破掉，你不知道他瘋的時候…不是我不跟他吵，是沒辦法吵，因為吵到最後他就會大抓狂。那個人喔！沒前途啦！所以說竹子如果死了，尾巴就不能掛那支牌(沒路用)。

我也不敢跟他吵，當他爸爸為他陪了一萬八千塊，阿爸說要打死他，我怕都怕得要死了。那時候是最低潮，可以說喔！給人家賠了這麼多的錢，他又沒回家，我如果再不幫忙公公做事，不更加認真的話，我的小孩是要吃什麼啊？我們母子

是要吃什麼啊？況且阿爸也不讓我跟他一起去台北，他也沒成就啦！就算說帶我一起去，他也養不活我們，沒有房子什麼都沒有，他也養不飽我們。

那時候賠這麼多錢，人家說一句，我們連……頭也不敢抬就趕快去做了。阿爸都是狂飆髒話，會生氣想一想就要罵人。他就一直罵他沒有用，那我們在旁邊聽了就很害怕。他從來都沒有拿錢給我，那我只要有飯可以吃，跟公公一起做事，也就沒有去計較那些了。我自己找手工來做，這樣就有錢可以賺，每天都做一點點，賺幾百塊可以用這樣。生氣也沒辦法啊！那時候就只是想說小孩可以養長大就好了。我們就辛苦一點做。唉！（重音）～～～可以說是沒有話沒有地方可以說啦！那他就在那邊賺錢、花錢，又在那邊學賭博，所以全部都是我自己賺的。

我四十九年生小阿姨，四十七年生你媽媽，四十八年去參加家政班，五十年才翻修山上的那間房子，草屋翻成磚瓦屋。那時候要擔水，又要煮給人家吃，只花十八天那間房子就翻成了。你阿祖幫人家很多的忙，所以一喊聲～～～大家都過來幫忙了。翻屋時所有東西都搬到門口埕，立了一個遮雨棚，那晚上我又要擔水，又要買菜，還要煮五頓給人家吃，我們婆媳倆就做這些。而且還要一直整理，想說趕快能夠搬進來，如果不幫忙的話，阿爸又要把我罵死了，說你是想住在門口埕一輩子是不是？屋子整間都被拆掉，所有的東西都用帆布蓋起來，那煮飯都要待在外面，風一吹進來就不能煮了，阿嬪那時是有多辛苦！

他在紙廠比較自由，做領班也賺比較有錢，那就有一些女孩子如果做晚班，會喊她們肚子餓，有一個女工都已經嫁人了，可是他就在那邊跟女生糾纏不清，晚上只要說阿照～～～我肚子餓了，他就把賺的錢拿去買點心給她們吃，都養那些女孩子就對了。他就這樣四處去開女人(拈花惹草)，你是要怎麼跟他吵？反正我就……，反正我就當作沒有這個丈夫。後來整間紙廠要遷到高雄去，他爸爸不讓他一起過去，說他在台北賺錢不拿回家不打緊，又一個月才回家兩次。如果去高雄的話，就差不多都不用回來了，那老婆小孩不就要幫他養一輩子了。

結果拿了一筆遣散費，他就把這條錢拿去買了一台五十 CC 的摩托車，多神

氣耶！全北投里就只有他們兄弟倆有摩托車可以坐，那時候五十 CC 的車才剛出來而已。那沒了工作不就應該乖乖留在家裡，跟他爸爸一起種田什麼的。那這兩個老的就幫他想辦法找出路耶！兩個老的一個是我歐都桑，一個是他爸爸。兩個人就來商量。一個是校長，一個是鎮民代表，要來幫他這個兒子找一份工作，不會困難啦！因為那個時代念書的人真的不多。

鎮長就跟阿爸說不然來鎮公所，要拿到一份工作很簡單啦！但我阿爸說鎮公所不可以去，因為會賺很少錢，他女婿是消防隊的，小孩就要他幫忙養了，怎麼會有錢可以賺呢？我女婿、女兒的那些孫子都是我在幫忙了，米買了要就幫她一起養，菜買了也要幫忙養他們，賣豬的話豬油也炸一炸拿去給他們。姊姊的生活比較不好過，如果賣豬賣了兩隻，不是她媽媽提豬油過去給她，就是我去幫她提。我喔！當她的弟媳也很好，都會幫她一起養家。她媽媽幫她提豬油去都裝到滿喔！又擔心她爸爸(養父)會知道……她爸爸會問說臭油桶又沒裝滿，為什麼要另外裝一桶放旁邊？我都不敢告訴他那桶是要給你女兒的(養家姊姊)，如果說的話他一定會把油倒回來。那如果母鴨有下蛋，也趕快提一些鴨蛋去給她，醃鹹鴨蛋也趕快拿一些去給她，這些都是我在幫她準備的。

阿祖跟一信的麥春福是換帖兄弟，就說不然把他應徵到一信信用合作社。後來想一想說不行喔！一信還要去招存款，很辛苦！以前哪有誰要存款，那沒有錢就要去招存金，成績如果不好也不好處理。到最後喔！我歐都桑才幫他想辦法說，不然應徵去球場(淡水高爾夫球場)好了，光復後的淡水球場是美國顧問團接過去的，我姊夫在那邊當會計，去跟姊夫一起工作，姊夫帶著他一定會幫他牽教的。我歐都桑是這樣想，那邊獎金雖說不多，薪水也不高，但是一年可以領四個月的獎金，等於一年可領十六個月的薪水。所以最後我阿爸就說好，讓他去那邊工作。

## 五、風流惜她人

他去球場做出納，會計室有一個會計主任就是我姊夫，還有一個會計是別里里長的女兒，她一畢業就去那邊上班了，比他還小跟我同年。但是他去喔……

本來就跟紙廠的女生曖昧，現在又去跟那個女人眉來眼去…。

她先生在台電大樓工作，透早六點多就要出門，每天八點半上班都是他去她家載她。她有兩個小孩都叫他阿伯。妳小阿姨有一架鋼琴，我去上班他把那個女人的小孩帶回家彈琴。下淡水球場大家都會告訴我，我實在是很羞愧，今天有這樣的一個丈夫，不僅沒有賺錢養我，還讓我失體面，怎樣失體面呢？他汗人家勞保的錢，出納竟然沒拿去繳費，拿去給三八琴拿去買房子。

那些錢…是那個女人要買房子，他就歪去給她，轉給她讓她去買房子。買房子後她沒還，就是說免啦！管他的。他用公款讓她去周轉，女人不還他就沒辦法有錢可還，那個女人給他拖著拖著，拖到他被炒魷魚。沒工作人家也不輕易放過他，說你要辭職了那些錢也要歸還，他就去銀行找妳媽媽幫忙。這真的是非常的丟臉耶！那些下淡水的人如果去搯球，就指我說那是林仔他太太，我實在躲到不知道要去哪裡。他們可能會想說他太太是多麼的糟糕，理家理成這個樣子，連公家的錢都要拿去花，妳看看我有多沒面子。

他下淡水的員工旅遊我不曾跟他一起去過，他就算邀我去，我也不要去。因為非常丟臉。就是說林仔他太太這麼三八，他一天到晚都跟那個琴英載來載去，好像是她的奴隸一樣，買菜也載她、上班也載她、有什麼事情要辦都去載她。這些事情都是我姊夫跟我說的，他對我姊夫的態度非常不好，不會想說今天能到這邊工作，都是姊夫照顧、牽成的，那他是說我全是琴英教我的。但幸好我這四個孩子都沒有人的個性遺傳到他。好哩家在！我的教育有成功，不然舅舅他們如果他一樣會去賭博什麼的話。我喔！他們的手指頭，我一定把他們剁下來。

## 六、懷孕與坐月子

以前一擔水差不多來回要十五分鐘，因為很重中間要休息一下，才能擔的回家。一擔差不多八十台斤，一天要擔六擔含洗澡跟煮飯才夠用。我懷孕時也照樣擔，如果我沒去擔，婆婆就會氣呼呼兩個水桶擔起來自己去，我們看到她去哪好意思，就趕快把她接過來擔。你不知道她多疼小孩，所以我說別太寵小孩，不

然小孩都會不懂事，兩兄弟都跟少爺一樣。在家裡都不用做事情。這就是給別人做童養媳的命運!(哀傷哭泣)。家事就算你坐月子也是要自己去做，可是喔！也沒關係啦！天公伯疼憨人，我做了也都沒怎樣，沒有說生病還是有什麼差錯。我會這麼堅強，就是因為所有的一切都經過磨練。

婆婆說要殺一隻雞幫我坐月子，但那要等到她的小兒子…星期六晚上回來，她才會抓雞來殺，土雞小小一隻炒一炒就只有一碗公，那兩隻雞腿就又撿起來要給她小兒子吃。不是為我坐月子吃的，是針對她兒子回來才殺的。我每一樣都看得很開，我說算了啦！你想怎樣就去怎樣吧！我都不會說什麼，只是我覺得她這麼疼小孩，卻不會分辨兒子是做對還是做錯，她孩子就算做錯也照常掩護他們。

油飯是我在坐月子時自己煮的喔！頭胎生你大舅舅煮二十斤米，兩三斗米請顏厝最大的媳婦幫忙煮，她就教我油飯要怎麼煮。到生妳媽媽就叫我自己煮，煮了十幾斤的米喔都自己炒，生完的第十二天就煮去給娘家吃，第十三天就割稻子了。割稻子我沒去因為還在坐月子，那我又要煮飯，又要曬穀，一天是割沒多少，大概七八斗，但是都要把稻穀攤開來，昨天割回來舊的也要翻穀。因為生妳媽媽，大舅舅也很會吵都要黏緊緊，我就要背著他還要煮飯……隔壁的鄰居嬭，看到我都會很照顧我，看我背孩子還要翻稻穀，她就會趕快來幫我攤開來。

坐月子就到街上買一塊豬肉，回來燒酒倒下去麻油炒一炒。我們喔……早上要搯小孩又要煮飯，燒酒吃下去，疹子就冒起來了，那我們坐月子是又有吃到什麼東西嗎？就只有茶一直喝而已，燒酒、麻油也不敢再吃。做家務又要曬穀，一吃下去燥熱，那疹子又生出來了，所以就沒坐到月子，那也就沒有奶可以給妳媽媽吃，以前沒有牛奶，最後去買奶粉來泡，妳媽媽沒喝過也不吃，她就這樣半餓半飽，養到一周歲時還不會走，一隻腳超細的都沒辦法走。

那個炭窯因為這樣燒了多久妳知道嗎？本來七天就可以了，那一次就燒了十幾天，柴都還沒有點著，就是一段有燒到一段沒燒到，因為只有晚上阿爸去顧的才有連續燒，早上就沒有了。老闆要來收炭窯的貨都收不到，就去念給鄰居聽，

說目仔他媳婦生小孩，有可能因為她坐月子沖煞，柴火才都燒不起來。老闆還說我都沒有拜炭窯公，應該要煮一些菜來拜拜，看這樣炭窯會不會比較順遂。那鄰居告訴我，我就回她說那不是因為沒拜拜或沖煞的問題，是因為沒有一直在旁邊顧，所以燒不起來，妳看喔…我姨仔(婆婆)跟阿爸也很沒良心耶！

## 七、疔子的屈辱

妳大舅舅生出來他就常常長疹子，皮膚、眼睛都會紅起來。整個臉都紅通通的，到讀書也都常常這樣紅紅的。我想說他是起疹子，不知道那是毒素，那以前人說是胎毒我們也都不知道，其實就是他是開女人才會染到的。到生妳媽媽時，那不是臭頭喔！好像是鬢角、脖子到下巴，都常常生一顆很大顆的東西，沒有化膿但一顆一顆都紅紅的，會讓她很不舒服，那她就很會吵，就貼媽媽黏緊緊。

到生你小舅舅，已經八月、九月快割稻子了，我大腿內側就生了一個疔子，一個跟鴨蛋一樣大小。姊姊看我好像就不能走，我跟她說我這邊不知道生了一個什麼東西，那她就跟我阿爸說，我阿爸就跑去摘了一些草藥搥一搥要讓我外敷，但敷了也沒有效。雖然沒有很痛，但越來越大顆快要不能走路，生在大腿內側就一整個卡住，腳快要沒力了。

姊姊就帶我去看醫生，我去之後醫生幫我摸一摸，師徒倆就疑～～這個人已經大肚子了，怎麼還會生這個東西？這是一種毒，是性病，只有賺吃女人(娼妓)才會有。那就問姊姊說我是在做什麼工作的，是有在賺吃(風塵女子)嗎？姊姊說沒有啦！她是我弟媳耶！我弟弟的老婆耶！是田莊的婦女，都沒有離開家的。

我那時候才知道說～啊！！～～～(拉長音)原來這就是人家說的「生芒果」(花柳性淋巴肉芽腫)。我生了三個小孩，那不就都是他去染毒傳染給我，大兒子到念書眼睛都還是會紅起來，到最後我才知道那是胎毒。你大舅舅跟小舅舅差九歲，那時候他都在念書了，時不時也都會紅起來，妳媽媽是差不多到三四歲，才沒再生那些有的沒的，就只有你阿姨沒有而已。



## 八、沒能出世的孩子

民國五十二年實施家庭計畫，家庭計畫後我就沒再生了，因為再生我就養不起。我第一次拿小孩差不多是三十三、四歲，第二次是三十五、六歲。第一次是毛衣店老師的媽媽她帶我去的，她在那邊陪我，不是家人陪我是她陪我的。第二次是妳媽媽跟我一起去，第一次比較年輕，回來休息兩天在家睡一睡就好了，也沒有說吃個補還是什麼，我婆婆就很那樣，跟妳說生日都不煮一個蛋給我吃了。

啊怎樣哩！她就只會顧自己的小孩而已啦！（哽咽哭泣）啊我喔…我就把她當作…她就是這麼的傻，我也不會怨嘆她……這輩子喔！就是無怨無悔啦！就是這樣過一生啦！第二次是妳媽媽帶我去的，那時候帶我去你阿公人在家裡，我去拿小孩回來對不對，他就去買了一塊豬肝。那時候家裡有養一隻狗，我婆婆就在我後面說，有需要吃到這麼好嗎？那塊豬肝我就丟給狗吃沒提去煮了。一輩子都沒有人關心！都是我的命運啦！所以到現在我嘛還是很堅強。

## 九、缺席的陪伴

他一天到晚就跑到球場那邊，有得吃也有得賭。沒有跟我們一起吃過飯啦！他也是怕說來捧你的那塊碗，就要拿錢出來，所以他都沒有在家裏吃飯。不管是我姊姊要結婚，還是姊姊生小孩，到後面姊姊要娶媳婦什麼的。人家你阿公喔！從不曾出席過，丈人家他也不會去，就只有生大舅舅拿油飯去而已。不論說有什麼喜事、娶媳婦、嫁女兒還是說過年過節、熱鬧時分。人家如果放帖子比如說外甥娶老婆，邀請他都不要去，連生日也都不去，不去就算了，我就小孩帶著自己去。那姊姊的兒子娶老婆，我們紅包就自己包，我從來沒有用過他的一分一毫。到最後人家也不會問說照仔怎麼沒有來？因為他想說我不要去的話，就什麼事情都不用管，我不要添你那一碗飯吃，我就不用給你生活費。阿嬤是這麼的艱辛，這輩子的委屈喔！我都沒有地方可以傾訴。

阿嬤四十歲時獨力買房子。你阿公說這間房子沒買他的名字，他不要出錢。我跟我歐都桑商量說不然買他的名字好了，看他有沒有辦法一起出錢。我歐都桑

說不行，他那麼會賭博，房子如果買他的名字，一下子就會被賭掉了。他那時候已經在下淡水球場工作了，他就是有地方吃也有地方睡，就不用回家，他以前在紙廠也有得吃有得住。我跟妳說…我教妳…先生不要去找那種有得吃有得住的工作，因為他就不回來了。

我車禍那年的九月沒錢可讓小孩註冊。我就跟他大姊說，我現在沒辦法去賺錢，那小孩子喔！這學期的註冊費要給他負責，結果他連一毛錢都付不出來，還去跟他表姊借錢，借不知道多久沒有還人家，他表姊就四處幫他宣傳，照仔跟我借錢要給小孩念書，但是不還錢。只有一個學期要他出錢就去跟人家借錢了，妳看是不是很糟糕？

## 十、離婚威脅

那你是不可以跟他吵架的喔！你說他一句，那張離婚協議書就叭一聲放在你面前。叫你章蓋一蓋啦！我們離一離。頭先真的是有這樣想，都這麼難過了，乾脆離一離好了。那我歐都桑就跟我說，如果離婚孩子姓林都是他的，那就枉費都是我在養，一群孩子讓我花錢花了這麼多，婚離一離不就只剩下自己一個人？我是想說我如果跟他離婚，這些孩子會被放在一邊，不知道會怎樣亂七八糟、胡搞瞎搞。而且那張一蓋他就可以再去娶，我才不要讓他自由，你去自由小孩讓他們自生自滅，不曉得會變成什麼樣子？

那我如果不跟他在一起，我是要跑到哪裡去？這邊的公公是鎮民代表，那邊的歐都桑是校長，而且人家又不要我，一回到娘家，也沒有誰要跟我說話呀？就覺得說人家穿鞋子我打赤腳，如果我回娘家，是誰要我？如果不巧又被人家說我破家，讓人家賠～賠～賠～，心裡就真的很難過(哽咽)。

## 十一、丈夫逝去之後…

他死掉之後我才覺得說自由，他沒死之前…三不五時沒有賺錢回來給我們吃，還會回來吵我們。他死掉了…我才覺得說…我沒有煩惱，反而我的心比較清，這是真的。沒有一點…沒有說做到一件衣服給孩子穿，還是說這些小孩的學費都要

去向別人借。還有他被炒魷魚的時候，妳媽媽還去幫他還債…。想到還是會很氣，他對我有很多的傷害。我現在都還在氣他，真的，我現在都還在氣他……。

## 第五節 在工作與家庭中咬牙拚搏

### 一、頭份工作漁網會社

我十七歲時就想我要去賺錢了，我不要待在茶山裡採茶了，因為待在茶山裡採茶很辛苦，那時漁網會社新招生，我就去參加考試，你阿祖做鎮民代表消息特別靈通。以前當代表沒有電話，但公所每天就會送一份報紙來。我們那些左鄰右舍一個清子，一個甜仔，還有一個霞仔，連我總共四個人，就互相作伴一起去應徵。結果喔！四個去考試，只有我一個考上而已，阿嬤也很厲害耶！考哪邊就上哪邊(阿嬤呵呵笑)。但以前這條路也沒有車，上工是兩班制，一班要做十二個小時，從早上八點做到晚上八點，晚上八點就要上到明天早上八點，如果說上早班，回家的天色都非常地暗了。那就只有我考上而已，如果四個一起去，我們有伴晚上回家也沒關係。

所以如果晚上八點下班，要回山上都要拿一把手電筒，以前的手電筒都是這麼大一隻，要放三、四個電池，所以要拿手電筒才能走回家。以前又都是石頭路，台電宿舍那邊現在都建房子了，以前那路兩邊都是樹林又黑摸摸，一下雨土會崩下來，就一定要穿雨鞋，不然濕漉漉沒辦法走。唉～～～嘞(感嘆拉長音)，如果天色很晚就真的會不敢走，但也沒辦法要硬著頭皮走回家。

若今晚輪晚班，我要趁六點多天色還沒全暗，吃飯快點吃一吃，就要快點走去上班，米粉寮那邊有一個跟我同批進去的同事，還有另一個同事也住附近，就趕快去找她們，再一起去上班。那她們人也都很好，家中大厝都住很多的人，她都會把我帶到她的房間，叫我先在房間裡等她，等到差不多時間要到了，半小時前我們三個再一起走出去。怕怕的做了一年多，回家路上的田地說有一個人因為

打雷被劈死，就死在田裡。所以我又害怕了，因為不敢再走，漁網會社也就辭職不做了。

## 二、一元六角織草蓆

我二十歲懷孕，八月生你大舅舅。採茶都要在外面，那真的非常辛苦要風吹日曬，但是有提供我們中餐。因為大肚子蹲不下去就沒再去採茶。想說不然織草蓆好了，稻草割起來是我們自己的，就跟織布一樣，織一件草蓆差不多兩尺多這麼寬，那老闆來跟我們收，收過去叫人家縫成袋子再載到南部，賣給人家去裝番薯跟肥料。現在是用塑膠袋，那我們以前都用草蓆裝。

織草蓆一件一元六角，十件才十六元而已，啊！一錢金子要一百六十元，織十天才有辦法換一錢金子，現在一錢金子五千多塊，以前一天我就算賺了五百多元，什麼事情我們用金價去算會比較準。一天加工這樣算賺了五百多元。那如果織不到十件的話，今晚飯吃飽我就又開始織了，燈火拿著又開始織了，就這樣想要多賺一些錢。

## 三、家政班一技之長除煩憂

到民國四十八年，妳媽媽四十七年次的，那時候她就差不多滿周歲了，那時候農會家政班成立，我阿爸當農會監事消息就比較靈通，說要招生一個家政班，要教我們農村婦女怎麼醃漬醬菜，怎麼打掃家裡，要怎麼弄怎麼設計這樣，所以他就叫我去報名。家政班不是要去農會上課，是家政指導員直接到家裏來教我們。她就跟我說你要釘一個刀架，才不會放在沾板上，有蟑螂爬過去很髒；還有抹布要怎麼放，廚房的用具都要掛在牆壁上，把我教到會之後就讓我做推廣委員。

北投里有三個推廣委員，每個月還帶我們去觀摩，就是說哪邊有人在做包子，我們就去學；哪邊在教燒炭丸，說要怎麼燒；哪邊人家在做麵條，因為以前都沒地方可以買，那我們學會了才會教人家。像是炊粿、綁粽、醃醬菜都自己來，以前豆腐乳自己釀，醬油也自己做，什麼東西都靠自己來，但我們以前土做的沒那麼好吃。那跟他們學的時候，就帶我們四處去看。台北縣有十二個鄉鎮，一個月

帶我們去上課一次，三個月就到縣農會上課一次，上課後再四處去觀摩，帶我們去板橋、新莊、土城…所有家政班的鄉鎮都跑過一次。我那時候就比較沒那麼擔心了，就是說我自己來學個東西，學個一技之長，學我自己會的能力。

我二十歲結婚，煩惱你阿公賺錢都不拿回家。那我織草蓆作手工，如果說賺了三百塊，就一百塊給婆婆。若她兒子沒拿錢回家，她就趕快把幾百塊放到妳阿祖的抽屜，就是把我賺的錢，騙阿祖說那是阿公賺的，所以全都是媽媽寵壞的。我給婆婆是因為她幫忙我帶小孩，所以我賺的錢一定都三分之一給她。

以前都要擔水，有時候他星期日回來，我們又要教小孩，想說兩個兒子(丈夫和小叔)都休息在家，就讓他們去擔水。但就算再冷的天氣，他們如果沒去擔水，他媽媽那擔水就自己跑去擔了。你不知道是這麼的寵小孩，沒拿錢回家，非但不問說你為什麼不拿錢回家，她還把我給她的錢，快點放到他爸爸的抽屜裡，那他爸爸也不過問…反正有錢就拿來用，沒錢也就算了。

#### 四、妙語如珠立自信

到家政班學東西，一開始就學做饅頭、包子，以前美軍顧問團都拿麵粉來，他就教我們發子怎麼發，現在用的是發粉，以前是一顆一顆發子的都要泡水，泡開來再放到水中淋下去。那我就好高興，要趕快去學東西。入家政班一年後有成果發表會。一年中讓你學這麼多對不對，你學了些什麼成果，要拿出來表演一下。

阿嬤年輕的時候都有自卑感，我會想說我是人家的童養媳，是人家不要的。比如說我回到娘家看到我那些姊夫都穿西裝褲。以前日本時代老闆、少爺流行穿那些吊帶，我看到他們都會怕。好像說我有一種…唉叻…他們怎麼可以穿的這麼好，穿的這麼有派頭，那我們怎麼穿成這樣又打赤腳。就這樣不敢去見大場面。那我很感謝家政班的指導員，把我帶出去見世面，就覺得說我的膽子比較有了。

民國五十一年時候，水源國小校長郭火玉他有一個女兒郭英雪，她在當老師。農會就想找老師到台上講話比較有條理，如果叫農村婦女大家都很土，找不到一個可以去比賽的。因為想要跟人家比得名啊！沒得名也很漏氣啊！又擔心農

村婦女連話都說不清楚，是要怎麼去表演？所以就去請郭英雪老師。她在台上還製作了一個圖，就跟老師在講台上一樣，她就是圖比一比，前面的麥克風又講一講。那我們看到的話是絕對會怕的，因為評審跟台下有好幾千人，觀摩的人也很多，整個公所、鎮長、代表都去看。可是農村婦女哪有這麼棒的，一下子就被人家抓到了(阿嬤呵呵笑)。結果就零分，淡水變成最漏氣的，變成最後一名。

過一年民國五十二年他們不敢再叫老師了，就來叫我。因為我們北投里有兩個，水碓里有一個，總共三個推廣委員，那我比較年輕，他們都三十幾歲了，比較年長。有十二個鄉鎮一個人要報名一項，我們那年是報名「衣服的整理」，以前一年都要大掃除一次，山上喔！都比較多是住那個草茅屋，春天跟秋天都要打掃一次出來曬。日本時代就這樣，所有的東西都要整理出來曬，警察還會來巡邏，看你屋子裡有沒有整理乾淨。

那要講「衣服的整理」這個我就最內行了，因為我十六歲就學裁縫了啊！看你是要縫、要補、要織還是要熨燙，我全部都會，所以就找到我了。家政班指導員每天都來教我，拿一張圖一本十二頁，就像是大字報一樣，比月曆還要大張，說明衣服要怎麼整理，寒暑要收衣服要怎麼來摺，怎麼曬跟洗。以前收衣服是收到大箱子裡，所以教我們要怎麼收，還要放臭丸才不會被蟲蛀掉，因為以前的衣服，你如果沒有洗乾淨收好，蟲就會把衣服咬破。

那我其實會怕，因為去年看到那台下有好幾千人，還有農會、農林廳、農林改良場什麼的……所有的人都來觀摩。鐘聲如果給你按下去響鈴，響一聲你站在台上就要開始說了，有規定幾分鐘要講完；第二聲給你按下去，就是在警告你時間快要到了；再一下子如果給你按下去，不管你講完沒有都要下台。我那個指導員，我真的很感謝她，我要感謝的人實在是太多了，她就這樣幫我練膽，每天就拿那一張來我們家，叫我自己說並比給她聽，她在下面當觀眾。

縣農會有一間非常大間的會議廳，她說我如果看到那些人頭會怕，就不要去看，眼睛喔…就看到遠方去。她幫我練習了一個星期，我講錯了她就幫我修改，

最後在比賽的前幾個禮拜，淡水農會所有的人就先來試聽一遍，先讓我練習一遍。結果正式比賽的時候我得到了第三名。我就很高興啊！有獎品喔！一開始是送毛的內衣就已經很高興了，還有面巾也很高興。把獎狀捧回家的時候，那時候麥春福在做台北縣議員，他也是一信的理事主席，就做了一塊「妙語如珠」的匾額來給我。那個獎狀喔！我阿爸就趕快把它掛起來，現在都還掛在山上的房間，沒有拿下來。那時候就有膽也有成就感了。

隔年的農民節又要去縣政府再表揚一次。以前縣政府在板橋要坐火車，我沒有去過板橋啊！但那時候沒有指導員可以帶我去，因為淡水也在慶祝農民節。所以我要自己坐到台北車站再轉乘火車，那我就去邀我兩個山上的鄰居，一對兩姊妹跟我一起去。我們都是第一次出門就對了，過火車站要到台北縣的中山堂，以前台北縣的中山堂那間很大一間，一進去喔！要領獎都要奏樂，有樂隊耶！麥克風叫你的名字，領獎的人就坐在有牌子的椅子上，啊前面就有一些長官，所以要從那邊走過去，那時候就覺得很光榮這樣(哈哈哈哈哈~開心的長笑)很光榮就對了。

獎狀一領過來的時候~~~厚，獎品抱了一大堆，有好多好多的東西，毛巾拿了一打十二條都有印字，有農會送的大浴巾，那條浴巾這麼大一條；一個我們幫小孩子洗澡那種大的鋁製臉盆，那時候鋁製的非常少；還有一個茶壺也是鋁製的，以前我們山上燒水都是用瓷器燒，就是大鍋煮一煮再舀到茶壺裡邊，去田裡也是提瓷的茶壺，沒有鋁的茶壺啦！禮物有的是農民廳的，有的是農民改良場的，有的是縣政府的，有的是台北縣農會的，就有這麼多的單位送我們禮物就對了。

那些禮物全都拿回家，只要一看到就感覺非常高興。去演講得名就這麼的好，有得獎真的很光榮。那時候是我最高興的時候，就是有一種成就感。從此之後我再也不怕人了，因為去台上表演一次後，我就不會再有…出去看到人的時候…不管是來到淡水還是去別人家裡，我就比較有……要怎麼說…我面對比較有錢或比較體面的人，以前會覺得自己非常的自卑，從參加家政班開始我就不會再害怕。

自卑的時候我不會哭。我就一直想說，我一定要每一項都學到會。我只會想

我不能不會，因為我養母不會，常常被她的先生罵，動不動就罵她很難聽的話，還被小嬸欺負。我覺得說人不可以笨拙，一定要學到很棒，所以我每一樣都一直學、一直學，如果有一個什麼空隙喔！我就要趕快去學，學到會為止。所以我從做衣服，織草蓆賺錢，每一項我都給他學就是了。那時候就差不多是最高興的時候了。也忘記說他(丈夫)這樣喔！賠了一萬八千塊又不敢回來。那時自己的手反而更有力量了，沒再想他。就是我好像可以靠自己打拼，不用再靠你了。

## 五、針織手藝把家撐

做針織我一個月可以賺三千多塊。一錢金子兩百六十塊，一個月讓她抽，總共三千多塊，算一兩金子差不多兩千六，換算成現在差不多就是五萬多塊了，那時候我就賺這麼多錢。但毛衣沒辦法織一整年，到三月就沒有了，因為夏天沒有人要毛衣就沒辦法再織，所以差不多只能織半年。

那半年就開始很認真的賺錢。兩件衣服如果難縫的話，就要縫到半夜兩點多，若是比較好縫差不多十點多就縫好了。那織套頭喔！一件兩小時就好了，但如果是縫大衣的話，要縫手尾還要縫領口，看要織什麼領，是無領的還是像妳現在穿的有領的，還是什麼領的、襯衫領…。結果織好了老闆娘抽四十，那縫扣子跟熨燙都是她負責，我們是織跟縫，所以我一個月就賺四、五萬元。

三月到九月沒有工作可以做，幸好關渡我姑姑，妳媽媽叫姑婆，她兒子在做蛤蠣苗的生意，要賣到南部去給人家養，放到海裡讓牠長大，他就跟我買草蓆去裝，因為裝在草蓆裡才不會死掉。他要我把草蓆織更厚一點，草織更多進去，可以放得更密些，水才可以放進去。以前普通草蓆賣給老闆是拿去賣番薯的喔！才兩塊二，他一件就跟我買三塊六，啊～～～那就多很多很好了。所以夏天阿嬤都有貴人。那時候我差不多生小斌，差不多三十歲了，你阿公一樣還是一個月回來兩次。那我毛衣差不多織到三十五歲，三十五歲成衣工廠已經出來，有尼龍的毛線衣可以買了，因為有得買，手工的又更貴，就沒有人要再去毛衣店織了。

在毛衣店織了差不多四、五年，工廠一出來，那我又失業了，失業那時候小



孩在念書，大舅舅念國中了，妳媽媽小學也差不多快要畢業念國中，那時候我沒有工作，那沒工作的話我是要怎麼過？這些小孩沒有錢可以念書，因為念初中要花更多的錢，還要車錢什麼的，所以我又要想辦法了。

那紅樹林有一間嘉信針織廠剛好要招人。那時候大家都不會織毛衣，所以要招人去學功夫。以前人都沒念書，小學畢業就去當學徒。裡面有紡織也有繡布的。那如果你沒經驗去當學徒，一天是十塊五角，但你織的東西都是他的就對了。工廠負責把你教到會，那你就拿一天十塊的工資，如果確定被教會了，他就再幫你升薪水。

但是我喔！我已經在毛衣店做過了，什麼針的縫法我也都已經會了，那我就算件的，看這一片多少錢，又一天看你織幾片。有的織袖子、有的織前面、有的織後面，再拿去給他們接起來，分尺寸你就尺寸給他做到合。工廠有三樓，樓下在做織的，二樓是用車子車的，三樓是繡補跟熨燙，如果有漏針要補起來，再拿去洗衣機洗一洗接著熨燙，熨好包裝再拿去出口，一箱一箱這樣去出口。

## 六、家庭中的重男輕女

以前古早的人喔！男生要先吃，女生才可以吃。我公公喔！就重男輕女，我生女兒，他就不取名字，但是還有一點喔！他的孫女喔！他每一個都取偏名(綽號)，他的孫子三個對不對，叔公一個我們兩個，他就叫弘昇啦！阿斌啦！威雄啦…三個都叫他們的本名，名字也都是他細心翻書取的。

你媽媽先出生他都叫她「丐又頭仔」(額頭比較突出)，都叫偏名叫到他死啦！叫阿蕙喔！都叫「慢吃的」，因為阿蕙吃得很慢，她一碗稀飯捧著就這樣過幾小時了，她那碗稀飯都還捧著，所以就叫她「慢吃的」。你孀婆生三個女兒，大的生出來就很胖，那他就叫她「阿布積」；第二的女兒，他也叫她阿肥、肉人；第三的因為小時候有兔唇，他就叫她「丐一嘴」，他喔！五個孫女他都取偏名，三個孫子卻都叫正名，而且三個孫子的名字都是他取的，孫女的話他就走開不想理了。

## 七、小孩子念什麼書！？

我三十六歲去針織廠，去那邊是想說要好好賺錢。但我阿爸卻不肯給我去，因為他說女人家不可以拋頭露面，那我去工廠做事同事就有男有女，他說這樣不行，那時候才是受苦的開始。他說我不行去，那我的女兒可以不用念書。阿爸說女生不用念書，男生只有弘昇比較大而已，那個初中念完就好了。畢業後去學水泥或是木工，有很多的工作都可以賺錢就不用念書。因為小孩不念書我就不去賺錢了。吃飯稻子割下來就有得吃，菜種一種也有得吃。以前女孩子十四歲畢業就去工廠，都很好賺錢很好找工作，所以他就不讓我去。

我就想我真的要這樣子被你管這麼多代嗎？我這代你不給我念書，人家我同學讀完初中，畢業就教小學了。我沒有…你沒讓我念書，我甘願自己做手工供應我的小孩念書，我沒有用到你的錢，你還不讓我的孩子念書，你也是很鴨霸，我真的是讓你們當童養媳就要這樣嗎？就要讓你管過好幾代嗎？

如果說沒有念書…我那些姊姊的小孩，人家他們每個都念到大學，我回家我歐都桑就說誰找到什麼好工作。那我一輩子就真的是要這樣抬不起頭見人嗎？所以我不聽他的。到最後我的衣櫥那些鎖，他就給我挖要看我賺多少錢，但是又挖不開，挖到那鎖洞整個壞掉都有痕跡了。我想說我這一輩子如果賺一賺，你又把我的錢都挖走，我金子也在裡面，定存跟存單也在裡面，存簿跟印章也都在裡面，你如果都給我拿去了又不承認，那我不就白賺錢了。真的很恐怖，我公公是這麼的恐怖。可是我一定要去，因為我如果不去的話，我的小孩就沒有錢可以唸書。那時候阿爸對我的態度就非常非常的兇。

## 八、惡意阻撓心酸酸

租我歐都桑房子的洪先生是嘉信的廠長，因為同姓而那間工廠又是他姊夫開的，所以我就喊他堂哥。他就很照顧我啊！我跟他說我去上班要作計件的工作，算我做幾件就給我多少錢，而且農忙時節家裡要割稻、翻土，我拜託他讓我休息也別讓我加班。工廠有請交通車接送上下班都不用再給錢，早上若是七點五十分上班，七點二十分交通車就會到門口接我，把我們一起載到工廠去。我差不多去

做了三、四年，一開始我去的時候，阿爸因為不讓我去常常罵我，但是割稻農忙的時候我都有休息，幫他割好我才再去。他的意思是說我去那種地方，男女授受不親。

我們每個月會有月經，那褲子都是自己用布做的，做成現在四角褲這樣，在家裡就沒有穿那種衛生褲(生理褲)，衛生褲起初是三角褲，那上面有一塊樹脂，以前哪有衛生棉啊！不是說像現在要買就有了，哪有這麼好、這麼方便又自由。都用衛生紙摺一摺，就給它墊下去放在樹脂上面，那紅的就不會跑出來。結果阿爸不知道那是衛生褲，是女人月經來才會要穿的三角褲。那我們出去如果沒有穿，月經就會跑出來，所以就一定要穿衛生褲，要是沒有月經來，我們就穿自己在家做的四角褲。

每天早上三點多我就起來煮早餐，不然婆婆要幫我帶小孩，那時候雖然是不用顧了，但中午還是要煮飯給他們吃。我們家常常有客人來，一早門口埕又都是雞屎、鴨屎，所以每天早上都要打掃乾淨。家裡弄一弄，凌晨三點多煮早餐，煮早餐不是說像現在瓦斯打下去，生一個火就得花半個鐘頭，一大鍋粥則要煮四十分鐘。你不知道那鍋米洗一洗火生好，就要花上四十分鐘粥才可以起鍋，因為木柴跟草都要一直放進去。再來還要煮一鍋水，因為以前也沒有熱水壺，要先煮一大鍋，煮到晚上一家人都夠喝才行。煮完開水還要再煮兩樣配菜。

早上喔！光是一頓早餐就要煮一兩個鐘頭；煮好後還要捧一桶衣服去洗，洗好捧回來再請婆婆幫我晾；還要清掃庭院。那便當喔！我就放到路梯邊，因為過路梯就是馬路了。等我掃到門口埕快好的時候，待會七點五十分看到交通車來，那掃把一甩，便當拿著，就鑽到車上去了。所以才說全村的人來到我們家講事情，都說我這一隻的啦！（大拇哥）幸子啦！目仔伯的媳婦是這一隻的啦！做就做、縫就縫、剪就剪，什麼都會。

每天早上都是這個樣子非常的趕。那他還要挖我衣櫃，也不是說他要我的錢，他是要做到讓我沒辦法去就對了，要我別去賺錢，好好待在家裏面。衣服洗回來

我婆婆就幫我曬。他喔！每天都拿一把小鏟刀在身上，巡田水時可以順便割草，那他就割我的衣服，三角褲都把我割破。我早上洗的時候就好好的，晚上回來我婆婆幫我收到整個床上，怎麼說就都破洞了？又不是一般的破洞，好像是被鏟刀割破的，因為樹脂一旦被割破那褲子就壞掉了，那我就常常在買這些褲子，我也捨不得丟掉，我就把它都撿起來再縫好，可是那月經就會跑出來了。好幾年差不多有五、六年的時間，他都這樣對我，從不給我好臉色看。

## 九、忙中有亂忘拜忌

所有的祖先含生日忌總共要拜十七個忌日，那我婆婆比較不會，所以遇到做忌，我都會先把菜煮好放在菜櫥裡，中午她再拿出來拜，拜好就直接吃午餐，那我都是凌晨一點多就起床準備了。八月十二日我們北投里熱鬧，阿爸當鎮民代表都要請流水席。四天後八月十六日又要做一個忌。但是那個忌日我忘記了。一年十七個忌到現在我都還記得，沒有寫下來我都用頭腦記下來。正月初六、正月十六、二月二十四、三月二十、四月初七、五月初七、六月十二、七月初六、七月初七、八月初一、八月十六、九月初十……，十七個我現在都還念得出來。

但八月十六的那個我忙到忘記了，結果我就沒有幫她準備。那時候差不多我三十六、七歲，嘉信也去了好幾年，那他每天都罵我。結果喔！那天我沒有把忌日要拜的準備起來，我婆婆也不會知道說那天要做忌日，十七歲我就把這個家的責任都擔在身上了，所以她也不記得。娶了弟媳，她看我去上班，她也出去做事了，所以那天弟媳不在我也不在。

結果我婆婆拿了一把柴刀走到我孀孀家門口，看到我孀孀在拜拜，她就問今天中午是在拜什麼？她小孀就跟她說中午做忌啊！你沒有拜嗎？她就說沒有啦！幸子也沒有準備啊！那把柴刀拿著沒往山裡走去，她回來後就拿那些菜櫥裡熱鬧吃剩的菜尾，一些炸的跟滷肉，也還有海蜇皮冷盤什麼的。她就趕快去煮一鍋飯，因為她不太會煮，竟把海蜇皮拿去煮湯，冷盤一煮湯，海蜇皮就全融化變稠稠的，那碗湯我阿爸舀一舀，想說碗底一絲一絲這不就是海蜇皮嗎？所以那一碗湯他沒

吃就放著。

放到等我交通車下車，我從箱型車的後門下來，下車時把車門推上去會有碰一聲，他聽到車聲知道我回來了，看到我爬階梯要回家，他就把那碗海蜇皮湯對我砸過來。就是說你中午沒準備沒有拜，讓你婆婆煮了這一碗到底是什麼東西？那塊碗丟到後面的泥土地，我一個閃身碗全碎了，啊那些細的海蜇皮，就灑到泥土地上，我看著那一些稠稠的，就從廚房走進屋去。

我問說阿爸(公公)到底在氣什麼？婆婆說中午做忌你沒準備好，我看到你孀孀在拜，我才回來煮啊！丟你的那一碗就是海蜇皮啦！你看他有多兇，他這樣丟我後，我的眼淚流出來。我想為什麼我已經吃到這麼多歲數了，為了賺一點錢要給小孩用，一次忌日沒準備到，你也是怪我就對了。那我沒準備到，也還是有一個小孀在，你怎麼都要怪我，難道這個家都是我的嗎？我也是很不服氣，我那些三角褲一件一件，都是要拿錢去買的，你都這樣把我的褲子割破。我不知道他是什麼心理啦！

他那時候挖我的鎖，我就有在害怕了，想說我錢一直賺一直賺，存摺什麼的也都在那抽屜裡，如果你這樣就把我拿走，那我不就白做了嗎？後來我就把那些存摺連印章什麼的，都拿去寄存在我歐都桑那邊。我跟歐都桑說我領錢你再幫我存錢，那我貴重物品也不敢再放家裡了。想說公公會這樣給我弄，如果說那個抽屜被打開，那所有的東西一定都會被拿走。所以我就又都寄放在我歐都桑那邊，那我歐都桑就知道我賺了不少錢。我繼續給他罵沒關係，但我沒有賺錢是不行的。

## 十、勤接手工度小月

針織工廠差不多都是過年時比較小月，因為那時出貨會赴到人家的熱天，所以夏天毛衣的出口就比較少，那工廠為了顧大月生產多，契約一打都是一整年，所以小月都拿去給代工做，工廠自己就停下來休息。我想說現在是小月，沒有賺錢也不行。過年說要休息到過十五，總共要休息三個星期。那我有一個同事在家裡當代工的老闆娘，拿嘉信小月的差事去做，我就去問她說你那邊有缺人嗎？如

果缺人我來幫妳做。結果碧玉跟我說有缺人啊！不然就一起來幫忙吧！那我早上就去她家做代工，代工賺得比較少，因為她還要再賺一手。工廠如果說一件織三塊，代工差不多是兩塊八，還要扣掉她要賺的。結果喔！元宵節那天，碧玉就說今天我們把工作都趕一趕，明天喔！一起來休息一天，那大家就都說好，因為做到也是很累了，也想要休息一天。

那元宵節當天剛好下大雨，雨是下到我們家後面的水溝都溢出來，流到整條路都是。元宵節是假日，小孩也都放假在家，你大舅舅那時候念初中，看我一放假喔！夾克、毛衣什麼東西全部都拖出來就對了，拖出來要讓我洗。那我就穿一雙拖鞋，又穿一件雨衣，就把衣服捧到路邊的水溝去洗。因為二十七歲生下阿姨，二十八歲家裡就改建成磚房了。那時候家中有開古井，用電就可以把水打上來。但是我公公就是不讓我在家裡洗衣服，一定要我去外面洗，因為他說打水的電要用錢。

### 十一、洗衣滑跤骨裂心也碎

結果喔！我在水溝洗蹲到腳都麻了，又捧了一大桶的衣服，回家要走進門口埕，因為下雨又有青苔，我的拖鞋滑跤整個胸骨就撞到台階上，一大桶衣服全都甩出來飛到門口埕中。我受傷了，到現在舊傷都還會痛。我叫了好大一聲，你大舅舅喔！他看到我跌倒也沒有把我牽起來，就趕快把衣服撿一撿捧進屋子裡。那我花了好長的時間爬起來。

進屋後我就好痛，痛到我也不會說去給人家看，痛到我就躺下去睡，但是稀飯還是要我煮，那我就起來把一鍋稀飯煮一煮，舀到灶上但我沒力量把它捧起來，那我婆婆就過來幫我拿過去。結果今天我跌倒沒去上班，明天也沒去上班，連續兩天都沒去上班，那碧玉說我像鐵牛一樣，一定是這個人喔！不知道發生了什麼事才沒有來，不然那堆衣服都沒有來織，就快要來不及了啦！

於是代工老闆娘就交代她先生來看阿嬤。那她先生八點要上班，七點多就來到路階邊，就喊歐巴桑～歐巴桑，我在房間口聽到他的聲音，就起來開草蓆間的

門。我問他你要做什麼？我說我跌了好大一跤，胸口好痛真的沒有辦法再織了，你叫碧玉那些衣服分下去給別人幫忙織。他問我什麼時候跌倒的，我就說十五那天休息的時候，衣服我捧了一大桶，那我蹲在水溝那邊又很久，就腳麻了走到跌倒，他說是這樣喔！

結果被我阿爸聽到，不然他想說我兩天沒去上班，乖乖的都在家裡。被他一聽到，那天他就開始罵了，又一整天狂飆髒話。說我賺錢如果賺到了，人就會死了啦！他就這樣罵，那我胸口又非常的痛，他罵到我進去房間都還在罵，那我想說我要去睡覺了，就隨便你去罵吧！罵到隔天早上，我起來煮早餐，燈火一開，他又罵到廚房就是了。他坐在廚房，而我在灶後舀稀飯，他又在那邊一直罵了。

我也是很生氣啦！我回他說你也已經罵三天了，也罵夠了吧！結果他要打我，因為我回嘴，他不容許有人回他嘴，就是你給他罵都不可以應他，不可以頂嘴一句就是了。他要打我，我就從廚房跑出來，我連那煮飯的鍋都沒洗，就跑到隔壁我叔叔他家去，我躲在叔叔家不敢回家，我想說我回嘴他一句，一定會被他打死。那我叔叔就把門給關起來，說你不可以打她，因為我叔叔知道我跌倒，就只有他不知道而已，我就怕他知道，因為他知道又會一直罵人。你如果跟他一直做事，他就不會罵你，你如果不做他的事，他就會一直罵你就對了。所以我叔叔就幫我跟他說不可以打我，她都已經做到要死了，跌倒跌了一個快死掉，你不可以打她。

## 十二、塞翁失馬焉知非福

你媽媽、阿姨跟大舅舅喔！如果聽到他阿公在罵就躲起來了，沒有一個敢出來。小斌那時候喔！他已經十歲了，他八歲讀書已經唸兩三年了。我想現在家裡我絕對不能回去，因為我回去他一定又要打我，而且我的胸口又還在痛，以前也沒有 X 光什麼的，我也沒去看醫生，啊那種先生也不在家，我婆婆又不會做事，那我就想說我睡個三天看會不會好。

啊結果喔！阿斌喔！他小時候就很聰明，他睡起來看到阿公在罵，我又不在家，他就跑到叔公那裏去給我探頭一下。我就說阿斌啊！你去坐車去幫我叫你外

公來，因為那時候還在放寒假，我叫他幫我叫外公來談一談啦！媽媽今天不敢回家了，媽媽已經休息三天但胸口都還在痛，阿公要打我，你去叫你外公來。那阿斌真的很聰明，他一回到家把人字鞋提到叔公家穿好，就到公車牌那邊坐車，要去坐車喊他外公來。

我姊姊的媳婦生小孩，那我歐都桑跟媽媽就去雙連那邊看嬰兒。所以阿斌去的時候都不在家。那我大哥問他要做什麼？小斌就哭了！他說我阿公要打我媽媽，我媽媽叫我來叫外公啦！我大哥就打電話跟我歐都桑說，幸子他公公要打她啦！阿斌說要叫你去。我歐都桑在我三姊那邊，姊夫跟姊姊也都在，就跟我爸媽四個人喔…聽說我公公要打我，就叫計程車直接衝到山上來。不然他只有娶小孀時去我們家給我們請一次，到三十九歲是去第二次。

當我聽到我姊姊跟我公公在門口說話，我就趕快衝回家了，因為那時候我有靠山了。我阿爸就罵給我歐都桑聽！去賺錢家裡的工作都沒有幫忙，就告狀了一大堆。我姊夫就說：「親家公喔！幸子就是要賺一些錢要給小孩念書。」那我歐都桑跟媽媽都不知道我受了這麼多的苦，因為我都不敢說。歐都桑就靜靜地聽，沒有應他一句話。

到最後我就把所有被他割破的衛生褲跟胸罩，整堆都拖出來，我拖出來廳堂那邊給我姊夫看、給我歐都桑看。我跟他們說這些衛生褲跟胸罩都是被我阿爸割破的。那他還敢跟我歐都桑說，如果不是去當壞女人怎麼會要穿那些三角褲跟胸罩？我姊姊就說：「親家公你說這樣就不對了。你以前是古早時代，現在大家都是穿這種的啊！如果說外出沒穿這個的話，月經都會透出衣服跑出來耶！不像以前我們山上用破布，你都不知道城市人在用什麼？」

是我們山上人才用破布墊，透紅的我們就放一整桶，再拿到水溝洗一洗、曬一曬，我們山上就是那麼的辛苦，都沒有穿那種的。之後喔！我歐都桑就叫我去換衣服，跟我姊夫說帶我去照 X 光，不然跌一倒也不知道有沒有怎樣，骨頭有沒有裂開還是怎樣？就把我帶出來了，照 X 光後帶我去住在我弟弟家，我在松江路



住了一個星期。後來發現我肋骨有裂傷，那我還挺了這麼多天還被罵。

歐都桑沒有讓我回山上，讓我跟大哥一起住。我歐都桑說樓上有一座木樓梯是客廳跟祖先廳，還有一張彈簧床，那間給你住。隔壁那間喔！租了一個老師叫作潘老師，我再跟他說叫他搬一搬，我會討來給你住，那你就不要回去了，那時候他才知道我是那麼的辛苦。

我問歐都桑說我自己出來住，我能有能力嗎？他叫我都不用買半樣東西，我這邊碗盤、棉被都給你用。潘老師那間如果也搬走了，還有一張彈簧床，我叫人稍微隔一下間，你睡一間女兒們睡一間。後面那間餐廳本來是我姊姊租學生的，他們搬走了沒再租人，租學生的那張床，再拿來放後廳讓兩個兒子睡，那你都不用買半樣東西。

啊我就說我還有一群孩子，那我賺這些錢給孩子念書真的夠用嗎？我歐都桑說我賺的還比我大哥要多，我大哥以前在學校當總務，公務員賺得比較沒那麼多。我歐都桑說你大哥就養一家了，那你也不用房租，也不用什麼的，他就叫我搬出來。啊我如果沒有賺錢是不行的，因為我這些小孩沒有念書，就會變成跟我一樣這麼的辛苦。賺錢回家還被人家罵，這些辛酸我都沒有跟人家說。慢慢的我身體比較好了，潘老師也搬走了，歐都桑把房子討回來給我住，小孩子他們才過來。

### 十三、車禍的劇創

後來我胸口比較好，我就又回到嘉信去工作。四月初五那天假日因為趕件，工廠就沒有休息。我剛好在淡水國小現在的天橋等北新庄的交通車，剛好路邊的房子在建設，結果有一台鐵牛車，來到那邊停下來，因為前面有建案，我想他可能要在那邊弄泥作，結果一下子它的煞車檔壞掉，整個滑向我這邊，我那時已經要爬上交通車，一隻腳都已經踩上交通車階梯上了。結果那台鐵牛車就撞向我。我被割傷好長一個傷口，腳整個撞到交通車階梯都被碰傷了，整個人被夾在鐵牛車跟交通車的中間，那時候我爬都爬不起來。

人喔…如果走衰運的時候就是這樣！我那時候流了很多的血，有人就跑去叫

我歐都桑，那天是假日沒上班，我歐都桑就跟我大哥一起來了，趕快把我載到馬偕醫院去。鐵牛車的駕駛人是誰呢？他是磚窯的老闆，真的很衰，那磚窯老闆的太太，因為火燒屋被燒死，燒死之後撿骨要下葬，鐵牛車載磚頭也載骨灰。我那時以為載磚頭是要給那間房子建設用，沒想到是載他太太的骨灰跟骨灰罈，要到第一公墓做墓。但清明節休息，開鐵牛車載磚頭的工人也休假，所以老闆就自己開車，結果不會開出了車禍。那我們那台交通車喔！就開回工廠去，司機就趕快告訴老闆剛剛出了車禍，老闆也趕緊跑來馬偕醫院看我，鐵牛車的老闆也去了，他說是他不對，要幫我出醫藥費，這場車禍讓我一整年都無法工作，

我姊姊說我出車禍，她要幫我去廟裡祭一祭，就問我說是什麼時候生的，因為要生辰八字。我跟她說我不知道。我跟媽媽說人家兩個兒子一個女兒過生日時，婆婆會煮兩顆水煮蛋跟一碗麵線給他們吃，但她不曾煮給我吃過，所以我也不知道我是什麼時候生日的。我們是童養媳的身分，被人家當童養媳就有這麼多的委屈，就有這麼多的無奈，什麼事情……做事有，其他的什麼都沒有(阿嬤哭泣)，也沒辦法跟別人說。我有想過我如果回到娘家講的話，人家就是不要我了啊！怕我回去，搞不好我回家他們還會擔心家運被我破壞。那乾脆我就不要回去就好了。

我搬出來後跟我大哥大嫂一起住了一個月，一個月後潘老師搬走，我就搬進去自己住了，也買了一個瓦斯爐自己煮飯。那邊是高地所以比較欠水，早上都沒有水，啊…有半年的時間喔！我早上要去上班，我都要準備大水桶用水龍頭先儲水，那水龍頭的牆壁剛好是我生父的房間，我如果在盛水，鐵桶都會滴滴滴，啊他就會把頭探出木窗來，問說你沒有睡覺在那邊裝水喔？我長到三十九歲了，才…被我歐都桑關心說我怎麼三更半夜還沒有睡，爬起來儲水(感概又傷心的語氣)。

他說喔！你就加減滴啦！我再來幫忙你。他說他要幫我儲水，不然叫我大嫂也幫我盛一點水。我那時候才聽到說……啊我長到四十歲了……現在才有歐都桑說關心我(阿嬤悲從中來的哭出聲)。一句話你怎麼晚上沒有睡覺，在那邊盛水。妳知道嗎？妳知道阿嬤是有多多少少委屈？為了我這些孩子，說以後他們不要去當泥水

工人做女工，我是有多麼的辛苦，真的是好辛苦、好辛苦才有辦法把孩子養長大。

車禍後我這個腿喔常常在腫，姊姊拿退紅(鐵打損傷藥)給我吃，我的腳傷了兩個地方，但還好我骨頭沒有斷，因為如果撞到另一邊，膝蓋就可能碎掉變跛腳了。從那時候開始喔！我不能工作沒辦法去賺錢，因為織衣服都要站著織，那這樣我就不能站了，所以我從四月休息到六、七月。嘉信的老闆還到家裡來看我，說我不能站不然坐著繡補好了，我想我如果說坐著作繡補，一天才賺七十五塊，以前織衣服一天可以賺一百一十塊，差了三十多塊錢，做一個月都還賺不到之前半個月的錢，賺這麼少的錢我覺得我沒辦法生活，真的太少了。

山上好朋友在番薯蔡家幫傭，很關心阿嬤，也常來看她。我車禍不能走，含笑常常來看我，她說蔡太太要她幫忙找煮飯的幫手，說要煮午餐跟晚餐，不用跟他住在那邊。幸子妳腳受傷不能去賺錢。妳要不要？妳如果還可以站又要的話，不用做什麼事啦！因為洗衣服跟家事都是我(含笑)在處理。那我想說不然也好，我這隻腳已經四月到十月都半年了，像這學期已經沒有錢可以讓小孩子念書就很煩惱。

當我流落到要去幫人家煮飯，我也不敢讓我歐都桑(生父)知道。我到番薯蔡家煮飯差不多有兩、三個月的時間，他家都有買報紙可以看。蔡太太就說晚上我還要回家再煮一次給小孩吃，不然四點多就煮一煮，五點多就讓我回去。那時候我差不多四十歲，他就差不多六十多歲了，歐巴桑也差不多六十多歲了，他們人都很好，蔡太太跟我說：「幸子你煮的喔！我先生都很喜歡吃。」我從十幾歲就有總鋪師教我，所以什麼樣的鹹甜調味我都會加，那是我狼狽流落到要幫人家煮飯，不然我是一個月賺七、八萬的。

後來宏益針織廠登報招請繡補工，之前熟手嘉信一天要請我七十五塊我沒去，但宏益一天可以一百二十塊，就多五十塊了。我看到報紙就跟番薯蔡他太太說，歐巴桑今天這個報紙喔！有看到宏益要請人，那我明天要去這間問問看，如果他要用我，就不好意思跟你辭職了。她說對啦！想說你有一手工夫啦！不然喔！你

讓我僱用，我也是很喜歡你，因為你很伶俐都不會隨便亂作。

我沒跟她說我是怎麼出來的經過，我也沒說我是有多需要這一些錢，我也不想要漏氣。我現在出去喔！我都不敢說我歐都桑是校長，因為洪炳南是淡水人，大家都認識，不知道的人我都不敢說。因為怎樣哩！我歐都桑是校長，我會認字可是我不會寫字。我會覺得說……就是很丟臉這樣子，所以我不敢說我的身分。

#### 十四、自立自強買房子

後來阿嬤哥哥計畫翻新屋子。我才過去住了一年多，他要來蓋新房子了，要拆我那間屋子。我歐都桑說大哥蓋房子差不多半年就好了，妳再搬到這邊跟大嫂搭伙吃飯，那他那一間如果建好了，他搬到新家舊家這邊再給妳住。我就想如果我還要搬到舊房子住，不如我來買一間。我十四歲賺錢賺到三十多歲，那時候小孩還沒有花那麼多的錢，我就有存一點錢，還買了十幾兩的金子。不然我自己來看房子好了。那是真的沒辦法才買的，因為怎樣哩！他就要拆房子了，我們如果又搬過去那間舊房子，一輩子不就常常要住在舊的房子裡，不如就自己來買一間，

這間房子是三十萬買的，叫我歐都桑也來看。那時候這間房子是新的，這整片都還沒蓋起來，只有一條路走進來，左邊三間跟右邊三間而已，整片都是田。買這間我沒讓山上的公公知道，他如果知道的話，差不多又要來跟我吵了。他就不想讓我去賺錢，我住歐都桑家的時候，三不五時他就跑來巷子罵一罵。星期天知道我休息，他也會跑來再罵一罵，我們家那邊有一個阿伯賣醬油，坐在店門口如果看到了，就會提醒我說：「幸子妳公公來了。」那我就趕快進到房間裡。他來都是狂飆髒話，他是很棒很有能力沒錯，但是真的很會罵人。有才能的人可能都比較會罵人吧！？

我所有的錢都用到這間房子裡去，先是貸款八萬又要繳利息，還賣了十多兩的金子，一些金子全都賣光光。以前我買了十幾兩的金子，想說孩子以後如果要嫁娶，連孫子的……但是自從買了這間房子，我的金子就都賣光光了，連要娶媳婦、要給孫子的，全部都賣掉了就對了。賣掉之後我還是欠八萬，但我又不能去

賺錢，到了隔年的九月要註冊了，就真的沒有錢。沒錢我三姊夫喔！十月的時候他來看我的腳有沒有好一點，他知道我買房子沒有錢，還拿了兩萬塊要給我買藥吃。不然他說我這隻腳又黑又腫，常常不能走路，只要一走就腫起來，那個姊夫真的很好。

我搬過來我公公還不知道我住在哪邊，只是有聽到風聲說我買房子了。啊結果喔！八月土地公演戲，阿斌去看戲被給他看到了。那阿斌最聰明，看到他阿公來，就要趕快跑回家，那阿公就一直追他，一直追他，追到這邊…阿斌一雙人字鞋脫在門口，也不會說要拿進家裡，就被他認出來了。他一進家門就跟我說阿公來了，他緊張我也緊張。那個門喔！我就反鎖他撞不開，撞不開他就回家了，下午不是撞門了嗎？他把門踢到快要破掉。晚上他又來撞門了，我就門關著一雙拖鞋提著，在他撞開門措手不及的剎那就趕快衝出去，跑回我娘家去，那他又開始追我，在我後面一直追、一直罵、一直追……。

阿祖剛好不在家，阿嬤只好躲在鄰居家中。啊左鄰右舍都是很為我，還倒水給我喝，晚餐煮稀飯，也添了一碗說要給我吃，我跟她說我怕到吃不下飯。後來我沒辦法自己回來，大哥才帶我回家。晚一點他又到我家樓下罵我，對面鄰居跟里長都跑出來關心，他就罵給那兩個人聽，他想說他這樣罵，大家都會說他對，說我不對。他罵我狠心，說我不顧家庭，都賺自己的私房錢啦！整間草屋的草都織草蓆，織光光賺自己的私房錢，現在才有錢來買樓房。

那鄰居聽一聽就說，唉呦！她是你媳婦耶！他(鄰居)就頂他的話，媳婦如果嫁給你家喔！你要讓她吃讓她穿，她織草蓆這麼勤勞的做事，你怎麼可以說她把你的草搶過去當私房錢？媳婦這樣是非常勤勞的耶！那時他當鎮民代表被人家這樣一講，覺得丟臉從那之後就不敢再來了。

我怕到現在都還在害怕，你知道嗎？我這輩子都在害怕，我公公八月十八做忌，我如果說做忌要煮東西祭拜喔！我都在心裡想說，這些菜阿爸不知道會不會喜歡吃？我都還是會怕耶！你知道嗎？我吃到七十多歲了，我都會想說做忌要煮

那些來拜，這些不曉得阿爸會不會愛吃？

我沒有拿山上的一樣東西，完全都沒有。去我生父那邊都用我歐都桑的，像是碗盤還有床都是用他的，到我要搬新房子的時候，那台瓦斯爐搬過來。我歐都桑買了一組沙發椅要給我，現在房間那張青色的腳椅都還留著做紀念，另外我自己還買了一些廚具，所有的碗盤都是我歐都桑給我的，連棉被喔！我在那邊蓋的，我歐都桑也都是直接給我。

以前在山上有一台織毛衣的機器，下面有一張墊的鐵腳折疊桌，我叫他(丈夫)拿過來給我，當成餐桌才可以拿來吃飯。結果你阿公去閣樓要把它拖下來，才拿到門口要載到摩托車上，阿爸又把桌子拖進去，他說那些東西只要放在他家裏的都不准拿走。

還在山上的時候，我跟你叔公一起跟會，一腳跟五百元，一個人出兩百五十元，十腳就兩千五百塊，如果說二十腳就標到五千元了。那我們一起標到一個會，就把這些錢拿去公家買了一台電視一起看。會標過來還有剩錢，我又買了一個電鍋、瓦斯爐，還買了一台冰箱。那台電鍋…他看到就開始罵了，怎樣說勒？他說柴山這麼大一片，煮電也要錢，柴山的柴不去砍回家裡燒！還要買那些瓦斯的錢。

買那個瓦斯爐跟瓦斯的錢，我心想我賺一天就可以買一桶瓦斯了，一桶瓦斯可以用一個多月，但我砍一天的柴喔！可沒有辦法燒一個月。又再來喔！說那電鍋…別人家是一大家子越煮越大鍋代表說大旺，你用那小的電鍋會家道中落會帶衰。啊你要溜尾(走衰運)了啦！最後的結果就是電費我們一人一個月輪流付。他就是米給我們吃公的，剩下的你們就大家靠自己。一家有十四口人要吃，兩個月就要負責全家人的伙食跟節慶。啊……我如果說到最後……，就是這麼的難過，最後我搬出來自己生活，這些孩子也才跟著我出來，大難不死才出來。

我這輩子搬出山上喔！現在所有的陪嫁喔！都是我這雙手賺的、買的，沒有拿……人家說喔……貧窮的人如果說子孫自己要分家出去，也會拿五斤十斤的米，我都沒有，連一件棉被也都還是阿爸的，都要留下來，現在桌櫃、眠床也都還在

山上，我沒有拿到一樣。不能拿他的，那些都是他的啦！

## 十五、從針線到鍋鏟

他(小叔)比較會賺錢，也比較有責任感，會照顧孩子們。那你阿公就是偶爾想回來就回來。不管他了，還是自己來賺錢比較快。去宏益製衣廠補衣服時，每人一台縫紉車分粗針和細針，每批衣服都要檢查是否有不良品(漏針)，往往整個桌上都堆滿補過的衣服。有記錄員會去統計，檢查並記錄每人的工作總量及工作成品，包裝部門的人員會再檢查一次是否有瑕疵品，若有會再退回去給負責的人員，所以公司會依每人的工作績效進行調薪(獎金)，我的成績一向都很好，所以也獲得了老闆的賞識進而調薪。

後來我與阿麗升上來檢查樣本，依照衣服尺寸去檢查是否有瑕疵再裝箱包裝。每批都是好幾千件衣服要外銷國外，所以檢查是否通過就看我們兩人了，廠長會帶外國人來檢查樣本。從三十幾歲開始製衣，作了兩年之後，就做樣本檢查到四十幾歲，衣服製程很多，分別有粗針和細針、黑色和藍色，又可細分三針、七針、十二針、十六針等，可想而知一公分有十六針是非常細緻的，所以檢查樣本需要非常仔細。若是衣服被稽核到有瑕疵品，整批就要重新再檢查，造成工時浪費。所以喔！做樣本檢查需要細心及責任感，因此我與阿麗也非常受到老闆的器重。

我說喔！美國人最好拐，說這幾箱要給你檢查的，他就真的只看那幾箱，不會說要再去抽查別箱。可是如果是日本的，就不行了，日本的喔！妳叫他檢查這一些，他可不要他要再…，日本的就是最龜毛，但是日本的衣服比較好做，因為比較小件。如果說加拿大的就最胖，一件都這麼大一件，針是要拖過去又拖過來，要多出多少力妳知道嗎？澳洲的喔！就普通普通。哈哈！美國人是最好騙的了。所以喔！阿嬤我的腦袋會這麼好，就是我歷練的喔！我都是做很多，啊應付的人也很多。像那些貿易公司來的人是不容易應付的喔！他就像老闆一樣，你們兩個做品管的，就要給他們解釋，那如果說妳可以一關就過的話，老闆就會很器重妳，升錢就會給你升的比較多，會比較甘願…很甘願啦！

所以我為了賺錢就要一直作。我驕傲的時候，就是做事…那時候覺得說人家器重我…很器重我，啊我們這樣一整批衣服，讓他檢查到這麼的順利出口，老闆也高興因為有賺到錢，沒有瑕疵也沒有什麼問題，那些都要靠我們耶！不然就糟糕囉！我們沒有工作，他也會賠錢。到後面四十幾歲我視力漸漸不好，也開始煩惱樣本檢查的工作無法再繼續，四十幾歲都還是有家庭責任壓力，兒子還沒娶媳婦，女兒也還沒嫁人，又還要賺些老本。我在宏益做到四十五歲，那時你媽媽、大舅與阿姨都已經開始工作了，壓力有稍稍的減輕，你媽媽工作後每個月還給我兩千元的生活費。

我離開宏益四十五歲(民國六十九年)，大屯娛樂開發公司在下淡水的大屯高爾夫球場新開幕，那時你外公還在下淡水工作，我姊夫是那公司的會計主任，所以我向我姊夫表達想去大屯球場工作的意願，他答應我，叫我把履歷表交給他，但隔天姊夫就用電話跟我說沒被錄取，因為櫃檯和會計都至少要有高商畢業的學歷，我只有國小畢業所以沒辦法。

在球場搯球的工作太辛苦了，廚師人選也已經找到，就只剩下廚房兩名廚工助理的職缺，我姊夫就跟總務組長說，幸子想應徵廚工助理。因為煮菜對我不會難，你外公在下淡水大家都稱呼他「會計林」，總務組長知道我是他太太後就一口答應，六月十二球場開幕，六月八號上午九點董事長親自面試，我就被錄取了。

當天我在宏益還請了半天假去面試，面試時就問我在原本公司一個月賺多少錢，我說一天兩百三十元，一個月六千九百元。老闆好奇說這樣的收入還不錯，為何要換工作？我回答從三十歲開始做針織工作到現在四十五歲了，已經做了十五年。現在樣本檢查的工作對我眼睛太吃力，無法做到老，所以我想換個可以做到老的工作。老闆說我這個年齡最適合做廚房工作，請的廚師經驗非常豐富，叮嚀我凡事都要尊重他的意見，面試隔天我就馬上展開新的工作。

但我沒有告知宏益我去面試新工作，況且我又是做樣本檢查的，家裡也沒有電話，我去球場廚房做了將近一個星期。六月一向是成衣廠的大月，宏益詹組長



特地托阿英問我怎麼這幾天都沒去上班，想說我一定是生病了，所以就約了四位同事還買了蘋果，週六晚上跑到家裡要來看我。我就據實跟他們講已經找到新工作的事。好險平時有多訓練一位同事做樣品檢查的工作，這幾天我沒去她就接起來做。

我一直跟他們道歉，並說出我的苦衷，原本想說萬一新工作不順利的話，還可以回去老本行，所以就不敢先辭掉宏益，好險詹組長也能理解我的狀況。老闆媳婦還很窩心的告訴我，如果新工作不適應，宏益大門隨時敞開，歡迎我再回來上班。我當時深深體會到只要工作認真，就會受到老闆的器重與愛護。我的人生沒有認真就沒辦法過活，所以必須時時認真、刻刻用心。

那球場的廚房都是我們女人家在做，不是廚師在作，廚師就是設計菜單而已。我們做到廚房整個非常的清潔溜溜，球場來檢查、衛生所來檢查都是優等。我們廚房是乾淨到可以穿拖鞋喔！人家都是穿雨鞋上班，我們都是穿拖鞋，冷的話還穿絲襪。那個制服也都非常漂亮，制服都是西裝，襯衫，還有像銀行在穿的那種漂亮裙子，小姐穿這樣，啊我們歐巴桑也都是穿這樣。

我們歐巴桑如果去，那件西裝就脫下來，圍裙拿過來穿上。我們擦地擦到都不會滑，整個廚房都打掃得非常乾淨，衛生署來檢查烘碗機，每一個碗盤都白蒼蒼，藥水就給它倒下去，檢查看看有沒有細菌，當然是都沒有啊！（得意開心）所以就得到優等獎。老闆也非常高興，想說這個歐巴桑這樣真的很好，真的很厲害。

廚房裡我們每個人的工作都不一樣，一個炒飯一個煮麵，一個煮湯一個炒菜，一個做雜事，平時也會互相補位。但是我們沒有假日，如果有人休假，同事就要來協助，要是說妳已經煮到忙不過來，要煮菜又缺一些菜，那我就幫你補一些菜過來，妳欠湯的話，我就趕快準備一些湯品給你這樣。所以我到球場工作就是做這些。很辛苦，要賺人家的錢也是要做的很多，錢不是說手伸出去就有的。實在是要付出多少代價，才能賺得多少金錢，出去工作都要忍耐。

我喜歡煮飯。我覺得喔…煮出來就很好吃的樣子，就很有口福，一家大小又

可以吃得好高興，所以就很高興。去球場的時候，才開始學大煮。沒去球場前喔！四十五歲之前就沒空這樣一直煮，到球場的時候就開始一直煮東西了，越煮就越有興趣，煮到中餐、西餐都去學，連外國料理也都學起來，那時候去餐廳喔！只要吃什麼就會什麼，我就知道那是加了那些材料。口味試出來，回家就可以煮出來了，經驗就會了，這不是天分是經驗。

所以到球場之後就變得好喜歡煮飯，煮得很有成就感，看到大家又都吃得很高興。尤其是喔！球場的老闆，董事長什麼的還有總幹事喔…他一早就會來，服務生才剛在打掃環境，擦桌子椅子，他就會跑到廚房來，說林太太我要吃牛肉麵原汁的，你不要幫我加水喔！那是第三任董事長，就覺得那些大頭家要吃都會來找我。

## 第六節 「好好」——兩男兩女

### 一、給女兒們的美麗衣裳

我才二十八歲，差不多你大舅舅才念一年級而已，結果我還生阿蕙，生三個了我就很認真的要賺錢，二十九歲生你小舅舅的時候，那時就覺得說我還要再更打拚賺錢，因為又多了一個小孩。到最後草蓆沒有人要了，塑膠袋出來之後，裝番薯、肥料就換用塑膠的，不再用草袋了。

是說我也有福氣，九月起我娘家那邊，一個鄰居的女兒開了一家織毛衣的店舖，我差不多從九月可以織毛衣織到隔年三月，那我跟她買了一台機器，她就教我所有的尺寸，要織整件的、還是織有扣子、要有口袋的都不一樣，都要自己製圖。阿嬪就學會製圖了。也因為這樣之後我的房子，才可以自己丈量自己設計，安排餐廳要多大間要打幾尺，那些都是我自己算出來給他們做的，有沒有…這些隔間，都是阿嬪自己設計的喔！門要留在哪邊，也是我自己畫圖的。

我到她們家去學織毛衣，用那台機器學織各種的花，那你媽媽那時候要上小

學念書了，都穿那種毛衣織成的大衣，不管布的還是毛衣的衣服我都會做，沒有人有的啦！她們以前念小學，差不多就是她們穿得最漂亮。怎樣哩！穿吊帶裙我還幫她們做小可愛，小可愛還車兩條帶子，捲成一捲圓圓的，再弄了一個蝴蝶結，放在兩條帶子上面，說有多漂亮就有多漂亮。因為都是阿嬤自己做的啊，老母自己做的啊！

那妳媽媽她也跟我很配合啦！她回家的時候喔！她就吊帶裙喔！會找阿蕙換下來，連襪子都先洗一洗。她擔心我明天一早工作前，還要洗這麼多的衣服忙不過來，她就自己那一身上的衣服，跟她妹妹身上的衣服，兩個就捧到水溝去洗了，連襪子都洗一洗。那如果是星期天，她有一頂黃色的帽子，以前小學生不都有一頂黃色的帽子，她也都會拿去洗一洗。這樣阿母明天就可以洗少一點了，

我如果還沒有回來，你媽媽會幫忙洗衣服，還會去拔菜。差不多五、六年級啦！要準備便當菜，我去工廠回來了就黑摸摸，不像現在二十四小時，沒有菜可以買了，所以才叫她們去，因為菜市場是早上才有的。妳媽媽就星期日下午…妳媽媽念初中時買比較多，她們下課後直接跑到街上，就順便買豆乾什麼的，買一些便當菜，不然我回來晚了就沒地方可買，不像現在半夜去超市還亮燦燦的。

## 二、媽媽的英雄

拔草的時候喔！我最害怕的就是蛇，水田一踩都會陷下去，我懷孕的時候一踩到田裏面就到我肚臍，肚子上面都會沾到泥巴，阿嬤腳上會有這麼一大片疤痕…因為我割稻的時候，都會被水草劃傷，以前也沒有藥膏可以抹。今天被割到紅紅的，皮膚發炎了，那藥包就拿來抹一抹，明天又下田，那又再爛掉。五、六月割稻一直到七月半，都還在忙田裡的工作，到那時候草才差不多要拔完了，皮膚才有機會漸漸地好轉，所以說腳上都會有這麼大的傷口。

草我就這樣拔～拔～拔～，那蛇都躲在水田土面上就看不到，假如我突然摸到蛇，我就被那水蛇……這輩子最怕的就是蛇。你大舅舅喔！我如果說慘叫一聲說有蛇對不對，他就跑過來把蛇從牠尾巴那邊拖過來給牠甩一甩，丟到上區那些

已經拔草拔好的田裡。他不怕蛇，我在慘叫他就會來抓蛇了，把牠甩一甩蛇就昏頭，他就把牠甩出去。所以喔！你大舅舅喔！是我的乖兒子，還是我的好兒子。

### 三、拼命賺錢為小孩

我都是為了小孩，為了要讓小孩念書，我如果說十四歲就讓弘昇…，也不要給你媽媽念書，也不要給你阿姨、舅舅念書喔！我今天房子可以買了好幾間了。我不是說假的喔！我比一個男人還會賺錢，還賺到男人可以賺的薪水，來掌一個家。有時候想到說雖然我很辛苦，但我也覺得自己很棒，我的一雙手很有能力很棒！老天爺也都很幫助我，我大難都沒有死。真的…都沒有…像那次車禍，肋骨裂開但是腳喔！吃消炎的藥吃了好多最後才好轉，不然我也沒有辦法這樣做。

我自己一個人顧家不要緊，孩子燒頭耳熱，他(丈夫)也不曾帶他們去看醫生。孩子如果說感冒生病，都是我在帶我在付錢。你大舅舅那一次，好像是在念國小的時候，他眼睛這樣整個都腫起來，好像是過敏這樣，到最後整個都腫起來。那時候我在織毛衣，我的貴人也是很多啦！老闆媽媽就報我說台北有一個林眼科，要我快點帶去給他看。林眼科一看說唉叻！妳要快點帶過來啦！不然這孩子再過六小時就腦膜炎了！他發燒整個眼球都爆出來了，腫到要爆炸的樣子，腫到他去上學，老師叫他要他趕快回家。你知道嗎？他(丈夫)不曾帶小孩去看醫生，他都在外面也不管你們啦！

### 四、孩子們的升學路

你大舅舅要念書的時候，我三十幾歲，那我台北也沒有去過，這群小孩要考試要再帶去，不像說現在大家自己就會去。啊考場喔！一人都要考兩樣，高中要考一次，啊～五專又要考一次，高中是在建國中學考，那時候…我也不曾去台北，之前是要頒獎才去板橋的。

大舅舅國中畢業要去台北考試，考試前還要先帶他去看考區。你阿公沒在管的。我不知道位置，那時我在工廠織衣服，我就打電話問我以前毛衣店的老師。老師說～啊！我今天要去台北啦！那我去幫你買一張台北的地圖。我下班從工廠

回去到他家拿，我都有貴人就是了。他再教我說地圖要怎麼看、怎麼走，坐火車要坐到台北後火車站，再過天橋才會到前車站，前車站就是館前路那邊，他那張地圖就教我看。人如果遇到了就會有那種勇氣，我那時候才開始認真看，前一天要先去看考區，考試當天還要再帶他去。啊這樣喔！要去考高中還有五專，再來就是帶你媽媽。

那時候帶他們去考試，台北的路線就比較知道了，硬去找地圖看一看就會了，真的很大膽耶！頭一班火車，孩子帶著就去了。啊！以前的小孩沒有去過台北，我也沒去過啊！所以就前一天先去找路，五專在台北工專考，考完後放榜登記也是在台北工專。去登記的時候他這樣排排排，我們要去報什麼科這樣來排隊，等一下那邊額滿了，就要趕快再跑到這邊來排，排到後面就是光武工專。那時候第一年招生，我就想乾脆啦！光武比較近(位於關渡)，不用說這邊排一排等一下喔排到要到了，人家又額滿了，那就又沒有了，又要等明天。所以就讓你大舅舅去報光武工專。那光武工專電機、機械的也都滿了，所以才去報化工，剛好是念第一屆，淡水國中他也念第一屆，光武工專他還是念第一屆。

妳媽媽來淡水的時候也要考試，正月十九我搬來，六月妳媽媽又要考高中了。我歐都桑她外公啦！說阿雪去讓她考師專啦！那她如果考得上就可以當老師，就像是妳大姊的兒子一樣。師專是在金華女中考，現在也不知道在哪裡了，以前很厲害，都還可以帶他們去，但師專就沒考上，考上了北市商的夜間部。不然那時候是想讓她念五專，但是沒錢可以讓她念。因為小孩這麼多，如果都念私立的沒辦法，不然妳媽媽五專銘傳一定中的，但是就沒有能力可以讓她讀。

你媽媽考高中、高職與師專總共考三樣；那你阿姨是考兩樣。我是想說如果高中沒上的話，讓她去考高職，結果她也要考三個地方，阿姨又去考了一個私招的馬偕護校，她高職上了高中沒上，你們比較棒，我這些孫子高中都有考上。阿姨想去念馬偕護校，那我哪有辦法讓她去念，妳舅舅還有妳媽媽還有她都要念書…。那她就哭得很傷心，我想她今天如果去念馬偕護校喔！可能就去嫁一個醫生。我

喔！我很遺憾…遺憾我這些孩子都沒辦法讓他們念書，你阿公就是這麼沒責任，你阿公如果比較有責任的話，我的這些小孩，不知道…現在一定不是這樣，不是隨便說說的，不知道說大家現在可以過多好的生活，真的……。

馬偕護校喔…又貴又要住宿舍不能通勤，我就跟她說我真的沒有錢可以讓妳唸，只看你哥哥吃飯就要吃掉多少錢了，啊又有三個都要坐火車，接下來你還要住宿舍，還要宿舍費跟吃飯錢，而且學費那麼貴。不然去報商職啦！高商這樣，她哭啦！哭說她不要去報名，她不報名她哭我也哭。她上了松山家商，松山是真的很遠沒有錯，要坐頭班五點四十的火車，從家裡走到火車站就要花二十五分鐘。後來阿嬤一直苦勸阿姨。她眼淚擦一擦才去報名的，不然說不去…她不去報到。

阿姨去念書想念馬偕護校哭了一次，說沒有辦法念她喜歡的。你小舅舅喔！他考上師大附中夜間部也哭了一次。那時候…師大附中是公立的不會很貴是沒錯，但我在球場上班，他喔！他念夜間部的，如果他簽到日間的我就一定讓他念，師大附中夜間部喔！比中正高中還要高一級，我跟他說你如果簽中正的話，我一定讓你念。結果喔！…你簽夜間部，啊我六點上班，如果輪到早班五點二十就去坐車了，但晚上我回來六、七點了，你已經去學校，我都看不見你，你回來我又在睡覺，我隔天出門你也在睡覺。整星期都看不到人，我擔心這個孩子會不會變壞，初中才念畢業而已…。

小時候他跟人家去游泳游一游回來，游泳褲洗一洗曬在上下舖的床架上，還放在近書桌頭那邊不要讓我看到。我回家…那怎麼會整間房子、廁所都沙沙的，就問說你去游泳對不對？他說沒有。最後被我找到那件游泳褲，我就打他，我說喔你自己去游泳，萬一沉下去怎麼辦？他常常會騙我，出去四處玩就很會騙我，那也不能怪他，他剛滿周歲能走路的時候，我就把他放著去上班了，都是阿媽在帶，所以他都在外面玩就對了。

所以這孩子喔…我就會怕，怕說我現在如果讓你去念三年高中夜間部，不曉得會變成什麼樣子？孩子如果變壞的話就枉費辛苦養大了，所以就不讓他去念，

叫他改念五專，他就跟阿姨一樣在那邊哭，哭說他不要去註冊。他說他如果念五專就沒辦法念大學，我說以後畢業再去插大，他就說插大還要多讀幾年，他不要啦！他就跟我鬧說師大附中分數比中正好很多…。

早上要登記還在那邊哭著鬧彆扭，不去喔…我跟他說…你不去喔！那乾脆不要念了啦！去當學徒去學土水啦！去跟人家學功夫，他那時才去。他五專考六百多分，可以頭一天登記，學校全部給他選，看是要選台北商專還是台北工專。他說台北工專他不要念，大哥念工的上班都穿工作服穿夾克，他台塑啊！就算廠長也都穿夾克。以後我上班的話，我要穿西裝跟領帶，我不要穿夾克跟工作服。我就跟他說，好，你不穿工作服，那你乾脆去報台北商專。他考六百多分耶！去報台北商專國貿系。那他唸書就好命了，他大哥那時一個月賺不到一萬塊就給他五百塊零用錢，姊姊也不知道幾百塊給他？他念書不用打工也不用賺錢。我這些小孩念書是多麼的辛苦。就這樣剛好十年我都沒有存錢，都讓小孩子念書。買房子的時候，可以說是…不知道辛苦要從何說起，賺的錢都不夠用。

## 五、聽話乖巧的兒女

你大舅舅國中就去搯稻穀了，星期六跟星期日就去下淡水球場做桿弟，自己搯球賺零用錢。他很乖，到現在也都是很乖。現在喔！我說的話…他聽我說的話喔！他是我的乖兒子，真的，乖兒子。小舅舅不聽話，意見比較多，不過喔…他什麼事情喔！像他在美國有些什麼事情的話，他都會打電話問我。這兩個男生的喔！有什麼事情都會跟我說。

你阿姨阿蕙畢業後，我表姊就幫阿蕙找工作。她在停車場車道門旁邊收費啦！就是像現在的電子收費，以前是人工收費，人工收費三班制，那時候剛好輪到早班的，早上七點上班，下午四點下班，那如果再晚一班，就要坐最末班的火車才能回到家。有時候她輪晚班早上就都在家裡，阿姨喔！她幫我顧家顧比較多。我如果去上班，早上都是她煮給阿媽吃的，阿媽都跟我住，她回山上就會跟她小媳婦吵架，跟老的講兩句生氣就又來了，都是阿姨在煮給她吃。妳阿姨二十九歲才

嫁人，家裡的阿媽差不多都是她在照顧。

我這四個小孩都很優秀，都沒有變壞，也沒有壞習慣，人家說遺傳到爸爸，他們都沒有「種」到，看你老母怎麼教，不是說壞父母孩子就會跟他們一樣，不是…是要看你怎麼教。

## 六、不捨旅美么兒

到了民國八十年，你小舅舅說他要再去念書，要去留學了。我不想要他去。想說他去的話，還要用那麼多的錢。他也很棒啦！他都自己去申請，自己去寄信，自己去打算。那時候我會讓他去的原因，也是因為我小弟看我這個孩子好像是很不良，不知道有多壞這樣。我讓他在我弟弟那邊工作，卻常常被人家抱怨，那我自己都已經不好命了，還被說得那麼難聽。人家好像看不起我們。之後你小舅就真的去申請，他的成績考得不錯，伊利諾大學聽說是美中數一數二的學校，他那邊去美東也近，去美西也近。所以那年十二月，他兩個皮箱提著就去了美國，也好認真的在研究所修完兩個學位。

他跟我說他念完書要回來台灣，我就拋那個希望…說好啦！你念一念快點回來。誰知道他說……台灣景氣不好，工作難找，所以他在美國工作找好了才回來，回來十天就要再去了。那時候我才哭……我就想我這個小兒子……要不見了。因為不管他再怎麼會賺錢，去到那邊也沒辦法照顧我(阿嬤開始哽咽)，我那時候開始有了這個覺悟…我就說……啊！我要自己照顧自己，因為經濟上我一定要自己獨立啦！不可以有依賴性。我現在就這樣經濟上要獨立，精神也要獨立！不用說一天到晚要向人家伸長手。那時候我自己開始就這樣想了，還好有達到我的願望。

## 七、兒女的婚姻

我自己的婚姻不好對不對，那這四個小孩的婚姻我就不敢幫他們打算。我覺得我歐都桑這樣斷定我…我阿公給我斷定說我會破家、敗家還是什麼的…會讓家裡…有可能我阿公這樣說，所以我的兄弟姊妹還是我的父母也信這套也不一定。我就想說…啊…讓他們自己去決定好了。讓他們自己去找喜歡的，不要像我一樣



被主意(下了決定)對不對？如果主意後像我這樣就不好了。

## 第七節 淬鍊風華——現在的阿幸阿嬤

### 一、自在生活，待媳著想

六十五歲後媳婦也娶了，女兒也出嫁了，孫子也生了。就這樣……除了出去玩之外，就是過生活這樣。一早上睡起來去運動走一走，回到這裡自己住，拜拜過年過節的比較忙一下子，其他的也就沒什麼。心情就比較鬆就對了，很放鬆沒什麼壓力。我就想…給我自己一個空間啦！就是說也不用讓媳婦說……常常有一個長輩有壓力這樣，一定要跟他們住這樣。所以媳婦要做什麼……要煮什麼來吃，做什麼比較喜歡的都可以，不會說婆婆煮什麼她就要吃什麼。我也覺得我做人家媳婦做的很辛苦，我以前自己就有想過了，像我什麼東西都要聽我公公的話，以後我的媳婦我不要讓她像我一樣這麼辛苦。

我自己住的話，也讓她有自己的空間，她想要怎麼生活，她有她的方式，那我們也給自己一個空間，自己住也過自己想要的生活。不要說讓她像我一樣這麼辛苦，常常要有一個壓力在，婆婆一起住有比較不自由啦！我是拋這個心意，我不要让我的媳婦跟我一樣。

那我自己沒有好的夫婿，那是身不由己的，那是人家的養育之恩啦！他說我是他養大的，真的啊！我就是他養大的。人家就……我養父就這樣……啊結果就是報答他啦！我以後如果娶媳婦的話，我媳婦一定要要給她一個好先生，不要讓她跟我一樣…先生不顧家庭…有這樣的命運。雖然不能給她大富大貴過生活，但是要給她一個好的先生，不用操煩說…嫁了先生還要擔待整個家庭。那是我自己做人家媳婦的體會。體會說我以後要給媳婦一個好丈夫，也給媳婦自由。讓她不用像我一樣每一件事，都要照人家的意思做。

這輩子我都沒有過到自己的生活，過來這邊(獨居)除了逢年過節之外，我自

己想做什麼就可以做什麼，不用像以前那樣，還要煩惱東煩惱西，還要趕上班，還要安排家裡的家事什麼的。那現在就等有空的時候再去弄，但有時候是真的會覺得比較無聊，因為沒有講話的對象，不然其實過得很好。現在只有一點困難…頭上電燈壞掉的話，要摸是摸不到，冷氣如果要洗要清，也不知道要怎麼拔，除了電的部分不會，其他的都沒有問題。看要煮還是要做，還是要縫衣服，還是要清掃家裡，我都沒有問題，摸的到的都沒有問題。

## 二、快樂老人學習趣

快樂的老人就是像阿嬤昨天去參加……長青會啦！外丹功啦！現在是喔……老人社區關懷據點，文化組的關懷據點，像昨天要去上課，拿了這麼多的講義，有一天去就唱高山青。昨天又叫馬偕醫院的醫生來講睡眠，說很多老人睡都睡不好，他來演講有很多條第一、第二、第三…，有什麼障礙這樣。那就這樣我最快樂，來聽一聽增加一些知識，我喜歡學習。而且來上課就有一些比較老的朋友、同學，都是六十五歲以上的老人，銀髮族就是了，只要去就會覺得很快樂。現在早上醒來運動走一走，有一些每天走路的朋友，一起在那邊走一走、聊聊天，也很開心。

老人關懷據點課有好多種，也有日文，很多都有。別的我就都沒什麼上，因為我比較不會寫字，所以不敢去跟人家參加那個。我寫字很醜、很難看，不像你們寫起來這麼漂亮，但是我看都會看，讀是也會讀，所以比較不敢跟人家去參加東參加西的。我也不是怕，是會覺得……嗯……寫的這麼醜，那就很漏氣了。

還有我最喜歡逛超市了，超市有什麼東西我就一直給它看，調味料啦什麼的，雜貨店沒辦法看到的那邊它都有。那現在去喔！看你是要日本料理、泰國料理還是西洋料理，什麼都有啦！所以我最喜歡逛超市了，會煮飯就是從超市開始一直看那些調味料，我如果去的話不只看肉跟水果，我都看它新排出來的東西…看一下再想想說這個要怎麼來料理。

而且現在電視節目也這麼多都有在教，料理要加什麼加什麼，超市就可以看

的到了，那如果你沒去超市，就沒辦法去認識那些，就不知道了。我不喜歡逛百貨公司，但我喜歡逛超商，哈哈哈哈哈！我喜歡逛超市又喜歡做吃的東西。我對料理好有興趣，十五歲之後我就開始學煮飯了，我學到現在也都還在學。現在學養生，想說要煮給你們吃，看看還有什麼新鮮的。

### 三、阿嬤眼中的自己

我覺得自己的特質喔！是打拼吧！啊我喔！很少為自己想想啦！真的。但是喔！周遭的人…如果說他們有困難的話，我都會去給他幫助。三十多歲我就出去外面跟人家拚搏到六十多歲，好幾十年又好幾個地方，啊我們是說遇到了，不得不…不得不說要來求上進啦！還有很努力啦！我真的很努力，睡也沒有說睡好一點，吃也沒有說吃比較好，都這樣…在工廠做件的時候，嘴巴邊咬就在做事了，不曾說好好坐下來休息。所以我才會說我六十幾歲退休的時候，我要去來好好的…搬回來這邊…就是說我要來好好的休息，我休息到現在，也都還覺得沒休息到高興。

你大舅舅說我不會痴呆，為什麼不會癡呆呢？因為喔！我這個腦袋喔！就像電腦一樣，如果說沒有這樣慢慢記，一件一件地記，我一天不就…被罵到差不多跟我婆婆一樣了(阿嬤笑)。那我怎麼可以癡呆哩！所以我說我的腦袋就好像是電腦一樣，我不會用計算機也不會寫字，一二三是會啦！那還要加減也很麻煩，不如就用我的頭腦。那你們現在不用啊！你們現在什麼東西都把它輸入電腦，電腦打開了就有了。啊我是從年輕就都用這個頭腦在記。

我每一樣都會，自己本身很有能力。這一點比周圍所有看到的人，比人家都還要棒，都還更會做事。因為怎樣哩！我只有寫字是比較弱，但是國語像我的年紀對不對，國語我都聽得懂，電視的字我也會看。這個我就很滿意，出去跟人家在一起，我比人家更棒的就是這一點。那再來喔…不管是做衣服，縫啦！還是說煮飯啦！我也比人家都強，我自己滿意說我這一身的手藝喔！就是我公公給我磨磨，磨到我有這一身的手藝。

我覺得說人在做天在看，人如果說夠認真、夠善良的話。老天爺自然會保佑

你。真的，我有這樣覺得，我有體會到這一點。但是我沒有修行，沒有吃素，沒有念經，不過我都是善良的心，我從小時候就都是很善良的心。

#### 四、阿嬤的滿意與心願

我今天的所有安慰喔！最安慰的是這些小孩都沒有給我……就是說我把他們拉拔長大，他們長大後都沒有讓我操煩，我的孩子就每一個都跟我一樣，工作都很認真，認真就不怕賺沒有吃。因為如果你是懶惰的人，就只能吞口水啦！認真的人勤懇吃力啦！你每一樣只要肯認真去做喔！不用怕！不用怕！那我就一直學，每一樣我都學，妳阿祖給我磨到這樣，但是到我現在還是感激他，他就是一直給我磨，我今天才可以活到現在啦！這一生我就這樣安慰。還有喔！是生了你們這些孫子，大家都很聰明，沒有去生到那種憨憨呆呆的，還是說殘障的…這我就很安慰。還有我四個小孩都有生男也生女，都有就對了。更滿意的是我還有自己的一間房子可以住，這是我自己賺自己買的，也是我自己的名字，屬於我自己的。

我現在覺得最重要的就是你們三、四家啦！不要求說大富大貴啦！大家就是平平安安，有穩定的工作，我就很滿意了。弘昇一出來在台塑工作到現在，那也是很大間的公司，沒有喝酒也沒有賭博；女兒喔…你媽媽出來也到銀行工作有好的名聲；阿姨說吃公家的頭路，市政府的工作也很好；小舅舅在美國工作很好，也受到老闆的肯定。大家都沒有一年換二十四個頭家，不會說嫌那邊棄這邊的，這項讓我安慰啦！最滿意的就是這項啦！

那我孩子沒變壞；孫子也有乖。你們都這麼大了，現在的時代啦！沒有跟著人家亂七八糟，知道出去不知道回來，有的孩子喔是遊手好閒、不務正業，跟人家去…沒有回家的都很多。你看喔你們這些都不會啦！都乖乖的，又聰明，又大家都念公立的，這是我第二滿意的事。啊再來喔！妳們姊妹喔！一畢業就有工作我也滿意啦！沒有壞習慣，沒有壞孩子我就高興了。阿嬤沒有大富大貴啦！但是過的平順平順。這輩子我也沒求說要大富大貴，現在希望我的這些孫子啦！你們大家都能有一份穩定的工作，小孩這一輩我是不用再煩惱了啦！這些孫子如果大

家都能有一份好的工作，有一個好的婚姻，啊我就很高興了。

我從年輕到老喔！不管做什麼工作，買賣跟煮什麼的，不曾怨嘆過，也不曾說誰沒有幫我的忙去計較過。出去吃頭路賺錢都不會跟人家計較，人家做多少我就做多少，去球場的時候，還想說我們可以做，多做一點沒關係，也沒有人會占我便宜。因為我們很認真，都做得比別人還要多。上司都在看，我從來沒被人家嫌過，認真在做，是絕對不會讓不認真的人，站到我們的頭頂上去，絕對不會。做每一項工作都要有責任，負責任要做到好就是了啦！從當小孩我們就都這樣，就這樣給人家看看看，有眼睛可以看啊！不敢說話，就靜靜地學。

現在的想法是什麼呢？我現在已經退休了，也已經老了啊！現在有時候真的會覺得比較無聊，想要去找你們，又怕你們沒有空，或者說你們也不在家。我是希望你們如果能常常打電話來，晚上的時候或是休息的時候，可以找來跟阿嬪坐一坐。我現在也沒缺什麼，就是欠人家跟我說話，那如果有人回來喔！我就什麼話都跟他說一說，這樣就很高興了。還好啦！不用說還要讓人照顧，那我如果不要生病，活到九十歲，大概也都不用看人家的臉色。因為我都還有自己的規劃與儲蓄。

## 第八節 打開阿幸阿嬪心內的門窗

阿幸阿嬪織了一輩子的草蓆、毛衣，不僅用織線的色彩，呈現了自己一生的經緯，也縫織了歷史關於童養媳穿透艱辛的織錦一角……。

阿嬪生命故事的文本撰寫，是於淚水汨汨湧出的狀態中點滴成就的。回顧研究中一路從訪談、繕打逐字稿、資料分析的研究歷程，好幾次不只阿嬪淚流成河，連身為研究者的我也跟著兩頰濡濕。回想當時哭泣的心情，雖然研究者是以客觀第三者的角度，進行訪談與研究，但也因為關注於生命故事的專心，對於阿嬪的

身世、自幼到成年的遭遇、經營婚姻的不順、賺錢養家的費勁、為母則強的硬挺……，在分析與閱讀中不僅理出意義的光澤，更滿懷淚光的感動。

在每一次掀開記憶紗簾的當下，我漸漸發現當淚水瀕臨落下邊界，我們是不必抗拒淚流的洗滌，因為不論對阿嬤或我來說，哭泣並非懦弱，而是一種內在與情緒的清洗，能把一些長年積累於心底的負面釋放，或許是心境，可能是傷痛…。於是我與阿嬤才深刻體會到接受傷心的自己，不需要害羞與退縮。是故研究者將再次以客觀的視角，重新詮釋阿嬤的生命故事如下：

### 一、斷掌破家——愛的遠離

對阿嬤來說那滿盈書香的校長父親、人人稱羨的先生娘母親還有富裕的身家背景，本應該都是屬於她的驕傲與依靠。沒想到因為一雙手的斷掌紋路，她夢想中與原生家庭的和樂安穩，霎時就粉碎遠離。更由於上一胎是長輩引頸盼望六胎女兒後，才盼來的「香爐續/米斗孫」，故在父系社會傳承香火的重要價值下，有斷掌破家之虞的阿嬤，就成為重男輕女觀念下的犧牲者。

出生才四十天，沒報戶口只取了名字的小女嬰，被匆匆抱給淡水山上的田庄家庭收養。雖然抱養時養家特別用心，是依禮俗請媒人(姑姑)抱回家，還去淡水新開張的三協成餅店，做了一百二十個半斤芝麻大餅，擺了熱鬧的排場；在小女嬰四個月時，她生家洪福阿公出殯，養家也風風光光的為其張羅了一對金童玉女、一百二十碗的豐盛祭品做出山功德；之後在她要入小學讀書，當時尚未出嫁的三姊，細心的為其縫製了一個漂亮無比、人人稱羨的繡花書包；生父也送給平時都打赤腳的她，一雙配給的帆布鞋，她好高興，但鞋子卻只在重要節日才捨得穿上。

往事與經驗說起來是這麼的與眾不同與歷歷在目，但阿嬤心裡深深缺憾的仍舊是——親生父母以及原生家庭本該給予她，卻頹然喪失的愛與關懷。還是小女嬰的她尚在襁褓中就被出養，在她什麼都還不懂的年歲，就硬生生被切斷與生家的聯繫，即便認真檢索有限的記憶，她都感受不到自己也是屬於生家的小女兒，是父母親和阿公、後阿媽的掌上明珠。只能依憑姑姑、叔叔或伯母祖片段轉述往

事，來組織自己和生父母的血脈相連，但這樣的連結如同蟬翼般那麼的薄脆而不堪摘折。

當生父每周折返學校與家裡總會途經養家，卻從未順道來看過那被出養的小女兒，因此伯母祖口中的「你洪仔南啦！騎自轉車從那邊過去了，都不曾來看你。」就成為拋棄與失落的強烈證明。待其年歲稍長，姑姑會在正月初六帶她回家吃拜拜熱鬧，姊姊們偶爾也會來帶她回娘家，但與生父母與親手足的疏離，讓她必須更努力的去尋找自己在娘家的定位，更要去確認她回娘家是否是被歡迎的，是被接納喜歡的？對阿嬤來說，親生父母沒給她如其他兄弟姊妹的呵護照顧，而以驚懼被破家而貌似拋棄的方式，將她火速帶離原生家庭，都成為她懂事後心中深層的不甘、遺憾與怨懟。

來到了養家，養父母對其成長所需的生活必需並不匱乏。但從生父母哪裡被切斷的親子之愛，在養父母身上依舊遍尋不著，由於童養媳的身分不同於女兒，養家阿媽會吩咐她做各式各樣的雜事；但大她八歲的姊姊卻可以安然的念書、寫字、學洋裁。養父母雖對她不算壞，也不會惡毒虐待，但也無法如親生女兒相待。再加上養父才高氣盛時常罵人；養母笨拙、不靈巧，又一味愛護親生子女。十幾歲的阿嬤就學會要看人眼色，抓取機會努力學習家務，擔起一個家的責任，但如此沉重的責任，更讓她感受不到屬於家的溫暖。

養家人口少又重男輕女，故養家兩兄弟從小就如同少爺般，受到相對養尊處優的對待；大姊是女兒又很早嫁人，這個家裡能做事的人，放眼望去捨她其誰？所以家務事、農作事都要阿嬤來操持料理。當掌理家事、田作等深具功能的工具性意義深植其心，阿嬤真的很難去體會，家人間那種親密的心心相印與溫馨，於是心中的失落與傷悲就更加深切了！

## 二、童養媳身分——自嘆弗如的拘束與卑微

在阿嬤早期記憶中童養媳是不被喜歡跟需要的。阿嬤的生父，本也是被安排要與自幼一同長大的童養媳成婚，但因生父是日治時代師範大學的高級知識份子，

他堅決不要這樣子的婚姻，所以才娶了阿嬤的生母，讓童養媳姑姑外嫁到淡水山上去。而阿嬤的養母也是童養媳，她從小看到養母因被養家阿媽當成奴婢看待，專做外頭粗重田事，不擅家務而常被養父怒罵到捶心捶肝；又加上目睹大娶孀孀對其所收養童養媳的歹毒虐待，以及自幼對她的輕視睥睨。故在她小小的心中，那屬於個人的自我價值就只能低低地置於晦暗的角落。

縱使別人都讚許她不愧是校長的女兒，伶俐、乖巧又聽話；但阿嬤仍舊相信他人待她的好，都是出於一種「可憐」的心態，可憐她斷掌命不好，才會從富家千金小鳳凰摔落林野變成野麻雀。養家附近的鄰居，也有和阿嬤年齡相仿的女兒，以及身分相同的童養媳，但是她都「不敢」去找玩伴，這是由於阿嬤目光所及，都是別人的「好與優勢」，比如說顏厝家住磚瓦房，家業與田產都做的比養家還多，因此連要向鄰居妯娌請教問題，她都還是會退卻害怕，不敢登門踏戶，只敢趁著早晨洗衣時光詢問學習。

日治時代物資缺乏，在家裏都是穿麵粉袋做的衣服，她只有一件體面的洋裝，能在過年的時候穿。有一次因為陪養家阿媽回關渡娘家作客，洋裝已經穿了好幾天不能不洗了，等到娘家姊姊來接她時，阿嬤洗好的洋裝依然還沒曬乾，那時娘家的姊姊跟媽媽才曉得，原來她平時只有麵粉衣可穿，但媽媽也只是隨口問一句就沒再多說什麼了。那種有苦說不出的又羞又惱，是這麼委屈，這麼無奈，又這麼的卑微……。

小時候娘家若有什麼喜慶熱鬧，都會邀請其他姊姊們的親家母，或婆家的家人蒞臨同樂，還會特別叫上手拉車給親家母搭乘以示尊重。但這些喜慶的邀請帖，從不會傳到阿嬤山上的養家(婆家)，從未被邀請之因是由於山上的田庄人，跟街上的有錢人，身分高低仍有落差。娘家擔心請了山上婆家，對其他的客人有失禮數，但此舉對阿嬤來說，也是一種被輕看的傷痛。

就算回到娘家，看到姊姊、姊夫們個個精雕衣著，阿嬤也會自慚形穢，心想是要怎麼跟這些「比較高等的娘家親人」相提並論，生父每次都在跟姊姊、姊夫



天南地北的說話，是又能跟她這個從小被出養的女兒聊些什麼？於是即便在原生家人面前，曾經做了好多好多努力，認真希求能博取更多的認同，卻總在無預料之際，在不以為然的作為中，漠然；在輕視不屑的眼光中，失足。

相較於生家的姊姊都念高女、穿鞋子、學繡花、嫁富家。阿嬤深刻覺得身為童養媳就是一種「比較低級」的弱勢，因為小時候被人收養了，人家吩咐要妳往東就得往東，要妳向西就得向西，哪有什麼選擇的餘地，於是童養媳的苦澀，讓兒時的阿嬤常常被自卑、自憐的痛楚充滿，而習慣把自己縮小。長大後回娘家，自卑的感覺依舊，也總是感覺家人對她丈夫與孩子那若有似無的負向評價，於是她在內心暗暗下了決定，自己的小孩一定不可以被看不起。

### 三、危急存亡——戰時與死亡的可怖

一串串的彈藥像香腸般的從天空降落，油庫被炸的海天鮮紅一色，街上空蕩無人，只見到密密麻麻的人潮往山上奔逃，面對空襲，恰似死亡的腳步聲從遠方步步逼進，急促地自暗處的遠端傳來；空襲警報洪洪作響的聲音，彷彿就是死亡叩門之聲在耳畔響起，這是阿嬤對於空襲驚懼的印象。到了光復時期，鄰居顏厝之孫擔任軍伕自此無消無息，街坊鄰居全被找去跳觀落陰，阿嬤聽到大人喊說在陰間看見了陰衙地府、牛頭馬面；再看到孀孀跳觀落陰時，手捶擊大腿導致皮膚整片黑青，小小的她感到一陣心驚膽戰。

在她十一歲的二月，二二八事件在台蔓延，長期在日本統治下的台灣人民，對於相對落後的中國社會現況、普及教育、法治觀念、衛生條件、生活習慣等因缺乏瞭解，導致台灣人民對其期望落空。又當時統治台灣的台灣省行政長官陳儀治台政策錯誤、官民關係惡劣。在陳儀一聲令下喊「抓」後，許多台灣男性不明不白的成為槍管下的冤魂。淡水被擄的台灣人都被抓到關渡埔頂，四人一組以鐵線串聯，面向早已掘好的坑壕，再開槍擊斃，人的性命稍縱即逝。

這些二二八的驚悚故事都是養母的生母，也就是外婆告訴她的，當初她的養家舅媽因為擔任清潔隊的工作，日日夜夜都要自基隆河中，撈出被水流放的罹難

屍體，驚恐到無以復加，不但嚇出了病還無法繼續工作，才由外婆帶著從基隆到淡水暫住，以求平復心情，當時的她聽著外婆描述總感到心裡發毛顫慄。

二二八過後的農曆過年，伯母祖的兒子無來由的猝死在床上，阿嬤看見養父替阿伯買了副薄棺，無論日子時程是否吉祥，就悄聲悄息的「偷山」在下午四點直接送山下葬。送葬的家人稀微，連祭拜的供品也同樣單薄；同年年底伯母祖也往生了。阿嬤一路上從空襲、觀落陰再到二二八，因為看見家人不明原因的相繼過世，當時的死亡之於她，就像是在每聲嘆息中吞食令人窒息的空氣，啞然無聲卻伴著巨大壓迫的惶恐不安。也因為往昔遭逢死亡的驚慌失措，以至於年歲漸長的阿嬤，對於生死禮俗的禁忌，非常的注重與忌諱。

#### 四、勇於造善——濟困解危好心腸

空襲的時候，養父給阿嬤示範了一個慈悲助人的身教，當時淡水所有的鎮民因為擔心被炸彈攻擊，通通往山上躲。養父那時將豬賣掉空下豬舍，整個騰出來鋪上茅草，無償的讓所有躲空襲的鎮民居住，小小一間豬舍和茅草屋的家裡，常常睡滿了一地板的人。家裡種的稻米、番薯與青菜，還有阿嬤在家中自己做的大缸醬菜、菜頭與豆腐乳…，都被這些素昧平生的鎮民給一起吃光了。空襲時可能一個剎那，人的生命就隨無常消逝。但在恐怖攻擊之外，阿嬤看到的是養父的光明度量與溫煦人情味，「有量才有福」從此深植阿嬤心中。小時候曾經領受到孀孀的計較與小心眼，但隨著歲月流逝，阿嬤目睹年歲已高的孀孀，晚年並不好過。因此她覺得「做人就是要對待別人好一點，才會有好報」。

阿嬤四、五歲時，只要看到家旁桃樹的桃子軟甜熟成，她就會貼心的想盡辦法摘下來，要帶給牙口不好的伯母祖吃。她也看到當鄰居居無定所時，是擔任鎮民代表的養父和鄰居討論，最後騰出顏厝擺放農具的護龍空間，令其一家人能安定生活；當鄰居養的豬撐死，生活頓失所依、面臨大難時，一樣也是養父跟鄰居商量，幾家人一起集資將豬買下，慷慨解囊助鄰居一臂之力。種種的溫馨，讓阿嬤從小就體認到「溫暖、愛心皆從善行來」的仁愛為懷。

因此從她十六歲起，就替鄰里不收分文的剪布做衣，對阿嬤來說「自己可以做到的，就盡量去幫忙別人」是她心中的信念。面對家境相較養家窮困的伯母祖與鄰居水生伯母，阿嬤不管是舂米、摘菜、煮大麵湯也都會幫兩位老太太多準備一份。一方面阿嬤看到她們艱辛度日非常心疼，一方面她也總以感恩的心，感激現在的自己仍能有一碗飯可以溫飽，這是上天最美妙的恩賜。在阿嬤眼中，這些街坊鄰居、親朋好友雖然依然受苦，但她總是相信若我們可以對待他人多一個微笑、多一點仁慈，對他們的意義將會是非常不一樣的。從阿嬤身上看到的是，關於待人，不管別人好不好，她自己要做得好；關於處事，不管別人對不對，她自己都要做得對。

## 五、報答養恩——打落門牙和血吞的婚姻與家庭

才四、五歲細嫩的孩子手，就要選穀挑米；插秧、拔草、種花生幫忙農作；養雞、養鴨、養豬，一早趕鴨入水討食，入夜挨家挨戶把亂入他家鴨寮的鴨子尋回，更以大竹籃提回一窩子的母雞與小雞；還要撿鴨蛋、雞蛋，每天跟著阿媽忙東忙西忙三餐。才童年的小小身軀，就要負荷這麼多的農事與家務，但阿嬤不以為苦，反而以樂觀的想法，去認知所有雜事都是「有趣好玩的工作」。

阿嬤的姊姊們每個人都念到高女，她也有小學同窗一唸完初中，就在小學任教。但她卻在小學畢業後，因為養父的擔心與猜忌，想說一旦讓童養媳念完初中長了知識，萬一將來不願跟他們一起住跑走了，就枉費從小養她長大。所以好希求念書的阿嬤，就只能自己神傷哭泣，將目標移轉至外出工作賺錢。有時候想到無法念書的無奈，她真的會悲從中來，但又能有什麼辦法呢？她想她是一名童養媳，是人家不要的啊！能有什麼意見？又能表達自己的什麼想法？

阿嬤的養父雖然能文能武卻非常的兇，一個不開心常常對家人摔桌捶椅、飆罵髒話三字經。而養母不會煮飯，過年連蒸粿都蒸不熟，一家大小就常因「飲食問題」被罵得雞犬不寧。所以阿嬤從小就要趕緊學，她認真跟鄰居妯娌學，她努力跟顏厝弟弟鳳來閣大廚學。當她學會煮飯後，養父真的就止息怒罵，從此全家

終於可以安然的吃一頓飯、過一個清淨的年了。是故阿嬤十七歲就開始理家，每天早晨三點多就起床，從此挑水、煮飯、家中的大小事項都由她一肩扛起承擔。

古早農家做生日都吃麵線跟雞、鴨蛋各一只，但阿嬤從小就看婆婆為養家姊姊跟兄弟們準備，讓他們在生日那天的早餐有麵線跟蛋可吃，一早就歡度生日，但她卻從未吃過屬於自己的一碗生日麵線。不是因為生母忘了將阿嬤的生日告訴養母，而是養母刻意偏心遺漏了。生日的未知直至阿嬤三十九歲，才因車禍受傷的因緣，輾轉從生父保留的命書知悉自己的生辰。於是過生日對阿嬤來說，滿盈著被不公對待的酸楚。但即便如此，她從小到大也不曾對養母惡言相向，總是照料、一樣關心。因為對她來說，生母不曾養育過她，是養母的奶水餵養她長大。

鄰居大嫁的媳婦，結婚時帶來三千六百元的嫁妝；同為湊對的童養媳，因其未成親的丈夫當軍伕沒回來，就外嫁到台北去賺錢，外嫁童養媳每次回到淡水娘家，都打扮得非常漂亮，還有鞋子可穿，這一切的一切都讓她心生羨慕。青春昂揚的女孩，誰不會幻想自己的婚禮與婚戒會是什麼模樣？但一切一切的絢麗想望，在阿嬤十八歲的除夕夜——幻滅。沒有宴席，沒有戒子，只有養父一句話「你是我養大的，我要讓你們當大人了。」為了報答養育之恩，童養媳自幼被賦予送做堆的任務，在無法拒絕的無奈下，完結。

她自幼就覺得將來要跟她送做堆的丈夫不成才，小時候書不好好念；當學徒與人合股創業，弄到負債賠空；就連婚姻也是注定悲劇。兩人從年輕時就是遠距夫妻，一個人在台北工作，一個人在鄉間顧家，從沒時間相處。也因丈夫的不負責任，殆盡了夫妻彼此的情誼。娘家所有的活動，丈夫一概不參加，晚餐也甚少與一家人同桌吃飯；就連她給婆婆三分之一的收入，都被婆婆以丈夫薪資的名義，放入養父的錢櫃中魚目混珠。

結婚多年家用的支出，丈夫未曾負擔；四個孩子的照顧與教養，丈夫也未曾參與。剩下的只是他又去賭博了，他又跟別的女人弄玉偷香了，他為了女人在公司被不光彩的革職了……，所有的流言蜚語，她都聽在耳裡、看在眼裡。但是，

卻不能跟他爭執、吵鬧，因為一旦吵架，離婚協議書就會飄進眼前，威脅要把她的一手帶大的孩子們帶離。

於是她只能在家裡看公公的臉色，跟著公公不停的做事，就連懷孕與坐月子也不例外；於是她只能在家裡痛心，怎麼懷孕的自己，大腿內側會長出大疔子？四個孩子中又有三個都有胎毒的不適？於是丈夫留給她的盡是淒愴，因此即便現在丈夫都已往生多年，一提起他，她心中的悲怒交集仍舊泉湧而出。

阿嬤打過兩次胎，不是因為不愛孩子，是因為真的養不起了，小產後的調理因婆婆只顧自己的孩子，沒幫她做；生產後的月子，也是為了讓婆婆的小兒子有雞腿可吃，才去煮的雞酒。一輩子基於報答養育之恩付出她所有的心力勞力，卻盡被淡漠對待。無人關心的苦澀，在阿嬤的堅強描述中更令人不捨。

為了要賺錢供應孩子念書，公公不再給她好臉色與好口氣。無論她仍然清晨多早起來煮早餐、洗衣服、掃庭院、準備便當，甚至跟工廠說好，凡是農忙時節她都要待在家裡幫忙，工時固定也不加班。但這些功勞、苦勞都因為她去男女授受不親的工廠工作，而一筆勾銷。公公為了阻擋她繼續工作，小動作不斷，常常拿起手上的鐮刀，故意劃破她月經來潮時要穿的生理褲與胸罩，這些衣物她好捨不得，常常是補了又補、買了又買。但更令阿嬤驚嚇的是，公公竟還把她放存摺、印章、貴重物品的抽屜挖壞了。多麼恐懼！她一生努力到目前的財產，會被掠奪一空，於是她開始把種種的貴重物品通通寄放到生父家去。

有一次忙中有漏，忘了拜禁忌日，公公對她發了好大一頓脾氣，但她心想怎麼被罵都不要緊，重點是她一定要繼續賺錢才可以。有一年過年，她接代工針織度小月的工作，一直忙到元宵，終於可以休息一天。大兒子眼看媽媽休息，就將所有待洗的衣服拖出來交給媽媽。但公公因為電錢開銷，從不願讓她在家打井水洗衣，於是她只好捧到水溝去清洗，在天雨路滑又久蹲腿痠的情況下，她在家門口前重重摔了好大一跤，這一摔讓她在家休養了三天都還隱隱作痛，無法上班，因此老闆就到家裡來詢問關心。沒想到他們的對話被公公聽到，公公因惱怒她不

安於室，竟然還要出外工作，對她又是一連好幾天連珠炮的謾罵。

怎麼忍耐也有吞不下的一口氣，一天早晨她終於忍不住回了公公一句，公公就要追打她。驚怖不已的她趕緊躲進叔叔家，害怕的叫小兒子請生父來幫她忙。那一天生父母搭計程車火速來到她山上的家，那是他們第二次也是最後一次踏入她的婆家。公公在生父母面前不留情面的數落她的不是，於是父母到那天才明白，原來這個流落在外，從小被出養的女兒，竟過著這麼辛苦的日子。

生父為她做主把她接出山上就醫，才發現她肋骨受創裂開，於是先將她安頓在兄弟家中避風頭，再整理出娘家一個空房間，讓她與孩子們能搬出山上安歇，受到生父保護的她，悲欣交雜的心情難以言喻。一直到年近四十歲，才真正感受到一絲的父愛的呵護與支持。

但福無雙至，禍不單行，在她回到工廠上班後，竟又與鐵牛車發生了嚴重的車禍，一整年她的腳都烏青腫脹無法工作，最後只能委身於替人煮飯的幫傭工作。幸好置之死地而後生，最後她仍憑藉著自己針織的功夫，又再找到了一份待遇更佳的工作，還用盡儲蓄為自己與孩子們買了一間新的房子。阿嬤既驕傲又酸澀的表示，這屋內的一磚一瓦以及所有的家具，除了生父些許的贊助外，所有的一切都是她靠自己一分一毫掙來的。

## 六、硬挺不認輸——輸人毋輸陣的「面子」

文本中阿嬤常常提及她不服輸，怨嘆命運作弄的心情。她說：「我就是不服氣，他們說我會破人家的家財，那我就要用我的兩隻手顧起來，不但不破人家的家財，才要幫人家興旺帶財。我還要做到什麼都會，不要輸別人，不讓別人看衰我，不要任人評價我是因為斷掌才落魄成這個樣子。」成長歷程中雖然養父常常責罵阿嬤，但阿嬤卻以養父文武雙全、樣樣都會的才幹來策勵自己；也以養母笨拙不靈光的吃虧來警惕自己。

十六、七歲的她初學洋裁，也喜歡洋裁，因為洋裁的好手藝，以及鄰里間唯二的裁縫車，都讓阿嬤覺得自己不同凡響。由於擅長別人不會的裁縫，她顯得比

別人更強、更厲害。且還可以為民服務剪布做衣，好似鎮民代表養父的秘書，這些工作對當時的她來說，都非常的與有榮焉。

看到人家大嫁新娘月仔帶來好多的金飾嫁粧，她也靠自己聚沙成塔的儲蓄，依憑自己的努力打拼，幫自己準備金銀首飾。阿嬤心想人家有的她也要有，奢望別人不實在，靠自己最自在。為了賺錢她從山裡的採茶小姑娘，一路應徵考取漁網會社的女工；後來在家裡織手工草蓆，一張一元六角的薪資，她就慢慢用心積攢，為自己與將來的子子孫孫添買黃澄澄的金子。

民國四十八年她加入淡水農會成為家政班的推廣委員，到處去台北縣各個鄉鎮觀摩學習家政新知，那時候的她心中多了一分穩健踏實，她發現只要有學習，有了一技之長，是可以忘卻丈夫不顧家、不支應家用的煩心。此時她的自卑感，因擔任家政班推廣委員，常有出外見世面的機會，而漸次被滋長出來的自信心緩緩撫平。

而最令阿嬤光榮喜悅的，莫過於她代表淡水鎮參加縣農會的年度演說比賽，阿嬤榮獲第三名的佳績。得獎的喜樂與獎勵的禮品，像繁花般簇擁著她。因為被表揚，她還因此和鄰里姊妹頭一次踏出淡水，坐火車到板橋歡樂探險，因為得了獎，地方仕紳更造了一塊「妙語如珠」的牌匾，讚揚她的為鎮爭光。此時阿嬤才知道自己是獨一無二的。得獎帶來的優越、信心與成就，也讓她從此不再害怕見到比她更體面的人。

在工作賺錢方面，她也是勤奮打拼，阿嬤的工作理念是「甘願做牛，不驚無犁通拖」，她認為只要願意像牛一樣吃苦耐勞，就不怕老闆不賞識器重。一個女人家在當時賺的薪資，比起一個男人還要來的多，是需要多麼拚搏才能達的到？即便她的職場生涯到最後從針織轉換跑道至廚房，她依然是刻苦勤奮，把廚房打掃到一塵不染，並煮出最美味的餐點，敬業樂群永遠是她工作價值的核心。於是斷掌不是要讓阿嬤認命，而是要讓她創造自己的命運，因為即便命運再怎麼坎坷，她都不要矢志，而是不斷的突破，如此一來斷掌的激勵，就轉變為超越自卑的如

來神掌。

但是阿嬤對於自己沒唸書不會寫字的狀況，仍然非常介意，她一直覺得這很丟臉而有失面子。所以到了老年，她仍不喜歡對人開口說自己是校長的女兒，或參加一些需要書寫的老人學習活動，因為她覺得身為校長的女兒竟然不會寫字，是一個天大的笑話，擔心被別人負面評價的心情一直無法退散。

### 七、打拼賺錢——手足重爾為兒女

為人母的她用力賺錢為了就是要支應孩子的學費與生活費。一年中有大半年的時間，她都勤奮努力的織毛衣，夏天沒毛衣可織就織手工的草蓆，等到成衣問世，再進入針織工廠當計件作業員。但是公公對她拋頭露面去工作大有意見，也對她那些孩子要繼續念書持反對的想法，公公認為小孩子念什麼書啊！小學畢業就好去當童工賺錢了。而且要是孫子、孫女不再念書，這個童養媳才可以安分的在家裡持家務農。

面對公公的權威，這是長大成人的她，頭一遭這麼堅持己見。她下定決心無論如何，都要讓她的孩子們「念書」，因為唯有念書，她的子女才不用像她一樣只能做工；唯有念書，她的孩子才能擁有更好的生活品質。她心想即便無法像她姊姊們一樣。栽培她們的子弟念到大學，她都至少要让孩子念到高中職或五專。她不願讓她公公像扼殺她讀書之路一樣，再次控管她的小孩。為了孩子她變成為母則強的童養媳，第一次鼓起勇氣不再屈服於鴨霸威權，她不要讓她的孩子因為無法選擇，而跟她一樣抬不起頭來見人。所以她拼命的賺錢，有時候回顧起自己工作的艱辛，一方面精疲力竭，另一方面也很為自己喝采。因為她用自己有力的臂膀扛下一個家；她踏出堅定的步伐走出家庭圍困的束縛。

### 八、重男輕女——傳統價值的傳遞

古早時代吃飯都要一家之主養父先吃完飯，其他大大小小的家庭成員才可以上桌飲食；就連洗滌身體，男人是被女人服侍好好的，把一桶水燒的暖熱，捧到門口埋去坐著大方梳洗，而女人只能在廚房大灶後的方寸之間擦洗，從日常生活



細節的差異，即可看出男尊女卑的滲透。

阿嬤之所以被出養，也是因為生家要保存米斗孫的命脈。不可有一絲差池；在養家同樣的也看到婆婆對兩個心肝兒子們的疼惜，就連養父見她生育孫子與孫女，都有天差地遠的對待。若是生孫子的話，那姓名學的書，勢必拿出來細細研究，一定要取一個能旺家耀祖的好名字；要是生孫女的話，不用多講什麼，他沒有嗤之以鼻的走開，就已經算不錯了。何必取名？反正在公公心中，孫女都是賠錢貨，喊喊偏名，當作娛樂趣味也就罷了。

這些從小到大的生活經驗，也深深影響阿嬤自己「重男輕女」的價值觀。阿嬤雖自述她自己沒有重男輕女的偏頗，但價值觀的根深蒂固，讓她在供給兒女讀書時，就預先計畫好兒子一定要念到五專以上，但也因為有利的資源都已先行投資在兒子們的身上，對於女兒的栽培則因經濟困難，就算她們有能力考上五專，也是無能為力，基本上能有辦法讓她們讀到高中職，就已經是盡了最大的努力。另一方面阿嬤在講述生命故事時，對於兩個兒子描述的側重與篇幅，遠遠超越兩名女兒。常聽到阿嬤談論乖兒子們的事蹟，但卻很少耳聞阿嬤對於女兒們的描繪。兒子們之於她，是生命中的驕傲與依靠，而女兒們對她的意義，相較之下就隱沒而不彰顯。

## 九、千山越過水不濁

書寫阿嬤的生命故事，研究者發現生命中或許有千百個窗櫺、十萬個柵欄，縱然歷經千山萬水的種種試驗與考驗，但只要願意打開心內的門窗，就會看到故事背後蘊含的玄妙寶藏。阿嬤是童養媳，自幼生活中充滿了深深的無奈嘆息，但她憑藉著自己的力量，坦然勇敢的面對問題，一步一步走向更好的光明，更積極去避免更多未知的嘆息；阿嬤是童養媳，她的存在曾經不被期待與盼望，但她在人生中尋覓自己存在的價值，她為了爭一口氣而存在，為了學習而存在，為了愛存在；阿嬤是童養媳，她的身上背負著重男輕女的烙印，卻依然在無意識的狀態下，不小心的將此印記如浮水印般代間傳遞…。

在聆聽阿嬤的寶貴敘說之中、在書寫文本與重敘故事之時，研究者深刻體驗到故事不只是「故事」，而是通往另一個更廣闊世界的大門，推開大門，我們才有機會深探，那富饒而深具個人特色的生活閱歷。透由閱讀阿嬤的生命故事，研究者也才能有機會進一步領悟，屬於阿嬤無與倫比的世界。研究旅途行經至此，研究者從阿嬤的故事中發現，生命不免會唱悲傷的歌，但悲傷中仍存有生命不滅的溫熱，指引我們去領略生命那經過千錘百鍊之後，所催化出的感動與彈性。

## 第五章 討論與建議

在質性敘說研究取向中，我們期待從情境脈絡裡寬廣且深入的分析故事的意義，換句話說是要將個人的多面向自我，及其認定的必須，都置於整體中細細理解與品味，也唯有如此，故事才有可能被深刻的明白。故本章旨在呈現針對童養媳阿嬤深度訪談之內容整理而成的結果，作進一步地分析與討論。本章分為四節，第一節在瞭解童養媳阿嬤自卑與超越的歷程；第二節則是呈現童養媳阿嬤韌力展現的內涵及其運作模式；第三節為研究者於質性研究旅程中，內心被深切觸動的研究省思；並在最後第四節的部分，提出研究者對童養媳研究之限制與建議。

### 第一節 從淚光閃閃的自卑中擁抱超越

面對光明，陰影就在我們身後。

——海倫凱勒

#### 一、從自卑心囚中透脫

每一個人都生活在「意義」的領域。一切經驗到的事物與形成的感受，都不是最初的單純環境，反而是主觀知覺對環境所形成的重要性，深刻影響著個體。換句話說，所有個體的經驗皆是以其目的加以衡量進而呈現的（黃光國，2002）。從小嬰兒呱呱問世的那一刻起，即便他處於毫無行為能力的狀態，卻也能運用個人的各種知覺來經驗、感受這個如萬花筒般多彩多姿的世界。

Paul 與 Donald（1989）提出自卑感有三個重要構成之內涵，第一發展於兒童早期，是日後形成生活風格（life-style）的基礎；第二即是個體與初級團體（primary group）、手足比較之後，對個人所產生的主觀知覺；第三是其與他人生理、社會、

以及個人的目標和標準（goal and standard）各層面所比較結果之優勝劣敗，而進一步產生的自我價值認知。

在個體透由試探與獲得經驗回饋的來回過程中，個體藉著感官刺激接受世界所傳遞的訊息，並以個人既有經驗加以詮釋，進一步構築獨一無二的「生命的意義」，此概念包含著個體對待自己與外在人事物的一種全面性的看法。當個體建立起自己的一套生命意義後，此意義往往駕馭其往後的思維舉動，恰似皮影戲偶身上所繫縛之絲線般——看似細微卻絲絲牽連著個體的所作所為，甚而連最枝微末節的舉手投足、喜怒哀樂也無法擺脫絲線的無形操控。

### **(一)被親生父母拋棄的失落**

對孩子來說，親生父母應該是在任何情況之下，都對他們不離不棄、親愛疼愛的堅定對象。但當阿嬤解讀到連親生父母都選擇離開她，對其出養不聞不問也不發聲阻止、成長過程中更從未感受到親生父母對她的不捨與關愛。阿嬤從此就不再指望有誰還會對她照顧親愛了。李佩怡（2000）認為失落對個人而言，是經驗到或意識到隸屬於自己，又具備特殊意義之重要部分或事物被奪去，而體驗到失去的衝擊。而聶慧文（2005）則提出失落是一種被剝奪的經驗，當個人所擁有的，被非自願或不可抗拒的力量所奪走時即為失落。故當阿嬤內心體會到原生家庭遺留給她的巨大失落，再加上其日後在養家的艱辛勞作，例如從四、五歲就操持家務農事；懷孕與坐月子仍照常做牛做馬；丈夫對家庭的冷淡與輕忽，以及受到養母的偏心忽略，到其三十九歲才知悉自己的確切農曆生日…，種種無處可訴的勉強曲折，都令阿嬤只能暗自神傷的將自卑與哀戚往自個兒肚裡嚥。

每個不愉快和挫敗的童年，幾乎都是因兒童感覺到自己不受父母寵愛而起。而這樣不愉快的童年經驗，將在個體的腦海中烙下負向的早期記憶，並且深深的影響著個人未來的生活；又 Erikson 也認為兒童通常是靠自己尋找意義的論點（盧娜譯，2002）。但當早年形成的推論合乎邏輯、無從推翻，尤其是推導的結論又令其羞愧時，阿嬤為了面子勢必不想，也不會提出來與別人討論，於是聆聽他人觀

點、尋求修正的契機因而渺無機會。因此童養媳阿嬤，從幼童時期就會暗自認為自己是不可愛，或不值得被好好對待的對象。於是形成「沒有人要我」、「不敢驚擾別人」的自卑性語言。

陳信昭（2002）認為父親的遺棄會對兒童的自我發展有所影響，當孩子必須孤單的面對父親在情緒上，或實際上的失去與不存在時，他們可能會升起一種責任感，使得他們的童年生活不再單純，甚至放棄自己是孩童的角色，而擔起成為小大人的責任，同時也會在內心受到無助與內疚的雙重煎熬。於是幼小的阿嬤縱然想做些什麼來扭轉現況，可惜因為能力不足也毫無頭緒，故無法轉移面對失落的哀慟與沉重，可能就此從傷痛中退縮，甚至抗拒與厭惡椎心泣血的悲愁。

在學習獨立自主、扛起家業的童養媳生活中，由於阿嬤經常聽到伯母祖說「你洪仔南啦！騎自轉車過去，都不來看你。」，阿嬤自幼就一再的被這句話提醒，並開始意識到自己與親生父母親除了血緣關係之外，僅存的就只有遙距疏離。陳信昭（2002）更引用了 Piaget 對兒童認知發展的觀點，認為兒童以具體的方式進行思考，因此孩子很容易將父親的離去解讀為「一定是自己做錯了什麼」所造成的；另一方面兒童「自我中心」的傾向，也易讓他們將失去父親一事個人化，而在幼小心靈中，默默承擔起應負全責的心態。

故在阿嬤童養媳的成長經過中，就運用了很多合理化的想法，來隔離自己的悲傷。例如「從小辛勤做事沒關係啊！都很有趣與好玩。」、「跟歐都桑沒話講啦！所以飯吃一吃趕快回家比較好。」、「歐都桑是純文人，但養家阿爸才是真正的能文能武好厲害。」

甚至當她在回顧過去人生，因為阿公與父親的出養，迫使她提早長大幫忙家務的童年時，阿嬤也容易出現「就算不甘願、不服輸能怎樣？也只能眼淚擦一擦，誰叫我的命不好」的自我厭惡與攻擊。阿嬤因為對愛與肯定的缺乏，小時候又尚未對自己的人生找到方向，一時之間感覺不到自己存在的價值，只好任由自卑縈繞，層層疊疊的將小小的她包裹而感覺窒息。

## (二)因自卑而起的生活風格

生活風格 (life-style) 意指個體生活的基本方向，亦即我們朝著個人目標前進過程中所發展出的特定方式，足以彰顯個人的存在與人格，也被稱為生活方式、生活計畫和生命地圖等 (修慧蘭譯，2006)。當個體一旦建立其生命意義，就很少有改變的可能。他將依循著生命意義所安排的軌則前行，以一種堅定且特有的角度詮釋他所遭遇的外在世界，進而發展出獨具一格的「生活風格」(life-style)。因此一旦個體的生命意義發生了偏頗的解讀，就會導致其外顯的生活風格，隨之往紕繆的方向偏差失足。而此錯誤的生命意義將引領個體，走向與幸福快樂背道而馳的不毛之地，也就更容易使個體成為自卑的俘虜而痛苦不堪。

自我概念 (self-concept) 涉及對自我 (the self) 的看法，而自卑感則來自於依據這些自我概念 (self-concept) 所進行比較 (comparison) 後的感覺 (Paul & Donald, 1989)。故當童養媳阿嬾懂事後，得知自己被出養之因，深深被「雙手斷，無處問」的命定所委屈與傷害。導致其於解讀個人自我概念時，無形中認定自己是被拋棄、不受祝福的孩子。於是斷掌與沒人要的「破家女」畫上等號，再加上其與原生家人各方面比較之後的挫敗，都更彰顯其自我價值的低落，故此負向知覺深陷阿嬾的內心。

因此即便從小被養親磨折，面臨童養媳婚姻「嫁無好尪」的慘淡，以及成年遭逢跌倒與車禍的意外，每一個事件都與阿嬾怨嘆自己「命不好」的腳本不謀而合。也造成阿嬾長大回娘家時，總是浮動著一顆動輒得咎的憂心。擔心會不會真的一個閃失，那眾人口中論斷「注定破家」的悲劇就成為事實。故在她面對娘家親人時，阿嬾的生活風格就是將自己身為一個童養媳的事實，自動降格解讀為「比較低級」的自卑心理位階。

## (三)家庭社經地位與文化水準素養

Maslow 提出「需求層次」(hierarchy of needs)，認為這些需求，策勵並引導人類的行為。需求層次依序為「生理、安全、愛與歸屬感、自尊、求知、求美與

自我實現」，前四項為人類的的基本需求，而後三項則是更高階的成長需求。當低層次之需求獲得滿足後，人類才得以進階至下一個需求層次。故當人類發展至自尊需求層次時，「自尊自重」與「他人對個體之尊重」這兩類需求，都需被進一步的滿足。然而滿足尊重的來源分別為自我價值感、個人的身分地位、被他人所認同之感以及社會成功等等，故當個體缺乏或無法滿足自尊需求時，就會感到自卑、無助和沮喪（陳鄭文等譯，2004）

從童養媳阿嬾的生命故事中，可清楚地發現其原生家庭與養家之「家庭社經地位」明顯落差，所帶給她劇烈的困擾與自卑。娘家姊姊們是穿鞋、繡花、受教育，而阿嬾則是家務、農作、打毛衣；姊姊、姊夫們回娘家總是衣冠楚楚、光鮮亮麗，而阿嬾從小到大卻都是穿染土色的麵粉衣，三大片同花色的青花布，從光復十歲穿到她嫁做人婦；娘家熱鬧喜慶常敬邀姻親們與會歡慶，但阿嬾養家是連起碼的通知禮數都被刻意省略；姊姊們嫁給富家好夫婿，豐厚的身家讓她們能以優越的物質條件孝順、供養父母，例如大姊不定時遙寄日本舶來品孝敬歐都桑(生父)，但阿嬾卻為了供應孩子讀書、撐起一個家，賺進口袋的錢那怕是一分一毫，都得用心計較，造成她有整整十年都無法存錢的生活。

阿嬾在與其原生家庭接觸的過程中，常因陌生感受焦慮，但又在渴望靠近的趨避衝突中煎熬，其中充滿了挫折與悔恨，更加深了她對個人生命的「不幸與不堪」；在看到自己與原生家庭經濟上的差距，更覺察到他人對她身為山上人與童養媳那種「不如人」的火辣眼光；另一方面，她也時常被不受原生家庭親友歡迎的場面或感覺所苦。從阿嬾的生命故事中，可以看到來自低社經地位家庭的她，在生活上遭遇到極大困難與心理困頓，更別說期待與其他親手足平起平坐了，就是想稍稍往前努力追趕，都得付出加倍的心力，卻不一定能獲得相同的對待與結果，而這對渴求被關愛的阿嬾而言，是有多麼的失落。

家庭的低社經地位，嚴重阻撓了阿嬾與原生家族的情感發展，除了彼此「經濟能力」的評比之外，對於其原生家族成員的「素質水準」也常令阿嬾產生望塵

莫及的自卑感。娘家歐都桑在日治時代是唸到師範大學的高材生，當時的社會地位又是崇高的小學校長；姊姊們每個人皆自高女畢業，她們的孩子大多也都受到大學高等教育的洗禮與栽培。相較之下，阿嬤的養父與她自己都只有國小畢業；她對於自己不太會寫字也感覺漏氣丟臉；而孩子們的求學，更都是阿嬤咬緊牙根賺錢，才好不容易有五專與高職能夠就讀。故在雙方的教育軟實力與就業程度都相差甚遠的狀況下，就更加深阿嬤認為彼此有天地之遙的落差。

雖然阿嬤終其一生不斷努力，試圖衝破現實的難關(她出社會後一個月賺的錢比一般男性薪資還多)，然而童養媳卑微的出身，卻如深淵般橫亙在她原生家族之間，是一種想盡辦法卻越也越不過、跳也跳不進的隔閡。於是任憑她付出再大的努力也不可能和富裕、受過高級教育的親生手足及其家人齊足並馳。又她從小即深刻體會到來自原生家族的輕視。例如弟弟視她為被出養的童養媳，對她有著啥都不懂的負向評價。待阿嬤小兒子成年後到其公司任職，那固著的印象也隨之帶給小兒子眾多的挑剔抱怨…。橫亙三代生命的時間長河，當阿嬤接收到養親、自己與其子代接二連三比較後的挫敗，每一個受挫的項目，都化成迷離的自卑，在阿嬤心中不斷的蔓延與累積。

家庭中的親屬關係是一種一輩子都無法切斷，以血緣緊密相繫的連結。因此無論是家庭的社經地位也好、還是家庭成員的水準素養也罷，一旦讓阿嬤認知到自己在原生家庭有著「低人一等」的感受，其所造就的自卑衝擊和痛楚，都在阿嬤的成長過程中形成極其幽暗的陰影。

## 二、超越自我的繽紛

當阿嬤感受到自卑時，同時也會陷入一種焦慮和緊張的狀態，但正因為無人可以長時間耐受由自卑釋出的負向壓力，故其在面臨自卑感的挑戰時，她就一定得採取某種行動來爭取優越，藉以舒緩這難以忍受的不適。因此童養媳阿嬤透由努力學習，希求發揮出她獨特而出色的潛能，使自己的能力或地位能由負轉正、由低躍高。她藉由追求能力、完美與肯定，來克服她一生中繚繞隨行的無助與自



卑感。於是「克服自卑，爭取超越」在童養媳阿嬤的人生中，占有相當重要的一席之地。阿嬤的自卑如果是陰暗的黑夜，那麼她為超越自卑所呈現的積極，就是驅散黑暗的繽紛光明。

### (一)以社會興趣跨出童養媳侷限

在養家姊姊出嫁的那一年，阿嬤芳齡十六歲，她就此展開了穿針引線的洋裁歲月。養家小弟初中三年的制服與學號，盡是阿嬤花費長時間針起針落，費盡愛心與細心的作品；在當時擁有淡水北投里唯二裁縫車之一的阿嬤，每天皆以規律的搭…搭…搭…搭…剪布車衣聲，為整個鄉里的村民打理一家大小的製衣穿著。無論村民家貧抑或家富，也不忌諱有些辛苦鄰居其布的來源，是幫喪家抬棺所得之白布，她都一視同仁的為民服務；也由於學習洋裁，阿嬤與養父間才產生出幫阿爸打領帶之「沒她不行」的特殊親子連結。黃光國（2002）提到 Adler 明確指出個體之所以能成功克服自卑感、爭取超越的關鍵，就在個體自身是否具有「社會興趣」（social interest）。「社會興趣」指的是個體能認知到自己是社會結構中的一員，並能和社會中的群體進行互惠平等的合作與互動。

Kaplan（1991）也歸納出人們展現社會興趣相關之認知、感受和行為，使社會興趣概念更加具體，並具有應用價值。(1)認知：個體和他人對於社會之權利與義務皆為相同，故個體目標和群體福祉也是異途同歸。於是社會的榮景需倚靠人們彼此融洽互動的能力與程度進一步構築，而個人價值也就從個體對群體福祉的努力角度來判斷。(2)感受：亦即個體與他人互動時的自在舒緩的感覺、融入團體中被接納的歸屬感、對人性的正向信念與樂觀，並接受個人不完美部分之自我悅納。(3)行為：盡力而保持彈性地去輔助別人，對他人則願意合作、同理、鼓勵與尊重，且對公眾事務也積極投身參與及分享，更樂意對社會付出、為改革盡力。

綜上所述可知沒有人能脫離社會離群索居，因此超越自卑最棒的方式，便是找到個體在社會上的立足點，並盡己之力對社會提供貢獻，因為在付出與回饋間，個體會由此發現自己存在的價值，並於肯定自我的同時，一併累積克服自卑、產

生面對生活各項挑戰的勇氣。因此裁縫之於阿嬤，就產生了超越技能的重要意義。也由於有了這門強項功夫，讓阿嬤獲得與眾不同的優越與自信，令她能掌握一技之長，進一步養家餬口。更重要的是，能共同分享擔任鎮民代表阿爸那助人為樂、成人之美的光榮。

於是儘管阿嬤家住簡陋茅草屋，但往來如織的村民接連來訪拜託她裁縫，不但不會令她產生低社經地位的羞愧與負向自評，反而促使她從承擔洋裁的社會興趣中，進一步產生被人接受的安全感，及其出類拔萃的自我效能感。Kaplan(1991)相信當個體之認知、感受和行為皆以社會興趣為出發點時，自然會有越來越多的正面滋養人際互動產生，造就個體建立更優質的自信心，並形成正向的美好循環，而個體的社會興趣因此也會越來越高。故當阿嬤回應社會人群的需求，同時促進自身及社會雙方面的福祉，並從中積極尋找、建立自我存在價值時，洋裁就成為童養媳阿嬤超越自卑、爭取優越，進一步擺脫童養媳的自卑陰霾，進而獲得向上力量之自利利他的正面積極。

## (二)自我效能飛颺能力虹彩

「自我效能」(self-efficacy)是個人對自己從事某種工作所具的能力，以及對該工作可能做到程度的一種主觀評價(張春興，1989)。Bandura(1995)認為自我效能是個人對於自己達到某目標的能力評估。而個體在追求目標時，其努力的動機強弱，將決定個人對於自我效能的主觀評估。高自我效能者對於完成某項工作的信心程度較高，因此愈容易成功；相對的，低自我效能者較易自我挫敗，認為自己無法完成任務，因而設定較低的目標甚或捐棄之。

田秀蘭(2003)提出所謂自我效能，即是個體對自我能力可否成功完成任務之評估。而金樹人(2006)則指出自我效能的原意為「自我效能期待」，是一種個人對於自己在某項特殊工作上表現良好與否的信心。童養媳阿嬤的人生中，無論面臨多麼砥礪難越的關卡，她總告訴自己一定要「每一樣都學到會，而且還要學的很棒。」而此「打拚努力學到會」的精神，為阿嬤縱貫一生之座右銘。於是

從小到大，從她開始學習煮飯、擔任針織工廠樣本檢查作業員、獨力買房子的經歷中，都可看到童養媳阿嬤高自我效能期待，所帶來的那不畏艱苦、不怕失敗的成功經驗。

另一方面，Bandura 也提出自我效能是個人對自己表現成功所需要的行動信念。自我效能之形成受到成就表現（performance accomplishments）、替代學習（vicarious learning）、情緒喚起（emotional arousal）、語言說服（verbal persuasion）等四種訊息來源的影響（李詠秋，2001；高申春，2001；Betz,2004）。於是當阿嬤在其二十七歲，代表淡水鎮家政班參加縣農會演說比賽，榮獲第三名的經驗中，即明顯看到阿嬤於準備比賽練習中，深刻受到家政班指導員「語言說服」的激勵。

透由家政指導員語言的肯定與正面鼓勵，使阿嬤相信自己具備比賽競爭的能力，進而提升自我效能，況且演說題目又是她再熟悉不過的衣物整理，也就更加提高她完成任務的動機，並增加其自我效能。再加上養家與家政指導員等重要他人對阿嬤的支持，激發其努力獲取名次之自信，阿嬤因而更加深信她必能成功因應「不可能的任務」——面對大眾講話。因此她一舉戰勝必須單獨上台，面對台下近千人觀眾注目的害怕恐懼。於是阿嬤的親身經驗讓她理解到，沒有事情是 IMPOSSIBLE 的，因為這個字本身的含意就是：「I'M POSSIBLE.我是可能的！」

另一方面當阿嬤擁有了上台表演得獎及風光授獎之經驗後，往後在她面對比較有錢，或比她更為體面的人時，往昔的自卑與相形見拙的羞愧從此煙消雲散，阿嬤對於自己的價值又再多了一些肯定，而這也就是自我效能形成之「成就表現」的體認。成就表現是提高自我效能最具關鍵的影響之因，個人以過去不斷累積的成功經驗為基礎，進而建立自我效能，並提供自己未來成功表現的預測（李詠秋，2001）。阿嬤因得名的成功經驗，提高其自我效能與對自我能力的預期，因此在面對未來種種困境時，她將會產生更高的自信與勇氣去挑戰。

## 第二節 光焰燦燦韌力現

路上布滿了荊棘，我們能夠做的，就是把鞋子穿上。

根據第二章的文獻整理，從韌力的意義瞭解到挑戰促使韌力的展現，使得個人能夠抵禦壓力、挫折的打擊，試圖去緩解壓力，發展積極的因應策略，並從磨逆中茁壯。從韌力保護因子的內涵中，可將其分為內在與外在兩類。內在保護因子主要以個體的人格特質和生活態度為主，而外在保護因子主要存於環境脈絡中，也分為家庭和社會環境兩項。因此研究者將先從內、外保護因子的整理中，進一步瞭解哪些因子緩和挑戰的影響，以及童養媳阿嬤是以何種韌力運作模式，促使她跨越生命的低潮幽谷。

### 一、內在保護因子

對於內在保護因子的瞭解，可從韌力內涵的文獻回顧所提到的「個人能力」之角度，來發現哪些是個人能夠彈回生活的特質或能力。此也符合 Garmezy(1993)認為韌力是指一種能力或是能量的重新回復（引自郭珮婷，2005）。

#### (一)人格特質

##### 1. 敞開心智

阿嬤在文本中常提到，自己的頭腦就像電腦一樣精準而快速，因為如果不萬事都用頭腦一件一件記下來，再採取邏輯有效的方式完成，工作非但做不完，一天到晚差不多就被養父呵叱到一個不行。在訪談阿嬤時，令研究者記憶深刻的是，當我們討論到她年輕時賺的薪水，折合台幣現在約是多少金額？頭腦清晰的阿嬤反應超快，立刻以黃金價格直接換算。阿嬤說金價最穩定了，以金價來算一定穩當，當下就讓研究者相當的驚喜與佩服。

陳明秀（2007）也提到敞開心智是一種思考事情能透過全面性和系統性的檢視，考慮所有適當的證據，並按照證據判斷或批判思考，不做草率的決定。阿嬤

即便處於遲暮之年，卻還能歷歷在目的回憶當年，並且依舊服貼掌管林家大小事。或許就是因為阿嬤不俗的聰慧與敞開心智的特質吧！讓她的頭腦好比電腦硬碟，不僅能堆藏各種知識和記憶，進一步的更把知識分門別類整理得有條有理，思路分析得極為清晰明鑑，更懂得溫故知新，不斷充實，使自己的觀念永不落伍。

## 2. 堅毅

Maddi (2002) 指出堅毅人格特質建構個人對周遭事物的想法，並提供個人面對困難時所選擇的解決方式與動機。擁有較堅強人格的個體，會以較正向的因應行為來取代焦慮及不確定感，使生活顯得更精力充沛及富有意義。鄭曉楓(2013) 提到具備堅毅優勢的人意志堅定、勇敢、有毅力、勇於面對挑戰。儘管遭遇困難和想要放棄的誘惑，都能夠完成要求與困難的任務。縱然阿嬤的丈夫生意失敗，讓公公賠了好大的一筆錢，使她在家裡只能低頭無聲地辛勤做事，以求低調平安；又為了賺錢養家、累積儲蓄、供應孩子受教育，讓她遭遇公公的找碴與責斥，但她仍將媳婦的角色與責任，百分百的圓滿安頓；出於對婚姻的灰心與對丈夫的失望，她也曾想過不如歸去，牙一咬心一橫，乾脆離婚好了，卻又因放不下孩子們而奮力苦撐；從山上搬到淡水後，先是寄居親生父兄籬下，幾經轉折即便負債仍咬牙買下自己的第一間房子…。

童養媳阿嬤的一輩子，就是這樣一步一腳印的以堅毅為舟，渡越那千辛萬難的苦楚之海。也因為阿嬤有著頂天立地的堅忍，才讓她愈是置身困難的環境，就愈展現出百折不撓的態度，於是再狂暴的雨聲都不會是打擊，而成了為雨天增色的壯麗伴奏。

## 3. 好奇心與主動尋求資源

陳明秀(2007) 提到好奇的人能基於自己的目標，對所有正在進行的經驗躍動積極，亦具有主動探索、發現新奇事物，追求真相的心理。鄭曉楓(2013) 也認為好奇的人具備強烈的動機去獲得新經驗、知識與資訊。阿嬤的好奇心讓她從小就比較願意保持開放的態度，不管是對姊姊的縫紉機、顏家鄰居妯娌的家務經

驗談、鳳來閣主廚的燒菜功夫、家政班的推廣委員訓練、懂得要看報紙找工作，抑或是老人關懷據點的課程，她都秉持著既好奇又勤學的態度面對。

而此態度也有助於她與外在環境的接觸，更提高了社會資源介入的機會。因為好奇又勇於嘗鮮，田莊婦女的阿嬤，終究邁開步伐走出淡水，開始到台北縣各大鄉鎮去研習培訓；在遭遇困難時，也會主動向外尋找資源，好比說要帶孩子到台北考試，阿嬤會主動詢問以前毛衣店的老師，買來地圖仔細研究，以尋找新的有效策略來讓自己有好的因應方法，絕不輕言放棄。

#### **4.勇敢**

能幫助阿嬤從童養媳的失落與婚姻的傷害中努力往上爬，也是透過她的「勇敢」，阿嬤的勇敢是一種再怎麼苦，都努力不放棄的柔韌。陳明秀（2007）提到所謂勇敢是一種不論身心皆勇悍的特質，不會因為威脅、挑戰、痛苦或困難而退縮。阿嬤的勇敢與好勝心，促使她願意不斷地嘗試和努力，讓自己向上突破。不論是培養個人的才能，抑或是教養自己的子女，阿嬤都不會停留在原地抱怨或不求改變，反而是不停地要求自己，希望自己與孩子們都能有百尺竿頭、更進一步的超越表現，如此一來又能更加的肯定自我，增加自信。

因此阿嬤即便眼睜睜看到上一屆家政班代表郭老師，為淡水出賽不利、滑鐵盧的震撼，她也不願放棄，仍然努力長養自己的無懼之心，並在自己出賽時勇於突破進而榮獲佳績；另外受到好強個性的影響，讓她在面對丈夫從未顧家也未曾負擔家用，或當丈夫提出無理要求硬是找碴之時，阿嬤都可以依憑自己的力量賺錢養家、並盡可能地以理相待，想盡辦法讓自己更好，而不讓丈夫再有見縫插針的機會，搗亂她與孩子們的平靜生活。

#### **5.自我控制感**

天主教善牧基金會（1997）提及培養、激發韌力的因素，其中一項就是擁有「自尊，正面的自我看法」。本研究也顯示童養媳阿嬤的自我效能與生涯自我效能都是其超越自卑的關鍵。阿嬤肯定自己的打拼與努力，認為自己如果每一樣都學

會的話，是一件很棒又很有成就的事情。因著她本身的正向信念，並深信只要努力必能帶來突破，而此踏實的自控感也就真的引領她朝著成功的方向前進。

阿嬤透過洋裁、煮飯、幫公公打領帶…協助自己尋回自我控制與價值感。更進一步發現自己雖然是童養媳出身，但依舊有能力可以幫助別人，再再都令阿嬤重拾自信；其後又因她將薪資寄存給生父保管的因緣，使她的經濟實力獲得生父的驚嘆；阿嬤這才發現，隨著自己年紀的增長，很多能力也都隨著進階增強，故對生活裡的各項事務，她也就越來越有自主的肯定感。

## 6.自我負責

阿嬤認為自己的人生需要自己負責，故她不會一直陷在童養媳斷掌歹命的泥沼中無法呼吸，相反的她還想令使其身陷阻礙的泥沼，因她的用心與打拼，盪漾出翠綠的生機，更開出韌力的繁花。陳明秀（2007）提到自我調節是一種管理自我的感覺與行為，例如遵守紀律、控制欲望與情緒。就因為阿嬤非常了解自己想要的是什麼，也努力想辦法讓自己過的更好，於是縱然悲傷有時，她絕不會一味的怨天尤人，仍盡力的以自我調節為個人負起責任。阿嬤常常提到她從沒想過要依靠公婆、父母、丈夫、小孩還是誰的力量過活，訪談中她總是一再強調「靠自己好自在」的重要性，故她從一而終的，秉持著要讓自己更棒、更出色的信念，全然的為自己的人生負責。

## 7.仁慈與感謝

心理學家 Hans Selye 指出熱心幫助別人是抵抗壓力的有效方法。透過助人，個體能夠不斷累積好的自我感覺，而且增強安度逆境的能力。又人類的自我功能在助人與服務中發展的最快（鄭石岩，2001）。成長過程中只要阿嬤身邊的人遭遇困難，她都會主動關心協助。當年才四、五歲的阿嬤就懂得為齒牙鬆動的伯母祖，摘軟甜熟紅的桃子；十六、七歲時也善心無酬的為整個鄉里的鄰居剪布製衣，對家境不好的伯母祖、鄰居水生伯母以及出嫁的養家姊姊，阿嬤也總是在自己能力範圍下，處處照顧留心。有菜就摘菜，有米就送米，炸了豬油就先舀一桶放涼，

快點提去給姊姊一家人吃。就算面對偏心的養母，她也依然孝順奉養，從不因怨懟而對婆婆有任何不敬的語言或行為。阿嬤認為舉頭三尺有神明，每一刻的所作所為，天地鬼神都看在眼裡。身為人只要本性認真、純良，那麼老天爺自然就會加持庇佑，於是阿嬤的一生都是懷抱著一顆良善之心，熱切地與周遭人事物互動。

智者詠給明就多傑仁波切曾說：「我們為利益他人而做的努力，不論程度多少，都會得到千倍回報的學習和進展機會。當身邊有人情緒低落時，你所說的每一句仁慈的話語，所給予的每一個親切的微笑，都會以一種意料不到的方式回報到自己身上。」鄭石岩（2001）也提到助人是珍惜生命的表現，不只是利他的，同時也是自己精神生活成長的因素。顯然互助行為是人類生命的現象，也是生活受挫後復原的動力。研究者認為正因為阿嬤仁慈的特質，使得她在面臨困窘時，總有貴人於千鈞一髮之刻，助她一臂之力。

曾文祥（2006）也提到感恩具有如下功能：(1)感恩思考會促使正向生活經驗及情境的認知，故可由個人生活的環境中，找到滿足和享受的感受。(2)感恩可藉由「助人」這對發現美的眼睛，進一步看見生活中美好的事物。(3)對於生活經驗中的問題，更能由正面角度詮釋，增加處理問題的資源與能量。(4)感恩認知與負向情緒是不相容的，因此可以減少嫉妒、生氣和貪心的感受。

於是當阿嬤在找工作時，總有鄰人好友熱心介紹，使其在經濟空窗期，得以近似無縫接軌的職業接續而安心度過。又當阿嬤受到協助時，她往往會利用時間自省，感謝發生在生活中的美好事物，且體驗經歷美好後的愉悅。例如看到鄰居生活困頓、無常隨時降臨的傷悲，阿嬤總說能活到現在，還有一碗飯可以吃，是多麼值得感恩！於是由仁慈與感恩架構而成的「善的回力鏢」，就在阿嬤的生命中來回飛颺，穿梭出「仁慈與感謝」特有的溫馨弧線。

## (二)生活態度與資源

### 1.熱愛學習

當個體含有熱愛學習的特質，他們有著求知若渴的精神，希求得到新的知識，



精熟新的技能，而且即便於學習中遭遇困境，熱愛學習的個體，仍會積極想辦法克服(陳明秀,2007)。一個熱愛學習的人會引發其強烈的內在動機去精熟新技巧、主題和相關知識，並以邏輯系統的方式來滿足此需求，在心理學中，熱愛學習的發展，傳統上是指成就動機，而更多的則是指能力動機(鄭曉楓等譯,2013)。從童養媳阿嬤的成長歷程中得以發現，孩童時期的她就需擔負眾多的工作與責任，例如種花生、養雞養鴨、撿蛋、煮飯、洗衣、洋裁、綁粽蒸粿做醬菜……，她不僅為了圓滿養家的期待，更期待證明自己存在的意義與能力，因此對於學習總保有樂此不疲的積極態度，也讓她習得了一身好功夫，於面對逆境時，總能適時地派上用場。

## **2.經濟獨立**

經濟獨立幫助童養媳阿嬤發展個人自主性，因對家庭不再只有操持家務的協助，更有經濟實力的展現，賺錢後的阿嬤在家說話的份量與音量，自然能比往昔「洪聲」，於是阿嬤終可將自己的需求適時的表達與主動滿足。比如在十八歲時為自己添購第一雙量腳訂做的皮鞋；平時買一些自己喜歡的衣服、金飾；甚至有能力和小叔合股跟會，一起幫家裡添購電視、冰箱、電鍋等家電用品。因為錢是自己賺的，即便公公再怎麼咒罵不滿，阿嬤也不用再因拿人手軟而沉默顧慮，反而可以更自在的做自己。另外經濟獨立也是阿嬤看見自己擁有能力的關鍵，她才發現就算不倚靠公公、婆婆或丈夫，她都有辦法讓自己與孩子們一起生存下來。這種獨立自主的感覺，增進阿嬤對自己的肯定，也不必再勉強順從、屈服他人。

## **3.具備目標導向的生活**

蕭文(1999)提到韌力的保護因子之一，即是「對自我和生活具有目的性和未來導向」。當阿嬤為自己設定具有目的與未來導向的生活時，將有助於她生活目標的設定，而更能邁向積極的生活型態，並產生希望感。阿嬤由於覺察到自己處於童養媳身分的弱勢，在原生家庭與養家的地位都比手足們更低下不堪，因她不想繼續被看輕與歧視，反而產生一股希求增上的動力。她激勵自己一定要加油，

期許自己一定要過得比左鄰右舍那些沒斷掌的鄰居們都還要更好。因此生活的目標成為引領阿嬤前行的動力，也由於追求目標的希望感，使得阿嬤更有力氣吞忍壓力情境的磨折。

#### 4.寬恕與經驗的重新詮釋

陳明秀（2007）提到原諒他人的過錯，接受他人的缺點，給予自新的機會，不報復是正向人格特質中修養的美德。雖然阿嬤的公公很愛罵人，也曾經給過阿嬤悲傷的重擊，像是有一次因為太忙了而忘記準備祖先忌日，待其下班返家就被公公的湯碗飛砸；又因跌傷在家休養，只因回嘴公公一句「罵了三天是罵夠了沒？」也慘遭公公追打。但阿嬤卻依然保有迎向光明的思維，她認為今天自己能有這麼多生活的本事，一切的一切都還是要感謝公公對她的磨練與砥礪。俗話說「玉不琢，不成器」，就因著公公一路上對她的鍛鍊薰習，才造就阿嬤傑出的生活適應能力，如同玉石般晶瑩、明潔，閃耀著溫潤的光彩。

## 二、外在保護因子

個人的韌力無法單從某一危機事件純粹的判斷，須加上空間和時間進一步統整考慮，才能理解個人與環境互動歷程對個人韌力現象的影響。所謂外在保護因子即是從「歷程」的觀點切入，換句話說也就是社會支持提供個體依靠，進而引發韌力。

楊麗晴（2000）提到面對逆境時，社會支持可發揮下述功能，協助個人獲得良好的適應：(1)影響個體將事件評估為壓力的可能及強度。每個人對同一事件的評估不同，社會支持可以協助個人對事件採取多元評估的方式，使其對此事件的壓力強度降低甚至解除。(2)提供情緒上的支持。面對逆境，常會有許多情緒困擾產生，加重壓力強度，社會支持可以幫助個人提升壓力耐受度，使個體更有力量解決問題。(3)提供實質幫助如金錢協助等，減輕面對逆境的壓力。(4)藉著社會支持與重要他人的互動，可以修正或改變個體對逆境的看法，避免負向影響。(5)影響個體因應逆境的策略，同時亦可改變逆境所造成的傷害。故從阿嬤的生命故事

分析討論中，我們得以理解阿嬤是如何在充滿挑戰的情境下面對與克服其壓力，並透由與環境的互動產生韌力。

## (一)家庭環境

### 1.長輩的疼惜

透過愛，我們會珍視並從相互分享與照顧的親密關係中獲得滋養。養家阿公在阿嬤小時候總會摸摸阿嬤小腿，很歡喜的說阿嬤皮膚「滑溜溜」；她也常跟伯母祖肩並肩，一起坐在門口乘涼作伴，伯母祖會常常溫柔的摸著阿嬤的頭，說小小的她「乖呀乖」！

由於養家祖輩長者受的教育並不多，加上中國傳統和日治時期的生活，使一般當代的人都嚴肅而不擅長表達感情，往往令親子與祖孫間產生代溝，而無法相互了解與親近。因此對阿嬤來說，能擁有被長輩疼惜的記憶，每每回想起來不但非常難得，還有一種永不退散的幸福溫度。

直至現在阿嬤都已年近八十了，她依然記得自己雖以童養媳的身分被抱養回家，但養家長輩對她那一份珍愛疼惜的歡迎。也由於這一份強大的疼惜回憶，膚慰了她被原生家庭拋棄的心靈傷口，養家長輩曾賦予的濃濃關愛，就如藥膏般療癒她的傷心，讓她有重新站起來的力量。

### 2.生父靠山的安慰

阿嬤會搬出山上婆家，起因於她跌倒負傷在家，又一心一意想重返工作賺錢，才引發跟公公的頂嘴衝突，進一步衍生公公偷挖她放貴重物品的抽屜，甚至追打她的狀況。雖然阿嬤從小就跟原生父母與兄弟姐妹都不親，但這兩次的重大事件，卻令她第一次深刻感覺到娘家生父是她重要的靠山。

由於阿嬤的抽屜被偷挖破壞，她只好拜託生父協助保管；當聽說她被公公追打，生父母連忙攔了計程車上山了解，隨後生父作主帶她下山就醫，並要她與孩子們都搬出山上，先住到娘家安頓，搬進娘家不論是鍋碗瓢盆還是棉被，都是生父幫她準備的。雖然生父對阿嬤的照顧和愛，延宕到近四十歲才發生，不免令她

有些哀傷。但在風雨飄搖最淒苦的時刻，也還好是生父的支撐，才能讓她休養生息，為自己與孩子們挺下來。

### **3.親生與原生家庭手足們的支持**

當阿嬤被接出山上婆家後，她先是在大哥與小弟家分別借住休養了一段時間；住在娘家附近的姊姊也把本來租學生用的彈簧床，借給阿嬤一家人使用；而幫忙阿嬤最多的則是她的三姊跟三姊夫，不僅跟著親生父母到山上去，在公公面前為她主持公道，更在阿嬤發生車禍重創後、獨力買房子之時，以幫她買藥醫腳的說詞，婉轉資助她兩萬塊錢。談起這份雪中送炭的恩情，阿嬤的滿懷感恩依然湧現。

而養家姊姊則是阿嬤貼心的姊妹伴，雖然相差八歲，但一起長大的情誼，跨越年齡的差距溫潤厚實。養家姊姊還在世時，姊妹倆時不時的互相打電話聯絡感情。當年她懷孕長疔子行走不便時，也是姊姊的關心提醒，才讓公公摘草藥給她外敷，又姊姊發現她未有好轉，更主動帶阿嬤去看醫生就診。從阿嬤的生命故事中，研究者發現親生與原生家庭手足們對阿嬤的協助，都是在她特別脆弱的當下，提供立即介入和適時保護，或是提供金錢援助，鞏固並穩定她的基本生活所需。

## **(二)社會環境**

### **1.鄰居的牽教**

阿嬤小時候因為養母對家務可說是一竅不通，為了避免讓養父責罵，養母捶心捶肝的窘境發生。她常要主動找洗衣服的機會，去請教鄰居顏氏妯娌，不論是綁粽、蒸糰還是醬菜製作…，認真的阿嬤對每一件事都求知若渴，鄰居們也看在她良好的態度上，將她們所知的家務功夫悉不藏私的全都教給阿嬤。尤其是煮飯這門功課，阿嬤更是感謝鳳來閣大廚的不吝分享，每當他在廚房學到新手藝，只要一回到淡水就都會到阿嬤家來教她。自從阿嬤廚藝上手後，家中因養父責罵而起的雞飛狗跳，從此塵埃落定，鄰居們的好心牽成帶給阿嬤成長的支持與力量。

### **2.同事、好友的相挺**

由於同事更能瞭解、體會工作的處境，而情義相挺的力量更令人無比暖心。

阿嬤第一份織漁網工作，由於是早晚班輪班，晚班要從晚上八點上班到隔天早上八點，每次輪到晚班，因為家住山上路途遙遠，阿嬤都會把晚飯趕緊吃一吃，六點多就速速的走到同事家，和善的同事人會把她帶進自己的房間稍坐一會兒，待接近上班時間，再作伴一起走到公司。

在阿嬤車禍受傷後，她的好友含笑不但時常來探望她，更幫她介紹應急的煮飯幫傭工作，讓阿嬤的經濟困境得以紓困。另外當阿嬤因轉換工作而無故沒到宏益針織廠上班時，同事們更相約買了水果，就直接跑到阿嬤家關心她。最後阿嬤轉到了高爾夫球場工作，雖然廚房的事務繁重，但同事彼此間都很幫忙，相互補位讓工作進行得流利順暢，環境整潔也都是大家齊心打掃。同事與好友的支持讓阿嬤在工作時，能先暫擱家庭的繁瑣，專心單純的為自己與孩子打拼，更獲得友情的豐富與快樂。

### **3.主管的支持與協助**

當阿嬤身處逆境中，期望與他人分享、討論目前的處境並尋求資源挹注時，此刻，主管所給予的回饋與支援，勢必會影響她對逆境因應的動力與情緒。若主管能同理下屬並滿足其需求，就會進一步產生支持的正向效果。此對阿嬤克服挫折的韌力展現是絕對加分的。阿嬤的針織生涯起始於娘家鄰居的私人毛衣店，老闆的媽媽跟阿嬤私交很好，不但是她洋裁的啟蒙老師，對阿嬤各方面可以說是非常的照顧。當年第一次決定墮胎，就是老師陪伴她去醫院進行手術；大兒子小學時身染急病，不僅發燒眼睛更是異常腫脹，在孩子險染腦膜炎的危急存亡之際，也是老師建議與介紹她，才將孩子帶到台北看眼科；當四個孩子長大面臨升學考試，需帶到台北看考場，老師更熱心協助阿嬤買妥台北地圖，並先紙上談兵的教她走一遍，穩定阿嬤擔憂的心。

之後她到嘉信針織廠工作，廠長和她同姓，本著同姓宗族的親切，對阿嬤也很照料。因為農忙時節阿嬤一定得待在家裡幫忙農作，對於工廠的熬夜加班，也因尊重公公觀感而無法配合。當她向廠長提出上述苦衷時，廠長不但能將心比心

的感同身受，更爽快的答應讓她在農忙時節可停工在家幫忙，適逢大訂單需全廠熬夜趕工時，她也可按正常時間上下班無須配合。廠長為阿嬤所開的種種方便，都令她得以繼續保有工作與養家的薪資。最後當她要從針織業轉換餐飲跑道，當時宏益針織廠的老闆，對阿嬤相當不捨，還告訴她若是廚房工作做不習慣，宏益的大門將永遠為她敞開。

很幸運的，阿嬤的主管都能提供她開放的溝通模式，讓她能安心的隨時將自己的困擾和問題，立即反應並獲得良善的處理。另一方面，主管們對阿嬤所表現出的體貼包容態度，令她在工作場域上如魚得水，並一心以認真工作回報主管的恩情。

### 三、韌力運作模式

李佳容（2002）提出韌力運作模式分別為免疫模式（immunity model）、補償模式（compensatory model）、挑戰模式（challenge model）。將童養媳阿嬤的運作模式分述如下：

#### （一）免疫模式

過去個體若曾有克服相似情境挑戰後的成功經驗，他便能將上次的勝利移轉至下一次的挑戰，免疫模式就好比打預防針的理念，一旦個體身上帶有對抗困境與壓力的「抗體」，就會增強其對挑戰的抵抗力。在訪談中，阿嬤過去及現在所經歷的成功經驗，皆能夠促進韌力的呈現。例如從阿嬤獲得演說比賽第三名的經驗中，她克服了面對上千名觀眾的恐懼，自此之後當她和人接觸時，她就再也不會有自嘆不如的羞澀與莫名的自卑。

因為阿嬤的養母不擅廚藝，於是還是孩子的阿嬤就要手拿鍋鏟，盡力克服掌廚煮飯的陌生與困難，再加上選舉期間為養父準備川流不息、人來人往熱鬧宴席的經驗，都讓她的廚藝與準備應變功夫，隨著一次次的練習倍轉增勝，更加的得心應手。當阿爸的流水席一開始，對阿嬤來說就好像是跟時間賽跑，她得隨時眼觀四方注意桌上的食物是否充足，並刻不容緩的補足每道菜餚，讓阿爸與來訪的

客人得以賓主盡歡。這樣的練習，讓阿嬤往後在面對高爾夫球場廚房忙碌的工作，能駕輕就熟的準備，完全不會產生茫無頭緒的慌亂。正因為擁有這些正向的經驗，阿嬤清楚明白自己是能夠擁有一個更好的狀況，絕不會被挑戰一直困住的。

## (二)補償模式

阿嬤的人格特質或環境的資源可以緩衝危險情境、壓力事件，進而減輕或阻絕負面影響，使她受到的傷害因而降低。在阿嬤的生命故事中，可以發現內、外在保護因子多以補償模式展現。

在個人內在保護因子中，「敞開心智」的智慧協助阿嬤評估環境，看到自己所能運用的優勢為何，並能舉一反三的為自己找到好的適應辦法；「堅毅」、「好奇心與主動尋求資源」以及「勇敢」等特質都讓阿嬤在面對泰山壓境時，以處變不驚的堅強意志、勤奮的作為、探索的開朗還有永不屈服的態度，決心跨越挫折，進一步追求成功的精彩；而「自我控制感」與「自我負責」則帶給她勵志的光明照亮人生，用心改變自己命運的品質；「仁慈與感謝」令其體會到自愛是報恩，付出是感恩的大愛與知足常樂，使阿嬤能用一顆柔軟的心包容世界。

而「熱愛學習」則使她能熱切的認識世界與新知，走向豐富學習的康莊大道，成就未來；「經濟獨立」後的她，不再軟弱毋須依附於誰，從此自立昂揚；「具備目標導向的生活」使得阿嬤對於未來充沛希望感，能朝著目標奔進；「寬恕與經驗的重新詮釋」開啟光明思維，於是障礙並不再來自於外在困境，調整心方向積極面對，就能不斷穿過泥濘，向著平靜的舒緩前進。

外在保護因子中「長輩的疼惜」、「生父靠山的安慰」、「親生與原生家庭手足們的支持」、「鄰居的牽教」、「同事、好友的相挺」、「主管的支持與協助」則多屬人際資源。對阿嬤來說都是非常重要的正向力量。亦與林秋燕（2004）提到之好的社會支持能促進韌力展現，避免生心理的傷害相符合。

透過上述的童養媳阿嬤的內、外在保護因子，發現補償模式的功能類似汽車底盤懸吊系統所具有的減震效果，大大緩減降低了行經坎坷不平時，所帶來的傷

痛與震盪，一路支持童養媳阿嬤度過重重的難關。

### (三)挑戰模式

壓力與橫逆對阿嬤而言並不一定是負面的，有時適度的壓力反而會激起個體內在的鬥志，甚至增進個人問題解決的能力。當阿嬤看到大嫁新娘月仔出嫁時，除了一牛車陪嫁的嫁妝之外，那陪嫁的三千六百元私房錢，讓她深受震驚與羨慕，阿嬤知道自己的原生父母與養父母是不可能提供她這些的；丈夫的不負責任，不支應家用對阿嬤來說，也是一種婚姻與家庭的雙重傷害。

但當阿嬤開始排拒將童養媳的身分與丈夫的失功能視為一種傷害，反而將之看成生命中的一種挑戰，從認知轉變的剎那開始，阿嬤開始有動力一點一滴的儲蓄自己的陪嫁與存款，以至於阿嬤到今天能昂首闊步的，她所擁有的一切都是靠她一個人辛勤工作掙來的。於是所有生活中的苦難，對阿嬤來說都像化了妝的祝福，每一種境界都是超越困境的墊腳石，往上一踩，登高一望，隨之而來的便是大難不死的希望。阿嬤就這樣對前方懷抱著希望，勇敢踏出自己的步伐向前邁進。

## 第三節 研究省思——因為走過，所以美麗

我們因聆聽彼此而存在。

時間是河，記憶是水。一百零一年的暑假，透由深入訪談我走進了童養媳阿嬤的生命長河中。研究者與研究參與者攜手撈起屬於童養媳人生的無價回憶，一同緬懷流逝的歲月，讚嘆能屈能伸的柔韌。而這趟渡越生命長河的旅途，彷彿也令我更走進自己的內心，更體會到該如何用心的聆聽。

仔細聆聽……從童養媳阿嬤的生動描述，那田野童年的時光，悅耳鳥鳴恰似在耳邊迴盪，小雞小鴨的安然恬靜就在眼前疊影重現。於是再更仔細的傾聽，多麼有幸我聽見了阿嬤深切的生命之歌，歌中有著哀傷的低吟，無奈的耳語，卻也



不乏喜樂的聲音。在更深的傾聽之中，阿嬤對於自己的形象與角色愈來愈清晰，愈來愈透明，昨日的紛擾與憂愁在訪談中重新被梳理與安放，於是研究者深深體會到——敘說故事後的安寧是唯一真實的美好。

有多久時間沒有和自己的阿嬤坐下來好好地說說話呢？我想倘若沒有這本論文的撰寫，每次回到阿嬤家，應該就是在美食饗宴後，在與其他家人的寒暄談天中，輕巧的畫下句點吧！因為阿嬤總為了一家大小可以吃的暢快，隱身於廚房，像變魔術般端出一道又一道的佳餚後，成為最後上桌的人；倘若沒有這本論文的撰寫，我想我也不會明白身形小巧玲瓏的阿嬤，內在竟然儲藏了那麼多傷心與堅強交融的深刻；更不會知道從小阿嬤也喜歡摸摸我的頭，摸摸我的手，說我好乖，那撫觸背後蘊含著多深的綿延疼愛。

因此我多麼感謝能夠撰寫這篇論文，由於論文的開展，我跟阿嬤一同度過與享受了一個合理、親暱、沒有束縛的對話空間。記得訪談過程中有好多次，阿嬤雖然在不同的年歲階段述說生命，我卻發現有某些故事，她總是不停重複的講述。於是我回憶起小時候與阿嬤的相處，也曾遭遇過相同的經驗。孩提時的我只覺得好奇怪，剛剛不是才說過了嗎？怎麼又再說了好多次？

但直至訪談完畢，當細細將阿嬤的文本分析完成後的頃刻間，我霎時間完全能體會阿嬤不斷重述故事的原因。那是因為童養媳阿嬤心裡曾受過傷，也從來沒有被好好傾聽、無法被深深理解，所以某些故事才會不斷的從她的背景彈出，記憶猶新的，需要以敘說的方式令故事落幕。唯有說出來，她才能間斷傷心重獲平靜。但令人心疼的是，就因為阿嬤不知道怎麼說？也不確知當她說出來後，真的會有人用心傾聽嗎？更擔心聽者可能覺得煩、會想躲開，才造成往昔的阿嬤只能斷斷續續地說，乃至於一講再講仍無法傾訴衷情。

從和阿嬤的深度訪談歷程中，我重新體會到「傾聽的深度」。如果沒有「深深地聽」，阿嬤心中的「傷與結」就不會被發現，更無法獲得緩解壓抑情緒的如釋重負。所以認真聽是一件多麼重要的事啊！聽不只是聽見，更要聽出深埋於其淺層

語言底下的「心的呼喚」。因此我懂了！所謂傾聽，必要聽出「弦外之音」。

童養媳阿嬤一生煎熬的苦，可以從廖輝英的兩本書中之兩段話，看到其貼近的表露。《逐浪青春》寫道「做女兒和做媳婦是完全不同的兩件事。前者，在娘家是暫住，所以一般也不會加給她什麼重責大任。可是，做媳婦可不相同了，這個家的大小事情，妳全有份。……妳不堅強是不行的。」全然就是阿嬤一生之所以要扛起整個家，被逼著堅強的寫照。

又《輾轉紅蓮》中也提到「你以為我養不起一家大小？還是要別人來笑我？錢賺得少，妳做女人量度著過，還不是婦道人家的職責？居然想強出頭去拋頭露面！妳以為妳多能幹，一個月能賺多少錢？妳這婦道人家，完全不知輕重！」更完全顯現出公公亟欲閉鎖她外出賺錢的心態。於是從阿嬤的生命故事中，我彷彿看到阿嬤滿腹辛酸的站著面對「家/枷」，她置身於一片荒野上，那裏，沒有一間房子，沒有一棵樹木，沒有一塊光滑的石頭，也沒有一處寬坦的平地。滿地盡是荊棘夾雜亂石。就算想要歇一下，或者靠一下，都不可得。假如她想要遠離這片荒野，唯一的辦法就只有她自己挺身前進了……。

這些沉重的故事，終於在我們祖孫相聚訪談之時，阿嬤得以有機會安心而完整的抒發己見，訴盡往年無法讓他人瞭解的事件與心情。或許，不是說出來就能立刻痊癒，也不是就不會再痛。但從陪伴與對話中，阿嬤漸漸地不再心怯、不再有顧忌，能夠大膽而直白的以言語構築當代童養媳生活的時代情景，並傾吐她一生的心路歷程。雖然阿嬤的記憶中總是飄零著孤單的拼圖，但當她在敘說中拾起孤單碎片時，就開始明白自己的脆弱與失根，也重新擁抱自己，於是修復與了解的旅途就此啟程。

研究進行中我深切體會到，人雖然脆弱會死，但曾發生過的關係卻必然留存，當一個人死去的時候，我們雖失去了他的溫度與軀體，但卻從未遺落他們在生命裡走過的痕跡。從這些痕跡與故事的回溯中，阿嬤重新拼湊起那些屬於自己的記憶，透過討論與敘說的從頭建構，阿嬤解放了她的生命經驗，成就一個重新賦予

意義，進一步了解自己的過程。

從一個孫女兒的角度看阿嬤的生命故事，我真的會好捨不得阿嬤「放不下」的苦楚，曾經有太多的痛苦，是由於執著而無法隨著寬恕沖淡。但若從一個諮商者的角度出發，我又會覺察到阿嬤的生命脈絡裡頭，有很多的時刻是需要被肯定的。而此肯定的需求，源自於她從小到大怎麼努力去要都不可得，所以阿嬤就變得用很多吃力的方式，期盼能獲取多方面的肯定。

然後發展成為從不停的比較當中去證明自己的優勢。人生路上她拿自己跟人家比；進展到拿她子女輩的成就跟人家比；再綿延至其孫子輩念哪間學校，做哪種工作跟人家比。或許正因為阿嬤的一生，一直想證明自己絕非長輩口中注定會破家的女兒，所以每一件事情她都很期待比贏。於是很多時刻阿嬤心中的脆弱自卑，彷彿被包裹在堅韌的糖衣中揉合重疊，很難完全的將其區分開來。因為阿嬤決心要超越，不想被自卑困擾，所以她要使她自己更強，而此歷程也就呈現了阿嬤生命中一種互為因果、相依而起並混合著受傷、自卑、失落跟堅強的韌力。

另外從深入阿嬤的生命，親近媽媽的生命，再靜下心好好的感受自己的生命。我看到童養媳阿嬤那代被物品化的辛酸；我聽到媽媽那代為了保全兄弟受教資源的犧牲與委屈；我感覺到自己這代在人際、受教、自主與自我價值感的進步與昂揚。但縱然時光更迭、一眼瞬間，我發現身為女性的我們在時代的推展邁進下，有一些門是越來越被打開，但仍然有一些門卻還是關著的。

有沒有可能女性生命中就是有某些部分彷彿千古不變，抑或是變得很慢？好比說為家庭無限付出的阿信身影。有沒有可能現在對女性來說，即便有很多外在的束縛慢慢鬆綁，但其個人內在的束縛或許仍無法輕巧放下。但奇妙的是，縱然沒有解脫對於家庭的承擔與責任，我自己卻常常被阿嬤與媽媽對家的那份深情給深刻感動。於是才體會到童養媳阿嬤與母親身分的韌力不僅只是其性格使然，更來自於她對孩子及家人的深愛，以及對家的一份呵護，讓她能夠茁長出堅強的韌力，讓她培植能屈能伸的柔軟。也因此阿嬤在家裡可以吞忍委屈，可當她一旦出

去獨當一面時，就必定呈現硬挺、堅強、以柔克剛護家的形象。

完成本篇論文對我來說不僅是穿越近五十歲時空的祖孫女，能在書寫論文中彼此漸次的爬上瞭解的階梯，走進同理與靠近的親密裡，更是為了圓滿童養媳阿嬤的願。論文口試時佩怡老師好奇的問我，為什麼當阿嬤要我寫一本關於她人生的書，我就如此自然而然的承接了她的期盼？我仔細思維後發現身為長女與長孫女的我，從小就喜歡黏在阿嬤與媽媽的身邊聽她們說話，個性也比較耐煩。記得阿嬤以前會今天吃飯的時候跟我講她十歲時發生的事，到下一次相聚吃飯還是這一段，然後一個月之後見面時依然停留在這一段故事。所以很多的時候，當阿嬤想講她以前的人生經歷給我們聽，我所有的弟弟、妹妹、表弟與表妹就會像風一般的解散，徒留我依然留在阿嬤的身邊。但是我真的會想聽耶！即使聽過一次又一次，我也…不知道為什麼？我就想聽，想陪伴她。

聽著聽著…我有聽出阿嬤的辛苦磨難；聽著聽著…我也聽出媽媽在家庭中默默付出與掙扎；聽著聽著…我更聽見這是阿嬤一個多麼重要心願。小時候我抓住這個心願擺在心上，卻也會擔心似乎很難去實現阿嬤的願望，但就因為有考上研究所的機會，我要念碩士，然後我會有一篇論文要完成。於是我就充滿欣喜的要好好把握住這個機會，努力圓滿童養媳阿嬤從小對我說的——她的想望。

當我完成這篇論文後，我的媽媽非常高興。事實上我媽媽是完全沒有辦法讀這本論文的，因為阿嬤年紀太大，在我完成阿嬤生命故事文本建構時，真的無法讓阿嬤親讀檢核，所以很多時候除了協同分析者的幫忙之外，我也會請問媽媽某些阿嬤的生命主題之書寫是否適切。很多時候當我朗讀阿嬤的故事片段，媽媽就會淚流滿面沒有辦法繼續閱讀下去了。但是她深深覺得我能夠書寫呈現出阿嬤的生命故事，她是極其肯定與安慰的。

童養媳阿嬤生命中的部分辛酸，我媽媽也參與其中並深刻感同身受。因此能為阿嬤完成一件這樣的夢想，一方面媽媽覺得很欣慰，另一方面之於我的意義是雙倍的圓夢與美好。寫完童養媳阿嬤的人生故事，讓我履行了自幼在心中對阿嬤

的承諾；唸完研究所順利取得碩士學位，某種程度也是為了圓滿媽媽自幼有能力卻苦無經濟支持的求學願景。這才發現阿嬤、媽媽與我的心緊緊相依，我們在內心深處都有一份對彼此的愛與難以言喻的深刻。原來不管是從自卑中淬煉堅毅，還是從努力中勇敢圓夢，這都是屬於我們祖孫與母女之間探索生命與靈魂的同理與溫暖。

最後，如果要以一種花朵來形容童養媳阿嬤，我想比蓮花的輾轉更多，也比油菜花的生命力更勝，童養媳阿嬤的生命恰似菅芒花的種子隨風飛揚，即便長在最貧脊的屋頂或荒地，都不能阻止其開出美麗的花，無論落在任何環境裡，都依舊努力生長抽穗。對！阿嬤的生命就像菅芒花；而苦難如風。其花莖縱然狂風突襲，仍維持堅韌不拔的志氣，而其綻開的花朵則如棉絮般，迎風翻飛深具彈性與無懼，逆風飛翔增廣歷練、提升智慧，飛散出波動的燈花星火之美。

#### 第四節 研究限制與建議

小草啊，你的腳步雖小，但你卻擁有了你踏過的土地。

——泰戈爾《漂鳥集》

##### 一、研究限制

就一個研究者來說，本研究採取質性深入訪談，有些故事或價值被童養媳阿嬤直接跳掉，無法成為完整的述說，或在研究者欲追問進一步深究討論時，被阿嬤以否定回應，又可能在敘說完某些段落後，阿嬤主動表示不希望被納入文本分析。研究者基於尊重童養媳阿嬤並遵守研究倫理，就無法深入著墨於某些生命主題的探討，因此本研究僅能呈現童養媳阿嬤於訪談中願意分享的內容。

就一個孫女兒來說，不難理解童養媳婚姻之於阿嬤，對她的傷痛有多麼深廣，即便阿公都已經走了這麼多年…。但我心中依然盼望可藉由與阿嬤深度晤談的機會，讓她傾倒憤怒與傷悲，走向放下的寬恕之路。可是綿延一輩子的傷痕真的是

太深太痛，每每阿嬤提起阿公，她的憤怒就慢慢的累積、層層的堆疊，最後在盛怒中激越高昂，而在傾吐完的瞬間卻又低迷傷感。所以身為孫女兒的我，真的會捨不得，讓阿嬤總是浸淫在又怒又悲的狀態下疲倦。於是每當討論到童養媳的婚姻與丈夫時，我都只能於資料收集完備時，亦發現阿嬤又不斷迴旋於追憶的餘愜中——見好就收。

其實我真的好想好想帶著阿嬤去看到、去尋覓，那看似漆黑的婚姻是否仍存在螢光的亮點；其實我真的好想好想帶著阿嬤去轉換，她對公公的磨折都可以重新詮釋為正面的激勵，能不能也讓我們跳脫框架，去看看婚姻帶給她可能存在的光明。但童養媳阿嬤只要一想起丈夫，她的臉色就會剎那凝結，情緒霎時崩落。對於丈夫曾說過的話、做過的事，都令她難以釋懷。

所以我想就先走到這邊吧！童養媳阿嬤寬恕的議題，目前或許仍是一個研究的限制，但我深深相信下種的種子必會發芽，就像阿嬤小時候對我說，長大以後要書寫她的生命故事一樣。不論延宕的時間有多久，我都會陪著阿嬤看見自己內在的傷，進而修補最後往寬恕的寧靜前行。

## 二、研究建議

童養媳女性的生命故事所留下紀錄非常的少，多數資料都只是針對此婚姻陋俗的描繪，少有童養媳當事人的實際生活體悟文本，對於淡水地區童養媳的紀錄更是微乎其微。針對童養媳研究資料的貧乏及不足，本研究期待透由童養媳阿嬤生命故事的敘說，能有投磔引珠、登高一呼的作用。希望有更多的研究者能對童養媳議題產生興趣與關注。

屬於民國初年童養媳的時代已然褪色落幕，但仍有眾多童養媳阿嬤們的故事，若不及時紀錄就如落葉般靜謐的凋零。研究者深切的希望能有更多研究者，加入童養媳阿嬤們的研究紀實，使得這些曾經不勝枚舉之童養媳阿嬤的故事，能讓更多人以澈如水晶之心，細膩的了解並珍惜其不凡的時代價值與意義，並獲得更多文化與性別的關懷。人面桃花、分合聚散、背離分隔。還年輕的我們並不知道人

面甚麼時候會分開，桃花哪一刻鐘就凋謝，但只要以文字書寫記錄，這些不凡女性生命曾有的光彩春風、感慨悲離，都會展現出生命的觸動之美，而走向圓滿的歸向。

另外，研究者對於童養婚俗中的丈夫角色也有極濃厚的研究興趣。Adler 認為女性的生命價值幾乎在各處都遭低估，女性被當成附屬角色看待(盧娜譯,2002)。但在童養婚姻中被送作堆的多數丈夫，他們大多也無法為自己的婚姻自由，行使主動的選擇與拒絕權。男性在父權文化下，原本就享有優勢的地位，但當其面對婚姻卻也有著無法自主的約束，我想他們應該也有著各自的壓力，與無處可訴的悲歡離合，故童養媳婚俗中「丈夫的生命故事」，研究者認為也是童養媳相關研究中，值得進一步探尋討論的議題。

更進一步的是透由童養媳阿嬾的生命故事，研究者從中看見了許多歷史的面貌。在童養媳阿嬾生命文本中，除了身為童養媳的磨折與悲怨之外，其實有很多的畫面是深刻扣出屬於當代婦女的生命樣貌與脈絡，其中更蘊藏了許多女人從傳統走向現代的同質性、共通性以及日漸鬆綁的差異性。故臺灣的女性從傳統走向現代，自日據時代走到民國光復的一百零二年，一路上途經了時代的變遷，從農業社會踏入工業社會，再迎接今日科技的未來。於是在文化與歲月的日益厚實中，的確仍有許多值得我們反思、探討與關懷的細節。

由於本論文特別聚焦鎖定於一位童養媳阿嬾的生命故事進行研究，期待以一種「微觀」的角度去貼近探觸一位童養媳阿嬾的生命故事。是故未來的童養媳研究，或許更可以拉高並拓寬研究的視野，而以一种「後設與鉅觀」的華人文化角度，不只討論一位童養媳阿嬾的生命故事，而是透由多位童養媳阿嬾生命故事的對話與呼應，進一步細膩深刻的探究當代時空背景中身為童養媳的女性們，其每個人的成長與背景所呈現出來的人格特質、性別與文化議題以及大時代的意義。





# 參考文獻

## 一、中文部分

- 天主教善牧基金會主編（1977）。**在生命的泥沼中成長**。臺北市：天主教善牧。
- 王柏壽（1989）。國小學童受同儕接納的相關因素之研究。**嘉義師院學報**，**2**，99-152。
- 田秀蘭（2003）。社會認知生涯理論之興趣模式驗證研究。**教育心理學報**，**34(2)**，247-266。
- 朱介凡（1984）。**中國歌謠論**。臺北市：臺灣中華書局。
- 江文瑜（1995）。**阿媽的故事**。臺北市：玉山社。
- 何石松（2001）。**客諺一百首**。臺北市：五南。
- 何惠妙（2006）。**結與解--一個女兒對母親生命口述史的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佛光大學生命學研究所，宜蘭縣。
- 余德慧（1998）。**生命史學**。臺北市：張老師文化。
- 利翠珊（2006）。華人婚姻韌性的形成與變化：概念釐清與理論建構。**本土心理學研究**，**25**，101-137。
- 利翠珊、蕭英玲（2008）。家庭壓力與韌性。**應用心理研究**，**38**，15-16。
- 吳瀛濤（1975）。**台灣民俗**。臺北市：眾文圖書。
- 吳品瑤（2009）。**童養媳(新婦仔)**。取自台灣大百科全書網站：  
<http://taiwanpedia.culture.tw/web/content?ID=11479#>，2009年9月9日。
- 呂天福（2010）。**探索教育活動對國中生挫折復原力影響之研究--以台北市某國中為例**（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臺北市。
- 李佩怡（2000）。悲傷之自我調適與基本助人技術。載於林綺雲（主編），**生死學**，349-372。臺北市：洪葉。

- 李佳容(2002)。**個人面對親人死亡事件心理復原歷程之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彰化市。
- 李克翰(2009)。**成年肢體障礙者身體形象、自卑感與因應策略之研究**(未出版之  
碩士論文)。淡江大學，新北市。
- 林美容(1992)。**人類學與台灣**。臺北市：稻鄉。
- 林正文(1993)。**兒童行為觀察與輔導—行為治療的輔導取向**。臺北市：五南。
- 林秋燕(2004)。**失戀歷程及復原力展現之分析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  
高雄師範大學，高雄市。
- 林麗惠(2008)。**自卑經驗探討--以女性成人為例**(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臺北  
教育大學，臺北市。
- 金樹人(2006)。**生涯諮商與輔導**。臺北市：東華。
- 洪福源(2005)。**強化個人生活的力量與自信—復原力的觀點**。**輔導季刊**，**41(2)**，  
37-45。
- 胡幼慧(1996)。**質性研究—理論、方法及本土女性研究實例**。臺北市：巨流。
- 范麗娟(1985)。**深度訪談**。載於謝臥龍(主編)，**質性研究**，81-126。臺北市：  
心理。
- 唐永暉(1985)。**阿德勒的個體心理學派對兒童輔導的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彰化市。
- 徐鳳文、王昆江(2003)。**中國陋習**。臺北市：實學社出版社。
- 徐美雲(2005)。**台灣文學作品中養女形象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中國文化  
大學，臺北市。
- 高申春(2001)。**人性輝煌之路—班度拉的社會學習理論**。臺北市：貓頭鷹出版  
社。
- 張春興(1989)。**張氏心理學辭典**。臺北市：東華。

- 張昀 (2009)。戶外冒險教育對參與者復原力之影響研究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  
國立體育大學，桃園縣。
- 莫藜藜 (1997)。受虐兒復原能力的探討：兩個保護個案的比較分析。中華心理  
衛生學刊，10(2)，67-82。
- 許維素 (1992)。家庭組型、家庭氣氛對兒童自卑感、社會興趣、生活型態形成之  
影響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臺北市。
- 許淑穗 (1998)。生涯自我效能、個人變項與環境因素對大學學生生涯選擇的影響  
--生涯選擇之徑路分析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彰化市。
- 許育光 (2000)。敘說研究的初步探討—從故事性思考和互為主體的觀點出發。輔  
導季刊，36(4)，17-26。
- 郭珮婷 (2005)。復原力理論的介紹與應用。諮商與輔導，231，45-50。
- 陳昭雄 (1970)。Adler 學說在教育學上的價值。師大教研所集刊，12，287-357。
- 陳金定 (2006)。復原力適應：復原性適應與各類相關因子之動力關係(一)。輔導  
季刊，42(3)，1-11。
- 陳明秀 (2007)。Seligman 正向心理學進行國小綜合活動學習領域教科書之內容  
分析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臺北市。
- 陳姿璇 (2007)。運用冒險式學習建構青少年復原力之研究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南投縣。
- 曾秋美 (1998)。台灣媳婦仔的生活世界。臺北市：玉山社。
- 曾文祥 (2006)。從正向心理學淺談幸福感受的提昇。學生輔導，100，124-134。
- 曾文志 (2006)。復原力保護因數效果概化之統合分析。諮商輔導學報，14，1-35。
- 曾文志 (2007)。大一學生經歷創傷事件與復原力模式研究。教育心理學報，39(2)，  
317-334。
- 游鑑明 (1987)。日據時期台灣的女子教育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臺灣師範  
大學，臺北市。

- 游千慧 (2000)。一九五〇年代台灣的「保護養女運動」：養女、婦女工作與國家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清華大學，新竹市。
- 黃元亭 (2001)。不要破壞我的家--被認定為施虐父母之當事人對強制處遇介入經驗之探討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東吳大學，臺北市。
- 黃堅厚 (2002)。人格心理學。臺北市：心理。
- 楊麗晴 (2000)。父母離婚兒童的生活適應之主觀經驗探討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  
東吳大學，臺北市。
- 廖輝英 (1993)。輾轉紅蓮。臺北市：九歌。
- 廖輝英 (1995)。逐浪青春。臺北市：皇冠。
- 劉守松 (1992)。客家人諺語。臺北市：南天。
- 劉秀櫻 (1996)。探討台灣民間信仰。臺北市：常民。
- 潘秀貞 (1996)。大學生對自卑感受的因應方式之研究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彰化市。
- 潘淑滿 (2003)。質性研究：理論與應用。臺北市：心理。
- 蔡敏玲 (1994)。教育民族誌中研究者的角色。中央研究院民族研究所主辦「社會科學研究方法檢討與前瞻第二次科際研討會、次級分析與綜合方法」宣讀之論文 (臺北市)。
- 鄭芬蘭 (1999)。技職大學生自卑心理歷程之個案研究。生活應用科技學刊，1(1)，  
47-60。
- 鄭芬蘭 (2000)。技職幼保系大學生自卑心理特徵的分析暨建康因應策略之研究。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學報，9(2)，161-171。
- 鄭石岩 (2001)。精神體操：走出困境，迎向希望。臺北市：遠流。
- 鄭芬蘭 (2003)。技職大學生自卑感受之分析研究。師大學報，48(1)，67-90。
- 盧彥光 (1991)。日據末期台灣人宗教信仰的變遷。思與言，29，4，65-83。

- 蕭文(1999)。災變事件前的前置因素對心理復健的影響－復原力的探討與建構。  
**測驗與輔導**，**156**，3249-3254。
- 聶慧文(2005)。大學生經歷失落事件的悲傷迷思、因應行為與至今復原程度之  
**關聯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交通大學，新竹市。
- 蘇美鳳(2000)。國小六年級學童自卑感與成就動機之關係(未出版之碩士論文)。  
國立台中師範學院，臺中市。
- 王勇智、鄧明宇(譯)(2003)。敘說分析(原作者: Riessman, C. K.)。臺北市：  
五南。(原著出版年：1993)
- 朱儀羚等(譯)(2004)。敘事心理與研究：自我、創傷與意義的建構(原作者：  
Corssley M. L.)。臺北市：濤石文化。(原著出版年：2000)
- 吳芝儀譯(譯)(2008)。敘事研究：閱讀、分析與詮釋(原作者：Lieblich, A.,  
Tuval-Mashiach, R., & Zilber, T.)。嘉義市：濤石文化。(原著出版年：1998)
- 洪慧芳譯(譯)(2004)。挫折復原力(原作者: Robert B. & Sam G.)。臺北市：天  
下雜誌出版。(原著出版年：2003)
- 修慧蘭(譯)(2006)。諮商與心理治療理論與實務(原作者: Corey G.)。臺北市：  
雙葉。(原著出版年：2001)
- 陳信昭與崔秀倩譯(譯)(2002)。渴望父愛：失去父親及其影響(原作者: Erickson,  
B. M.)。臺北市：五南。(原著出版年：1998)
- 陳鄭文等(譯)(2004)。人格理論(原作者: Schultz, D. & Schultz, S. E.)。臺北  
市：楊智。(原著出版年：1998)
- 黃光國(譯)(2002)。自卑與超越(原作者: Adler, A.)。臺北市：志文。(原著出  
版年：1932)
- 葉頌姿(譯)(1974)。自卑與生活(原作者: Adler, A.)。臺北市：志文。(原著出  
版年：1969)

- 蔡敏鈴與余曉雯（譯）（2003）。**敘說探究：質性研究中的經驗與故事**（原作者: Clandinin, D. J., & Connelly, F. M.）。臺北市：心理。（原著出版年：2000）
- 鄭曉楓等（譯）（2013）。**優勢力：九堂課成就拔尖人生**（原作者: Alan .C.）。臺北市：楊智。（原著出版年：2011）
- 盧娜（譯）（2002）。**你的生命意義，由你決定**。（原作者: Adler, A.）臺北市：人本自然。（原著出版年：1998）

## 二、西文部分

- Adler, A. (1956). *The individual psychology of Alfred Adler: A systematic presentation in selections from his writings*. Ansbacher, H.L. & Ansbacher, R.R. (Eds.). New York: Harper & Row.
- Bandura, A. (1995). *Self-efficacy in changing societie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doi: 10.1017/CBO9780511527692
- Barfield.S.T (2004). *Best practice: In early childhood mental health programs for preschool-age children*. The University of Kansas School of Social Welfare Office of Child Welfare and Children's Mental Health.
- Betz, N. E. (2004). Contributions of self-efficacy theory to career counseling: A personal perspective. *The Career Development Quarterly*, 52, 340-353. doi:10.1002/j.2161-0045.2004.tb00950.x
- Dixon, P. N., & Strano, D. A. (1989). The measurement of inferiority: A review and directions for scale development. *Individual Psychology*, 45(3), 313-322.
- Froeschle, J. G., & Riney, M. (2008). Using Adlerian art therapy to prevent social aggression among middle school students. *The Journal of Individual Psychology*, 64, 416-431.
- Grotberg,E.(1995). A guide to promoting resilience in children: Strengthening the human spirit. *Early childhood development: Practice and reflections* ,8,68-72.
- Gilbert, P., Broomhead, C., Irons, C., McEwan, K., Bellew, R., Mills, A., et al. (2007). Development of a striving to avoid inferiority scale. *British Journal of Social Psychology*, 46, 633-648.
- Gilbert, P., McEwan, K., Bellew, R., Mills, A., & Gale, C. (2009). The dark side of competition: How competitive behavior and striving to avoid inferiority are

- linked to depression, anxiety, stress and self-harm. *Psychology and Psychotherapy: Theory, Research and Practice*, 82, 123-136.
- Hernandez, P. (2002). Resilience in families and communities: Latin American contribution from the psychology of liberation. *The Family Journal: Counseling and Therapy for Couples and Families*, 10(3), 334-343.
- Kaplan, H. B. (1991). A guide for explaining social interest to laypersons. *The Journal of Individual Psychology*, 47 (1), 82-85.
- Leeper, A. M., Carwile, S., & Huber, R. J. (2002). An Adlerian analysis of the unabomber. *The Journal of Individual Psychology*, 58(2), 169-176.
- McCubbin, L. (2001). Challenges to the definition of resilience. ERIC Digest. (ERIC Document Reproduction Service No. ED458 498)
- Maddi, S. R. (2002). The story of hardiness: Twenty years of theorizing, research, and practice. *Practice and Research*, 54(3), 175-185.
- O'Leary, V. (1998). Strength in the face of adversity: individual and social thriving. *Journal of Social Issues*, 54, 425-446.
- Rak, C. F., & Patterson, L. E. (1996). Promoting Resilience in At-Risk Children. *Journal of Counseling & Development*, 74, 368-373.
- Riessman, C.K. (2001). Personal Troubles as Social Issues: A Narrative of Infertility in Context. In Sherman E. (Eds.), *Qualitative Research in Social Work*. (pp.73-82). London: Sage Press.
- Taylor, K. M., & Betz, N. E. (1983). Applications of self-efficacy theory to the understanding and treatment of career indecision. *Journal of Vocational Behavior*, 22, 63-81.